

中国港口集装箱码头营运操作标准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推荐标准）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中港协集装箱分会信息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前 言

中国港口集装箱码头营运操作标准是指在本行业中共同使用和重复使用的一种规范性文件，它包括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和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它是以中国港口各集装箱码头所拥有的科学、技术和经验的综合成果为基础提炼而成。

一、标准制定的指导思想

1、制定标准是协会工作的重要内容

2007年6月6日，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07]36号颁发了《关于加快推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和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意见在积极拓展行业协会的职能要求中指出：“行业协会要努力适应新形势的要求，改进工作方式，深入开展行业调查研究，积极向政府及其部门反映行业、会员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参与相关法律法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参与制定修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行业准入条件，完善行业管理，促进行业发展。”目前，我国港口一些大的集装箱码头也仅有企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且尚不完善，特别是集装箱码头行业标准仍是空白，国家标准没有几个，且没有普及使用。根据会员单位的反映，行业标准在生产实践和市场秩序中迫切需要，而企业又无能为力，着手制定修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准入条件正逢其时。

2、集装箱码头标准制定的目的

我国港口集装箱码头运营已经进入成熟阶段，为了规范化经营，港口集装箱分会信息委员会根据大会员单位建议，汇集大家的智慧，陆续制定、修订我国集装箱码头系列流程的操作规范，使我国港口集装箱码头有一套统一的、经济的、规范的、科学的、权威的安全操作标准规范，推荐给集装箱码头参考执行。

3、集装箱码头行业标准的地位

根据标准适用范围和审批权限的不同，《标准化法》将我国标准划分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四级。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制定的中国港口集装箱码头操作安全标准属于行业标准级别。标准分为强制性和推荐性两种，强制性标准是指保障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的标准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强制执行的标准，强制标准还分全文强制和部分条款强制；推荐性标准是指国家鼓励自愿采用的具有指导作用而又不宜强制执行的标准，即标准所规定的技术内容和要求具有普遍指导作用，允许使用单位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灵活加以使用。企业一旦使用推荐性标准，在企业范围内则必须执行。

二、标准制定的方法。

1、标准框架。经过分会信息委员会反复讨论，提出了集装箱码头营运操作标准框架草案，经各会员单位代表的讨论，决定标准的框架按照集装箱码头地域范围划分：具体为道口、空重箱堆场、码头、CFS货运站和办公场所。

2、申请任务。分会内各集装箱码头可根据本标准目录中的提示内容，向信息委员会提出需要领衔制定或修订的标准项目。标准制订或修订后，由信息委员会上报集装箱分会理事大会通过，在全国港口集装箱码头推荐执行。申请编制或修订标准，须填报电子表格，请注明编制或修改人员的名单、电子邮箱地址、所在部门和担任何种工作职务，以便联系。

3、标准编码。前五位英文字母分别表示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中间一个字母和四个数字表示；最后四个数字表示年份。例如：ZGXJF-J0005-2010

4、标准颁发。标准通过二个方法颁发。一是会议期间，采用纸质发给与会代表；二是刊登在《中国港口集装箱网》。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中港协集装箱分会信息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目 录

序号	标准名称	性质	推荐日期	标准编号
1	港口 集装箱码头分类标准	推荐标准	20081230	ZGX-J0001-2008
一、道口				
1	保安工作条例			
2	集装箱码头道口操作规程			
3	内场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管理规定	推荐标准	20121108	ZGXJF-J0015-2012
二、空重箱堆场				
1	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安全操作标准	推荐标准	20101104	ZGXJF-J0009-2010
2	集装箱码头危险货箱管理规定	推荐标准	20111203	ZGXJF-J0014-2011
三、码头机械设备维修保养				
1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轮胎吊）安全操作标准	推荐标准	20101104	ZGXJF-J0005-2010
2	港区大型装卸设备检修作业安全规范	推荐标准	20101104	ZGXJF-J0007-2010
3	集装箱吊具检修规范	推荐标准	20101104	ZGXJF-J0008-2010
四、码头				
1	集装箱码头超限箱装卸工艺规程	推荐标准	20090721	ZGXJF-J0002-2009
2	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安全操作标准	推荐标准	20091230	ZGXJF-J0003-2009
3	集装箱 船舶靠离移泊安全操作标准	推荐标准	20091230	ZGXJF-J0004-2009
4	中国港口内贸集装箱码头理箱操作规范	推荐标准	20111203	ZGXJF-J0013-2011
5	集装箱码头防风标准	推荐标准	20111203	ZGXJF-J0012-2011
6	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推荐标准	20121108	ZGXJF-J0016-2012
7	集装箱桥吊、轮胎吊防风规定与措施			
8	装卸司机安全操作规程通则			
9	桥吊预防突发性阵风管理办法			
10	桥吊指挥信号员安全操作规程			
11	集装箱箱顶作业安全带系挂装置使用安全操作规程			
五、CFS 货运站				
1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六、办公场所				
1	集装箱码头统计分析工作标准	推荐标准	20101104	ZGXJF-J0006-2010
2	内贸集装箱码头业务对外单证标准	推荐标准	20111203	ZGXJF-J0011-2011
3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4	安全质量奖惩条例实施细则			
5	员工安全教育管理规定	推荐标准	20121108	ZGXJF-J0018-2012
6	资源配置各岗位工作职责			
7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	推荐标准	20121108	ZGXJF-J0017-2012
七、凡例				
1	集装箱码头常用营运操作术语	推荐标准	20101004	ZGXJF-J0010-2010

说明：1、推荐标准可以修改；2、尚未推荐的标准并未包含所有标准，欢迎各集装箱码头申请编写。

目录 (2012 - 11 - 08))

HG.....	6
ZGX-J0001-2008.....	6
港口集装箱码头分级标准.....	6
HG.....	12
ZGXJF-J0015-2012.....	12
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管理规定.....	12
HG.....	17
ZGXJF-J0009-2010.....	17
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安全操作标准.....	17
HG.....	22
ZGXJF-J0014-2011.....	22
集装箱码头危险货箱管理规定.....	22
HG.....	28
ZGXJF-J0005-2010.....	28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轮胎吊）.....	28
安全操作标准.....	28
HG.....	33
ZGXJF-J0007-2010.....	33
港区大型装卸设备检修作业安全规范.....	33
HG.....	38
ZGXJF-J0008-2010.....	38
集装箱吊具检修规范.....	38
HG.....	45
ZGXJF-J0002-2009.....	45
集装箱码头超限箱装卸工艺规程.....	45
HG.....	54
hZGXJF-J0003-2009.....	54
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安全操作标准.....	54
HG.....	64
ZGXJF-J0004-2009.....	64
集装箱船舶靠离移泊安全操作标准.....	64
HG.....	69
ZGXJF-J0013-2011.....	69
中国港口内贸集装箱码头.....	69
理箱操作规程.....	69
HG.....	74
ZGXJF-J0012-2011.....	74
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标准.....	74
HG.....	82
ZGXJF-J0016-2012.....	82
安全生产检查管理规定.....	82
HG.....	87

ZGXJF-J0006-2010.....	87
集装箱码头统计分析工作标准	87
HG	96
ZGXJF-J0011-2011	96
内贸集装箱码头业务对外单证标准	96
HG	134
ZGXJF-J0017-2012.....	134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办法	134
HG	4
ZGXJF-J0018-2012.....	4
员工安全教育管理规定	4
HG	10
ZGX-J0010-2010.....	10
集装箱码头营运操作常用术语	10

HG

中 国 港 口 协 会 推 荐 标 准

ZGX-J0001-2008

港口集装箱码头分级标准

2008-12-30 发布

2009-01-30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 发布

前 言

ZGX-J0001-2008《港口集装箱码头分级标准》的结构如下：

- 第 1 部分：集装箱专用码头分级标准；
- 第 2 部分：集装箱专用码头百米岸线通过能力的确定；
- 第 3 部分：多用途码头集装箱作用的基本标准。

本标准的附录均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海事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真虹，刘宇丰，程启贤。

本标准得到中国港口协会袁志耕、陈长庚、吴永康等支持。

港口集装箱码头分级标准

1 总 则

1.1 宗旨

为了保证港口集装箱码头资源得到合理的利用，为集装箱码头经营提供准入标准，以使集装箱码头经营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制定本标准。

1.2 适用范围

1.2.1 本标准中，集装箱专用码头分级标准为强制性标准，集装箱专用码头百米岸线通过能力确定为推荐性标准。

1.2.2 本标准适用于商业性的集装箱装卸作业的码头。

1.3 本标准主要依据《海港总平面设计规范》(JTJ 211-99)。术语采用《集装箱运输术语》(GB/T 17271-1998)。

2 术 语

2.1 集装箱码头

是指包括港池、锚地、进港航道、泊位等水域以及货运站、堆场、码头前沿、办公生活区域等陆域范围的能够容纳完整的集装箱装卸操作过程的具有明确界限的场所。

2.2 集装箱泊位

是指满足停靠一艘集装箱船舶要求的水域。

2.3 装卸条件

是指与集装箱装卸密切相关的客观条件，如进港航道深度与宽度、泊位水深、泊位长度、装卸设备参数及数量、堆场容量、集装箱货运站容量、集疏运能力等。

2.4 航道水深

是指乘潮水位时航道的通航水深。乘潮水位可取乘潮累积频率 90%-95%的水位。

2.5 集装箱码头通过能力

指该集装箱码头在一定时期内，在码头设施为既定和劳动力为一定时，在一定的组织管理条件下，码头各生产要素在得到合理程度的利用时所能装卸的标准箱数量。

2.6 集装箱多用途码头

是指按照集装箱码头设计标准建造，同时能适应普通件杂货船、新型散货船、集装箱船、半集装箱船和滚装船作业的码头。在本标准中特指暂时用于多种货物或鼓励进行多种货物装卸，具有装卸集装箱船和其它货种船舶能力的码头。

2.7 每台装卸桥的台时效率

是指码头分级评估前 30 天内，已作业 30 天以上的装卸桥平均作业台时效率（单位：箱/h）。

3 集装箱专用码头分级标准

3.1 集装箱专用码头分级

集装箱专用码头按照其所能接卸集装箱船舶的船型，划分为 A 型、B 型、C 型、D 型、E 型五种。

3.1.1 A 型集装箱专用码头是指装卸条件能够满足 5000DWT（载箱量 500TEU 左右）的集装箱专用船舶满载时作业要求的集装箱码头。

3.1.2 B 型集装箱专用码头是指装卸条件能够满足 10000 DWT（载箱量 1000TEU 左右）的集装箱专用船舶满载时作业要求的集装箱码头。

3.1.3 C 型集装箱专用码头是指装卸条件能够满足 30000 DWT（载箱量 3000TEU 左右）的集装箱专用船舶满载时作业要求的集装箱码头。

3.1.4 D 型集装箱专用码头是指装卸条件能够满足 50000 DWT（载箱量 5000TEU 左右）的集装箱专用船舶满载时作业要求的集装箱码头。

3.1.5 E 型集装箱专用码头是指装卸条件能够满足 70000 DWT 以上（载箱量 6000TEU 以上）的

集装箱专用船舶满载时作业要求的集装箱码头。

3.2 A型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的基本标准

3.2.1 进港航道宽度应大于 80 米，航道水深应大于 7 米。

3.2.2 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140 米，连片式泊位平均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130 米。码头前沿纵深大于 30 米，泊位水深应大于 7 米。

3.2.3 每百米岸线至少配备 0.6 台集装箱装卸桥（单一泊位至少应配备 1 台集装箱装卸桥），其外伸距应大于 22 米。每台装卸桥的台时效率应大于 20 箱/h。

3.2.4 水平运输机械应采用牵引车挂车、集装箱叉车、集装箱正面吊等集装箱运输专用设备。

3.2.5 单一泊位对应地面箱位数应大于 400 个，至少应配 2 台龙门起重机或者 1 台龙门起重机，与集装箱叉车、集装箱正面吊等专用设备配合作业。

3.2.6 大门至少应配备 4 车道。

3.3 B型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的基本标准

2.3.1 进港航道宽度应大于 99 米，航道水深应大于 8.5 米。

3.3.2 单一泊位应大于 170 米，连片式泊位平均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155 米。码头前沿纵深应大于 30 米，泊位水深应大于 8.5 米。

3.3.3 每百米岸线至少配备 0.7 台集装箱装卸桥（单一泊位至少应配备 1 台集装箱装卸桥），其外伸距应大于 22 米。每台装卸桥的台时效率应大于 20 箱/h。

3.3.4 单一泊位对应地面箱位数应大于 800 个，至少应配 5 台龙门起重机。

3.3.5 大门应配备 4 车道。

3.4 C型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的基本标准

3.4.1 进港航道宽度应大于 150 米，航道水深应大于 12.5 米。

3.4.2 单一泊位应大于 301 米，连片式泊位平均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270 米。码头前沿纵深应大于 35 米，泊位水深应大于 12 米。

3.4.3 百米岸线至少配备 0.8 台集装箱装卸桥（单一泊位至少应配备 2 台集装箱装卸桥），其外伸距大于 35 米。每台装卸桥的台时效率应大于 25 箱/h。

3.4.4 单一泊位对应地面箱位数应大于 1900 个，至少应配 8 台龙门起重机，应使用堆高机、正面吊等高机动辅助设备。

3.4.5 大门配备 6 车道。建议进、出码头大门分开设置。进口大门必须配备集装箱卡车重载磅秤。

3.4.6 配置完善的集装箱码头管理信息系统和 EDI 系统。

3.5 D型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的基本标准

3.5.1 进港航道宽度应大于 165 米，航道水深应大于 13.5 米。

3.5.2 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353 米，连片式泊位平均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320 米。码头前沿纵深不小于 35 米，泊位水深应大于 13 米。

3.5.3 每百米岸线至少应配备 0.9 台集装箱装卸桥（单一泊位至少应配备 3 台集装箱装卸桥），其外伸距大于 35 米。每台装卸桥的额定台时效率应大于 40 箱/h。

3.5.4 建议使用双小车集装箱装卸桥和具有多箱起吊能力的集装箱吊具等先进的作业设备，以提高工作效率。

3.5.5 单一泊位对应堆场地面箱位数应大于 2600 个，至少应配备 10 台龙门起重机。为适应自动化趋势，建议使用轨道龙门起重机。应使用堆高机、正面吊等高机动设备进行辅助作业。

3.5.6 大门至少应配备 6 车道。进、出码头大门应分开设置。

3.5.7 应配置完善的集装箱码头管理信息系统和 EDI 系统。建议采用 RFID 技术。

3.6 E型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的基本标准

3.6.1 进港航道宽度应大于 189 米，航道水深应大于 14.6 米。

3.6.2 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360 米，连片式泊位平均单一泊位长度应大于 330 米。码头前沿纵深应大于 45 米，水深应大于 14 米。

3.6.3 每百米岸线至少应配备 1.0 台集装箱装卸桥（单一泊位至少应配备 4 台集装箱装卸桥），其外伸距大于 43 米。每台装卸桥的额定台时效率应大于 50 箱/h。

3.6.4 建议使用双小车集装箱装卸桥和具有多箱起吊能力的集装箱吊具等先进的作业设备，以提高工作效率。

3.6.5 堆场地面箱位数应大于 4000 个，至少应配备 12 台龙门起重机。为适应自动化趋势，建议使用轨道龙门起重机。建议使用堆高机、正面吊等高机动机械进行辅助作业。

- 3.6.6 新建 E 级集装箱码头堆场建议采用高层集装箱库以减少占地面积，提高装卸效率。
- 3.6.7 大门应配备 8 车道。进、出码头的大门应分开设置。
- 3.6.8 应配置完善的集装箱码头管理信息系统和 EDI 系统。建议采用 RFID 技术。

4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的确定

4.1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计算的基本依据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通过能力计算的基本依据是参考集装箱码头的经营状况、管理水平、库场条件和集装箱码头大门、口岸条件等因素对在每百米集装箱岸线上配备的集装箱装卸桥装卸能力修正而得到。

4.2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可按下式计算：

$$P_t = \eta n P K_1 T_y t_g A_p (1 - K_2)(1 - K_3)$$

式中：P_t——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通过能力（TEU）；

η——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修正系数；可根据码头经营环境、管理水平、库场条件、集疏运条件以及码头大门能力、口岸条件等因素确定；一般可取：0.5—1.0，也可采用本标准 3.3 给出的推荐方式确定。

n——每百米岸线配备的集装箱装卸桥台数；

P——集装箱码头配备的集装箱装卸桥设计台时效率（自然箱/小时）；

T_y——码头年营运天数，根据各港历史水文、气象资料取值,一般取 330~350 天；

t_g——昼夜装卸作业时间（小时），一般取 24 小时，不少于 22 小时；

A_p——装卸桥利用率基数（%），取值见表 1；

K₁——集装箱标准箱折算系数，K₁=1+K，K 为 40'集装箱所占比例，取值见表 1；

K₂——装卸桥同时作业干扰系数（%），取值见表 1；

K₃——装卸船作业倒箱率（%），包括开关舱盖，取值见表 1；

表 1

码头分级	A 型集装箱 码头	B 型集装箱 码头	C 型集装箱 码头	D 型集装箱 码头	E 型集装箱 码头
装卸桥利用率基数 A _p	0.6	0.6	0.65	0.7	0.7
折算系数 K ₁	1.4~1.6	1.4~1.7	1.5~1.7	1.5~1.7	1.6~1.8
干扰系数 K ₂ （%）	0~1	1~3	2~4	3~4	3~5
倒箱率 K ₃ （%）	0~3	1~5	2~6	3~7	3~8

4.3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修正系数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修正系数建议采用以下的专家评价方法。

$$\eta = 0.2B_1 + 0.2B_2 + 0.15B_3 + 0.2B_4 + 0.1B_5 + 0.15B_6$$

其中 B₁~B₆ 为集装箱码头每百米通过能力影响因素的大小（取值方法见表 2）。

表 2

指标名称	比重	评价标准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经营环境 B ₁	0.2	好：腹地广阔，货源丰富，周边码头竞争小，B ₁ 取 100% 较好：腹地较广阔，货源较丰富，周边码头竞争较小，B ₁ 取 90% 一般：货源量一般，周边码头偶有竞争，B ₁ 取 75% 较差：腹地较少，货源较缺乏，周边码头竞争较激烈，B ₁ 取 60% 差：腹地有限，货源缺乏，周边码头竞争激烈，B ₁ 取 50%				
管理水平 B ₂	0.2	好：信息化水平高，装卸及配载水平高，装卸工人能有效执行任务，B ₂ 取 100% 较好：信息化水平较高，装卸及配载水平较高，装卸工人能较高水平完成任务，B ₂ 取 90% 一般：信息化水平一般，装卸及配载水平一般，装卸工人基本有效执行任务，B ₂ 取 75% 较差：信息化水平较低，装卸及配载水平较低，装卸工人较低水平完成任务，				

		B2 取 60% 差：信息化水平极低，装卸及配载水平低，装卸工人不能有效执行任务，B2 取 50%
库场条件 B3	0.15	好：库场面积满足该泊位通过能力的要求，集装箱在堆场平均库存时间小于 3 天，B4 取 100% 较好：库场面积较好满足该泊位通过能力的要求，集装箱在堆场平均库存时间 3-5 天，B3 取 90% 一般：库场面积基本满足该泊位通过能力的要求，集装箱在堆场平均库存时间 5-8 天，B3 取 75% 较差：库场面积较难满足该泊位通过能力的要求，集装箱在堆场平均库存时间 8-12 天，B3 取 60% 差：库场面积严重不满足该泊位通过能力的要求，集装箱在堆场平均库存时间 12 天以上，B3 取 50%
集疏运条件 B4	0.2	好：集疏运系统通畅，集疏运能力强，B4 取 100% 较好：集疏运系统较通畅，集疏运能力较强，B4 取 90% 一般：集疏运系统一般，集疏运能力一般，B4 取 75% 较差：集疏运系统较堵塞，集疏运能力较差，B4 取 60% 差：集疏运系统堵塞，集疏运能力弱，B4 取 50%
大门条件 B5	0.1	好：大门采用先进技术，交通顺畅，无拥堵状况，B5 取 100% 较好：大门交通较好，集卡通过较顺畅，B5 取 90% 一般：大门交通一般，集卡基本可以顺畅通过，B5 取 75% 较差：大门交通较堵塞，集卡经常性不能顺畅通过，B5 取 60% 差：大门交通堵塞，集卡通过不顺畅，B5 取 50%
口岸环境 B6	0.15	好：集装箱货物通关速度快，B6 取 100% 较好：集装箱货物通关速度较快，B6 取 90% 一般：集装箱货物通关速度一般，B6 取 75% 较差：集装箱货物通关速度较差，B6 取 60% 差：集装箱货物通关速度慢，不能及时清关，B6 取 50%

5 多用途码头集装箱作业的基本标准

5.1 多用途码头作业标准

5.1.1 进港航道与单一泊位应能满足集装箱船舶进出与停靠的要求。

5.1.2 水工建筑参数应满足集装箱码头建设要求。

5.1.3 单一泊位应至少配备 1 台起吊能力大于 40 吨的起重设备，集装箱装卸船应使用集装箱专用吊具。对于能够满足自带起重设备的小型集装箱船舶装卸条件的内河集装箱专用码头或者滚装码头对此不作要求。

5.1.4 建议配备 1 台专用集装箱装卸桥。

5.1.5 应采用牵引车挂车、集装箱叉车、集装箱正面吊等集装箱装卸搬运专用设备。

5.1.6 用于堆放集装箱的堆场容量应大于码头通过能力的 5%。堆场作业应使用集装箱叉车、集装箱正面吊、堆高机等专用设备。

5.1.7 大门至少应配备 2 条集装箱专用车道。

5.2 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集装箱通过能力的确定

$$P_t' = n' P' K_1' T_y t_g' A_p' (1 - K_3')$$

式中：P_t'——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集装箱通过能力（TEU）；

η'——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集装箱年通过能力修正系数；可根据码头经营情况、管理水平、航道条件、库场条件、集疏运条件以及码头大门能力等因素确定，一般可取：0.5—1.0；

n'——每百米岸线配备的岸壁式起重机台数；

P_i'——多用途泊位配备的可起吊集装箱的岸壁式起重机设计台时效率（自然箱/小时）；

T_y——多用途泊位年营运天数，根据各港历史水文、气象资料取值，一般取 330~350 天；

t_g' ——昼夜装卸作业时间（小时），根据该港口码头的实际情况取值，一般取 18-22 小时；
 A_p' ——多用途泊位用于装卸集装箱船舶的时间比例（%），根据该码头的实际情况取值；
 K_1' ——集装箱标准箱折算系数， $K_1=1+K$ ， K 为 40' 集装箱所占比例，取 1.0-1.3；
 K_3' ——装卸船作业倒箱率（%），包括开关舱盖，取 0-2%。

附录 A

本标准编制的基本原则

- A. 1 集装箱专用码头分级标准为强制性标准，集装箱专用码头百米岸线通过能力确定为推荐性标准；
A. 2 给出不同级别集装箱码头营运的最低的基本技术标准；本标准以能够满足 5000DWT 集装箱专用船舶停靠和作业的码头作为集装箱专用码头的最低要求。小于这一要求的集装箱码头归类到多用途码头；即这类小型码头作业集装箱应能达到本标准所列多用途码头装卸集装箱船舶的基本要求。
A. 3 集装箱码头通过能力计算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
A. 4 多用途码头的集装箱作业仅规定最基本的要求。

附录 B

关于“集装箱专用码头级别标准”的确定依据

B. 1 码头级别划分的依据

集装箱专用码头的级别划分可以依据码头设计吨位（DWT），即该码头停靠的最大船舶吨位来确定。级别划分依据如下：

- A 型：码头吨级处于 5000DWT—9999DWT 之间；
B 型：码头吨级处于 10000DWT—29999DWT 之间；
C 型：码头吨级处于 30000DWT—49999DWT 之间；
D 型：码头吨级处于 50000DWT—69999DWT 之间；
E 型：码头吨级大于 70000DWT，满足超大型集装箱船舶考博和作业的需要。

B. 2 参考船型

本数据说明内使用的全部数据均以表 1 中参考船型为基础制定

表 1 计算参考船型

DWT（吨）	满载吃水 D（米）	船长 L（米）	船宽 B（米）	载箱量（TEU）
5000	6.9	121	19.2	350~700
10000	8.3	141	22.6	700~1050
30000	12	241	32.3	1900~3500
50000	13	293	32.3	3500~5650
70000	14	300	40.3	5651~6630
100000	14.5	346	45.6	6631~9500

B. 3 集装箱专用码头泊位水深 D

B. 3. 1 计算公式及参数

计算公式为： $D = T + Z_1 + Z_2 + Z_3 + Z_4$

式中 T 为设计船型满载吃水； Z_1 为龙骨下最小富裕深度，取值见表 2；

表 2 龙骨下最小富裕深度 Z_1

海底底质	Z_1 （m）
淤泥土	0.2
含淤泥的砂、含粘土的砂和松砂土	0.3
含砂或含粘土的块状土	0.4
岩石土	0.6

Z_2 为波浪富裕深度； Z_3 船舶因配载不均匀而增加的船尾吃水值（m）； Z_4 备淤富裕深度。

B.3.2 计算过程及数据

取 $Z_1=0.2$, $Z_2=0$, $Z_3=0$, $Z_4=0$,

将参数代入, 则最小泊位水深见表 3

表 3 最小泊位水深

型号	水深 (m)
A	7.1
B	8.5
C	12.2
D	13.2
E	14.2

B.4 集装箱专用码头航道水深 D'

B.4.1 计算公式及参数

使用公式: $D' = T + Z_0 + Z_1 + Z_2 + Z_3 + Z_4$ 。

式中, T 为设计船型满载吃水; Z_0 为船舶航行时船体下沉值, 见表 4;

表 4 航速为 5 节时航行时船体下沉值

码头型号	船体下沉值
A	0.15
B	0.2
C	0.25
D	0.3
E	0.4

Z_1 为航行时龙骨下最小富裕水深, 取值见表 5

表 5 航行时龙骨下最小富裕水深 (m)

码头型号	龙骨下最小 富裕水深
A	0.2
B	0.2
C	0.3
D	0.3
E	0.4

Z_2 为波浪富裕深度, 此处取 0; Z_3 为船舶装载纵倾富裕深度, 此处取 0; Z_4 为备淤富裕深度, 此处取 0.1。

B.4.2 计算过程及数据

将所有参数及参考船型参数代入公式, 得计算结果, 见表 6。

表 6 航道水深 (m)

码头型号	航道水深
A	7.25
B	8.7
C	12.55
D	13.6
E	14.6

B.5 集装箱专用码头航道宽度 W

B.5.1 计算公式及参数

采用单向航道公式: $W = A + 2c$

式中: $A = n(L \sin \gamma + B)$

式中 W 为航道有效宽度 (m); A 为航迹带宽度; c 为船舶与航道底边间的富裕宽度 (m), 数据见表 7;

表 7 集装箱船舶与航道底边间的富裕宽度 c

航速 (kn)	小于等于 6	大于 6
c (m)	0.5B	0.75B

B 为设计船宽；n 为船舶漂移倍数， γ 为风、流偏压角，数据见表 8；

表 8 满载船舶漂移倍数 n 和风、流压偏角 γ

风力	横风小于等于 7 级			
横流 V	$V \leq 0.25$	$0.25 < V \leq 0.50$	$0.50 < V \leq 0.75$	$0.75 < V \leq 1.00$
n	1.81	1.69	1.59	1.45
γ	3	7	10	14

B.5.2 计算过程及数据

由于计算数据应为理论最小值，即在最理想状况下的计算值，因此，取值如下：

$$c = 0.5B, \quad n = 1.81, \quad \gamma = 3^\circ。$$

将参考船型数据代入得表 9，得：

表 9 进港航道宽度

型号	进港航道宽度 (单向航道，单位 m)
A	84.86
B	99.52
C	152.32
D	165.60
E	189.87

B.6 集装箱专用码头泊位长度

B.6.1 计算公式及参数

采用单个泊位长度计算公式： $L_b = L + 2d$

式中 L 为设计船长， d 为富裕长度，取值见表 10。

表 10 泊位富裕长度 d 取值表

L (m)	小于 40	41~85	86~150	151~200	201~230	大于 230
d (m)	5	8~10	12~15	18~20	22~25	30

B.6.2 计算过程及数据

各级码头泊位富裕长度取值如表 11，

表 11 各级泊位富裕长度 d 取值

型号	泊位富裕长度 (m)
A	14
B	15
C	30
D	30
E	30

将 d 带入公式，得泊位长度如表 12 所示。

表 12 各级码头泊位最小长度取值表

型号	泊位最小长度 (m)
A	149
B	171
C	301
D	353
E	360

B.7 集装箱专用码头码头前沿纵深 L

B.7.1 码头前沿纵深 L 计算公式

$$L = L_1 + L_2 + L_3$$

式中， L_1 为装卸桥海侧轨道中心线至泊位岸线距离，取 5m； L_2 为装卸桥轨距，见表 13； L_3 为陆侧轨道至码头前沿的宽度。

B. 7. 2 计算结果

根据表 13 中不同型号的装卸桥轨距和最小作业线宽度推算所得。

表 13 装卸桥轨距及泊位纵深推算表

码头型号	码头前沿 作业线宽度 (m)	装卸桥轨距 (m)	码头纵深 (m)
A	10	16. 5	31. 5
B	10	16. 5 (+0)	31. 5
C	10	22 (+5. 5)	37
D	10	22 (+0)	37
E	10	32 (+10)	47

B. 8 集装箱专用码头堆场面积

B. 8. 1 码头理论装卸能力

各级码头年理论装卸能力采用公式： $P = n \times p \times 18 \times 300 \times 50\%$

式中，n 表示该码头装卸桥的台数，p 表示装卸桥的台时效率。

B. 8. 2 堆场面积

集装箱堆场需要地面箱位数的计算采用下式计算

$$N = \frac{QTK}{TnA}$$

式中 Q 为集装箱码头年运量 (TEU)；T 为到港平均堆存期 (TEU)，见表 15；

表 14 各级码头到港平均堆存期 (天)

码头型号	到港平均堆存期
A	4
B	4
C	5
D	5
E	4

K 堆场集装箱不平衡系数，取 1. 2；T 为集装箱堆场工作天数，取 365 天；n 为堆场堆箱层数，取 4；A 表示堆场容量利用率取，使用轮胎或轨道龙门起重机取 60%。
则堆场所需地面箱位数见表 16。

表 15 各级码头堆场最少地面箱位数

码头级别	堆场箱最少地面位数
A	400
B	800
C	1900
D	2600
E	4000

B. 9 集装箱堆场机械（龙门起重机）数量

B. 9. 1 公式

根据集装箱码头实际情况，并征求专家意见，我们得到了集装箱码头堆场龙门起重机配置数量的经验公式：

$$n = NA/6L$$

式中，N 为各型号码头堆场的地面箱位数；L 为一个泊位的长度；A 为一个二十英寸箱的平行于岸线的所占的长度，约为 6. 5 米；6 是由于轮胎式龙门起重机下排六列集装箱。

B. 9. 2 计算结果

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6

型号	最小泊位长（米）	地面箱位数	机械数量
A	149	400	2.9
B	171	800	5.1
C	301	1900	6.8
D	353	2600	8
E	360	4000	12

附录 C

关于“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的确定”依据

C.1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通过能力 P_t 是参考集装箱码头的经营环境、管理水平、库场条件和集装箱码头大门、口岸环境等因素对在每百米集装箱岸线上配备的集装箱装卸桥装卸能力修正而得到，其中，库场条件和集疏运条件为短期内不会改变的条件，属固定因素，经营环境、管理水平、和大门条件、口岸环境可随时改变，属可变因素；

C.2 集装箱专用码头每百米岸线年通过能力修正系数 η 通过专家打分法确定各影响因素的权重，对各因素影响大小加权平均得到，如表 3.2-2 所示；

C.3 每百米岸线配备的集装箱装卸桥台数 n 、集装箱装卸桥设计台时效率 P_i 以实际配备为准；

C.4 泊位年营运天数 T_y 、昼夜装卸作业时间 t_g 、装卸桥利用率基数 A_p 、集装箱标准箱折算系数 K_1 、 n 台装卸桥同时作业干扰系数 K_2 、装卸船作业倒箱率 K_3 为经验数据。

附录 D

关于“多用途码头集装箱作业的基本标准”制定依据

D.1 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集装箱年通过能力 P_i' 是参考多用途集装箱码头的经营状况、管理水平、航道条件、库场条件和集装箱码头大门、口岸条件等因素对多用途码头每百米集装箱岸线上配备的岸壁式起重机装卸能力修正而得到；

D.2 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集装箱通过能力调整系数 η' 根据实际情况，取经验数据；

多用途码头每百米岸线配备的岸壁式起重机台数 n' 、多用途泊位配备的岸壁式起重机设计台时效率 P_i' 以实际配备为准；

D.3 泊位年营运天数 T_y 、昼夜装卸作业时间 t_g' 、多用途泊位用于装卸集装箱船舶的时间比例 A_p' 、集装箱标准箱折算系数 K_1' 、装卸船作业倒箱率 K_3' 为经验数据。

D.5 对于多用途码头装卸集装箱的能力计算中，由于使用的专用设备较少（一般 1-2 台），故没有考虑干扰系数。

D.6 多用途码头用于堆放集装箱的堆场容量，按照计算公式： $E = Q \cdot t \cdot K / T$ （根据《海港总平面设计规范》）。式中：

Q - 该码头年装卸集装箱量（TEU）

t --- 集装箱在码头的平均堆存期（天），由于多用途码头集装箱在港区的集结时间要长，取 10 天

K - 用于堆放集装箱的堆场不平衡系数，按规范取 1.1-1.3，鉴于多用途码头集装箱船舶到港的不平衡性更大，取：1.4

T - 取 365 天，

由此得：0.058，多用途码头用于堆放集装箱的堆场容量取码头通过能力的 6%。

附录 E

演算案例

分级标准的演算案例：以太仓二期集装箱专用码头为例：

太仓集装箱码头的具体参数如下：

进港航道（包括长江口航道）水深 10 米（三期治理后达到 12.5 米），满足 12.5 米要求；进港航道宽 3000 米，大于 150 米；

平均码头长度为 275 米，大于 270 米；水深 12.5 米，大于 12 米；码头前沿纵深 50 米，大于 35 米。

1100 米岸线配备 12 台集装箱装卸桥，每百米岸线 1.09 台，大于 0.8 台；外伸距为 47 米，大于 35 米；

单一泊位对应地面箱位数为 3750，大于 1900；每个泊位对应 9 台龙门起重机，大于 8 台。

大门进出口分开设置，9 车道，大于 6 车道。

具有完善的码头信息管理系统。

因此，太仓港二期码头高于 C 型的标准而未达 D 型的标准，因此，应将太仓港码头划入 C 型。

通过能力演算案例

参数	洋山一期	北仑	太仓
水深（m）	-15.90	-13.50	-12.50
泊位长度	1600	900	1100
码头等级	D	D	C
修正系数	0.90	0.75	0.55
每百米配备集装箱装卸桥台数 n	0.94	1.11	1.18
装卸桥设计台时效率 P（自然箱/小时）	28	25	28
折算系数 K1	1.70	1.65	1.60
泊位年营运天数 Ty	330	345	335
昼夜装卸作业时间 tg	24	24	22
装卸桥利用率基数 Api	0.70	0.70	0.65
干扰系数 K2（%）	0.04	0.03	0.02
倒箱率 K3（%）	0.05	0.05	0.03
2006 年所有泊位实际通过能力 TEU	3230000	1880000	900000 [注 1]
原所有泊位设计通过能力 TEU	2200000	700000	500000
根据此公式计算所得每百米泊位通过能力	203067	183597	132608
根据此公式计算所得泊位总通过能力	3249068	1652367	1458689
原设计通过能力与实际值偏差	31.89%	62.77%	44.44%
本公式计算结果与实际值偏差	0.59%	12.11%	62.08% [注 2]

注 1：2007 年上半年统计数据为 414500TEU，预计 2007 全年 900000TEU，未取 2006 年数据的原因是太仓二期 06 年未全年运营。

注 2：造成偏差大的主要原因是：1. 装卸桥利用率基数与太仓港实际区别太大；2. 太仓港机械配备过于超前。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5-2012

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管理规定

2012-11-08 发布

2013-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汇总全国主要集装箱码头牵引车管理经验，并听取港口、车队、公路运输管理等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码头在作业过程中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的管理规定。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长军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5-2012

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管理规定

1、范围

本规定所称场内集装箱牵引车，是指限于码头、货场等生产作业区域行驶及作业的集装箱运输车辆。

本规定规定了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行驶道路和作业中的安全操作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港口装卸司机操作、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规范性引用标准

本标准引用、参考了下列标准和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GBJ22—1987《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GB11342—1989《厂矿企业内机动车辆驾驶员安全技术考核标准》

GB7258-2012《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T11602-2007《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5768—2009 道路交通标志标线

JT/T5026-1989《港口牵引车技术条件》

JT/T88-1994《港口装卸机械名称代号及型号》

3、术语

集装箱牵引车 (container tractor)

是一种拖带载运集装箱专用挂车或半挂车，用来从事集装箱运输的专用工业车辆。

4、管理内容及要求

4.1 集装箱牵引车管理

4.1.1、使用单位应加强对场内集装箱牵引车的安全管理，保证场内集装箱牵引车的安全运行。

4.1.2、使用单位应建立健全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并认真执行。

4.1.3、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应符合 GB7258-2004 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并应逐台建立安全技术管理档案，其内容包括：

(a) 车辆出厂的技术文件和产品合格证；

(b) 使用、维护、修理和自检记录；

(c) 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d) 车辆事故记录。

4.1.4、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本地区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安全监督检查。

4.1.5、在用、新增及改装的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应由用车单位到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建立车辆档案，经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对车辆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核发牌照后方可使用。

4.1.6、场内集装箱牵引车牌照由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统一设计、监制。

4.1.7、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遇有过户、改装、报废等情况应及时到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1.8、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驾驶人员属特种作业人员，由地、市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组织考核、发证。

4.2、集装箱牵引车技术检验

4.2.1、单位应对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进行年、季、月度及日常检查。

4.2.2、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在单位自检的基础上对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进行年度检验；检验不合格的车辆由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限期整改，并予以复检。

4.2.3、场内集装箱牵引车修复、改装后必须向当地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申请检验，检验合格并取得合格证书后方准使用。

4.2.4、受检单位如对检验结果有异议，可向上一级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申请复议。

4.3、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驾驶员

4.3.1、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驾驶人员，必须经有关部门组织的专业技术、安全操作培训，经考试合格，发给驾驶证和特种作业操作证，方准驾驶。场内集装箱车辆驾驶人员的培训、考核、发证和复审应遵守 GB11342—1989（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驾驶证及特种作业操作证必须随身携带以备检查；不得驾驶与驾驶证不符的车辆。

4.3.2、从事驾驶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驾驶作业的人员，应定期进行体检，经检查合格者，方能继续担任驾驶员工作；患有驾驶禁忌症或身体过度疲劳时，不得驾驶车辆；（这里有歧义，交管部门在驾驶证年检时会进行体检，是否企业也要定期组织体检，定期的最大时间跨度是几年）

4.3.3、驾驶场内集装箱牵引车作业人员作业时应按规定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4.3.4、严禁酒后驾驶车辆，不得在行驶时吸烟、饮食、闲谈或有其他妨碍安全行车的行为，驾驶室不得超额坐人；

4.3.5、驾驶员不从事驾驶工作 6 个月至 1 年者，须继续担任驾驶工作时，在其驾驶证及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内，经车辆所属单位安全管理部门重新复试，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驾驶证已注销的按本规定 4.3.1 执行。

4.3.6、从事危险品集装箱运输的驾驶员，必须经过省级（或以上）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或规定的其它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危险货物运输岸上操作人员岗位培训，取得危险货物岸上操作资质证，方准驾驶危险品集装箱牵引车运输。

4.4、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行车道路

4.4.1、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行驶道路的平纵断面设计应符合 GBJ22—1987 的有关规定，并应经常保持路面平整、路基稳固、边坡整齐、排水良好，并应有完好的照明设施。

4.4.2、场内集装箱牵引车行车道路应设置交通标志，其设置、位置、形式、尺寸、图案和颜色等必须符合 GB5768—2009 的规定。

4.4.3、跨越集装箱牵引车行车道路上空的建（构）筑物（含桥梁）距路面的最小净高，应有集装箱车辆装载集装箱后的最大高度另加 0.5~1m 的安全间距，并不宜于小 5m；如有足够依据确保安全通行时，净空高度可小于 5m，但不得小于 4.5m。

4.4.4、危险品集装箱的作业、贮存区域，应根据安全生产的需要，将道路划分为限制车辆通行或禁止车辆通行的路段，并设置标志。

4.4.5、场内道路在弯道的横净距和交叉口的视距三角形范围内，不得有妨碍驾驶员视线的障碍物。

4.4.6、场内道路路面宽度 9m 以上的道路，应划中心线，实行分道行车。

4.4.7、场内建（构）筑物、设备和绿色植物严禁侵入行车道路的建筑限界，并不得妨碍场内集装箱车辆驾驶员视线。

4.4.8、在集装箱行车道路附近施工时，应事先得到安全管理部门的批准，施工所需器具、材料的堆放，不得妨碍行车安全，施工区域周边应设围栏和安全警示标识。

4.5、场内集装箱车辆安全行驶

4.5.1、场内集装箱牵引车在无限速标志的场内道路内主干道行驶时，不得超过 30km/h（可视实际情况自行规定下同），其它道路不得超过 20km/h；出入闸口、库门不得超过 5km/h；雨、雪、雾天气下所有场内机动车车速不得超过 15km/h；恶劣天气能见度在 5-10m 以内、道路最大纵坡在 6%

以上时，应停止行驶。

4.5.2、集装箱牵引车运输通过场内铁路道口时，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 a) 提前减速；
- b) 通过无人看守道口时，如场内集装箱牵引车驾驶员视距达到 20m 及以上的切能确保所驾牵引车距最外股钢轨 5m 以外距离停车的，要做到“一慢、二看、三通过”；如驾驶员视距不足 20m 的，必须做到“一停、二看、三通过”；遇道口栏杆放下或发出停车信号时，须依次停车于停车线以外，无停车线的，应停在距最外股钢轨 5m 以外，严禁抢道通过；
- c) 铁路机车、车辆占用无人看守道口时，集装箱牵引车不得通过；
- d) 集装箱牵引车发生故障被迫停在无人看守道口时，驾驶员应采取紧急措施设置防护信号，并使车辆尽快让开道口；
- e) 集装箱牵引车频繁通过无人看守道口期间，应由用车单位派人临时看守；
- f) 集装箱牵引车不得在平行铁路装卸线钢轨外侧 2m 以内行驶。

4.5.3、集装箱牵引车在冰雪、泥泞道路上行驶时，应遵守下列规定：

- a) 在冰雪上行驶时，应缓慢行驶，避免紧急制动；
- b) 同向行驶车辆，两车辆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50m 以上。（我南方港口：跟车距离平时 20m 以上，恶劣天气 30m 以上，如距离要求太大，实际作业做不到）

4.5.4、进入危险品集装箱的作业、贮存区域的集装箱运输车辆，必须装设火星熄灭器（阻火器）。

4.5.5、同向行驶的集装箱牵引车，前、后车之间应根据车辆行驶速度、路面和气候状况，保持随时可以制动停车的距离。

4.5.6 集装箱牵引车倒车时，驾驶员须先查明周围情况，确认安全后，方准倒车；如有盲区视线不清的，必要时下车确认；在货场、库房、窄路等处长距离倒车时，应有专人站在车后的驾驶员一侧指挥或安全监控。

4.5.7、停车应停在指定地点或道路有效路面以外不妨碍交通的地点，不得逆向停车，驾驶员离车时，应拉紧手闸、切断电路、关闭并锁好门窗。

4.5.8、下列地点不得停放车辆：

- a) 距码头闸口、班车车站、加油站、消防车库门口、消防通道出入口和消防栓 20m 以内的地段；
- b) (b) 距交叉口、铁路道口、转弯处、桥梁、危险地段、地衡和库房大门口 15m 以内地段；
- c) (c) 纵坡大于 5%的地段；
- d) (d) 道路一侧有障碍物（或故障车辆）时，对面一侧与障碍物（或故障车辆）长度相等的地段两端各 20m 以内。

4.5.9、集装箱牵引车在铁路道口、桥梁上和危险地段行驶时严禁倒车或调头。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9-2010

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安全操作标准

2010-11-04 发布

2010-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司机在作业中的安全操作要求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徐大申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9-2010

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安全操作标准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集装箱叉车、正面吊司机在作业中的安全操作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港口装卸司机操作、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规范性引用标准

本标准引用了下列标准和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GB/T 17992-2008	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安全规程
GB/T 6067-85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GB/T 11602-2007	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JT/T 622-2005	港口装卸机械电气安全规程
JT/T 232-1995	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技术条件

3. 术语

3.1 集装箱叉车：用于集装箱堆场、装卸、堆码的重型叉式装卸车。有底叉式和吊叉式等多种型式。

3.1.1 集装箱正面叉车（container frontal fork lift）货叉在车辆的正面，配有顶部起吊和侧面起吊的专用属具，货架可以侧移和左右摆动的车辆。

3.1.2 集装箱侧面叉车（container side fork lift）带有侧叉的集装箱叉式装卸车。

3.1.3 集装箱拆装箱叉车（container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fork lift）可进入集装箱内作业的小型、全自由提升、低门架叉车，用于箱内拆装箱作业。

3.2 正面吊：有伸缩吊具，可装卸不同规格的集装箱；吊具左右可旋转，吊运起重机可与箱子成夹角吊装；采用套筒式伸缩臂架，作业时，可同时实现整车行走、变幅、和臂架伸出；能进行多层堆码和跨箱作业；在吊具上安装吊爪或吊钩时，可起吊集装箱半挂车或其他重大件货物的一种流动式集装箱装卸机械。

4 作业前准备

4.1 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安全帽要生根，拉紧衣服拉链，扣好衣扣，系紧鞋带。

4.2 按照相关规定带好相关证件、

4.3 现场交接班及作业前设备检查

4.3.1 上车前应认真检查作业周围的环境，清除大车行走路线上的障碍物。

4.3.2 在现场交接班，确保与上班司机交接清楚机械情况、作业内容、作业线路和堆场安全情况，及相关注意事项，并按照车辆运行检查表内容检查车辆。

4.3.2.1 检查登车踏板，确认踏板上没有杂物、油渍等，打开驾驶室，抓牢驾驶室登车扶手上车。

4.3.2.2 查灯光、刮水器、反光镜、喇叭、警报器、蜂鸣器、防护罩、大灯、制动和转向装置等安全装置是否完好。

4.3.2.3 查制动系统、起升开闭锁指示信号系统、紧停装置、倒顺开关和转向机构是否有效。

4.3.2.4 查轮胎、半轴螺丝、吊具、限位开关、联锁装置和通道扶梯等机械关键部位是否完好。

- 4.3.2.5 查机械车辆上配备的灭火器是否完好及有效,并做好检查记录。
- 4.3.2.6 查柴油、机油及冷却水量、液压、油量、仪表工作情况。
- 4.3.2.7 查对讲机是否正常。

5 起步操作

- 5.1 发动机每次连续启动时间不得超过五秒,连续启动间隔时间不应小于三十秒;液压传动的机械,启动后须怠速运转五分钟后方可运行。
- 5.2 发动机启动后应低速运转,密切观察各仪表显示情况,并查看发动机有无异常情况,有无漏油、漏水、漏气现象,严禁空负荷高速运转,在确认发动机运转正常后驱动车参与作业。
- 5.3 必须查看机械周围(含空中、车底下)有无障碍物及人员,在确认无误后方可挂1档平稳起步。冬季冷车起步尤其应该低速缓行。
- 5.4 起步后根据情况依次换档,禁止低速档大油门急速行驶。

6 叉车运行通用规定

- 6.1 严格按照规定线路行驶,禁止一切不合理的驾驶操作。除特殊情况外,不应紧急停车或在车未停稳的情况下反向试车。
- 6.2 出入库门、箱区及交叉路口时要“一慢、二停、三看、四通过”,必要时应通知他人协助以确保安全通行。
- 6.3 叉车应根据要求限速行驶。
 - 6.3.1 叉车在道路上行驶速度不得超过15km/h,拐弯时,车速不得超过5km/h。
 - 6.3.2 车辆遇有低于上述规定的限速标志、标线时,应当以标明的速度行驶。
- 6.4 禁止叉车超过100米以上长距离负载行驶。
- 6.5 在任何负载情况下行驶时,应降低集装箱与地面的高度,(以驾驶室司机平视高度以上10-30厘米为标准,但不得低于5米),倾斜油缸应后倾至最大后倾位置。严禁门架前倾行驶。
- 6.6 叉车在道路上行驶,吊具必须起升到5米以上及吊具处于20尺状态(即一个拖盘加一个超高集装箱高度),方可行驶,并且注意观察道路上设施(如:路灯、电线、标志牌及载箱的集装箱车辆等)及路况。
- 6.7 禁止叉车停车在轮胎吊行走轨道范围内。
- 6.8 叉车运行中严禁载人,司机驾车时禁止戴耳机、吸烟、打瞌睡及做其它与工作无关的事。
- 6.9 叉车吊箱禁止箱上带人升降(检查设备时要有专门措施)。
- 6.10 叉车禁止在桥吊、轮胎吊钩头路线上等货或从钩底通过。
- 6.11 观察各仪表和发动机工作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车检查。
- 6.12 机械夜间行驶应合理使用灯光,出入库、箱区、过路口、转弯时都要显示灯光。
- 6.13 叉车司机在作业中要严格按照安全操作流程进行操作,无论任何人发出急停信号,都应停止作业。
- 6.14 重叉在载有货物时应慢慢地停车,禁止急停。
- 6.15 禁止利用限位器来停止机械动作,禁止私自拆除各部位的限位开关。
- 6.16 严禁边作业边维修保养。
- 6.17 禁止将货物悬停在空中而离开操作位置。
- 6.18 叉车倒车操作
 - 6.18.1 叉车倒车时,驾驶员应首先将吊具起升至安全高度,然后向前、后、左、右仔细观察,确认叉车周围无人、无车、无障碍物,鸣号后停顿2-3秒,缓慢起步,叉车司机眼睛要向后看,仔细观察直到停车。
 - 6.18.2 叉车作业倒车时,司机要时刻注意理货员或其它人员的站位、动向,作业人员的动向必须在自

己的视线内，确认安全后方可操作。

6.18.3 当叉车进垛掏箱向后倒车时，首先鸣号，将箱或吊具起升至安全高度，并仔细观察箱与垛间距，倒车方向要正，防止碰箱。

7 安全作业规定

7.1 堆码和拆垛货物

7.1.1 禁止超负荷作业。

7.1.2 在堆码集装箱时一定要四个角都完全接触，最上层与最底层脚件的偏移量，纵向不大于 3.8 厘米，横向不大于 2.54 厘米。

7.1.3 确保提升货物的高度足够，在堆码时能避开障碍物。

7.1.4 严禁推箱、托箱、碰箱，禁止拖曳货物。

7.1.5 空箱码堆不留间隙，严禁相互错位压箱，严禁叉车推拖集装箱。

7.1.6 拆垛前，在仔细观察无错位压箱现象后，轻举集装箱，观察后侧集装箱有无压垛现象，然后才能进行操作。

7.1.7 在对单批垛进行集装箱作业时，要减速慢行，观察好吊具与两侧集装箱的距离，严禁出现碰箱现象。

7.1.8 禁止两部叉车同时在相邻贝位同时作业（特殊情况除外）。

7.1.9 在进行 20 尺双箱装车时，应按先装托盘前部（靠驾驶室位置），再装托盘尾部的顺序进行。卸箱时顺序反之。叉车装卸第二个 20 尺箱，需要拖车倒车时，叉车司机应将大车向后倒车到安全位置。等拖车停稳后，再进行装卸箱作业。

7.1.10 禁止叉吊拖载运未关好箱门的集装箱。

7.1.11 禁止叉运无叉孔的集装箱。

7.1.12 禁止不叉叉孔从箱底叉运。

7.1.13 禁止从箱底两箱叠叉。

7.2 装卸作业

7.2.1 作业时，吊具运行路线下方不准站人，吊箱不得从机械驾驶室上方越过。

7.2.2 观察两侧箱区垛型，防止刮碰。

7.2.3 起钩观察确认拖车拖盘上锁头都已打开，逐档提速，到达安全高度后进入箱垛。

7.2.4 吊箱到达指定箱位上方，稳钩后缓慢下落，防止刮碰前后批相邻的箱子，禁止砸箱、砸车。

7.2.5 落箱后慢起钩确认吊具离开箱体后，起升到安全高度。

7.2.6 拖车未进入装卸作业位置前，严禁吊箱在空中滞留。

8. 作业完成

8.1 叉车司机将车安全停放在指定停车区域。禁止停放在消防设备附近、交叉路口、仓库进出口、码头边缘 1 米以内、码头内标有黄线的地方以及妨碍交通及影响作业的地方。

8.2 叉车司机应拉紧手制动、置于空档，怠速运转 1-2 分钟后，将发动机熄火。

8.3 叉车司机离车时，应关好门窗，关闭电瓶电源，取下点火钥匙，锁好门窗。

8.4 认真填写车辆运行日志。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4-2011

集装箱码头危险货箱管理规定

拟 2011-11-04 发布

2012-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和交通运输部颁布的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相关法规，并汇总全国主要内贸集装箱码头等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天津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黄运学、肖玉江、高长根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4-2011

集装箱码头危险货箱管理规定

1 适用范围

港口过境、装卸、搬运、储存、拆装箱及堆场（专用堆场、临时专用堆场和普通堆场）的安全管理。

2 制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

JT 397-2007 危险货物集装箱码头作业安全规程

GB 12268-1990 危险货物品名表

国际海事组织（IMO）《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34 套修正案)

3 定义

3.1 危险货物

系指列入国家标准 GB12268《危险货物品名表》和国际海事组织制定的《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具有爆炸、易燃、毒害、腐蚀、放射性等特性，在水路运输、港口装卸和储存等过程中，容易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毁损而需要特别防护的货物。

3.2 危险货物集装箱

系指从装入危险货物起，至该箱经拆箱、清扫或清洗干净止，并带有危险货物标记和标牌的集装箱。

3.3 过境危险货物集装箱

系指船上载有但不经本港装卸的危险货物集装箱。

3.4 一级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

系指装有《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分类中的爆炸品、易燃气体、有易燃气体副危险性的有毒气体、500 号以前的易燃液体、500 号以前易燃固体、500 号以前的易自燃物质、500 号以前的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及《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没有列明但在《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中属于上述类别中包装类 I 和包装类 II 的危险货物集装箱。

3.5 危险货物包装

系指装危险货物用的容器及其为形成盛装功能所必须的任何构件或材料。

3.6 危险货物包件

系指装有危险货物的单件货。

3.7 直装

系指出口危险货物集装箱，直接运进港内装船而不在码头或堆场停放的过程。

3.8 直取

系指进口危险货物集装箱，直接从船上卸下装运出港而不在码头或堆场停放的过程。

4 一般要求

4.1 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应该对本单位的危险货物集装箱的安全管理负责。

- 4.2 码头公司必须取得国家主管机关批准的经营资质后,才能从事危险货物集装箱的业务。
- 4.3 从事危险货物集装箱的管理和操作人员,必须经交通部或其授权的机构组织的培训和考核。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资格后,方可上岗工作和作业。
- 4.4 国际航线的运输,执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的规定。
- 4.5 国内航线的内贸运输,执行《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的规定。
- 4.6 在港口码头的管理和作业方面,国际航线的运输,《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未规定的,执行《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的规定。
- 4.7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港口装卸作业安全技术要求执行 GB11602 的有关规定。
- 4.8 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装卸时,距装卸地点 50m 范围内为禁火区。
- 4.9 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存区域进行封闭隔离,不得进行车辆维修、保养等工作。
- 4.10 装有危险货物的集装箱,箱体两侧及两端应粘贴或印刷符合 GB190(内贸)或《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外贸)规定,且与箱内所装危险性质相一致的危险货物的标记和标牌(包括副危险性的标牌)。
- 4.11 集装箱内危险货物的包装要符合《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内贸)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外贸)的要求。
- 4.12 集装箱内危险货物包件要粘贴或印刷符合《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内贸)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外贸)的标记和标志。
- 4.13 禁止在港口过境、中转、装卸、储存国家禁止通过水路运输的危险货物和危险货物集装箱。
- 4.14 对有控制温度要求的危险货物,应该在申报单中写明“控制温度”和“应急温度”。
- 4.15 对需要加稳定剂的危险货物,要添加稳定剂并在申报单中写明。
- 4.16 对被危险货物污染过的集装箱,在未清扫或清洗前,不能去除标记和标牌,并按危险货物集装箱对待。
- 4.17 发现剧毒或一级毒害品丢失,应该立即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 4.18 发现隐瞒不报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向海事管理机构和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 4.19 港口企业要制定科学的和具有可操作性的危险货物集装箱事故应急预案,要定期演练,并做好记录。

5 申报要求

- 5.1 船公司委托人要提前 24 小时或在装港开航前对过境、中转和装卸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向海事管理机构和港口行政管理部门申报,并要求申报的内容属实符合要求。
- 5.2 托运人或其代理人要提前 24 小时或在装港开航前对出口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向海事管理机构、港口行政管理部门及港口码头申报,并要求申报的内容属实并符合《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内贸)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的要求。
- 5.3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申报单和危险货物技术说明书,要按照《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的要求提供基本信息、补充信息、其他信息及运输业务信息。并按规定的顺序填写和描述。

6 装卸要求

- 6.1 船舶载有过境的危险货物集装箱要经过海事管理机构的批准,才能进港靠泊。
- 6.2 船舶载有进出口或中转的危险货物集装箱要提交经过海事管理机构签证的《船舶载运危险货物申报单》,港口码头才能装卸作业。
- 6.3 感染性物质和物品以及放射性物质和物品,需经过有关部门的监测批准后,港口码头才能作业。
- 6.4 出口和转船的危险货物集装箱,要按照《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内贸)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外贸)的规定正确积载与隔离,并按积载图装载。
- 6.5 装卸作业前,要对机械检查,如没有码头罩、防静电装置等缺陷,不能使用其装卸危险货物集装箱,且作业机械一律降低 25%负荷使用。
- 6.6 船舶要提供安全的作业环境,如遇过海事,要向港口码头通报;如船舶被污染,要采取措施,

确保安全才能进行装卸作业。

6.7 载有危险货物集装箱的船舶，在作业前，要开舱通风，确认无危险后，作业人员才能下舱。

6.8 对装有危险货物的集装箱，在收箱和装船或卸船前，应该检查集装箱的技术状况是否良好，有无所装危险货物撒漏或渗漏现象。发现有上述情况应通知有关部门作妥善处理。

6.9 装卸作业指挥人员佩戴的标志要明显，指挥信号要清晰、准确。

6.10 装卸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期间，不得进行加油、加水（岸上管道加水除外）等作业。

6.11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操作人员，应做到谨慎操作，稳起稳落。恶劣天气下，禁止作业。

7 水平作业要求

7.1 装运或搬运危险货物集装箱前的车辆要检查是否处于良好状态,如有缺陷,不能用来运输危险货物集装箱。

7.2 港内运输车辆应该配备灭火器材和在车顶悬挂危险标志灯。进入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的集卡及其他机械应佩戴火星熄灭箱和防静电装置。

7.3 按照《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或《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有隔离要求的两个危险货物集装箱不能同时装在同一部车上运输。

7.4 港内运输危险货物集装箱的车辆应该遵守港区有关危险货物车辆运行路线、时间及速度等规定。

7.5 港内运输危险货物集装箱车辆的驾驶员严禁超车、急转弯、急制动，前后左右车辆之间应该保持安全距离。港内其它车辆应主动避让危险品货物集装箱车辆。

7.6 承运危险品集装箱的外来车辆必须符合主管部门对危险品集装箱运输的要求，驾驶危险品集装箱车辆的司机必须取得主管部门相关资质方可进行危险品货物集装箱运输。

8 堆存和隔离要求

8.1 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场地区域内存放。

8.2 1.1 项、1.2 项爆炸品和硝酸铵类物质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直装直取，不准在港内存放。

8.3 除 1.1 项、1.2 项以外的爆炸品、2 类气体和 7 类放射性物质的危险货物集装箱的存放，应该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安全评价和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后，可以限时限量存放。

8.4 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作业，应该在装卸管理人员的现场指挥下进行。

8.5 一级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最高允许堆码两层，其他危险货物集装箱不超过三层。

8.6 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按危险货物的性质和类别划分不同区域存放。

8.7 装有遇潮湿产生易燃气体的 4.3 项危险货物的集装箱和需敞门运输的易产生易燃气体的集装箱，应该在最上层堆码。

8.8 液化天然气罐式集装箱相互不得叠放，与其他非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叠放时，应该放置在最上层。

8.9 性质互不相容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按《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或《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的隔离规定进行隔离。

8.10 当危险货物集装箱被放置在地面上时，地面应是坚硬的、平坦的、和清除干净的，即无障碍物，无突出物，在地面上，集装箱应该仅靠四个底角支撑。

8.11 在堆放危险货物集装箱时，上面的集装箱较低的角装置的底部表面应与下面的集装箱的角装置的上表面完全接触，最多只允许侧面有 25mm，纵向有 38mm 的偏移。

9 拆装箱要求

9.1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拆装箱应该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区域进行，并且要在货运站危险品监管员全程监管下进行。

9.2 从事拆装箱的作业人员应该穿戴好必需的防护用品。

9.3 拆装易燃易爆的危险货物集装箱时，禁止穿带铁掌、铁钉鞋和易产生静电的工作服。

9.4 拆装毒害品和有毒害品副危险性的危险货物集装箱时，作业期间严禁进食和饮水；温度高、时间长、作业量大时，应该轮换或间歇作业；作业完毕后，应该立即进行全身冲洗，换装后方可进食饮水；穿过的工作服、手套等防护衣物应该单独清洗。

9.5 拆装易燃易爆危险货物集装箱，应该使用防爆型电气设备和不会摩擦产生火花的工属具，并有人负责现场监护。

9.6 在拆装装有爆炸品、有机过氧化物、毒性气体、毒性物质中包装类别 I、II 集装箱时，所有机具应该按额定负荷降低 25% 使用。

9.7 拆装感染性物质集装箱时，应该经有关部门监测批准后方可作业。

9.8 拆危险货物集装箱和熏蒸的集装箱时，在打开箱门后应该强制通风，确认无危险后方可作业。

9.9 在夏季高温季节，拆装对温度敏感的危险货物集装箱时，应该根据港口所在地气候条件，确定作业时间，并采取有效的降温措施，在有遮蔽、通风良好的环境下进行，货物不得在阳光直射处存放。

9.10 拆装危险货物集装箱时，遇有闪电、雷雨或附近发生火灾时，应该立即停止作业并关闭箱门，对箱外货物作妥善处理；雨雪天气、大雾天禁止露天拆装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物质的集装箱。

9.11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装箱作业要求要符合 JT672 的规定。

9.12 拆箱作业，开启箱门时，应该先打开一扇门，不准在门前站立。

9.13 拆箱过程中，应该谨慎操作，轻拿轻放，发现损坏、渗漏应该立即报告有关部门处置。

9.14 危险货物的堆码和隔离应该符合《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或《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的要求。

9.15 作业结束后，应该对作业区域进行检查，确认安全后方可离开。

10 清洗箱作业

危险货物集装箱的清洗，应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5-2010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轮胎吊） 安全操作标准

2010-11-04 发布

2010-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保证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安全操作的规范和
安全。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宁波港股份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深圳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江涛、史济禹、徐俊、方孟桥、彭华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5-2010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轮胎吊）安全操作标准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以下简称轮胎吊）的安全操作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持有轮胎吊操作证的操作司机，为轮胎吊司机提供规范的安全操作指导，确保司机按设备使用说明和操作手册的要求，正确使用和操作设备，保障人、机安全。

2、规范性引用标准

本标准引用了下列标准和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GB/T 19912-2005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安全规程
GB/T 6067-85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GB/T 14743-1993	港口轮胎起重机技术条件
GB/T 11602-2007	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 5082-1985	起重吊运指挥信号
GB 6720-1986	起重机司机安全技术考核标准
JT/T 622-2005	港口装卸机械电气安全规程
JT/T 90 -2008	港口装卸机械风载荷计算及防风安全要求
TSG Q7015-208	起重机定期检验规则
LD 48-1993	起重机械吊具与索具安全规程

3 作业前准备

3.1 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系牢安全帽，拉紧衣服拉链，扣好衣扣，系紧鞋带。

3.2 按相关规定带好相关证件。

3.3 现场交接班及作业前设备检查。

3.3.1 接班司机到达车下后，交班司机应停止作业，将小车移动到通道位置，切断控制电源。

3.3.2 接班司机上车前应认真检查作业周围的环境，清除大车行走路线上的障碍物，将轮胎前后的防爬楔块放到楔块架上，松开防风系统；检查轮胎气压是否正常（一般 3-4 齿着地为正常，如 5 齿着地需充气）。

3.3.4 检查各传动机构、小车拖缆、小车轨道，清除小车轨道上的障碍物，松开小车锚定，移走防爬楔块。扶梯、走道、平台上不得留有杂物。

3.3.5 冷机检查并补充水箱水量和机油、柴油箱的油量，检查各仪表、仪器、通讯设备的状况；检查各操纵杆的手柄是否在零位，检查安全警报器及限位装置是否灵敏有效。

3.3.6 夜间作业应开启机上照明灯、扶梯灯、走道灯、航空灯，保持工作场地照明良好。

3.3.7 空载试车

3.3.7.1 启动和检查柴油发动机——发电机组，检查各仪表是否正常，运转正常后即收起陆侧人行平台。

3.3.7.2 分别检查起升、大车、小车、吊具等机构的动作及限位开关、减速区域是否正常，各警报系统及信号指示灯等各部分是否有效；检查司机视线范围内钢丝绳是否有断丝，断股或跳槽现象。

3.3.8 重载试车。当起吊第一只集装箱时应慢速起吊，并试验起升和下降时的制动是否可靠。试验时重箱起吊的高度不超过 0.5 米。

3.3.9 接班司机在确认机械状况后，交接双方在运行日志上签字，交班司机方可下车。

3.3.10 轮胎吊启动负载时，司机不准离开驾驶室。

4 轮胎吊运行通用安全规定

4.1 除维修和检查工作外，吊具伸缩必须在箱顶、地面 5 米以上空中进行，吊具伸缩不到位、顶销、旋锁等指示信号异常，司机禁止使用强行开关进行正常作业。

4.2 作业中轮胎吊操作必须执行“二次停钩”操作——指轮胎吊空钩吊箱或脱钩、吊箱起钩或落钩，在吊具与集装箱接触和分离、集装箱与承载体（拖车、船体、地面）接触和分离的起始瞬间，在距离接触面约 20~30 公分的位置时，起升（下降）动作停止，对接触面周围进行再观察，确认无异常后进行下一步动作。

4.3 执行轮胎吊作业“十不吊”安全规定：超负荷不吊；吊具下有人不吊；指令不明不吊；吊具不正、不牢不吊；视线不清不吊；未经确认不吊、捆绑不牢不吊、斜拉歪拽不吊、货物过满有散落危险不吊、安全装置不齐全或有动作不灵敏、失效者不吊。

4.4 轮胎吊司机在停止各机构的动作时应提前换档减速，不准单纯依靠行程开关和限位器提示停止各机构的动作。

4.5 轮胎吊上的通话设备只能作为工作联系使用，不得作为他用。

4.6 禁止移动轮胎吊上配备的消防灭火器并确保其有效性。

5 大车移动

5.1 移动大车前，首先起升吊具到安全高度。

5.2 前后移动小车确认两侧通道无障碍物后，将小车移动到拖车通道侧行驶大车，且吊具不得位于通道车辆上方。对安装有可视系统的轮胎吊，不需前后移动小车。

5.3 大车行走必须鸣响警笛，看清轨道上有无障碍物，注意吊具高度，缓步行走；大车行走偏离轨道时，及时进行纠偏，连续或点动纠偏时间不得超过 15 秒；

5.4 轮胎吊在主通道行驶，不得超过二档，并鸣笛警示。

5.5 大车不准跟在集卡后面行驶，不准重载跨箱位行走。

5.6 横向跨越箱区，必要时须有人监护，到通道边必须停车，前后观察后，鸣笛减速通过通道。

5.7 转场作业时，必要时通知监护人员到场监护，并在通道边停车，等候监护人员到位。

5.7.1 轮胎吊司机听到监护人员指令后将轮胎吊驶出通道，进行转向，有顶升系统的必须顶升后转向。

5.7.2 转向完毕，接到监护人员指令后减速前进。

5.7.3 到达指定箱区后，停车转向，前后移动小车观察确认通道无障碍物后，起升吊具到足够高度后进入箱区。

5.8 小车运行或大车行驶时，吊具或集装箱应提升到安全高度，两轮胎吊在同一场区作业或相临场区会车时，要注意观察，防止碰撞。

5.9 禁止用大车运行机构顶撞其他机械或物品。

5.10 两台轮胎吊在同一区域相对行车进行近距离作业注意事项：

5.10.1 司机要首先进行联系后，方可相对行车，并随时注意相邻轮胎吊作业位置的变化。

5.10.2 两台轮胎吊近距离行车，速度控制在 1 档。

5.10.3 两台轮胎吊近距离靠近时，不得小于 6 米。特殊情况下可有专人监护进行微调，以便于作业，禁止依靠大车防撞限位预防撞车。

5.10.4 大雾大风、视线不良等恶劣天气下，禁止近距离相向行车、作业。

5.11 大车转向必须在指定铁板上进行，禁止在水泥地上转向。

5.12 大车行走时严禁扶梯上站人。

6 安全作业规定

- 6.1 作业时，吊具运行路线下方不准站人，吊箱不得从机械驾驶室上方越过。
- 6.2 小车第一次进入箱位时，要作探路操作，观察两侧箱区垛型，将吊具升到足够高度，低速进入箱区，并确认两旁箱子堆放是否整齐，防止吊具与旁边箱子发生擦碰。
- 6.3 集中思想，认真操作。确认旋锁开闭指示灯的状态，眼随吊架、箱位，余光了望，起升平稳，落架准确，堆箱整齐。
- 6.4 起钩观察确认拖车拖盘上锁头都已打开，逐档提速，到达安全高度后进入箱垛。
- 6.5 吊箱到达指定箱位上方，稳钩后缓慢下落，防止刮碰前后批相邻的箱子，禁止砸箱、砸车。
- 6.6 落箱后慢起钩确认吊具离开箱体后，起升到安全高度。
- 6.7 拖车未进入装卸作业位置前，严禁吊箱在空中滞留。
- 6.8 严禁边作业边维修保养，无关人员未经允许禁止上机。
- 6.9 吊箱作业时，如发现集装箱变形等情况，必须及时向有关人员反映汇报，落实相应措施。
- 6.10 严禁超负荷作业和用吊具斜拉重物。
- 6.11 作业时，不得依靠限位开关来控制小车、起升动作，必须人为控制加减速。
- 6.12 机械运行中，细心观察设备和仪表工作情况，发现机械有异响、异声、异味等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机报维修技术人员检查，密切配合技术人员作相关检查及维修工作，待双方确认不影响作业时方可继续作业。
- 6.13 作业中，密切关注机械运行状况，发生故障立即报技术人员处理，严禁带故障作业及私自处理。
- 6.14 当风力达到或超过所规定的机械抗风等级时，应停止作业，将大车开回到规定位置，塞上防爬靴，应落实相关的安全技术措施。
- 6.15 大风过后，司机必须先检查拖缆及拉索有无缠绕现象，确认无异常后，方可运行小车。
- 6.16 需要加油车来加油时，大车必需开到适当位置，小车开到停车位，并使龙门吊处于熄火状态。司机应对附近的龙门吊进行观察，防止其他龙门吊与油罐车相撞，必要时叫监护人员进行监护；不准在发动机运转时添加燃油。
- 6.17 雨、雾、雪以及结冰天气，大车、小车易打滑。大车应缓步行走，小车应先空载来回移动试车。
- 6.18 堆叠箱子时，上下箱角应充分接触，上面各层与底层角件的纵向偏差不大于 38 毫米，横向偏差不大于 25 毫米。

7 作业结束

- 7.1 把大车、小车停到规定位置，将吊具起升到最高位，并收缩到 20 尺寸。
- 7.2 把各操作手柄放到零位，切断主控电源，检查发动机周围有无异常情况（如漏油、漏水等）后关闭发动机，切断电瓶电源。关机时先按怠速按钮，等发动机进入怠速状态 2-3 分钟，再关掉电瓶钥匙开关。严禁未断电或未怠速就直接熄火。
- 7.3 按规定对设备进行例行保养。打扫好司机室卫生，关掉空调、退出电脑。关闭照明电源和机上其它用电设备如对讲机、扩音器等。
- 7.4 大车塞上防爬楔块，小车打好锚定，大风、台风期间按《抗台防台条例》做好其它防范措施。
- 7.5 司机离机时，关好门窗，填写好运行日志，执行交接班制度。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7-2010

港区大型装卸设备检修作业安全规范

2010-11-04 发布

2010-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港区集装箱码头大型装卸设备检修作业安全规范，正确进行集装箱码头设备检修作业工作。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深圳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程绪安、张 锴、徐连国、张增兵、邵开平

港区大型装卸设备检修作业安全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港区内岸边集装箱起重机、轮胎式集装箱龙门吊、轨道式集装箱龙门吊以及各类流动机械的检查与修理作业。

本标准规定了上述设备维护、检修作业前的准备、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和措施、检修作业中和检修作业后的安全要求。

2 引用标准

GBT19912-2005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安全规程
GBT21920-2008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安全规程
GB 6067-85	起重机械安全规范
JT/T 622-2005	港口装卸机械电气安全规程
交通部令 1998 年第 1 号	港口装卸机械管理规定

3 基本要求

3.1 人员身体状况要求

检修人员要求身体健康，禁止患有癫痫等不适合高空作业病症人员参加高处作业。

3.2 人员需掌握的安全教育内容

3.2.1 检修作业必须遵守的有关检修安全规章制度。

3.2.2 检修作业必须掌握的设备工况。

3.2.3 检修作业现场和检修过程中可能存在或出现的不安全因素及对策。

3.2.4 检修作业过程中个体防护用具和用品的正确佩带和使用方法。

3.3 人员资质要求

3.3.1 项目负责人：从事该工作 1 年以上，熟悉检修项目的任务、方案和安全措施，对该项目相关的突发事件有较强的处理能力。

3.3.2 安全监护人：熟悉检修项目的方案和安全措施，对该项目相关的安全突发事件有较强的处理能力。

3.3.3 项目联络人：熟悉检修项目的方案和安全措施。

3.3.4 项目检修人：有相关的工种作业资质，熟悉检修项目的任务、方案和安全措施。

3.3.5 配合检修操作司机：从事该工种一年以上，了解检修项目的任务、方案和安全措施。

3.3.6 项目负责人可同时担任安全监护人及项目联络人，安全监护人可同时担任项目联络人。

3.4 维护时间要求

检修作业中的维护和保养周期可参考设备制造厂商规定的维护和保养要求，设备主管部门也可结合设备状态进行调整。

4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4.1 检修前的准备

4.1.1 每一次检修前设备管理部门应确定一检修项目负责人对检修工作负全面责任，并由项目负责人指定一名安全监护人负责监护整个检修作业过程的安全工作。

4.1.2 检修项目负责人须明确检修方案的要求，组织检修人员交待清楚检修项目、任务、检修方案，重申安全事项，并落实检修安全措施。

4.1.3 每个检修项目必须由2名以上检修人员实施，其中必须有1人为项目负责人。

4.1.4 应尽量避免在同一时间进行同机两项以上的检修工作，确因检修需要进行同机两项以上检修的，应设立统一项目负责人，做好两方工作人员的协调。避免出现双方工作区域交错产生危及安全现象。一方工作完成后，应及时通知统一项目负责人。

4.1.5 设备管理部门协调联系好配合检修的操作司机。每1项需司机配合的检修项目，设备管理部门应告知操作司机相关检修内容和项目负责人。

4.1.6 在修理现场需要动火作业时，应事先办理动火许可手续，落实防火防爆安全措施。

4.1.7 大型检修项目一般应在锚定位置进行。当确有困难时，必须就地落实防风措施。

4.1.8 在设备上检修作业时，应在该设备周边设置警戒线或警示标志。

4.2 检修前的安全检查和措施

4.2.1 应对检修作业使用的脚手架、起重机械、电气焊用具、手持电动工具、扳手、管钳、锤子等各种工器具进行检查，凡不符合作业安全要求的工器具不得使用。

4.2.2 检修时应尽可能采取可靠的断电措施，切断需检修设备上的电器电源，并经启动复查确认无电后，在电源开关处挂上相关警示标识。

4.2.3 对检修作业使用的消防器材、通信设备、照明设备等器材设备应经专人检查，保证完好可靠，并合理放置。

4.2.4 应对检修现场的爬梯、栏杆、平台、盖板等进行检查，保证安全可靠，雨季、冬季作业应采取防滑措施。

4.2.5 对检修所使用的移动式电气工器具，必须配有漏电保护装置。

4.2.6 对检修现场的坑、井、陡坡等应填平或铺设与地面平齐的盖板，也可设置围栏和警告标志。

4.2.7 应将检修现场的易燃易爆物品、障碍物、油污、冰雪、积水、废弃物等影响检修安全的杂物清理干净。

4.2.8 需夜间检修的作业场所，应设有足够亮度的照明装置。

5 检修中的安全要求

5.1 安全要求通则

5.1.1 参加检修作业的人员应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

5.1.2 检修作业的各工种人员要遵守本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的规定。

5.1.3 安全监护人负责检修全过程的安全监护工作，监护人必须督促提醒全体人员注意安全，观察全体人员的活动趋势、站位等，及时制止各种不安全因素。

5.1.4 在储存化学危险品的场所进行设备检修时，如出现异常情况危及检修人员的人身安全时，检修项目负责人必须立即通知检修人员停止作业，迅速撤离作业场所。待上述情况排除完毕，确认安全后，检修项目负责人方可通知检修人员重新进入作业现场。

5.1.5 静态检修时，必须按下检修区域附近紧停，并悬挂警告标牌。原则上不允许进行动态检修，如确实需进行动态检修时，检修人员应注意自身站位，防止动态部件挤压及旋转部件夹伤，安全监护人应时刻监护人员站位和设备状态，并在发生危险时立刻拍下紧停。

5.1.6 各种安全防护装置、信号标志、仪表及指示器等，不准任意拆除

5.1.7 在场内道路上行走时，必须遵守交通规则，时刻注意来往车辆，严禁在箱区内穿行；

5.1.8 检修中的检修车辆应停放在规定安全区域位置。

5.1.9 对相关审批手续不全、安全措施不落实、作业环境不符合安全要求的，作业人员有权拒绝作

业。

5.2 高空作业安全要求

5.2.1 风速大于 19m / s 时一般不准登高检修作业，特殊情况须经有关部门及领导批准，并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5.2.2 上下直立梯子时，严禁手持工具和物料，应用绳子系上去。上下带有扶手梯子时，工具应放在工具袋内。

5.2.3 高空作业时，使用的工具、材料、元器件以及各类垃圾应合理摆放，防止出现高空坠物、严禁高空抛物。

5.2.4 检修人员在工作中发现高处作业的安全设施有缺陷或隐患，应停止作业，并通知有关负责人。

5.2.5 在作业面的边沿，临边作业时必须系好安全带。检修人员工作超出护栏杆外和超出护栏杆高度，必须系好安全带。使用差速防坠器的应严格按照要求操作。

5.2.6 高处检修、保养作业的地面，要设置明显警告标志和围栏，建议有专人监护。

5.3 与操作司机联系的安全要求

5.3.1 需操作司机配合的检修项目在具体检修时，项目联络人负责检修全过程与操作司机的联络工作。

5.3.2 若同机有 2 个以上的检修项目，由统一项目负责人指定一个统一项目联络人与操作司机进行联系。

5.3.3 项目联络人与操作司机联络建议使用对讲机，并设置专用频道。

5.3.4 项目联络人在检修开始前应先与操作司机取得联系，告知操作司机本检修项目中与其联络人员的情况、检修项目的内容、人员配备情况等。

5.3.5 项目联络人的指挥用语必须规范、简练、清晰、准确。当操作司机接到指令后，必须向项目联络人重复命令内容，再由项目联络人确认无误后，操作司机鸣笛、点动后方可动机。

5.3.6 项目联络人必须确认人员安全后，方可通知司机进行相关操作。项目联络人在动机过程中密切关注设备和人员的动态，发现有不安全因素时，应及时通知操作司机停机。

5.3.7 操作司机应拒绝非联络人的操作要求，但当司机听到停止操作要求时，不论是否联络人所发，应先停止操作，再与联络人进行确认。

6 检修后的安全要求

6.1 因检修需要而拆移的盖板、扶手、栏杆等安全设施要恢复正常。

6.2 检修所用的工器具应搬走，脚手架、临时电源、临时照明、警示标识设备等应及时拆除。

6.3 检修区域内的杂物、垃圾等应清理干净。

6.4 检修项目负责人应会同有关检修人员检查检修项目是否有遗漏，工器具和材料等是否遗漏在设备内。

6.5 设备主管部门会同设备使用单位对检修项目做好测试，包括单体和联动试车，确认是否达到功能要求，并做好记录。

6.6 在检修人员全部撤离设备后，由项目联络人告知操作司机检修项目结束，并说明人员已全部撤离，待操作司机明确回答后，该检修项目与操作司机的配合结束。

6.7 检修负责人应及时在检修工单上做好相关记录，如检修内容、遗留问题、消耗材料和人工工时等，并经审核后存档。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8-2010

集装箱吊具检修规范

2010-11-04 发布

2010-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吊具检修，正确进行集装箱码头集装箱专用吊具的检修工作。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薄海虎 陈斌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8-2010

集装箱吊具检修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集装箱吊具一般技术要求、结构件和零件的材料、电气装置、伸缩机构、转锁机构、液压系统、通用件的修理及其验收的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港口集装箱吊具及其它集装箱专用吊具的修理。

2 规范性引用标准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985	气焊、手工电弧焊及气体保护焊焊缝坡口的基本形式与尺寸
GB 986	埋弧焊焊缝坡口的基本形式与尺寸
GB 1031	表面粗糙度参数及其数值
GB/T 5117	碳钢焊条
GB/T 5118	低合金钢焊条
GB/T 6067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GB/T 11602-2007	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T 21920-2008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安全规程
JT/T 622-2005	港口装卸机械电气安全规程
JT/T 90 -2008	港口装卸机械风载荷计算及防风安全要求
JT/T 295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修理技术规范
TSG Q7015-208	起重机定期检验规则
LD 48-1993	起重机械吊具与索具安全规程

3 一般技术要求

- 吊具各机构总成解体后，所有零件应彻底清除油污、锈斑。
- 对所有零件进行检查、测量并记录。
- 对各部位锁紧螺母的开口销检查，目视存在缺陷的应进行拆卸检查，不合要求的应予换新。
- 对各部位轴、销、衬套、轴承、球头、导轮子等，装配过程中均需加注新润滑脂。
- 各限位检测信号不应短接。

4 结构件和零件材料

- 更换的金属结构件和零件应要达到原设计要求，并按设计要求进行抽样探伤检查。
- 对继续使用的重要零部件、结构件应检验其机械性能，对其性能判断有异议的部件必须经探伤检验其是否满足原设计要求，不合者必须进行更换。
- 结构件焊缝应符合 GB985 和 GB986 的规定，所有焊缝均不应有漏焊、烧穿、裂纹、未焊透、严重咬边、夹渣、气孔、熔瘤等影响性能的缺陷。
- 焊条、焊丝与焊剂应符合 GB5117、GB5118 的规定，并应与被焊结构件的材料强度相适应，符合原设计要求。
- 露天修复时，凡下雨、下雪、大雾、大风和环境温度低于-18℃等情况下不应实施焊接修理，必须进行焊接修理时，应按相关规范做好防雨水保温等措施。

5 电气装置

5.1 交流电动机各相绕组对机壳和各相间的绝缘电阻不得小于 $1\text{M}\Omega$ ，转子绝缘电阻不应小于 $1\text{M}\Omega$ （采用 500-1000V 的绝缘表）。

5.2 电气接线箱

5.2.1 电气接线箱内端子排固定螺栓应紧固，端子排上接线牢固不松动。

5.2.2 电气接线箱内布线清晰，电线套码管标号清楚，电线在箱内应固定可靠。

5.2.3 电气接线箱底脚螺栓连接处减震装置完好。

5.2.4 电气接线箱密封性能完好，达到 IP56 规范要求。

5.3 电气系统不带电金属部分应可靠接地。

5.4 限位开关灵活，反应灵敏，限位开关的接线牢固。

5.5 接近限位间隙的调整应满足设计要求。

5.6 所有导线如限位、电磁阀等的接线必须接入符合规范的接线箱内或通过快速接插件连接，所有导线中间不得有接头，所有接头必须通过接线箱内的专用端子排连接，或通过快速接插件连接，所有接入端子的导线头必须制作接线端子接入。

6 伸缩机构

6.1 伸缩链条、传动皮带若有裂纹或严重磨损，应更换；链条、传动皮带的松弛量应满足原厂设计要求，链条应保持润滑。

6.2 伸缩梁减磨块厚度低于原厚度 $2/3$ 时，应予以修理或更换。

6.3 伸缩链条与推杆拉攀连接处的碟形缓冲弹簧的预紧扭矩，调整到满足原厂设计要求。

6.4 伸缩梁在底架中伸缩动作应平滑，不应存在卡死或扭动现象。

6.5 20ft、40ft 的限位开关位置精确，20ft 时转锁中心距为 $5852 \pm 2\text{mm}$ ，40ft 时转锁中心距为 $11984 \pm 2\text{mm}$ ，40ft 时边锁中心线的对角线的差值不大于 5mm，20ft 时边锁中心线的对角线的差值不大于 3mm。

6.6 吊具在 20ft、40ft 和 45ft 之间转换时，最大、最小尺寸的机械撞块应与其对应的限位保持在同一范围。

6.7 吊具在 20ft、40ft 和 45ft 之间转换时，伸缩时间应保持在 30s~60s 间。

7 转锁机构

7.1 转锁机构的检修

7.1.1、四只转锁的钩肩至转锁箱底平面的尺寸与原设计尺寸的偏差不大于 0.5mm。

7.1.2、四只转锁箱的底平面的在一个平面内的偏离值不得大于 2mm。

7.1.3、转锁处于全开锁或全闭锁位置时，转锁偏离正确位置应在 $\pm 5^\circ$ 范围之内；开闭锁限位信号发出时，转锁偏离正确位置应在 $\pm 10^\circ$ 范围之内。

7.1.4、转锁头有裂纹和明显变形、整根转锁有弯曲变形现象，应立即更换。

7.1.5、转锁横拉杆应平直，若有变形，应整形使之平直。

7.1.6、转锁护套底座焊缝无裂缝。

7.1.7、转锁护套完好，发现转锁与锁套间间隙明显增大，应立即更换。

7.1.8、吊具转锁锁孔板若磨损严重或有翘曲现象时，应予以修复或更换。

7.1.9、转锁使用和修理应有记录和台帐。

7.1.10、销旋转 90° 的动作时间应在 1.5 秒左右。

7.2、集装箱装卸机械转锁更换规范

7.2.1、转锁更换周期

● 吊具转锁：

设备名称	规定转锁使用寿命	更换要求
------	----------	------

桥吊	边转锁 200,000moves; 中转锁 400,000 moves	新转锁采用对角更换, 间隔期大于 30 天
轮胎吊	200,000moves	

● 上吊架转锁

设备名称	规定转锁使用寿命	更换要求
桥吊	200,000 moves	采用对角更换, 间隔期大于 30 天
轮胎吊	400,000moves	

7.2.2、转锁更换后要按吊具出厂标准调整转锁高度。

7.2.3、在日常检查中发现转锁表面有裂纹, 弯曲变形, 转锁存在明显下沉, 转锁磨损大于 10% 等异常情况必须进行强制更换。

8 着箱机构

8.1 顶销伸出转锁箱底平面的距离应为原设计尺寸, 且误差不大于 $\pm 0.5\text{mm}$ 。

8.2 顶销上下动作灵活, 润滑良好, 发现变形, 应卸下校直或立即更换。

8.3 空吊具时, 顶销自动灵活伸出, 顶销的限位开关应处于开路状态。

8.4 顶销完全被压入时, 顶销的限位开关应闭合, 顶销限位开始闭合时, 此时顶销伸出的长度不大于转锁底板的平面 8mm。

8.5 顶销弹簧应保持润滑, 如有锈蚀、断裂, 应予以更换。

8.6 具有着箱缓冲装置的吊具, 其着箱缓冲性能应满足设计要求。

9 导板机构

9.1 导板基座螺栓紧固无松动。

9.2 导板及导板基座无明显变形。

9.3 若导板采用油缸驱动, 导板油缸固定销轴、卡板螺栓等应紧固无松动, 其紧固力矩满足设计要求。

9.4 若导板采用油马达驱动, 油马达外形无裂缝, 连接可靠

9.5 导板扇形齿和销轴的固定螺栓应紧固, 保持良好润滑。

9.6 导板作上下运动时, 四个导板的运动速度应保持基本一致, 起点和终点位置应到位。

9.7 导板到达起点和终点位置时的力矩及动作时间要符合出厂设计要求。

10 液压系统

10.1 液压系统滴漏。液压系统发现有滴漏现象应及时更换液压密封件, 更换密封件后滴漏现象仍未排除时, 应更换液压元件。

10.2 液压缸

10.2.1 液压缸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 应修复或更换:

- 爬行;
- 冲击;
- 推力不足, 速度不够或逐渐下降, 工作不稳定;
- 外泄露;
- 内泄露;
- 异响。

10.2.2 修复或更换的缸体内孔的圆度、圆柱度、直线度应不大于 0.02mm/m , 内孔表面经研磨等修理后其表面粗糙度应达到 GB1031 中的规定。

10.2.3 修复或更换的活塞外圆的圆度、圆柱度及活塞外圆与内孔的同轴度应不大于活塞外径公差的一半, 内孔, 外圆的同轴度应不大于 0.03mm , 配合表面粗糙度应达到 GB1031 中的规定。

10.2.4 液压缸与活塞的配合间隙见表 1。

Q/RGAA 305—2008

表 1 液压缸与柱塞配合的间隙

单位为毫米

名义直径	6	12	20	25	50	75	100	125	200
最小间隙 ¹	0.0025	0.0050	0.0075	0.0125	0.0200	0.0250	0.0320	0.0430	0.0500
最小间隙 ²	0.0125	0.0175	0.0235	0.0325	0.0450	0.0575	0.0645	0.0830	0.1000
注 1: 最小间隙值为正常配合值。 注 2: 最大间隙值为修理极限值。									

10.2.5 带有缓冲装置的液压缸要求缓冲性能满足设计要求。

10.3 液压控制阀

10.3.1 液压控制阀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使，应修复或更换：

- a) 异常振动与噪声；
- b) 泄漏；
- c) 换向不灵或不换向；
- d) 电磁铁过热或烧毁；
- e) 系统压力调整无效；
- f) 系统压力波动；
- g) 液控功能无法实现或时有时无。

10.3.2 液压控制阀的滑阀芯与阀孔的修理配合间隙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滑阀芯与阀孔配合间隙

单位为毫米

配合部位	d≤16	d≤28	d≤80
中低压滑阀的阀芯和阀孔	0.008~0.025	0.010~0.030	0.015~0.040
高压滑阀的阀芯和阀孔	0.005~0.015	0.007~0.020	0.011~0.030
注： d----滑阀芯直径			

10.4 轴向柱塞变量泵。轴向柱塞变量泵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修复或更换；

- a) 排油量不足，各主要执行机构动作迟缓；
- b) 压力不足或压力脉动较大；
- c) 噪声较大；
- d) 内部泄漏严重（达到额定量值的 20%）；
- e) 外部泄漏；
- f) 液压泵温升过高；
- g) 变量机构失灵；

10.5 主油箱和液压油

10.5.1 主油箱的减震装置应完好有效。

10.5.2 油箱清洗或修理后应更换滤芯。

10.5.3 桥吊吊具使用超过 200000MOVS 时、轮胎吊吊具使用超过 400000movs 时液压油必须更换，发现乳化等油质劣化现象时必须更换，换油的同时必须清洁油箱并更换所有液压油过滤器。

10.6 液压元件修复后，每个液压控制阀的压力调定值必须符合设计要求：液压油的液的牌号应结合使用环境和出厂说明要求来确定，液压油的油量应符合设计规定。

10.7 液压系统应按设计规定进行性能试验。液压系统进行耐压试验时，当额定压强 P 不大于 7MPa 时，试验压强为额定压强的 1.50 倍；当额定压强 P 大于 7MPa 时，试验压强为额定压强的 1.25 倍。

10.8 吊具液压系统的压力及油泵出口的安全阀压力调整值应符合原厂设计要求。

10.9 液压系统管路及接头出现损伤，变形，裂纹等缺陷时应更换，且在系统压力试验时不应有渗漏现象。

11 通用件

11.1 齿型连轴器

11.1.1 联轴器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应更换：

- a) 裂纹；
- b) 断齿；

- c) 联轴器内孔与轴之间有松动现象；键槽磨损；键松动；
- d) 齿厚磨损量达设计齿厚的 15%。

11.2 轴 销

11.2.1 轴、销表面出现裂纹或塑性变形时，应予以更换。

11.2.2 更换的轴应符合设计要求，轴内润滑油孔或槽应畅通。

12 减磨块的更换

在吊具伸缩梁、双箱移动机构和中间吊点装置等部件中均有减磨块，应定期对这些减磨块作检测。当吊具伸缩、双箱平移机构等动作出现不平稳、瞬间停顿等现象，必须对吊具相应动作部分的减磨块进行拆检，测量其实际尺寸与原始尺寸比较，若发现其厚度下降到规定的尺寸的 20% 以外，则应予更换。

13 检验

- (1) 外观清洁、润滑良好、油箱的油量在规定的刻度线内
- (2) 液压系统的压强达到设计要求。
- (3) 任何机构动作时，动力站电机的电流不超过电机的额定电流。
- (4) 吊具修复以后，各部分应装配齐全，连接牢固，锁止可靠，润滑良好。
- (5) 转锁、导板、顶销和导板动作灵活，不卡滞，吊具伸缩动作平滑。
- (6) 所有动作的时间应满足原吊具出厂技术要求。
- (7) 检测数据记录在专门的表格内，检验合格后挂上“合格”标牌。

14 吊具定期检修的条件

14.1 桥吊吊具强制检修

桥吊吊具的使用达以下情况之一，必须强制性从桥吊上更换下来，送指定地点进行保养和修理，按本规定的第 3-13 条要求进行检修。

- (1) 吊具在桥吊上连续使用达 28 天—35 天之间；
- (2) 吊具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 4 次及以上者，复位性故障除外；
- (3) 吊具作业量达 10000moves 者；

14.2 轮胎吊吊具强制检修

轮胎吊的吊具累计连续使用达到 12 个月或操作箱量达到 20 万 TEU 时，要强制更换，送指定地点保养修理点，按本规定的第 3-13 条要求进行检修。

15 现场修理规定

15.1. 吊具维修人员进入维修现场，必须按规定穿戴好劳防用品（2 米（含 2 米）以上登高作业，无护栏时系好安全带）。

15.2. 桥（轮）吊司机和现场指挥人员应密切配合维修人员进行相应修理。吊具维修人员在修理和更换吊具前，应与桥（轮）吊司机和现场指挥人员保持通讯畅通，指挥司机起升/下降吊具到指定高度，待吊具停稳后再进行各种修理活动。

15.3. 维修人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才能进入吊具下面进行维修工作。

- (1) 修理现场必须有二人或二人以上的维修技术员。
- (2) 吊具四角的导板已放下，按下吊机的紧停按钮后，方可进入维修。

15.4 遇大雨天维修吊具时，维修人员必须对吊具的修理点做好防雨措施，防止雨水进入电气控制箱或接线箱内。

15.5 修理完毕后，维修技术人员应清点随带工具、清理维修现场、清除多余部件，防止桥（轮）吊作业时发生吊具遗留物件坠落伤人事故的发生。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2-2009

集装箱码头超限箱装卸工艺规程

2009-07-21 发布

2009-08-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顾黎文、李钟华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2-2009

集装箱码头超限箱装卸工艺规程

1 主题和范围

本规程规定了超限箱装卸工艺、操作方法的特殊工艺要求。

本规程适用于集装箱码头超限箱装卸船舶和装卸车辆作业。

本规程一般要求按《一般货物通用集装箱装卸工艺规程》的有关规定。

2 定义

2.1 本规程所指的箱为国际标准集装箱，其外型尺寸为：长 6058 mm×宽 2438 mm×高 2591 mm，以下简称“箱”或“集装箱”。

2.2 超限箱

集装箱上的货物长度、或（和）宽度、或（和）高度超过集装箱外形尺寸（长、宽、高）的敞顶式集装箱（以下简称“开顶箱”）、平台式集装箱（以下简称“平板箱”）、台架式集装箱（以下简称“框架箱”）。

3 装卸工艺方案

3.2 机械配备

3.1.1 船舶装卸载吊运作业，配备集装箱装卸桥（以下简称“桥吊”）或船舶起货机（以下简称“船吊”）。

3.1.2 货场堆拆垛、车辆装卸载作业，配备集装箱龙门起重机（以下简称“龙门起重机”）。

3.1.3 水平运输作业，配备集装箱拖挂车（以下简称“拖挂车”）。

3.3 工具配备

3.2.1 在使用集装箱专用机械时，视下列不同作业条件，配置相应的工属具，见表 1：

使用机械	作业条件	方式	配备工具
桥吊 龙门 起重机	①箱上货物不超高	顶吊	桥吊、集装箱吊具
	②箱上货物超出高度在过高排净高范围内		过高排
	③箱上货物超出高度超出过高排使用范围		钢丝绳+手动转锁（卸扣）
	④舱内，且箱格槽形或箱上货物积载不平衡		钢丝绳+手动转锁
	⑤折叠式框架箱具有等效顶角件孔		钢丝绳+手动转锁（或钢丝绳连接）
	⑥顶角件顶孔被遮，	转向 底吊	钢丝绳+底吊吊具
	⑦折叠式框架箱无等效顶角件孔		钢丝绳+底吊吊具
桥吊 吊钩	⑧箱上货物不超高长度超出桥吊支腿净距	转向 顶吊	有上吊系的集装箱吊架
	⑨箱上货物超高长度超出桥吊支腿净距		有上吊系的集装箱吊架+钢丝绳+手动转锁（或卸扣）

表 1

3.2.2 在使用船吊时，视下列作业条件，配置相应的工属具，见表 2：

使用机械	作业条件	方式	配备工具
------	------	----	------

船吊	3.2.1 中①~⑤、⑧~⑨	顶吊	纵横尺寸与集装箱相同的吊架+钢丝绳+手动转锁（卸扣）
	3.2.1 中⑥~⑦	底吊	横向尺寸与集装箱宽度相同的吊梁+钢丝绳+底吊吊具

表 2

4 操作方法和要求

4.2 吊运

4.1.1 吊运基本方式和要求

4.1.1.1 顶吊

由超限箱顶角件顶孔起吊的方式。要求：作用力应保持垂直（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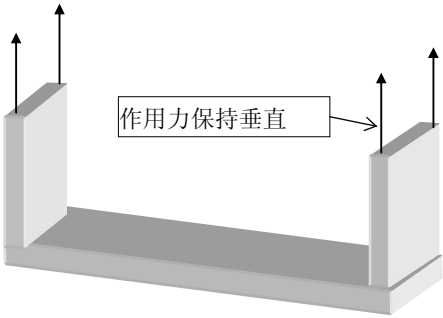


图 1 顶吊作业方式

一般通过集装箱吊具四角的吊耳连接，如无吊耳，可通过超限箱过渡吊具连接（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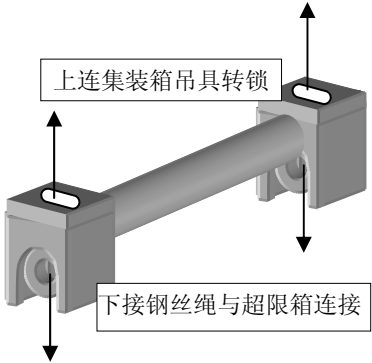


图 2 超限箱过渡吊具

4.1.1.2 底吊

由超限箱顶角件侧孔起吊的方式。要求：钢丝绳的水平夹角在 $60^{\circ} \sim 90^{\circ}$ 的范围内（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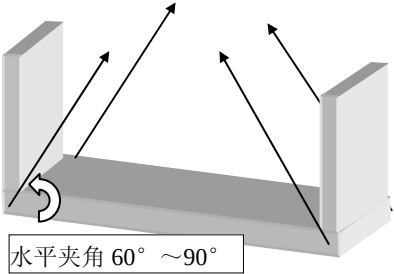


图 3 底吊作业方式

4.1.2 顶吊方式和适用范围

4.1.2.1 过高排顶吊

适用范围:

- a) 除 4.1.2.2——4.1.2.3 款情况外, 货物超出高度不大于 1.8 米或 2.2 米时, 可使用 2 米或 2.4 米净高的过高排;
- b) 如货物两端遇过高排四角斜支撑时, 应留 0.1 米间隙, 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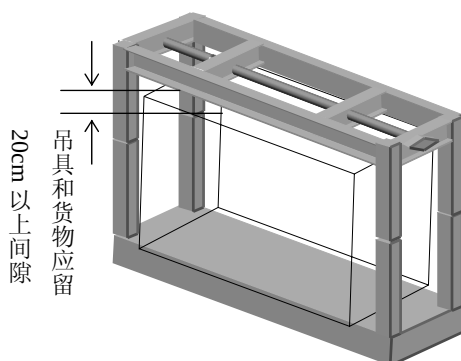


图 4 过高排

钢丝绳+手动转锁顶吊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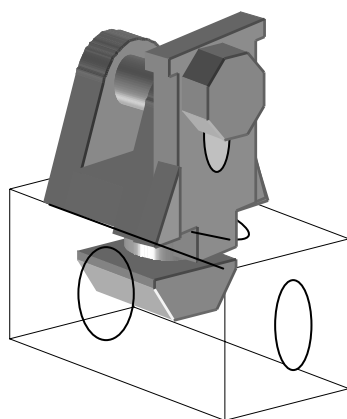


图 5 集装箱手动转锁

适用范围: (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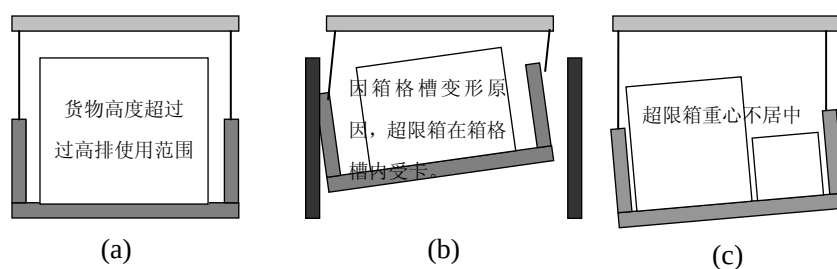


图 6 钢丝绳+手动转锁顶吊适用范围

- a) 货物的高度超过过高排的使用范围;
- b) 因箱格槽变形等原因, 超限箱在箱格槽内受卡;
- c) 超限箱在舱内, 且超限箱的重心不居中。

4.1.2.3 钢丝绳+卸扣顶吊

适用范围:

在货物的高度超过过高排的使用范围 (舱内一般不可) .
采用此吊运方式, 并按图 7 的方式进行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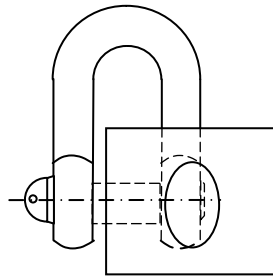


图7 卸扣与顶角件连接

4.1.3 底吊方式和适用范围 钢丝绳+底吊具底吊见图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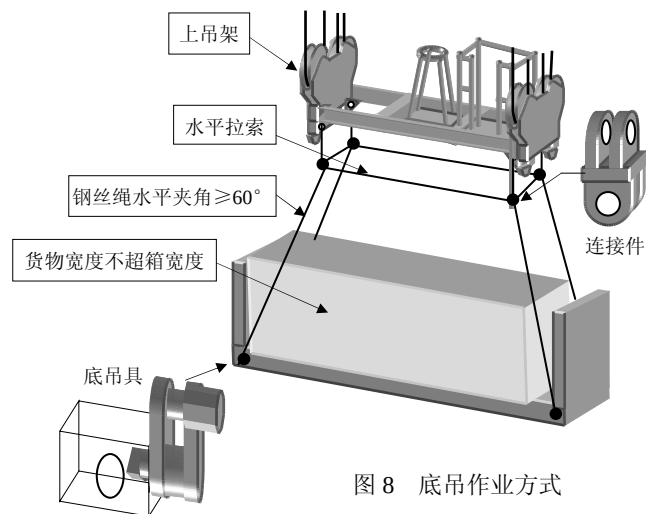


图8 底吊作业方式

适用范围：（见图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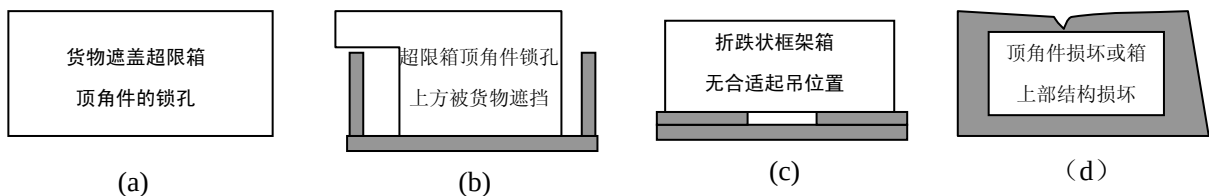


图9 钢丝绳+底吊具底吊适用范围

- 货物遮盖超限箱顶角件锁孔；
- 超限箱顶角件锁孔的上方被货物遮挡；
- 折叠式框架箱不适合顶吊作业；
- 箱顶角件损坏或箱上部结构损坏时；
- 桥吊吊具下起重负荷不够，使用上吊架作业时（图8）。

使用底吊具，应注意下列事项：

- 底吊具上方的货物宽度应不大于箱宽度；
- 吊具上钢丝绳的水平夹角应 $\geq 60^\circ$ 。使用斜拉索底吊具时，要分清左右吊具（即左吊具吊左底角件，右吊具吊右底角件）。

4.1.4 吊具连接

4.1.4.1 过高排连接

过高排连接于桥吊或龙门起重机吊具下。过高排与超限箱连接时，应使过高排的转锁对准超限箱顶角件锁孔后，缓速进入顶角件的锁孔，谨防过高排立柱与箱上的货物相撞，并由操作人员拉动操作柄，使转锁与集装箱角件啮合。并应确认集装箱机械的吊具与过高排、过高排与超限箱的

连接牢靠。

4.1.4.2 手动转锁连接

作业人员将手动转锁锁头放入被吊超限箱的顶角件锁孔内，转锁本体转动 90° 插入限位板，并予确认。

4.1.4.3 底吊具连接

作业人员把底吊具锁头插入被吊超限箱的底角件侧孔内，转锁本体转动 90°，并确认连接牢靠。

4.1.4.4 卸扣连接

作业人员应按图 8 所示（不按图示均为错误操作），用卸扣与顶角件的顶锁孔和侧锁孔连接，且要求横销旋紧。

4.1.5 吊运的特殊要求

4.1.5.1 吊运前检查

吊运前，应检查超限箱上货物拴固是否牢靠（包括拴固用的钢丝绳、索具螺旋扣等材料的强度），所拴固的方法是否有移动趋势，如图 1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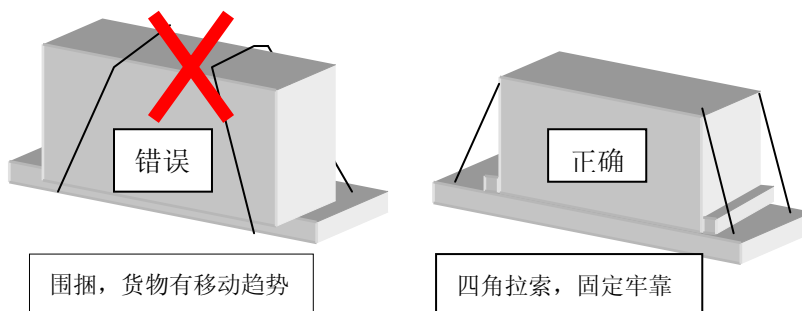


图 10 拴固正确和错误的方式

4.1.5.2 偏载超限箱吊运

吊运时，应起动缓、运行稳和严禁急刹车。特别要注意避免垂直吊运时出现的上下晃动；小车水平运行时出现转动等危险运行情况。（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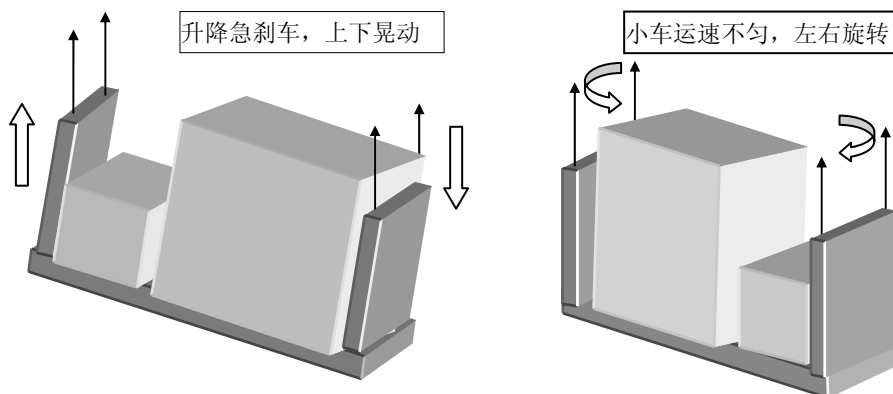


图 11 偏载超限箱吊运时出现的异常情况

4.1.5.3 超长超限箱吊运

当箱上货物的长度超过桥吊支腿净距时，可采用在桥吊前伸距、桥吊轨距内或后伸距处转向吊运，操作时应注意下列事项：

a) 采用桥吊吊钩下连有上吊索的集装箱吊架，再连超限箱，不可用吊索直接与超限箱顶角件连接（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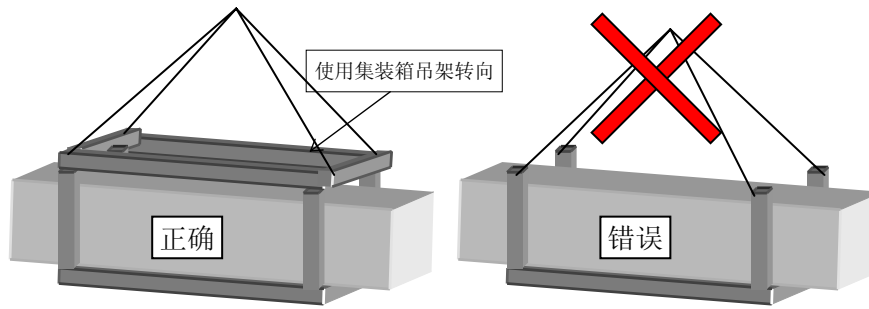


图 12 桥吊吊运超长超限箱工属具使用

b) 在桥吊轨距内转向，所吊超限箱的对角线长度应小于桥吊支腿间的对角线长度。（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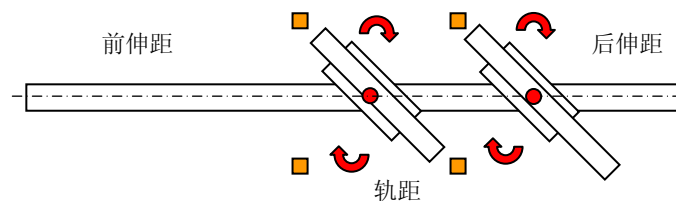


图 13 桥吊吊超长件在桥吊轨距或后伸距转向

c) 当箱上货物两端超出长度不对称时，为提高桥吊吊超长件的能力，在前伸距转动时，可先将超出少的一端朝海侧，超出多的一端朝陆侧，吊运至后伸距再转向。这样操作，只要超出少的一端能在后伸距转动，超出多的一端则不受桥吊的限制。（图 13）

d) 转向要求

转向的空间无障碍物，在桥吊支腿间转向时，货物与支腿间应保持 0.5 米以上的距离。

使用稳索转向时，应在货物四角（至少两端）系扣稳索，系扣应牢靠，不应扣在货物的易损处。

作业人员在拉动稳索时，应注意配合，并注意桥吊运行的状况，以保持桥吊吊运的平稳。禁止一方在船上、另一方在码头同时拉动一只超限箱等用力方向不合理的操作（图 14），避免出现箱体的晃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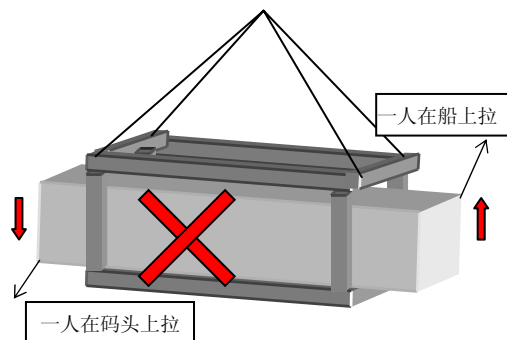


图 14 拉稳索禁止操作图

4.1.5.4 箱和货物分体吊运

遇下列情况时，不允许整箱吊运，应将箱和货物分别吊运：

- 整箱的重量超过所使用桥吊的最大起重负荷；
- 箱上货物重心较高，底面积较小；
- 箱上货物超长，已超出桥吊转向吊运的范围；
- 箱上货物超宽，其一侧已超出 1.2 米以上（货物小部分超出除外）；
- 桥吊满载荷情况下，箱上货物重心偏箱中心 10% 以上，不满载荷时，发现明显有左右倾或前后倾的情况。

货物吊运，按《重大件装卸工艺规程》。

装车摘钩

4.2.1 装车的特殊要求

4.2.1.1 承载车辆的选择

一般选用集装箱拖挂车；

遇箱上货物为超长件时，应选用与货物长度相适应的承载车辆；

遇以底吊具吊运的超限箱装车，不应选择有导位板的半挂车，应选用靠纵梁承载超限箱或靠四角转锁固定超限箱的半挂车（宜在车上装拆弹簧转锁的半挂车）。

4.2.1.2 装车

应对准位置，缓速松放装车；

装车时应防止箱上的货物碰撞它物；

装车后，应在工具处于连接状态下，检查车辆承载的情况，如发现承载车辆有超载或偏载情况，应将超限箱吊运至地面等它处；

外来集卡装车，应由外集卡司机认定装载位置后再予装车，以明确装车责任。

4.2.2 摘钩的特殊要求

确认装车无疑后，方可摘除连接工属具。

应使各类工属具按下列要求：

a) 过高排呈开锁状态；

手动转锁、卸扣、底吊具等连接工具必须从锁孔中取出。

在确认完全解除连接后，方可将空吊具起吊回升。：

工属具起吊回升时，应严防撞击或勾带超限箱或箱上所载的货物。

4.3 拖运

4.3.1 拖运前的检查

牵引车与拖挂车连接是否牢靠；

车辆各轮胎的充气是否符合标准；

装载是否超载和偏载；

箱上货物是否拴固牢靠；

所用吊具是否全部拆除（超限箱上不准携带过高排）。

4.3.1 拖运速度及注意事项

一般超限箱的拖运速度，直线行驶应不大于 20 公里/小时，转弯、上下坡、过铁路道口不大于 5 公里/小时；

超高、超限箱的拖运速度，直线行驶应不大于 10 公里/小时；

对超长，或重心高、稳性差，或有特殊运输要求的超限箱，事先应对运输路线作专门安排，并安排专人在前面引导；

行驶时要求转弯半径大，不得在坡道上转弯，在十字路口及司机视线不清有障碍的场合，不得盲目行车；

拖运时应注意超限箱在车辆上的稳性，若发现有移动或偏侧等情况，应立即停车。在经纠偏并确认拴固牢靠后，再继续拖运。

4.4 货场堆码

码垛要求

应按箱位线堆码，码垛高度为一箱高；

箱上货物因超宽或超长，影响临近箱位的超限箱堆码时，应对超限箱采取双箱位或多箱位码垛。

堆码操作要求

堆码作业时，应吊运稳，对位准，放落轻；

堆码吊运时，所吊超限箱尽可能避免所吊超限箱从货场上的超限箱上方通过，必须通过时，应距下面超限箱 1 米以上的高度，堆放时应与临近超限箱保持一定的空隙，严防与临近的超限箱碰擦。

超限箱堆码吊运应有专人指挥。吊运要求按 4.1 的有关规定。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XZGXJF-J0003-2009

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安全操作标准

(含指挥信号)

2009-12-09 发布

2009-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的操作和指挥，保证作业安全。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管洪大、钱力、李长军、高长根、沈健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3-2009

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安全操作标准

1 范围

本规程规定了岸边集装箱桥式起重机（以下简称桥吊）司机(以下简称司机)和指挥手(分船上指挥手和岸边指挥手)在作业前、作业中、作业后的安全操作及指挥要求。

2 依据标准

GB11602—89	《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5082-85	《起重吊运指挥信号》
GB1992-85	《集装箱名词术语》

3 作业人员条件与职责

3.1 指挥手（未特别注明的均是指对船上和岸边指挥手共同的要求）应具备的条件：

- a、指挥手须年满 18 周岁，经身体检查合格，经安全技术培训，由国家指定部门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资格许可证后，方可从事指挥。
- b、指挥手应熟知 GB11602-89《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和 GB5082-85《起重吊运指挥信号》
- c、指挥手应了解桥吊的技术性能。
- d、指挥手应掌握对可能出现事故所应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

3.2 指挥手的职责及要求：

- a、指挥手应根据本标准和 GB5082-85《起重吊运指挥信号》的要求与桥吊司机进行联系，负责指挥司机摆放、起吊集装箱和舱盖，发现异常及时发出警示信号，并协助司机采取必要措施。
- b、指挥手发出的指挥信号必须清晰、准确，用“指挥语言”指挥时应讲普通话。
- c、指挥手应经常清理作业现场，保持道路安全通畅。
- d、负责制止与作业无关的人员、车辆在桥吊跨距范围内通过或停留；
- e、指挥手负责对可能出现的或已出现的事故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
- f、指挥手应佩戴鲜明的标志，如标有“指挥”字样的臂章或特殊颜色的安全帽、工作服等。
- g、指挥手在船上指挥应遵守船方作业的安全要求。
- h、负责桥吊防风应急预案中本岗位职责的落实。

3.3 司机应具备的条件：

- 1、司机须年满 18 周岁，经身体检查合格，受过专门的安全教育和操纵桥式起重机的专门培训，实习期满，经国家指定部门考试合格，取得特殊工种操作证者，方可独立操纵桥吊投入工作。
- 2、司机必须熟知本标准和 GB5082-85 标准规定的各种指挥信号，并与指挥手密切配合。
- 3、司机应熟知桥吊的性能，要具有相应的实际操作技能。
- 4、司机应掌握桥吊防风设备的性能及操作。
- 5、司机应掌握对可能出现事故所应采取必要防范措施。

3.4 司机的职责：

- 1、司机必须听从指挥手指挥，当指挥信号不明时，司机应发出“重复”信号询问，明确指挥意图后，方可动车。
- 2、当指挥手发出信号错误，司机有权拒绝执行。
- 3、司机在装卸作业过程中，对任何人发出“紧急停止”信号均应服从。
- 4、司机操作时不准吸烟、吃东西、看书报、使用手机或对讲机等，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

- 5、司机应严格按所驾驶型号桥吊的技术操作规程执行。
- 6、负责桥吊防风应急预案中本岗位职责的落实。
- 7、司机严禁携带烟、火、易燃易爆品上桥吊。

4 操作标准

4.1 指挥信号:

- 4.1.1 指挥手一般通过无线对讲机用指挥语言向桥吊司机下达指挥指令(具体指挥语言见附表一);
- 4.1.2 作业中需使用手势信号、旗语信号、音响信号的按 GB5082-85《起重吊运指挥信号》执行。

4.2 上下桥吊注意事项

- 4.2.1 上下桥吊人员应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精神集中,抓牢扶手,逐阶上下,严禁追逐打逗,不准披衣夹物,非工作人员严禁上桥吊。
- 4.2.2 上下桥吊人员所带物品、工具必须放在工具袋内背好,较重的物品、工具应用绳子提放,严禁抛掷工具和物品。
- 4.2.3 桥吊在作业中,禁止任何人员上下。如确需上下时,必须通知司机,方可上下桥吊,并保持联系。
- 4.2.4 经过司机室通道安全门时,必须和驾驶室司机取得联系,否则不准穿越安全门。
- 4.2.5 使用电梯上下桥吊时,电梯载重和乘员均不得超过铭牌或技术规范规定数值,在层门和轿厢门关好后,方可启动电梯。

4.3 作业前要求

- 4.3.1 作业前,司机及指挥手应将无线对讲机调至同一规定频率,并进行试讲。
- 4.3.2 作业前,司机必须进行交接班。
- 4.3.3 交接班司机应按照桥吊规定的检查内容,逐一进行交接,并确保符合要求。
- 4.3.4 接班司机和指挥手共同检查桥吊周围的作业环境,排除障碍物,解除锚固和防风楔。司机检查岸桥大车电缆外部有无损伤。
- 4.3.5 司机检查各操作手柄在空档位置,确认后方可接通各部位电源。
- 4.3.6 司机在作业前必须系好安全带、必须进行空载试车。
- 4.3.7 司机操作俯仰(也称前大梁)时(包括使用自动方式操作俯仰),应注意涨潮、船舶位置等变化因素,防止前大梁与船舶碰撞。在前大梁下降到水平“俯仰水平”灯亮或俯仰上升至“俯仰进钩”灯亮之前,司机不准离开俯仰操作室。

4.4 作业中要求

4.4.1 作业中对司机操作的基本要求

司机在严格遵守各种规章制度的前提下,在操作中应做到以下六点:

1. 稳 司机在操作桥吊的过程中,必须做到起动、制动平稳,吊具和集装箱不游摆。
2. 准 在操作稳的基础上,吊具和所吊集装箱应准确地停在指定位置上方降落。
3. 快 在稳、准的基础上,协调相应各机构动作,缩短工作循环时间,保证桥吊不间断连续工作,提高生产效率。
4. 节能 长时间不作业,应停车等待,实现降耗目标。
5. 合理 在掌握桥吊性能的基础上,根据集装箱的箱型,正确地操纵桥吊并做到合理控制。
6. 安全 确保桥吊在完好情况下可靠有效地工作,在操作中,严格执行本标准,不发生人身和设备、船上设施、箱货事故。

4.4.2 卸船作业规程

- 4.4.2.1 船上指挥手检查吊具运行路线区域内其他相关情况,并确认集装箱之间的连接角件锁紧装置(也称旋锁)和螺栓加固件已经拆除,方可对桥吊司机发出卸船作业指令。
- 4.4.2.2 船上指挥手根据集装箱的箱型及单、双箱发出指挥信号,司机根据指挥信号进行吊具的变换操作。
- 4.4.2.3 司机接到船上指挥手可以开始作业的指令才能进行卸船集装箱作业。
- 4.4.2.4 司机接船上指挥手指令后将小车向前行驶至指定位置,当吊具下降到距集装箱箱顶约 300-400mm 时应停车稳勾(根据作业环境放下吊具导板),低速下降至集装箱箱锁孔中。
- 4.4.2.5 司机在确认吊具顶销灯亮后旋动转锁开关,经船上指挥手确认集装箱旋锁全部打开后,低速起升吊具,司机在确认吊具顶销灯灭后,或经船上指挥手确认被吊集装箱完全离开下部箱体,发出指令后,可正常上升吊具。
- 4.4.2.6 当作业舱内集装箱时应低速起升,待箱体出舱口 1/3 以上时可正常运行。

- 4.4.2.7 在运行高度确认可以越过本箱位其它集装箱（一般指里档集装箱）时，方可向后走行小车。
- 4.4.2.8 司机操作小车向后行驶过前大梁后，视环境情况可低速下降吊具。当所吊集装箱下降至距拖板约 300-400mm 后停车、稳勾，低速放在集卡上。
- 4.4.2.9 司机确认吊具顶销灯亮后，旋转转锁开关，开锁，低速上升吊具；吊具顶销灯灭后，或经岸边指挥手检查确认吊具与箱体完全分离，发出起升指令后，司机可正常起升吊具进行下一工作循环。
- 4.4.3 装船作业规程
- 4.4.3.1 岸边指挥手作业前检查吊具运行路线内有无人员站立及其他异常情况。确认无异常情况，岸边指挥手发出装船作业指令。
- 4.4.3.2 岸边指挥手根据装船的集装箱箱型及单、双箱发出指挥信号，司机根据指挥信号进行吊具的变换操作。
- 4.4.3.3 司机当接到岸边指挥手指令后将小车行驶至指定位置，下降吊具。当吊具下降至距所吊集装箱顶部约 300-400mm 时停车，稳勾，视情况放下导板，低速下降至集装箱箱顶锁孔内。
- 4.4.3.4 当吊具入孔后顶销灯亮，司机旋动闭锁开关，闭锁，同时抬起导板，低速上升吊具。
- 4.4.3.5 司机确认吊具顶销灯灭后，或在岸边指挥手确认箱子完全离开拖板，发出指令后，可正常上升吊具。
- 4.4.3.6 司机在确认小车走行前方无障碍物，小车可快速运行，在到达指定位置后下降吊具：
- a.在舱面作业时，司机在被吊集装箱底部距舱面或舱面集装箱顶部约 300-400mm 时停车，稳勾，低速下降吊具，将集装箱放在指定位置。
- b.在舱内作业时，司机在被吊集装箱底部距舱内滑道导向角约 300-400mm 时停车，稳勾，对齐舱内滑道导向角低速下降，当所吊集装箱箱体进入滑道导向角后听从船上指挥手指挥可适当提高下降速度，但不可高速运行。
- 4.4.3.7 当集装箱按指定位置放妥，吊具顶销灯亮后，司机旋动转锁开关，低速上升吊具。
- 4.4.3.8 吊具顶销灯灭后，或待船上指挥手确认吊具与箱体完全分离，发出起升指令后，司机可提升吊具进行下一工作循环。
- 4.4.3.9 在进行舱面装箱作业前，船上指挥手指挥装卸工人清理舱面（旋锁、加固杆及其它物件）；同时船上指挥手检查船具（特别是滑道）是否完好，确认无异常时，船上指挥手方能下达指令开始作业。
- 4.4.3.10 船舶边舷第一个箱装好后，须及时锁上角件锁紧装置，防止船舶摇晃或作业中轻微碰撞导致边舷集装箱坠落。需要进行摆旋锁作业时，船上指挥手应监护装卸辅助作业人员及时避让。
- 4.4.4 作业中的其他一般要求
- 4.4.4.1 严禁超负荷作业；严禁使用吊具斜拉任何物品；集装箱毛重超过额定载重量或超载报警时，严禁强制操作。
- 4.4.4.2 严禁吊具或吊箱从人员上空及集卡驾驶室上空越过。
- 4.4.4.3 桥吊司机在起吊第一个集装箱时应进行重载试车，确认起升制动装置与吊具安全装置是否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 4.4.4.4 司机作业中应注意观察潮高及船舶缆绳松紧情况，掌握船舶前后、吃水差以及左右偏杆度数，随时调整吊具。
- 4.4.4.5 装卸前指挥手必须确认箱与船、箱与车、箱与箱之间的连接锁或捆扎物是否松开或拆除。
- 4.4.4.6 装卸冷藏箱前，指挥手应检查并确保电源已经拔除，电缆线已放好，以免造成损坏。
- 4.4.4.7 指挥手应检查所吊集装箱的箱门是否关闭完好，以防装卸箱时将箱门撞坏。
- 4.4.4.8 指挥手要分清 40 呎、20 呎集装箱箱型及单、双箱，并准确发出吊具伸缩指令，以防 40 呎吊具吊起两 20 呎集装箱。
- 4.4.4.9 除维修和检查工作外，吊具伸缩必须在箱顶或地面 5 米以上空中进行，吊具伸缩不到位，司机不准进行其他操作。
- 4.4.4.10 作业中，需跨箱装卸作业时，司机要确认吊具或被吊集装箱底部高于 1 米以上被跨箱（超限箱的最高点）或船方设施时，小车方可运行。
- 4.4.4.11 桥吊夜间作业，司机应打开工作照明灯。
- 4.4.4.12 作业时操作室内外均不准站人。（特殊情况下必须由码头安全管理部门审批）。
- 4.4.4.13 集装箱降落前，指挥手必须确认降落区域安全时，方可发出降落信号。
- 4.4.4.14 单吊具双 20 英尺箱作业时，指挥手应确认两个箱子的高低，不同高度的两个箱子禁止同时

装卸。

4.4.4.15 司机起吊双箱时，应将中锁落下，确认双箱位置是否符合起吊要求，出现疑问时与指挥手联系，经指挥手认可后方可操作，作业中禁止使用顶销旁路（即封顶销）。

4.4.4.16 具有防摇装置（俗称分离小车）的桥吊，司机在作业中应视作业环境合理使用此功能，以免造成主卷钢丝磨损，降低使用寿命。

4.4.4.17 集卡未进入桥吊装卸作业位置前，严禁司机吊箱在集卡通道上空滞留。可经船上指挥手确认在船上停车等待集卡；或由岸边指挥手指定至码头安全位置，停车等待，接通知后再进行操作。

4.4.4.18 作业中，如没对正锁眼等原因集装箱不能一次放好，指挥手应指挥司机重新起升集装箱，待箱子稳定后，指挥手再指挥司机重新操作一次。

4.4.4.19 在下列情况下，司机应发出警告信号

- a. 桥吊启动后，即将动大车前；
- b. 吊具、小车靠近其它物件时；
- c. 集装箱吊运中接近工作人员时；
- d. 集装箱吊运过程中发生故障时。
- e. 其它司机认为需要发出警示的情况。

4.4.4.20 船上和岸边指挥手的责任划分以作业船舶里撇船舷为界。在作业中，船上和岸边指挥手要加强联系，密切配合不可脱节；作业中，指挥手应目视跟踪被吊集装箱的移动，发现异常及时发出警示。

4.4.4.21 指挥手只有在取得司机同意并有其他具有资质的人员顶替时，方可离开作业岗位。

4.4.4.22 指挥手选择指挥位置时：

- a. 指挥手应站在使司机能看清或听清指挥信号的安全位置上，并与被吊集装箱保持安全距离；严禁站在钩线下。
- b. 应能清楚地看到被吊集装箱的吊运过程。
- c. 岸边指挥手禁止站在行车通道上。
- e. 指挥手根据作业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自己的站立位置，确保安全。

4.4.4.23 具有双 20 呎作业功能的桥吊，在进行单箱 40 呎集装箱作业时，吊具下的额定起重量应以铭牌上注明或技术说明书上规定的起重量为准；

4.4.4.24 具有双 20 呎作业功能的桥吊，其吊具吊耳下的起重负荷应根据 20 呎、40 呎状态的不同按铭牌上注明或技术说明书规定的额定起重量进行操作。

4.5 突发恶劣天气条件下的作业要求

4.5.1 码头操作部及桥吊上均安装风速仪且设标准风速 13.8m/s 持续 10 秒、标准风速 15m/s 持续时间 10 秒和 20m/s 标准风速的瞬时三级报警。且标准风速大于 20m/s 时，有对室外声光报警功能。标准风速与不同高度修正风速对照表见附件一，风力等级表见附件二。

4.5.2 桥吊风速仪在 13.8m/s 标准风速报警时，司机应停止作业，并立即与操作部调度员确认。此时若正式停止作业，以操作部风速仪标准风速 13.8m/s 报警为准。特殊情况需要作业时，必须经码头安全主管部门批准且风力不大于 15m/s，在采取有效安全措施和监控措施的情况下进行作业。但作业中突遇 20m/s 标准风速警报报警时，司机有权立即停止作业并采取防风措施。

4.5.3 13.8m/s 标准风速以上时严禁进行桥吊俯仰操作；15—20m/s 标准风速时禁止桥吊大车顺风行走；超过 20m/s 标准风速时桥吊禁止大车运动。

4.5.4 码头操作部根据天气预报和风速仪报警指示指挥作业及时采取相应的防风措施，并及时下达停止作业命令。

4.5.5 雨雪、雷电天气作业时应充分考虑风雨载荷的影响，当 13.8m/s 标准风速报警时，必须停止作业，使桥吊进入锚固状态。

4.5.6 大风过后，司机必须先检查拖缆有无缠绕现象及拉索是否解除，确认无异常后，方可进行正常作业，否则严禁操作。

4.6 揭、盖船上舱盖的作业要求：

4.6.1 司机在揭舱盖作业时，须经船上指挥手确认舱盖加固全部打开且无障碍物并确认吊具转锁全部进锁眼后方可吊挺吊具；吊具吊挺后，船上指挥手再次确认转锁在锁眼中是否旋转到正常位置，得到船上指挥手起升指令后，司机方可加速起升。

4.6.2 舱盖放好后开锁起勾，吊具起升速度应缓慢，以免舱盖吊点锈蚀阻碍转锁正常进出，待转锁全部出锁眼后方可加速操作。

- 4.6.3 司机在盖舱盖作业时，大车位置必需对正所作业的舱位，吊具才能下降且速度不宜过快，避免因揭舱盖后船位置发生位移而将两侧走道护栏碰损。
- 4.6.4 司机在盖舱盖作业时，须经岸边指挥手确认转锁全部进舱盖锁眼后方可吊挺吊具；吊具吊挺后，岸边指挥人员再次确认转锁在舱盖锁眼中是否旋转到正常位置，得到岸边指挥手起升指令后，司机方可加速起升。
- 4.7 桥吊移动大车注意事项：
- 4.7.1 司机动车前将防风锚固装置抬起止退销叉好，避免在大车走行时因锚固装置落下而发生危险。
- 4.7.2 大车行走前，岸边指挥手应仔细观察沿轨道线周围环境，船上指挥手观察俯仰移动路线；确认无安全问题后由岸边指挥手发出行走指令，并监护行车。
- 4.7.3 司机动车前应观察好周围环境和俯仰高度及移动路线，提前与指挥手作好沟通，确保安全行车。如大车需经过船头和驾驶台时，视船舶状况，必要时必须起升大梁（按不同机型技术要求执行）。
- 4.7.4 动大车时，船上和岸边指挥手要呼应好，以岸边指挥手的指挥为主；
- 4.7.5 严禁用大车运行机构顶撞其他机械或物品。
- 4.7.6 大车走行中，任何人不得上下桥吊。
- 4.7.7 两台桥吊同时相向移动时，应保持 5 米以上距离，并保持匀速移动。因作业需要，低于 5 米间距时，一部桥吊暂停，待另一部桥吊调整到位后再移动。期间，指挥手应严格监控桥吊的运动状况，避免两部桥吊相撞。
- 4.8 吊具或打锁吊笼载人作业的要求
- 4.8.1 装卸工人在上下吊具或打锁吊笼时，司机应将吊具放稳、钢丝绳微松弛后可进行上下；
- 4.8.2 指挥手确认装卸工人在吊笼内已拴好安全带，手持工属具已放妥，处于安全状态后再通知司机起升；
- 4.8.3 在吊具或打锁吊笼载人时，吊具、小车只限低速运行，且保持吊具平稳，防止与箱体发生碰撞。
- 4.8.4 桥吊用吊具接送工人上下船、箱时，禁止在作业船舶里、外撇第一批箱子或船弦位置上下吊具。
- 4.8.5 装卸工通过对讲机与司机进行联络。作业中，司机应听从吊笼内作业人员指挥，吊笼内作业人员必须指定专人指挥，不得多人指挥。
- 4.8.6 装卸工使用前、使用后都要对吊笼进行检查。码头相关部门对吊笼要妥善保管并要定期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保证使用安全。
- 4.9 旋锁框架作业注意事项
- 4.9.1 指挥手确认旋锁框在框架内摆放是否均匀、平整，防止坠落，双 20 呎框架作业前指挥手确认双框架是否高度一致，方能指挥司机起吊作业。
- 4.9.2 旋锁框架须放置指定位置，不影响桥吊大车行驶和集卡通行。
- 4.9.3 使用桥吊装卸特种箱、超限箱，以及捎带的大件货物前，应清楚货物超长超宽超高、重心等位置，确保无障碍运行。
- 4.10 桥吊维修中注意事项：
- 4.10.1 司机应将小车对准通道位置便于维修人员通行。
- 4.10.2 司机应听从指挥手转达的维修人员的指令，没有明确指令不能随意动车。
- 4.10.3 司机未经维修人员允许不得任意操作桥吊各手柄、按钮开关、电源开关。
- 4.10.4 司机应准确了解维修人员所处位置，听从指挥以安全速度运行调试桥吊。
- 4.10.5 维修完毕，司机确认维修人员安全离开维修位置方能动车恢复作业。
- 4.10.6 日常维修、保养、登高作业人员，以及司机对职责范围内的驾驶室外保洁必须使用安全带。
- 4.11 作业后要求
- 4.11.1 桥吊应行驶到指定锚固位置（为后序船舶靠离和作业做准备），小车操作室应停放在与通道对应位置，吊具应提升到 20 米以上位置，俯仰应升起并用安全钩挂牢。
- 4.11.2 各手柄、按钮开关回零位，切断电源。
- 4.11.3 离车前，关好车门、窗，电梯门。将桥吊锚定住。
- 4.11.4 认真填写好运行日志，做好交接。

附表一:

标准风速与不同高度修正风速对照表

修正风速 标准风速 风速仪高度	13.8 m/s	17 m/s	20 m/s	备 注
10 m	13.80	17.00	20.00	标准风速 V_b -距离地面 10 米高度的风速. 修正风速 V_x -距离地面 高度大于(10 米)的任意 高度与标准风速相对应 的风速(用于调整风速警 报器) H -风速仪距地面高度(m) $V_x = V_b \sqrt{\left(\frac{H}{10}\right)^{0.3}}$
11 m	14.00	17.25	20.30	
12 m	14.18	17.47	20.55	
13 m	14.35	17.68	20.80	
14 m	14.51	17.88	21.04	
15 m	14.67	18.07	21.25	
16 m	14.81	18.24	21.46	
17 m	14.94	18.41	21.66	
18 m	15.07	18.57	21.84	
19 m	15.19	18.72	22.02	
20 m	15.31	18.86	22.19	
21 m	15.42	19.00	22.35	
22 m	15.53	19.13	22.51	
23 m	15.64	19.26	22.66	
24 m	15.74	19.39	22.81	
25 m	15.83	19.50	22.95	
26 m	15.93	19.62	23.08	
27 m	16.02	19.73	23.21	
28 m	16.10	19.84	23.34	
29 m	16.19	19.94	23.46	
30 m	16.27	20.05	23.58	
31 m	16.35	20.14	23.70	
32 m	16.43	20.24	23.81	
33 m	16.51	20.33	23.92	
34 m	16.58	20.43	24.03	
35 m	16.65	20.51	24.13	
36 m	16.72	20.60	24.24	
37 m	16.79	20.69	24.34	
38 m	16.86	20.77	24.43	
39 m	16.93	20.85	24.53	
40 m	16.99	20.93	24.62	
41 m	17.05	21.01	24.71	
42 m	17.11	21.08	24.80	

附表二

风 力 等 级 表

名称	风力等级	地面物体特征	蒲福风力 (米/秒)
无风	0	烟直上	0
清风	1	烟能表不风向, 风标不转动.	0.3-1.5
轻风	2	人面感觉有风, 树叶微动, 风标转动.	1.6-3.3
微风	3	树枝摇摆不息, 旗子可以展开.	3.4-5.4
和风	4	能吹起地面灰尘和纸张.	5.5-7.9
清劲风	5	有叶的树摇动, 内陆的水面有小波纹.	8.0-10.7
强风	6	大树枝摇动, 电线呼呼有声, 举伞困难.	10.8-13.8
疾风	7	全树摇动, 迎面步行感到阻力很大.	13.9-17.1
大风	8	可折毁树枝, 迎面步行感到阻力很大.	17.2-20.7
烈风	9	烟囱及平房顶受到损坏.	20.8-24.4
狂风	10	陆上少见, 可拔起树木、吹毁房屋.	24.5-28.4
暴风	11	陆上少见, 严重吹毁房屋.	28.5-32.6
飓风	12	陆上少见, 催毁极大.	32.7-36.9
飓风	13		37.0-41.4
飓风	14		41.5-46.1
飓风	15		46.2-50.9
飓风	16		51.0-56.0
飓风	17		56.1-61.2

附件 1

开始、停止工作的语言

起重的状态	指挥语言
开始工作	开始
停止和紧急停止	停
工作结束	结束

吊具伸缩语言

吊具的伸缩	指挥语言
舱盖	舱盖
20'单箱	单箱 20'
40'单箱	单箱 40'
20'双箱	双箱 20'

40'双箱	双箱 40'
-------	--------

吊具移动语言

吊具的移动	指挥语言
正常上升	上升
微微上升	上升一点
正常下降	下降
微微下降	下降一点
正常向前	向前
微微向前	向前一点
正常向后	向后
微微向后	向后一点

大车行走语言

大车行走	指挥语言
正常向右	向右
微微向右	向右一点
正常向左	向左
微微向左	向左一点

注：前、后、左、右——在指挥语言中，均以司机位置为基准。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4-2009

集装箱船舶靠离移泊安全操作标准

2009-12-09 发布

2009-12-30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徐大申、闫武

集装箱船舶靠离移泊安全操作标准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集装箱船舶在码头靠、离和移泊作业过程中的安全注意事项。

本标准适用于海港和河港的集装箱船舶靠离移泊作业，也适用于码头日常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基本要求。

水手、系解缆工应当经过相关安全培训并获得资质后方可上岗。

4 船舶靠离移泊码头前的准备

4.1.1 水手、系解缆工必须穿戴好救生衣、防护鞋、安全帽和防护手套。

4.1.2 160 米以下船舶靠离移泊至少应配备 5 名水手、系解缆工作业人员；160 米以上船舶靠离移泊应配备 8 名水手、系解缆工作业人员。考虑实际情况可作适当调整，如北方冬季路面存在冰水等，应增加人员配备。同一带缆点必须保证 2 人以上进行作业，其中要有 1 人进行统一协调指挥，保障作业人员之间的配合与关照。

4.1.3 中心控制室应根据昼夜 24 小时船舶动态、潮汐、水深、船舶特点及气象等情况，负责安排船舶靠、离、移泊，并布置相关的安全要求。

4.1.4 水手当班值班长（船舶调度员）负责具体落实靠、离、移泊工作和落实相关的安全措施。

4.1.4.1 水手当班值班长（船舶调度员）应在船舶靠、离、移泊前 2 小时，准确放置有关靠泊位置信号。

4.1.4.2 船舶进口时，由水手当班值班长（船舶调度员）负责用对讲机与船方联系，请船方报清驾驶台的位置，然后计算出“N 旗”或绿灯的准确放置位置。靠泊时，船头、船尾白天应插好靠泊旗，晚上摆好并打开靠泊灯。

4.1.4.3 船舶靠、离、移泊前 1 小时，码头必须按照靠泊船舶总长的 120% 做好泊位预留。被引船舶的总长度小于 100 米的，泊位有效长度应当大于被引船舶总长的 20 米。

4.2 桥吊状态及桥吊停放位置

4.2.1 船舶靠离前，桥吊应收起大梁，停放在安全位置。

4.2.2 根据靠泊的船型，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确定桥吊停放在船长 120% 的安全距离以外（一般指桥吊海测轨道中心线至码头前沿距离为 3.5m 的码头，而距离为 7.5m 的码头经与当地引水协商可适当减少该距离）。具体的安全区域如下：

a、靠泊时，当船长 $\geq 260\text{m}$ 时，应避开船头 $\geq 100\text{m}$ ，避开船尾 $\geq 80\text{m}$ ；当船长 $< 260\text{m}$ 时，应避开船头 $\geq 80\text{m}$ ，避开船尾 $\geq 60\text{m}$ ；

b、离泊时，当船长 $\geq 260\text{m}$ 时，应避开船头 $\geq 60\text{m}$ ，避开船尾 $\geq 60\text{m}$ ；当船长 $< 260\text{m}$ 时，应避开船头 $\geq 30\text{m}$ ，避开船尾 $\geq 50\text{m}$ ；

c、如桥吊不能驶离靠泊区，则应停放在靠、离船舶的中间，并且要求桥吊临近驾驶台及船舶艏一侧的支腿离船舶驾驶台及船舶艏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

4.2.3 如桥吊发生机械故障不能移动影响船舶靠离泊时，码头调度部门应及时与引航站取得联系，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决定该船舶是否靠离泊。

4.2.4 靠、离、移泊时，船边指挥员应在场。凡要移动桥吊，水手应与船边指挥员进行联系，由船边指挥员指挥桥吊移动。

4.2.5 在靠离泊区域内的桥吊司机应在驾驶室，对讲机转到同一频道收听，随时接受有关避让和动车的指令。

4.3 船舶靠泊定位

4.3.1 船舶应严格按照计划尺码靠泊，不准随意改变位置。

4.3.2 需改变停泊位置，应由中心控制室根据现场情况，指令水手当班值班长（船舶调度员）通知船方改变位置。船舶需要移泊（不超过 30 米）时，现场调度员和带缆负责人与船方共同商定绞船方案后方可作业；船舶需要长距离移泊（超过 30 米）时，可考虑申请拖轮及引水进行移泊作业。

4.3.3 船舶到港靠泊后，降下舷梯，人员上下船前由船方在船梯周围设置有效的安全网。安全网要栓牢，并根据潮水涨落进行调整。

4.4 系解缆作业

4.4.1 水手、系解缆工在船舶靠、离、移泊时进行系解缆作业，必须提前 30 分钟做好系解缆的准备工作。

4.4.2 船舶靠离移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有关安全操作规程，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随时注意变化着的环境，根据作业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自己的站立位置，确保安全。同时应将通讯设备统一调至相同频率（与船方、引航员、海上交通指挥中心同一频率），以便于统一指挥和应对突发事件。

4.4.3 系解缆作业人员安全防护

a、人员禁止站在缆绳的顶端位置，一般应站在缆桩侧端较远的位置。系缆、解缆、移缆必须顺引物缆绳站立，谨防断缆伤人；

b、在船舶开船时，应注意头缆和倒缆，防备断裂；

c、在船舶移泊时，严禁站在绞动的头缆、尾缆的顶端及缆绳区域；

d、系解缆完毕后，应立即离开缆桩及缆绳区域。

4.4.4 系解缆操作

4.4.4.1 系解缆绳应自下而上，依次串带，禁止上下压死。系缆时手应执绳圈的两侧套上缆桩，不得直接握缆圈套桩。应注意尽量避免两船缆绳同系一缆桩，以便于离船解缆。几根缆绳同系一缆桩时，必须套缆。

4.4.4.2 在解最后两根缆绳时，应当在船方松足缆绳后，方可上前解缆。严禁在缆绳处于半松半紧的状态下予以解缆。严禁将引物缆绳套在手腕上，以免发生危险。

4.4.4.3 在风大、浪高、潮流急和船速快的情况下，尤要高度警惕。

4.4.4.4 在系解缆作业时，首先要注意缆绳的质量情况，发现陈旧、磨损和断裂的缆绳，应予更加高度警惕，并将缆绳磨损情况及时反馈船方。

4.4.4.5 在系解缆操作时，应注意防止手脚被轧伤，在用手搬动缆绳 0 琵琶扣时，手应扶握在琵琶扣接近插接头处，以便随时可松手。

4.4.4.6 在搬动缆绳时，应与船方密切配合，并将缆绳全部搬出码头带缆桩、电箱等设施外，才能通知船方绞缆。

4.4.4.7 为避免接、抛引物缆时伤人，水手在接引物缆时，须注意船方的动作，提醒码头作业人员及时避让。在抛引物缆前应提请船方注意后再抛缆。

4.4.4.8 解缆后，船舶船艏持对讲机的水手不得马上离开现场，离泊船舶离开码头安全距离后，在确认没有回靠码头或碰撞码头的趋势后，方可离开。

4.4.4.9 水手须待船舶系解缆操作完毕（靠泊指：系好最后一根缆绳；离泊指：解掉最后一根缆绳，船舶离开码头港池，进入航道），码头信号才能撤离，桥吊才能锚定。

4.5 机械配合拖缆作业

- 4.5.1 人工拖缆有困难的大型船舶，可借助叉车等机械配合拖缆。
- 4.5.2 必须待船方将缆绳松放至足够长，才能将缆绳前的引缆绳与拖缆机械相连接。
- 4.5.3 禁止缆绳直接与拖缆机械连接。
- 4.5.4 机械拖缆过程中，应注意被拖缆绳的情况，被拖缆绳应始终保持松弛着地的状态。
- 4.5.5 严禁机械把缆绳绷紧，如发现缆绳有被绷紧的趋势，应立即指挥机械停车，待船方将缆绳松弛后，再进行拖缆。
- 4.5.6 遇船舶有逆向绞车的故障时，应迅速指挥机械暂停，然后指挥倒车。经倒车使缆绳处于松弛后，方可在机械停车后将引缆绳脱离拖钩。
- 4.5.7 拖缆机械的机械司机应听从水手班长的指挥，控制车速和随时调整拖缆的方向，不准盲目操作。
- 4.5.8 严禁机械以较快的速度进行拖缆，拖缆的车速应不大于 5km/h。
- 4.5.9 在缆绳的琵琶扣即将被拖上岸时，水手应及时指挥机械停拖，以最低速进行拖拉，待整个琵琶扣被拖出码头前沿护舷后，再以 5km/h 的速度进行拖缆。
- 4.5.10 机械进行拖缆时，水手、系缆工的安全站立位置：
 - a、 禁止站立在被拖缆绳的区域内；
 - b、 禁止站在叉车尾部用手牵拉绕在拖钩上的引缆绳；
 - c、 无绳套的引缆绳，可使用专用引缆钩子，或对引缆绳进行活结处理；
 - d、 人员应站在机械侧面的 4 米—5 米的安全处。

5 船舶靠离移泊作业的其他安全注意事项

- 5.1 在船舶靠、离、移泊作业区域设置警戒，严禁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缆绳操作区域。
- 5.2 根据缆桩受力考虑每个缆桩挂缆的数量。
- 5.3 做好靠、离、移码头船舶的吃水、系解缆情况记录。
- 5.4 每 2 小时对在泊船舶、码头巡检一次，发现码头海事，应及时向船方等相关方面提示，并向公司中心控制室报告。
- 5.5 重点注意台风、潮汛、大风、雾、暴雨等灾害性气象，及时与船方联系，并落实加缆等相应措施，确保船舶在泊的安全。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3-2011

中国港口内贸集装箱码头 理箱操作规程

拟 2011-11-04 发布

2012-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外贸箱理箱操作规程，并汇总全国主要内贸集装箱码头及理货单位等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协助。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胡宝良、李壮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3-2011

中国港口内贸集装箱码头理箱操作规程

1 总则

1.1 定义

本标准所指的中国港口内贸集装箱码头理箱是指对经由船舶承运，起运港和到达港均是中国境内（台湾、香港、澳门除外）的集装箱，理清集装箱件数及分清集装箱残损、绘制集装箱积载图、进行施验封、理清箱内货物及分清箱内货物残损、办理交接和签证手续、提供有关理货单证和信息等内容服务。承运的船舶包括内贸航线船和内外贸集装箱同船运输的船，行驶的航线包括国内直达和转运，还包括行驶途中跨国境航线但起运和到达均是国内港口船舶。

1.2 范围

本标准对内贸集装箱船舶的理箱操作及注意事项提出了具体规定。

本标准适用于中国内贸集装箱船舶和内外贸集装箱同船运输的内贸集装箱的理箱作业。

1.3 规范性引用文件

引用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

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1.4 术语：

1.4.1 残损：货物包装或货物外表发生破损、污损、水湿、锈蚀、异常变化等，并危及或可能危及货物质量或数量的现象。

1.4.2 工残：在作业过程中造成的残损。

1.4.3 原残：进口货物装卸前在船上发现的残损。

1.4.4 溢短：船方承运的货物，在装货港以装货单数字为准，在卸货港以舱单数字为准。当船舶实际装卸的货物数字比装货单、进口舱单记载的数字多出时，称为溢；短少时，称为短。

1.5 基本要求

理货机构应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港口经营许可证；理货员、理货组长应当经过相关的业务知识及安全培训，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理货资格证书。

2 船舶作业理箱操作规程

2.1 接受理货任务

船方应在船舶靠泊前向港口理货机构提出申请理货事宜，或者船公司与理货机构有理货协议，船方或代理方将船舶到港日期告知理货机构，理货机构根据船公司的理货委托做好相应的理货准备工作。

2.2 船舶作业前理箱准备工作

2.2.1 理货机构业务人员负责向船代或船公司索取“进口清单”、“集装箱 BAY 位图”、“出口清单”、“集装箱预配图”等理货资料，或接收船代、船公司等单位提供的上述相关文件的电子数据（EDI 报文）。

2.2.2 理货机构操作人员负责审核“进口清单”、“集装箱 BAY 位图”、“出口清单”、“集装箱预配图”等资料进行核对，以便制作出口 BAY 位图。当发现信息资料不符时，应及时与船代、船公司联系、处理，并记录和落实相关事宜，做好装/卸船理箱准备。有电子信息的，应将船舶理

箱电子信息（EDI 报文）导入理箱操作系统，并对其进行相应处理。

2.2.3 理货机构操作人员应重点审核船公司或其代理所提供的装/卸船资料时，是否有特种箱或装载有危险货物的集装箱，以及 BAY 位图资料的箱量与舱单（或清单）是否相符。

2.2.4 理货机构操作部门根据船方或其代理的船舶预报和港区船舶作业计划，编制“理货船舶动态表”，明确集装箱船舶理箱作业计划及注意事项。

2.2.5 理货机构根据作业计划和特点合理配备理货人员，一般以船舶为单位，配备一名理货组长及若干名理货人员。

2.2.6 理货组长接受理箱任务后，备齐理箱资料和设备，带领理货员于船舶作业前抵达现场。

2.2.7 理货人员进入现场，必须统一着装，佩戴好安全帽，并听从港方船边业务人员的指挥。

2.2.8 登船后，理货组长向船方大副索取相关理箱补充资料，并了解卸港和航行途中情况，征询船方对卸船理箱工作要求和注意事项，并将卸船理箱资料核对结果、了解的情况和工作要求记录在“理货组长交接班簿”上。

2.2.9 理货组长根据港方作业计划和所理箱船舶情况分派理货员工作，并提出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

2.3 船舶作业中的理箱工作

2.3.1 卸船时理货员工作：

2.3.1.1 一条作业线，配备一名理箱人员。有电子信息采集和传输要求的，要配备手持终端机、对讲机等设备。

2.3.1.2 理箱人员应站在船舶甲板或码头前沿安全岗位上进行理箱，要对照船公司或其代理提供的“进口清单”，“BAY 位图”认真核对卸船箱号、箱型，铅封状态，检查箱体外表，分清工残或原残，并将集装箱的作业信息报告理货组长。使用手持无线理箱终端设备理货的，要采集相应数据并进行相应的操作。

2.3.1.3 当发现实际卸船箱号与“进口清单”，或“BAY 位图”箱号不符时，应做好记录（在手持终端机上作相应的操作），及时通知船方及港方业务人员，告知理货组长协助解决。

2.3.1.4 当发现集装箱箱体残损、铅封断失及冷藏箱温度异常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理货组长，通知船方验看，同时编制“集装箱残损记录”，交船方签认（在手持终端机上作相应的操作）。对封志断失的集装箱由理货员施加封志，记录封号，同时编制“施封/验封单”或将封号记录在“集装箱残损记录”上。发现工残时，应做好“工残记录”，并通知港方指导员签认。

2.3.1.5 当发生出舱翻舱时，理货员在取得港方确认后根据“出舱翻舱清单”，在“BAY 位图”上做好标记（在手持终端机上作相应的操作），并制作翻舱“集装箱理箱单”；舱内翻舱时，要标记集装箱在舱内移动前和移动后的位置（在手机终端作相应的操作）。

2.3.1.6 工班结束后，与港船双方办理双边交接，交清理箱资料、设备及有关事项。

2.3.1.7 全船卸船结束时，协助理货组长查看 BAY 位图（或手持终端设备中）的航次卸箱信息，检查集装箱有无错卸、漏卸情况。

2.3.2 装船时理货员工作

2.3.2.1 一条作业线，配备一名理箱人员。有电子信息采集和传输要求的，要配备手持终端机、对讲机等设备。

2.3.2.2 理货员应站在船舶甲板或码头前沿安全岗位上进行理箱，要对照出口预配船图和出口清单，逐一核对、记录装船集装箱箱号、箱型、铅封状态，检查箱体外观状况，分清残损，标识实际装船积载位置。使用手持无线理箱终端设备理货的，要采集相应数据并进行相应的操作。

2.3.2.3 当发现实际装船箱号与“出口预配船图预配图”或“出口清单”箱号不符时，应通知港方暂停装船，报告理货组长联系有关方面解决。

2.3.2.4 当发现集装箱箱体残损、封志断失情况时，原则上不允许装船，应及时联系船港双方处理，并报告理货组长。如港方和船方同意装船，应编制“集装箱残损记录”，取得港方签认后方可装船。

2.3.2.5 当发生出舱翻舱时，理货员应在“BAY 位图”（配载图）上做好标记（在手持终端机上作相应的操作），并制作翻舱“集装箱理箱单”；舱内翻舱时，要标记集装箱在舱内移动前和移动后的位置。

2.3.2.6 工班结束后，与港船双方办理交接，交清理箱资料、设备及有关事项。

2.3.2.7 全船装船结束时，协助理货组长应查看预配图（或手持终端设备中）的航次装箱信息，

检查集装箱有无错装、漏装情况。

2.3.3 船舶作业中理货组长工作：

2.3.3.1 记录船舶作业的开工和结束时间。

2.3.3.2 及时掌握加卸、减卸、加载、减载等变更信息，对清单信息的变更，应得到港方或船方的书面确认，并在“理货组长交接班簿”上登记变更结果。

2.3.3.3 检查前一工班理箱工作结果情况，根据理货员上交的理货单证（或终端机）的理货结果核对所填制的理箱单证或理箱信息处理是否准确，发现问题，及时联系有关方予以解决，并将结果报告理货机构。

2.3.3.4 在理箱作业过程中，检查作业情况，指导理货员工作，及时掌握情况，解决有关问题，并做好相应记录。

2.3.3.5 根据理货员标识的预配图和“理箱单”（核对终端机上理货员采集的 BAY 位信息），制作 BAY 位图。

2.3.3.6 根据工班所理箱量制作“理箱日报表”（或根据船公司需要生成作业进度 EDI 报文），向港船双方及时提供装/卸船进度情况。

2.3.3.7 当发生出舱翻舱时，应取得船方书面确认，及时将翻舱清单交下一班理货员进行核对（或将出舱翻舱信息导入理箱操作系统）。当发生舱内翻舱时，根据理货员记录的集装箱翻舱移动前、后的位置，在重新调整 BAY 位图上箱子的实际位置。

2.3.3.8 对“进口舱单”没有列明的集装箱，经船公司或其指定代理确认需在本港卸下的集装箱，按溢卸箱处理；对“进口舱单”有列明而在本港卸货时未发现的集装箱，按短卸箱处理。

2.3.3.9 在理箱过程中，应保持与船方、港方等方面的联系，协调解决有关业务问题，及时向理货机构汇报情况。

2.3.3.10 工班理货结束时，汇总本工班船舶理箱作业情况，核对理货结果，制作相关单证，交清理货资料和设备等情况，并做好交接班工作。

2.4 船舶作业结束后的理箱手续交接工作

2.4.1 全船理箱结束时，理货组长应记录船舶作业的完工时间，与船港双方核对全船进出口箱数、残损、出舱翻舱等情况，检查是否有错装/卸、漏装/卸，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使用手持终端理货的应审核理货员的装船信息、箱量及其 BAY 位图是否准确和装/卸箱箱量是否准确。

2.4.2 理货组长根据“现场记录”、“理箱日报表”、“集装箱残损记录”等单证汇总相应数据，制作“集装箱溢短残损单”、“出口积载图”和“理货证明书”等理货单证，核对准确无误后，与船方办理签证。

2.4.3 当船方在理货单证上批注时，如批注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应说服船方更改批注内容。若船方坚持，应向理货机构汇报，按指示意见办理，并记录在“理货组长交接班簿”上。

2.4.4 办完签证后，理货组长整理好全船理货单证和理货设备，带领理货员离船。

2.4.5 理货组长负责将整理好的理货单证和理货设备交给理货机构。

2.4.6 理货机构业务部门工作人员审核完船的理货单证资料，确认无误后及时向有关方提供。

2.4.7 能够进行电子信息传输的，要根据有关方要求，通过理货应用系统进行报文处理，生成完整的进出口理货 EDI 报文或其他相关理货电子信息，及时向有关方发送。

3 内贸箱理箱作业收费标准

内贸箱理箱作业收费参照部颁的外贸箱理箱收费标准，可根据各自港口情况浮动执行。

4 本标准的使用

4.1 本标准经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全体理事大会通过，在中国港口集装箱分会会员单位中推荐使用。

4.2 本单证推荐标准如经交通运输部主管机关发文推荐，将在全国内贸集装箱码头统一使用。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2-2011

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标准

2011-11-04 发布

2012-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国际 ISO 2000 标准

本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制度，协调与指挥防台防风中物资储备、机械绑扎、空箱加固、人员撤离等措施，保证港口安全防台防风。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湖南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2-2011

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标准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港口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制度的组织机构、制度保障、物资储备、日常演练、机械绑扎、空箱加固、人员撤离等方面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作业，也适用于集装箱码头防台防风工作预案编制。

2 规范性引用标准

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3 号令《港口大型机械防阵风防台风管理规定》

JT/T90-2008《港口装卸机械风载荷计算及防风安全要求》

3 定义

3.1 台风：台风是指发生在西北太平洋及南中国海的强烈热带气旋，是在热带洋面上绕着自己的中心急速旋转同时又向前移动的空气漩涡。由于热带气旋影响时常常伴有狂风暴雨，气象上给它取名为台风。

3.1.1 台风季节：每年的 4 至 11 月份，是台风的活动季节，其中 7 至 9 月是台风活动高峰期。

3.1.2 台风按其中心最大风力的强弱可分为：

台风分级	热带风暴 (TS)	强热带风暴 (STS)	台风 (TY)	强台风 (STY)	超强台风 (SUPER TY)
中心风力	8—9 级	10—11 级	12—13 级	14—15 级	16 级以上
中心风速	17.2—24.4 米/秒	24.5—32.6 米/秒	32.7—41.4 米/秒	41.5—50.9 米/秒	50.9 米/秒以上

3.2 阵风：是指无预报的、风速达 15 米/秒(7 级)以上的大风和龙卷风，包括强对流天气和季风。

4 组织机构

4.1 集装箱码头必须成立防台防风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公司主要负责人担任，公司分管安全领导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小组成员。

4.2 防台防风领导小组下设指挥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操作部门。由操作部经理任办公室主任。

4.3 防台防风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固定联系电话、联系传真、甚高频频道、应急指挥电话。台风季节，领导小组成员移动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

4.4 各部、室及单位的行政负责人是本部门防台抗台的当然组织者和指挥者，负责组织好本部门的各项防台抗台工作。

5 日常准备工作

5.1 专题会议。根据各港口自然条件，每年第一季度，防台防风领导小组应召开一次全体成员专题会议，回顾并总结去年的防台防风经验，分析当年天气总体状况，研究布置当年防台防风工作重点，落实防台防风各项具体措施到位情况。

5.2 专用工属具。集装箱码头应设立防台防风专用工属具箱，按指定的地点存放。

5.2.1 与机械设备有关的防台防风专用工属具，由技术部门负责检查、保养、维护。

5.2.2 与空箱加固有关的防台防风专用工属具，由操作部门负责检查、保养、维护。

5.2.3 其他防台防风专用工属具，由安全部门、综合部负责检查、保养、维护。

5.2.4 各部门应事先安排对专用工属具进行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

5.2.5 公司防台抗台领导小组应当在台风来临前对全公司防台准备工作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采取措施，责成有关部门限期纠正。

5.2.6 防台抗台专用物资缺少部分的采购，各部门应在当地台风来临前申报物资计划，采购部负责采购。

5.3 专题演练。每年第二季度，全港进行一次防台防风演练。

5.3.1 船舶疏散、堆场集装箱加固、场内货物防风防雨等演练由操作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5.3.2 机械设备的锚锭、绑扎加固演练由技术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6 工作职责

6.1 集装箱码头应编制防台防风工作预案，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工作职责，做到有章可循、临危不乱、措施得力。

6.2 领导小组组长：认真贯彻上级关于防台防风工作部署，全面负责防台防风的组织、指挥和实施工作。

6.3 领导小组副组长：负责组织实施防台防风预案和抢险工作，检查防台防风预案的落实情况。

6.4 指挥办公室职责：

6.4.1 负责公司防台防风预案的编制、修改和完善，报领导小组批准后发布；负责组织召开防台防风工作专题会议。

6.4.2 准备各项防台防风物资，组织防台防风演练，在启动预案后，全面执行防台防风任务。

6.5 操作部门工作职责：

6.5.1 台风季节，每天按时接收气象部门天气预报，发现有台风生成时，应及时收集、记录台风所在方位、风速、级别和移动方向，评估台风可能带来的影响，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依据。

6.5.2 根据台风动态及上级文件要求，确定防台警戒阶段。

6.5.3 与海事、引航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做好在港船舶疏散避风工作。

6.5.4 及时传达领导小组指令，科学调动人力、物力，全面执行防台防风任务。

6.5.5 组织做好堆场内重箱的盘整和空箱的加固工作。

6.5.6 及时向外发布船舶疏散计划、堆场空箱加固计划、闸口进出场提还箱作业时间表等与防台密切相关的公告。

6.5.7 组织做好仓库和场内货物的防风、防雨和防涝工作。

6.5.8 密切关注场内冷藏箱、危险品箱等特种箱的动态及安全。

6.5.9 负责 IT 系统、监控设施、无线接收和发射器、光纤电缆的维护、加固和绑扎工作，做好防雷击、防突发断电的准备工作。

6.5.10 根据台风动态，及时发布港区停止作业的命令。

6.6 技术部门工作职责：

6.6.1 负责监督、指导、检查机械设备防台防风措施的制订与实施工作。

6.6.2 根据防台防风领导小组的指示，技术保障组、后勤保障组、环境保护组、疏散警戒组、危险源控制组等应根据制定的应急预案负责机械设备的加固、绑扎与检查等工作。

6.6.3 负责高杆灯盘的释放与恢复。

6.6.4 做好维修车间及配电室的防风、防雨、防漏工作，配电室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

6.6.5 确保照明应急发电设备、冷藏箱应急电源处于良好状态，负责突发停电后的临时供电、接电工作。

6.6.6 检查高低压供电箱的紧固情况，密切关注港区的供电安全情况。

6.7 综合办公室职责：

6.7.1 负责编制防台防风值班表。

6.7.2 采购充足的饮用水、食物、蜡烛、手电筒、应急灯，收音机及雨具等防台防风必需品。

6.7.3 安排非生产车辆值班，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6.7.4 检查并确认办公楼、生活区和食堂门窗已关好，阳台上的花盆、杂物移至安全区域，外墙悬挂的空调器安全牢固，屋顶排水通畅。

6.8 工程部职责：

6.8.1 确保码头平台、护缆嵌、橡胶护舷垫、锚锭坑、防风系缆地锚、系缆墩柱等防台防风设施处于齐全、完好状态。

6.8.2 确保大型机械的行走轨道平整、牢固，轨道两端的钢制挡块完好，并与码头基础牢固联系在一起。

6.8.3 要求港区内在建工程的施工单位提供防台防风工作预案。

6.8.4 台风期间，加强与施工单位协调，要求其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所有施工人员做好转移，做好在建工程防台防风工作，做好施工材料、船机设备的保护和转移工作。

6.8.5 根据防台防风领导小组指示，通知危房、临时工房、活动板房内人员及时撤离。

6.9 安全部门职责：

- 6.9.1 检查督促各部门落实防台防风工作，随时掌握防台防风预案实施情况。
- 6.9.2 台风期间，加强巡查力度，及时排查各种安全隐患。
- 6.9.3 台风登陆期间，根据防台防风领导小组指示，关闭港区大门，严禁人员、车辆进出港区。

7 防台警戒阶段的决定及响应行动

7.1 当有台风生成时，指挥办公室进入常规警戒状态，密切跟踪台风的动向，检查落实防台的各项准备工作。

7.1.1 设定“蓝、黄、橙、红|”四色预警和四级响应的要求，

预警级别	预警名称	预警图标
IV	蓝色预警	
III	黄色预警	
II	橙色预警	
I	红色预警	

7.2 蓝色预警阶段

7.2.1 条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进入IV级响应：当有台风生成，从路径预测和自然特性分析可能造成影响时；当地气象发布防台蓝色预警信号；当地海事部门发布防台蓝色预警信号，或上级批示要求时。

7.2.2 响应。指挥办公室向防台领导小组汇报，并宣布进入防台防风四级警戒状态。

7.3 黄色预警阶段

7.3.1 条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进入III级响应：当台风中心进入港区 900 公里半径内；预计未来 60 小时在本省范围登陆时；当地海事部门发出防台黄色预警信号；或上级批示要求时。

7.3.2 响应 指挥办公室向防台领导小组汇报，并宣布进入防台防风三级警戒状态。

7.3.3 领导小组应召开临时专题会议，布置落实防台抗灾的各项具体工作。

7.3.4 操作部门应做好台风来临前船舶装卸作业计划的调整，并与海事、引航部门会商，确定大型船舶及外籍船舶的靠离泊及疏散计划。

7.3.5 工程部应通知在建工程施工单位，要求停止水上施工作业。

7.4 橙色预警阶段

7.4.1 条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进入II级响应：当台风中心进入港区 750 公里半径内；预计未来 48 小时在本省范围内登陆；当地海事部门发出防台橙色预警信号；或上级批示要求时。

7.4.2 响应。指挥办公室向防台领导小组汇报，并宣布进入防台二级警戒状态。

7.4.3 领导小组再次召开临时专题会议，落实各项具体防范工作，做到责任到人。

7.4.4 操作部门应与引航站协商，做好在港船舶的疏散避风工作，适时停止对外提还空箱服务，开始场内空箱加固工作。

7.4.5 所有没有作业任务的机械必须移至锚锭位置，做好绑扎准备工作。

7.4.6 各有关部门安排好昼夜值班并上报到指挥办公室，抢险队伍在指定地点待命，随时投入抢险。各部门组织好管辖范围内的巡查，发现情况，及时采取措施，并向指挥办公室报告。

7.5 红色预警阶段

7.5.1 条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进入 I 响应：当台风中心进入距离港区 400 公里半径内；预计未来 24 小时将在本地区登陆；或当地海事部门（也有港口行政管理部门）发布防台红色预警信号；或上级批示时。

7.5.2 响应。指挥办公室向防台领导小组汇报，并宣布公司进入一级警戒状态。

7.5.3、所有在港船舶须离泊抛锚避风。

7.5.4 全体防台小组成员各就各位，特殊情况确需离开港区，须经领导小组组长同意。

- 7.5.5 全面停止提还箱作业，场内重箱、空箱都应该进行批量加固，按照“同一 BAY 位品字形堆码，相临箱子高度差不超过二层”的原则进行盘整。
- 7.5.6 全面绑扎、加固机械设备，高杆灯盘全部降至最底部位置。
- 7.5.7 通知港区内危房、临时工房、活动板房内的人员全部撤离。
- 7.5.8 关闭港区大门，禁止无关人员、车辆进出，全港区处于警戒状态；
- 7.5.9 切断不必要的供电。
- 7.5.10 抢险队成员到位，安排 24 小时值班。

8 空箱及机械设备的加固绑扎

8.1 空箱加固

- 8.1.1 台风季节，各地区空箱垛高不得超过当地码头安全部门核定的安全层数规定。
- 8.1.2 台风季节，使用正面吊、集装箱叉车堆垛的空箱，其背风处，必须按“3 层—4 层—5 层”的阶梯形状进行堆垛。

空箱加固列表：

序号	名称	作用	使用要求及注意事项
1	0.8 米桥锁（防滑式）	箱顶层之间连结，用于场桥空箱区。	扣入箱角件后，用手拧紧，注意桥锁的插销不应留有富余距离。
2	普通桥锁	箱顶层之间连结，用于普通空箱区	扣入箱角件后，用扳手锁紧。
3	“U”型钩	空箱上下之间连结，主要用于低层箱之间。	插销必须自上而下，系紧小钢丝绳。
4	尼龙带	箱之间斜向连结，主要绑扎于空箱受风处。	“C”型钩扣放上层箱箱底角件，卸扣扣紧底层箱箱角件，扣入后用拉紧器拉紧。
5	安全带	人员登高作业，防止跌落。	登高 2 米以上必须戴好、系紧安全带，长度适中。
6	工作箱（用集装箱）	携带作业人员及工具上下集装箱，加固空箱时使用。	使用正面吊或集装箱叉车作业，作业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带，箱内人员须蹲在箱中央，一边门关好，另一边门敞开系好加固绳，作业时严禁箱子碰撞其他箱子。
7	梯子	上下集装箱用。	适用于上下单层高度箱子，上下箱子时，梯底下须有人扶稳。

- 8.1.3 当港区实测风速≥19 米/秒时，停止集装箱叉车作业。

8.2 机械设备加固方案

- 8.2.1 集装箱码头设计应当考虑大型港机防风的要求，大型机械安装应当配备和设置防阵风装置。防风装置分为克服风的水平力、上拔力的装置和防滑制动装置，以及防风预(警)报装置。
- 8.2.2 风的水平力、上拔力的装置是指码头上设置的防止机械水平移动和倾覆的装置，包括锚定坑、防风系统(或者拉杆)地锚、系统墩柱等。
- 8.2.3 防滑制动装置是指机械自身设置的防滑装置和行走机构配备的惯性制动器，其中防滑装置包括防爬器、夹轮器、顶轨器、夹轨器、铁鞋等。
- 8.2.4 防风预(警)报装置是指接收、测量、记录阵风和台风信息、发布警示和警报的设备和设施，基本配置为带记录和警示功能的风速仪。
- 8.3 正常使用的大型港机应当具有良好的整机机械性能，其行走机构的制动器应当完备、有效，并具有足够的制动力矩，任何情况下，不允许擅自降低行走制动器制动力矩。。
- 8.3.1 轨道式大型港机，其防滑装置须保证设备在 15 米/秒到 35 米/秒的现场风力作用下不发生滑移。
- 8.3.2 选择配备防止风的水平力和上拔力的装置时，须保证设备在其所设计防风能力范围的现场风力作用下不发生倾覆。
- 8.4 大型港机停止作业、移好机位后，操作人员离机前应当检查并确认所使用的防风装置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并切断操作电源。
- 8.4.1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应当将前大梁收至挂钩幅度，吊具起升到最高位置或者设计位置。
- 8.4.2 轮胎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将吊具起升到正常的起升停止位置，小车停在锚锭位，并放下锚锭，大车轮胎塞紧三角形防滑块。

8.5 技术部门应对大型港机的防风装置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实行定人定机检查制度，确保其完好并具备防阵风能力。

机械设备加固列表：

	加固要求	责任部门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	下半部：移机至锚锭位，下锚锭，确认防滑制动装置处于锁紧状态，用拉杆或钢丝绳分别在轨道内外侧垂直的拉紧装卸桥的四条门腿，塞紧铁鞋，把电缆槽内的高压电缆绑好塞牢以防海浪拍打跳出槽。 上半部：前大梁升至钩区，下安全钩，用楔块塞紧前大梁挡块与缓冲块之间的间隙；移小车至锚锭位并锁紧；吊具升至设计规定位置，用四条钢丝绳拉紧并捆绑在海陆侧下横梁的吊耳上；电缆卷盘锁牢，关好全部门窗，断切操作电源。	机械队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门座起重机（允许旋转机构自由转动时）	移机至锚锭位，下锚锭并插上插销，拉紧防风系缆，放下防爬器，塞紧铁鞋，确认防滑制动装置处于锁紧状态；起重臂收至平衡点或最小幅度，吊钩升至最高点，锁紧变幅制动器，盖好各种电机和行走齿轮的防护罩，栓牢机房顶盖，关好全部门窗，切断操作电源。	机械队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龙门起重机（轨道式、RTG 轮胎式）	移机至锚锭位，下锚锭并锁紧，扭紧夹轨器，塞紧铁鞋（RTG 塞上防滑块），拉紧防风系缆，吊具（吊钩）升至最高点，RTG 将吊具升至最高位，小车移到锚锭位，放下锚锭，拉紧防风拉杆，关闭发动机或切断操作电源，关好全部门窗。	轨道式龙门吊由货运站负责实施，RTG 轮胎式由机械队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集装箱叉车	移机至指定地点，吊臂（吊具）降至最低点，塞上轮胎防滑块，关闭发动机，关好门窗。	机械队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汽车吊、轮胎吊	移机至指定地点，吊钩升至最高位置，起重臂放至最低点，锁定旋转机构和行走制动器，塞上轮胎防滑块或打开支腿，关闭发动机，关好门窗。	货运站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叉车	移机至指定地点，放下叉牙，塞上轮胎防滑块，关闭发动机。	货运站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集装箱牵引车及挂车	移机至指定地点，停车挂挡，关闭发动机，关好门窗。	机械队负责实施、机修车间协助。

9 防阵风一般要求

9.1 大型港机正常作业过程中遭遇阵风时，如无法行驶到锚泊位置，应当就地采取防风措施，使用包括防风装置以及货物、其他设施阻塞轨道等手段来保证设备的安全。

9.1.1 现场人员（包括现场指导员、装卸工人以及正在现场的所有作业人员）在大型港机正常作业过程中遭遇阵风时，应迅速行动，协助司机对机械采取就地防风措施，使用包括铁鞋、货物及其他防风设施阻塞轨道等手段来保证设备的安全。

9.2 正在场地作业的流动机械，如集装箱叉车、牵引车，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应尽可能驶离箱区，避免由于箱子、货物倒塌而造成伤害。

9.2.1 堆高机作业过程中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在条件许可情况下，其货叉旋锁应锁住空箱，并将空箱放至地上；正面吊作业过程中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应立即将吊具大臂放至最低点；

9.3 大型机械在移动大车时，一旦发现风速过大，设备有被风吹动行走的迹象时，操作司机应立即按下“紧急按钮”，通知地面人员马上插上铁鞋。司机不得进行大车移动操作。

9.3.1 轨道式大型机械需移动大车时，操作司机应先与指挥人员沟通，确认铁鞋已拆除后，方可移动大车；大车行走时，工人手持铁鞋，随时做好应急插铁鞋的准备。

9.4 在遭遇强对流天气、龙卷风突袭等灾害性天气时，正在作业一线的指导员、理货员、操作司机、装卸工，应先停止作业，做好个人安全防范措施，同时，向上级汇报。

9.5 船舶靠离泊时，码头水手所划定靠泊旗范围内所有岸上机械，应拆除铁鞋，以保证大型港机能随时移动，当班工人应做好应急移机及插铁鞋准备。

9.5.1 正在进行靠离泊作业的船舶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当班调度应当机立断，取消靠泊计划或暂停离泊安排，及时与引航员或船方沟通，要求其密切注意天气状况，保证岸上机械设备及船舶自身安全。

9.5.2 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当班工班指导员应督促船方，增加系缆绳等防护措施，密切关注阵风动态，确保码头设施及船舶安全。

9.6 正在甲板上进行空箱拆加固作业的人员，在遭遇突发性阵风时，应停止作业，并撤离至安全区域。

9.7 集装箱岸边起重机，操作司机必须在确保插好铁鞋状态下，方可离开驾驶室，进行前臂俯仰升降作业。当风速超过 20 米/秒时，禁止操作司机进行前臂俯仰作业。

9.8 在遭遇强对流天气、龙卷风袭击时，现场管理人员应督促所有人员、车辆远离箱区，远离货物堆存区，避免由于箱子、货物倒塌而造成伤害；闸口人员应放下道杆，禁止无关人员、车辆进入港区。

10 台风解除及恢复生产

10.1 出现以下情况，警戒阶段作相应降级或解除：台风已减弱为热带低压（6-7 级）；台风中心移出上述警戒线；台风已登陆且沿海风力小于 7 级；气象或海事部门发出台风解除通报。

10.1.1 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指挥办公室应在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汇报，并发出台风解除指令，转入正常值勤状态。

10.2 操作部门应组织人员，拆除空箱上的加固，对外发布台风解除信息，公布集卡入港提还箱时间，并与引航、代理公司协商，确定船舶靠泊作业计划。

10.3 技术部门应组织人员拆除机械设备的绑扎，检查机械设备是否正常，检查配电室、大型设备配电房是否漏水，电源设备能否安全送电，待检修人员确认正常后方可投入生产。

10.4 进行灾后的检查、统计，及时上报台风所造成的损失，总结教训，不断完善防台防风经验。

11 附则

鉴于我国港口集装箱码头在生产实践中，各项工作责任安排的部门会有不同，因此，本推荐标准中所涉及的具体管理活动可以由不同的部门所替代。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6-2012

安全生产检查管理规定

2012-11-08 发布

2013-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汇总全国主要集装箱码头安全生产检查管理经验，并听取各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码头日常生产安全检查的管理规定。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国平、郑军、罗勋杰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6-2012

安全生产检查管理规定

1. 目的与范围

为加强生产工作的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根据有关劳动保护的法令、法规等有关规定，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制订本规定。

安全生产工作必须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贯彻执行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负责制，各级领导要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生产要服从安全的需要，实现安全生产和文明生产。

本规定适用于码头公司内各部门。

2. 规范性引用标准

本标准引用、参考了下列法律、标准和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998年4月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1988年3月国务院)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原劳动部[1996]138号)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344号令 2002)

GB/T11602-2007《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5768-2009 道路交通标志标线

3. 职责

3.1 本规程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负责领导，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归口管理。

3.2 安全监督室负责对贯彻执行本管理规定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和考核。

4. 安全生产检查的实施

4.1 安全检查的类型

4.1.1 综合性检查

4.1.1.1 是对装卸、维修、储运、安保、防火、环保和保洁等公司区域内各个环节，对油库、变电所、计算机房、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等重点部位和装卸作业现场、CFS 等进行全面、综合性的安全生产检查。

4.1.1.2 全面、综合性的安全检查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专查。

4.1.1.3 生产操作部负责对装卸现场、集装箱堆场、危险货物集装箱装卸、储运等安全生产检查。

4.1.1.4 工程技术部负责对机械维修保养作业、变电所、机械车辆、设施设备等安全检查。

4.1.1.5 人事行政部对物业、保洁、防火消防、季节性防范工作等安全检查。

4.1.1.6 其他各部门对管辖区域、职责范围内工作进行安全检查。

4.1.2 专业(项)性检查。专业(项)安全检查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要求,用于检查难度较大的问题、存在的安全隐患、整改的安全措施、设备设施等。

4.1.3 按时间检查

4.1.3.1 分为定期或不定期安全检查

4.1.3.2 经常性安全检查(日常)。

a) 公司经常性日常安全检查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

b) 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安全监督员代表公司实施对公司区域内所有人员、设备设

施、机械、车辆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4.1.3.3 季节性安全检查。

4.1.3.4 节假日安全检查。

4.1.3.5 公司领导安全检查。

a)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对安全生产检查为不定期抽查。

b) 一般每月至少一次。

c) 由总办或陪同检查部门负责记录、督促整改和通报报导等事宜。

4.1.3.6 各部门经理安全生产检查：

a) 每月 1-2 次。

b) 检查应有记录、有反馈、有整改。

c) 各级主管应对各自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进行检查。检查每月 2-3 次，检查应有记录、有整改、有反馈、有落实，有对本部门、本班组安全检查情况的检查。

4.1.3.7 各部门、班组安全生产检查。

a) 各部门、班组应建立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b) 安全检查有记录、有重点、有整改、有落实、有反馈、有复查。

4.2 检查组织

4.2.1 公司范围内安全检查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组织。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会同港区派出所等相关部门成员参加。

4.2.2 部门安全检查由部门负责人组织，员工代表、兼职安全联络员参加。

4.3 各类安全生产检查的内容：

4.3.1 《安全生产责任书》的落实情况。

4.3.2 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管理制度贯彻情况，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执行情况。

4.3.3 安全例会、安全教育开展情况。

4.3.4 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使用情况。

4.3.5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4.3.6 危险源、危险场所安全监控措施落实情况。

4.3.7 生产场所各类设备及安全防护设施的完好情况。

4.3.8 现场的文明生产情况和作业环境条件。

4.3.9 消防、用电、仓库管理、车辆安全、食品卫生等工作情况。

4.3.10 事故隐患整改情况。

4.3.11 事故处理情况。

4.3.12 各种安全基础档案

4.3.13 其它有关安全生产的情况。

4.4 基本程序

4.4.1 检查计划

4.4.1.1 针对不同的安全检查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分别制定不同时间类型的检查计划（如年度、季度、月度、每周或日等）。

4.4.1.2 每次检查前应制订具体的安全检查实施方案。

4.4.2 检查流程

4.4.2.1 每次检查前，提出检查目的和要求。

4.4.2.2 确定参加检查的人员。

4.4.2.3 编制安全检查表（内容）。

4.4.2.4 确定具体实施时间。

4.4.2.5 检查结束后应编制书面检查报告。

4.4.3 问题处理

4.4.3.1 检查人员在检查中发现人员违章作业应立即制止，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4.4.3.2 检查中发现隐患应立即督促落实整改。

4.4.3.3 安全管理部门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应向隐患部门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

4.4.3.4 一时不能整改的事故隐患，隐患部门应提出整改处置方案及整改前的防范措施，报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备案。同时由隐患部门会同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安全管理部门划分隐患级别，实行动态管理，直至事故隐患消除。

4.4.3.5 分级建立隐患档案，掌握隐患分布情况，一般隐患由隐患部门负责管理，重大隐患同时列入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监管范围。

4.4.3.6 事故隐患整改要落实具体责任人和整改期限。

4.4.3.7 隐患整改完毕，应通知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召集相关部门组织复查，闭环。

4.4.4 档案建立

4.4.4.1 每次检查应认真填写检查记录。

4.4.4.2 违章处罚、隐患整改等相关情况应存入安全检查档案。

4.4.4.3 安全检查档案应分级建立，专人管理。

4.4.5 分析总结

4.4.5.1 每次检查结束后，组织检查的部门要组织检查人员对被检查部门进行现场检查分析和总结。

4.4.5.2 组织检查的部门应分析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4.4.5.3 被检查部门应按照检查后提出的整改建议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形成完整的整改报告，报抄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

4.5 考核与奖惩

4.5.1 安全检查作为安全管理工作重要内容列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书》，逐级进行考核。

4.5.2 安全检查结果和对检查出问题的整改率作为安全考核工作的重要依据。

4.5.3 不认真执行本制度，对检查发现的事故隐患不积极进行整改，由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给予经济处罚。

4.5.4 在安全检查中做出突出贡献，多次排查出事故隐患或排查出重大事故隐患的，或者挽回经济损失数额较大的员工，由部门提出奖励意见，交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报公司审批予以奖励。

4.6 附则

4.6.1 本制度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安全监督室负责解释和修订。

4.6.2 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6-2010

集装箱码头统计分析工作标准

2010-11-04 发布

2010-12-3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国际标准ISO 2000标准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统计管理，正确评价集装箱码头经营指
标。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振东集装箱码头
分公司、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顾佩文 罗勋杰 陈长庚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06-2010

集装箱码头统计分析工作标准

1 目的

为规范集装箱码头统计管理，适应港口管理体制的变化，量化评价集装箱码头生产经营指标，正确评价集装箱码头运行质量，特制定本标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和适用范围

2.1 本标准引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及其实施细则和国家有关统计工作规定，以及交通运输部《交通统计工作管理规定》（交规划发[2002]586号）的相关内容。

2.2 本标准以部颁统计标准为基础，结合港口管理体制整合后情势变迁实况和中外合资码头惯用的统计标准编辑而成。

2.3 本标准编制的情势变化后由协会拟制推荐的、中外合资集装箱码头普遍使用的统计标准属于行业推荐标准。

3 集装箱码头统计管理应具备的条件

3.1 集装箱码头配载应具备相对独立和完善的计算机处理系统，落实专人正确、真实填写统计原始资料。

3.2 集装箱码头应有足够的具备上岗证书的各级统计人员。

4 统计人员职责

统计人员的主要职责：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以及有关统计管理办法，如实填报本专业的统计基本资料，对本专业的业务实施统计分析和统计监督，完善各项统计的基础管理工作，健全原始记录、统计台帐和核算制度。

5 交通运输部颁布的港口集装箱相关的统计标准

5.1 集装箱码头生产规模能力标准及要求

5.1.1 集装箱码头吞吐量

5.1.1.1 定义：指报告期内集装箱经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装卸的集装箱数量。

5.1.1.2 计算要求。计算集装箱吞吐量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A、必须是用水上运输工具，从水上进出港区的集装箱，凡是经过铁路、公路进、出港区的集装箱不能计算为集装箱吞吐量

B、必须是进、出港区范围的集装箱。同一港区范围内短途驳运或各码头之间的驳运不能计算为集装箱吞吐量

C、必须是经过装卸的集装箱。由同一条船装载进港，未经装卸又运载出港的集装箱不能计算为集装箱吞吐量。自船上卸下集装箱，又装同一船舶出港不能计算为集装箱吞吐量。

5.1.1.3 计算单位：箱、TEU、吨。

5.1.1.4 计算方法：集装箱吞吐量以箱量和重量分别计算。

A、以箱量计算，按集装箱的实际箱数和折合为20英尺集装箱（TEU）数计算。

- 1 个 45 英尺箱折算成 2.25 个 TEU
- 1 个 40 英尺箱折算成 2.00 个 TEU
- 1 个 30 英尺箱折算成 1.75 个 TEU
- 1 个 20 英尺箱折算成 1.00 个 TEU
- 1 个 10 英尺箱折算成 0.50 个 TEU

B、以重量计算，按集装箱的总重和货重计算。无法取得集装箱实际重量时，每 TEU 按 8 吨折算。

5.1.1.5 统计分组

- A、按集装箱的类型分组。
- B、按是否装载货物分为空箱集装箱吞吐量和重箱集装箱吞吐量。
- C、按货物流向分为进港和出港吞吐量，还可进一步按装卸货港分组。
- D、按货物贸易性质分为内贸和外贸吞吐量。
- D、按货物类别分类。

5.1.2 集装箱码头集疏运量

5.1.2.1 定义：通过各种运输工具进出港区的集装箱装卸数量

5.1.2.2 统计分组

按吞吐量、非吞吐量集、疏运量分组。非吞吐量中根据运输工具分为公路、铁路集、疏运量。

5.2 集装箱船舶在港作业统计标准及要求

5.2.1 船舶在港停泊时间

5.2.1.1 定义：指停泊在本港港区范围内，正在进行装卸或准备进入装卸的运输船舶，自进港到离开港的停留时间

5.2.1.2 统计分组

一般分为外贸船、内贸船两大类。此外，还分别按进、出口分组。

5.2.1.3 计算方法

船舶在港停泊统计报告期（月、季、年）的截止时间，一律以期末 18 点整为准。即 18 点前装卸完毕且已发航的船舶统计在本报告期内。18 点前虽已装卸完毕，但尚未发航的船舶则不应统计在本报告期内。

船舶在港停泊的起讫时间为，船舶到达目的港自系妥第一根缆时算起为停泊开始，离开目的港时解完最后一根缆时为停泊终止。

5.2.2 船舶停泊艘次

5.2.2.1 指报告期内船舶在港停泊艘次的实际数量。

5.2.2.2 计算单位：艘次/天。

5.2.2.3 计算方法：一艘船舶从进港时起至出港时止，不论单装单卸或又装又卸，不论是否移泊或移泊次数多少，均只计算为一个停泊艘次。

5.2.2.4 统计分组

- A、按船舶承运货物的贸易性质分为外贸船舶停泊艘次和内贸船舶停泊艘次。
- B、按船舶国籍分为外国籍船舶停泊艘次和本国籍船舶停泊艘次。
- C、按船舶类型、船舶载重量分组。

5.2.3 船舶停泊总艘时

5.2.3.1 定义：指报告期内船舶在港停泊的时间。

5.2.3.2 计算单位：艘时。

5.2.3.3 计算方法：船舶停泊总艘时由生产性停时、非生产性停时组成。

5.2.3.4 统计分组：同船舶停泊艘次分组。

5.2.4 船舶平均每次在港停时

5.2.4.1 定义：指报告期内平均每艘船舶每次在港停泊的时间。

5.2.4.2 计算单位：天。

5.2.4.3 计算公式：船舶平均每次在港停时（天）=（船舶停泊总艘时÷24）/船舶停泊艘次数。

- 5.2.4.4 统计分组：同船舶停泊艘次分组。
- 5.2.5 船舶作业艘次
 - 5.2.5.1 定义：指报告期内在港装、卸作业船舶的实际艘次。
 - 5.2.5.2 计算单位：艘次。
 - 5.2.5.3 计算方法：一艘船舶在港单装、单卸按一个作业艘次计算，进行亦卸亦装的双重作业按照二个作业艘次计算。
 - 5.2.5.4 统计分组：同船舶停泊艘次分组。
- 5.2.6 装卸货物数量
 - 5.2.6.1 定义：指报告期内在港作业船舶实际装、卸的货物数量，包括船用燃、物料。
 - 5.2.6.2 计算单位：自然箱、TEU。
 - 5.2.6.3 统计分组：同船舶停泊艘次分组。
- 5.2.7 平均船时量
 - 5.2.7.1 定义：指报告期内平均每艘在港停泊船舶每小时所装卸货物的数量。
 - 5.2.7.2 计算单位：自然箱/艘时、TEU/艘时。
 - 5.2.7.3 计算公式：平均船时量（自然箱/艘时、TEU/艘时）=装卸货物数量/船舶停泊总艘时
 - 5.2.7.4 统计分组：同船舶停泊艘次分组。
- 5.3 集装箱码头设施设备运用标准及要求
 - 5.3.1 集装箱码头泊位运用统计
 - 5.3.1.1 统计范围：用于装卸集装箱的各种码头泊位，均纳入统计。包括自有码头泊位、借入、租入码头泊位，但不包括出租、外借码头泊位和非集装箱生产用码头泊位。
 - 5.3.1.2 码头泊位日历小时
 - 5.3.1.2.1 定义：指报告期内生产用码头泊位在册日历小时数。
 - 5.3.1.2.2 计算单位：小时。
 - 5.3.1.3 码头泊位占用小时
 - 5.3.1.3.1 定义：指报告期内生产用泊位各种船舶实际停靠占用泊位的时间。
 - 5.3.1.3.2 计算单位：小时。
 - 5.3.1.4 码头泊位占用率
 - 5.3.1.4.1 定义：指报告期内船舶停靠码头泊位占用小时数占码头泊位日历小时的比重。
 - 5.3.1.4.2 计算单位：%
 - 5.3.1.4.3 计算公式：码头泊位占用率（%）=码头泊位占用小时/码头泊位日历小时
 - 5.3.1.5 码头泊位作业小时
 - 5.3.1.5.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泊位占用时间中进行装卸作业时间。包括装卸开工前准备、装卸作业、补给燃物料和淡水以及其它辅助作业时间。
 - 5.3.1.5.2 计算单位：小时。
 - 5.3.1.6 码头泊位作业率
 - 5.3.1.6.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泊位作业小时数占码头泊位日历小时数的比重。
 - 5.3.1.6.2 计算单位：%
 - 5.3.1.6.3 计算公式：码头泊位作业率（%）=码头泊位作业小时数/码头泊位日历小时数
 - 5.3.1.7 每米码头集装箱吞吐量
 - 5.3.1.7.1 定义：指报告期内每单位码头泊位长度所完成的吞吐量。
 - 5.3.1.7.2 计算单位：TEU/米
 - 5.3.1.7.3 计算公式：每米码头集装箱吞吐量（TEU/米）=码头泊位吞吐量/码头泊位长度
 - 5.3.2 集装箱码头机械运用统计
 - 5.3.2.1 统计范围：港口企业用于装卸集装箱的带有动力的装卸机械，包括正在使用、因故停工、待修、在修、待报废及租入的装卸机械。

5.3.2.2 日历台时

5.3.2.2.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在册日历小时数，包括完好台时和非完好台时。

5.3.2.2.2 计算单位：台时。

5.3.2.2.3 计算公式：日历台时（台时）= Σ （每种装卸机械台数×在册日历小时数）

5.3.2.3 完好台时

5.3.2.3.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技术状况良好，可供生产使用的台时数，包括工作台时和停工台时。

5.3.2.3.2 计算单位：台时。

5.3.2.4 非完好台时

5.3.2.4.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技术状况不良，不能从事装卸作业和其他工作的时间。它包括正常的修理、保养、待修、待报废、使用过程中一小时以上的故障修理时间以及事故停车台时。

5.3.2.4.2 计算单位：台时。

5.3.2.5 工作台时

5.3.2.5.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在完好台时中实际进行装卸作业和辅助作业的台时数，包括装卸机械转移工作场地的途中行驶时间。

5.3.2.5.2 计算单位：台时。

5.3.2.5.3 计算公式：工作台时（台时）=完好台时-停工台时=装卸作业台时+辅助作业台时

5.3.2.6 停工台时

5.3.2.6.1 定义：指报告期内技术状况良好的装卸机械，由于货种不适应、无任务、停电、缺燃料、自然条件影响等原因未进行工作的小时数。

5.3.2.6.2 计算单位：台时。

5.3.2.7 作业台时

5.3.2.7.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在工作台时中实际从事装卸作业的时间。具体计算时，应以机械到达作业现场开始装卸作业时起，计算至最后一次货物装卸完毕时。

5.3.2.7.2 计算单位：台时。

5.3.2.8 完好率

5.3.2.8.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完好台时占日历台时的比重。

5.3.2.8.2 计算单位：%

5.3.2.8.3 计算公式：完好率（%）= $\frac{\text{完好台时}}{\text{日历台时}} \times 100\%$

5.3.2.9 利用率

5.3.2.9.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工作台时占日历台时的比重。

5.3.2.9.2 计算单位：%

5.3.2.9.3 计算公式：利用率（%）= $\frac{\text{工作台时}}{\text{日历台时}} \times 100\%$

5.3.2.10 作业量（起运吨）

5.3.2.10.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在装卸作业过程中所操作完成的货物数量。

5.3.2.10.2 计算单位：吨、TEU。

5.3.2.10.3 计算方法：在同一操作过程中，由数台机械联合作业完成一吨货物（TEU）装卸，则每台机械分别计算一个机械作业量。

5.3.2.11 台时产量

5.3.2.11.1 定义：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平均每一装卸作业台时所完成的作业量。

5.3.2.11.2 计算单位：吨/台时、TEU/台时。

5.3.2.11.3 计算公式：台时产量（吨/台时、TEU/台时）=作业量/作业台时

5.3.3 集装箱码头堆场堆存运用统计

5.3.3.1 出入堆场集装箱

5.3.3.1.1 定义：指报告期内进入、运出堆场的集装箱实际数量。

5.3.3.1.2 计算单位：TEU。

5.3.3.2 集装箱堆存数量

5.3.3.2.1 定义：指报告期内堆场所存储的集装箱实际数量。

5.3.3.2.2 计算公式：集装箱堆存数量（TEU）=期初存量+本期入场数-本期出场数

5.3.3.3 集装箱堆存 TEU 天数

5.3.3.3.1 定义：指报告期内堆存数量与实际堆存天数乘积之和。

5.3.3.3.2 计算单位：TEU 天数

5.3.3.3.3 计算公式：集装箱堆存 TEU 天数 = Σ (每天结存数 + 每天出场数)

6 港口管理体制变化后中国港口行业集装箱吞吐量的统计标准

由于近年港口的组合发生行政体制的变化，原吞吐量统计规定与港口现实状况发生统计方面的矛盾，为此，本行业协会对历史惯例和比较独特的统计做出实事求是的阐述，以便统计者与数据使用者都能清楚数据的涵盖范围。

6.1 分属不同的海关，两个关区之间的集装箱水上互相运输作为吞吐量统计范围。青岛港市区和黄岛港区分属 2 个海关，分区之间的驳运有史以来习惯作为吞吐量计算，本推荐标准予以保留。

6.2 行政区划原来属于两个港口，由于港口行政体制的整合成为一个港口，这两个港口之间的集装箱水上运输仍然沿袭原吞吐量统计方法予以保留。例如舟山港与宁波港、漳州港与厦门港等。

6.3 原来属于不同的两个行政区划，现属于一个港口范围，按照一个港口范围统计吞吐量。例如进出上海港通过洋山港与原港口范围内码头之间的驳运，洋山港统计吞吐量，其他码头不算作吞吐量。

7 中外合资码头常用的统计标准

7.1 生产绩效指标标准及要求

7.1.1 合资码头生产绩效指标，也包含上述 5. 交通运输部颁布的港口集装箱相关的统计标准的内容，同时还包含如下指标。

7.1.2 集装箱平均堆存期

7.1.2.1 定义：指报告期内，经码头堆场进出的集装箱在码头堆场堆存的平均天数。

7.1.2.2 计算单位：天

7.1.2.3 计算公式：平均堆存期 = 报告期内集装箱堆存总 TEU(箱)天数 / 总吞吐量（箱）

7.1.2.4 统计分组：可以根据不同的箱型和箱类进行分组归类统计。如按进、出口分类，按空、重箱分类，也可按中转箱、危险品、冷冻箱和特种箱等特定对象分类统计分组。

7.1.3 TEU 系数

7.1.3.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吞吐量 TEU 同其吞吐自然箱的比率。反映码头吞吐箱型结构的指标。

7.1.3.2 计算公式：TEU 系数 = 总吞吐量 TEU 数 / 总吞吐自然箱数

7.1.4 外来集卡平均周转时间

7.1.4.1 定义：指报告期内，经码头闸口进出的外来集卡，从进码头闸口到出码头闸口平均每辆车每次到港作业在码头内停留的时间。是反映码头堆场作业服务水平的指标。

7.1.4.2 计算单位：分钟/车次。

7.1.4.3 公式：外来集卡平均在港时间 = 报告期内外来集卡在港时间总和/总作业车次数

7.1.4.4 统计分组：可按外来集卡来码头作业类型分组统计。如按送箱和提箱分类；提箱作业还可细分为提重箱集卡和提空箱集卡。

7.1.5 作业不平衡系数

7.1.5.1 定义：是指报告期内，码头内某项作业其最高作业量同最低作业量的比率。反映码头该项作业的

不均衡状态。

7.1.5.2 计算公式：不平衡系数 = 最高作业量 / 最低作业量

7.1.5.3 统计分组：作业不平衡系数可以按码头内作业类型分组，如昼夜吞吐量、昼夜船舶作业艘次数、闸口外来集卡车次数等。也可按不同统计期按作业类项分组，如昨夜、工班、周、旬、月、季和年。

7.1.6 劳动力资源运用指标

7.1.6.1 劳动力总工时量

7.1.6.1.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员工出勤工时的总和。

7.1.6.1.2 计算单位：人时

7.1.6.1.3 计算公式：劳动力总工时 = Σ （出勤人数 $\times$ 出勤时间）

7.1.6.1.4 统计分组：劳动力总工时可以按不同工种、岗位，蓝领、白领，前方、后方，员工和承包工等实施分组统计。

7.1.6.2 总工时利用率

7.1.6.2.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员工工作总工时与出勤工时的比率。反映码头劳动力调配使用情况。

7.1.6.2.2 计算单位：%。

7.1.6.2.3 计算公式：工时利用率 = $((\text{出勤工时} - \text{待工工时}) / \text{出勤工时}) \times 100\%$

7.1.6.3 劳动力工时效率

7.1.6.3.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生产经营成果同劳动力消耗之比。反映码头劳动力创造价值的效益和效率情况。

7.1.6.3.2 计算单位：通常以平均人时吞吐量，即 TEU/人时。

7.1.6.3.3 计算公式：劳动力工时效率 = 总吞吐量（总收入）/ 总工时。

7.1.7 顾客投诉率

7.1.7.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接到顾客投诉总次数同码头吞吐量之比。反映码头窗口部门的顾客服务状况。

7.1.7.2 计算单位：次/万 TEU。

7.1.7.3 计算公式：顾客投诉率 = 顾客投诉总次数 / (码头吞吐量 / 10,000)

7.1.8 顾客满意度

7.1.8.1 定义：指报告期内（通常一季或一年），码头自己或者委托第三方实施的顾客满意情况评分调查（问卷或电话，通常 10 分为满分），其平均得分值。反映码头所服务顾客的满意情况。

7.1.8.2 计算公式：顾客满意度 = 总得分值 / 顾客数量

7.2 健康、安全、安保及环境(HSSE)绩效指标标准及要求

7.2.1 事故/事件/未遂事件频率

7.2.1.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发生或发现的事故、事件和未遂事件总次数同劳动力总工时之比。反映码头生产安全及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状况。

7.2.1.2 计算单位：次/万人时

7.2.1.3 计算公式：事故/事件/未遂事件频率 = 总次数 / (总工时 / 10,000)

7.2.1.4 统计分组：通常可以按事故类型实施分组统计，如工伤事故(LTA)、货损/机损事故、未遂事件(Near Missing)频率等。

7.2.2 能耗指标

7.2.2.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各项能源消耗量总和。反映码头能源消耗状况。

7.2.2.2 计算单位：吨标准煤

7.2.2.3 计算公式：能耗量 = Σ (能源消耗量 $\times$ 标准煤换算系数)

7.2.2.4 统计分组：可以按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分组，也可按能源类型分组（如汽油、柴油、电和气），还可按设备和作业类型分组。

7.2.3 单箱 CO₂ 排放量

7.2.3.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各项能源消耗，换算成对应的 CO₂ 排量总和，同码头总吞吐量之比。反

映码头对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状况。

7.2.3.2 计算单位：千克/TEU。

7.2.3.3 计算公式：单箱 CO₂ 排放量 = $\Sigma(\text{能源消耗量} \times \text{CO}_2 \text{ 排放系数}) / \text{吞吐量}$

7.2.3.4 统计分组：同 7.2.2.4。

7.3 经营绩效指标标准及要求

7.3.1 收入指标

7.3.1.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各项收入总和。

7.3.1.2 计算单位：人民币元。

7.3.1.3 公式：总收入 = $\Sigma(\text{作业量} \times \text{单价})$

7.3.2 成本指标

7.3.2.1 计算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各项成本总和。

7.3.2.2 单位：人民币元。

7.3.2.3 计算公式：总成本 = 固定成本 + 变动成本

7.3.3 毛收益率(EBITDA Margin)

7.3.3.1 定义：又称营业折旧摊销息税前收益率,指报告期内，码头未计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的利润额同总收入之比。

7.3.3.2 计算单位：%

7.3.3.3 计算公式：毛收益率(EBITDA Margin)=(营业利润 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总收入 × 100 %。

7.3.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7.3.4.1 定义：指报告期内，码头从取得应收账款的权利到收回款项、转换为现金所需要的时间。应收账款周转率越高，说明其收回越快；反之，说明营运资金过多呆滞在应收账款上，影响正常资金周转及偿债能力。

7.3.4.2 计算单位：天

7.3.4.3 计算公式：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div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期初应收账款} + \text{期末应收账款}) \div 2] \div \text{产品销售收入}$

7.3.5 已投资本回报率(ROIC, Return on invested capital)

7.3.5.1 定义：该指标主要用于衡量企业运用所有债权人和股东所投入为：企业资本获得现金盈利的能力。该指标也用于评价企业创造价值的能力

7.3.5.2 计算单位:%

7.3.5.3 计算公式：ROIC=息税前收益 (EBIT) * (1-税率) / 总资本

7.3.5.4 统计分组：

7.3.6 市场占有率

7.3.6.1 定义：报告期内码头所完成集装箱吞吐量占整个港口行业集装箱总吞吐量的比重。

7.3.6.2 计算单位：%。

7.3.6.3 计算公式:市场占有率 (%)=(码头吞吐量/港口吞吐量)×100%

8 其他

本标准除交通运输部统计规定以外的内容，属于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向会员单位的推荐使用标准。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1-2011

内贸集装箱码头业务对外单证标准

2012-01-01 发布

2012-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外贸码头集装箱单证体系，并汇总全国主要集装箱码头与船公司现行单证研制，并听取港口、航运、船货代理、理货、收发货人、公路运输等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内贸集装箱码头在作业过程中箱运货物的物流信息传递要求。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军工路分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宗杰 张安波 马山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1-2011

内贸集装箱码头业务对外单证标准

1 范围

本标准规范了码头内贸集装箱业务从接受委托到货物交付的制单、流转、结算全过程对外单证的标准。主要包括内贸箱码头与船公司、货主、船货代理、理货、路上运输等相关单证。

本标准适用于国内以运单形式进行的内贸集装箱货物运输。

2 术语

2.1 内贸集装箱：用于国内贸易货物运输的集装箱，它可以通过公路、铁路、水路等多种运输方式联合运输，也可以搭乘内外贸同船进行内贸港口间的运输。

2.2 码头：系从事内贸集装箱装卸的港口。

2.3 船公司：系从事内贸集装箱水上运输的企业。

2.4 代理：系代理与船舶和货物有关业务的企业。

2.5 出口集装箱：系本港装运至其它港口的集装箱。

2.6 进口集装箱：系其它港口卸至本港的集装箱。

2.7 内贸集装箱报文：内贸集装箱通过集装箱码头电子数据交换系统产生的对外业务表格。

3 发展

本标准规范了传统内贸箱集装箱码头必需使用的纸质单证，也规范了先进内贸箱码头使用的电子报文。鼓励码头逐步由纸质单证向电子报文发展。

4 装箱单

4.1 单证作用。

装箱单是集装箱运输的原始单证，是每一个出运重箱在整个运输过程中必须具备的一份单证，它是根据已装入箱内的货物制作的，记载着集装箱内货物的具体资料、交付方式以及箱内货物自内向外的积载次序，同时它也记载这些货物载体集装箱和运输工具船舶的相关货运资料。是船、箱、货结合的最初原始资料，是出口集装箱运输后续单证缮制的依据，是集装箱运输过程中十分重要的业务单证；

4.2 单证制作方。

装箱单由货主或货代负责制作；装箱点负责用电脑打印具体内容。

4.3 单证受理方。

码头根据客户提供的装箱单上的内容输入具体信息。

4.4 纸质单证样式。

4.4.1 装箱单采用电脑制单；规格：29CM × 21CM

4.4.2 装箱单样张(附件 1)

4.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M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COSTCO	M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CONTAINER LOAD PLAN	M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原始	M	BGM-1225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UNB-S002-0004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UNB-S003-0010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日期	M	UNB-S004-0017 UNB-S004-0019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C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C	
10	海关提前报关编号	X(20)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S 其他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M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UNB-S003-0010
3	RECEIVER CODE (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UNB-S003-0010

记录 10		VSL. & VOY. FIELDS 描述船舶有关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0	M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 (9)		C/M	SG1-TDT-C222-8213
3	VESSEL 船名	X(35)		/C	SG1-TDT-C222-8212
4	VOYAGE 航次	X (6)	包括航向	M	SG1-TDT-8028
5	SHIPPING LINE CODE 船公司代码	X(13)		C/M	SG1-TDT-C040-3127 SG1-TDT-C040-1131-‘172’
6	SHIPPING LINE 船公司	X(35)		M/C	SG1-TDT-C040-3128
7	LINER ID 班轮	X (1)	Y = 班轮 N = 非班轮 H = 核心班轮	M	SG1-TDT-8051
8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代码	X (2)		C	SG1-TDT-C222-8453

记录 11		LOAD-DISCHARGE PORT 描述装/卸港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1	M	
2	DISCHARGE PORT CODE 卸货港代码	X (5)		M/C	SG1-LOC-3227-‘12’ SG1-LOC-C517-3225

					SG1-LOC-C517-1131-‘139’
3	DISCHARGE PORT 卸货港	X(35)		C/M	SG1-LOC-C517-3224
4	LOAD PORT CODE 装货港代码	X (5)		M/C	SG1-LOC-3227-‘9’ SG1-LOC-C517-3225 SG1-LOC-C517-1131-‘139’
5	LOAD PORT 装货港	X(35)		C/M	SG1-LOC-C517-3224
6	TRANSFER PORT CODE 中转港代码	X (5)		C	SG1-LOC-3227-‘13’ SG1-LOC-C517-3225 SG1-LOC-C517-1131-‘139’
7	TRANSFER PORT 中转港	X(35)		C	SG1-LOC-C517-3224
8	PLACE CODE OF DELIVERY 交货地代码	X(5)		C/M	SG1-LOC-3227-‘7’ SG1-LOC-C517-3225
9	PLACE OF DELIVERY 交货地	X(70)		M/C	SG1-LOC-C517-3224

记录 50		CONTAINER INFORMATION 描述装箱有关的箱信息(1)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0	M	
2	CTN. NO 箱号	X(12)		M	SG3-EQD-8053-‘CN’ SG3-EQD-C237-8260
3	CTN. 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 (4)		M	SG3-EQD-C224-8155
4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 (1)	F = 整 L = 拼	M	SG3-EQD-8169
5	I/O 进出口标志	X (1)	O = 出口	M	SG3-EQD-8249
6	STUFFING TIME 装箱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SG3-DTM-C507-2005-‘994’ SG3-DTM-C507-2380 SG3-DTM-C507-2379-‘203’
7	SEAL NO. 铅封号	X(10)		M	SG3-SEL-9308
8	CTN. OPERATOR CODE 箱经营人代码	X (13)		C/M	SG3-NAD-3035-‘CF’ SG3-NAD-C082-3039
9	CTN. OPERATOR 箱经营人	X(35)		M/C	SG3-NAD-C058-3124
10	OVER LENGTH FRONT 前超	X (4)	厘米	C	SG3-DIM-6145-‘5’ SG3-DIM-C211-6411-‘CNT’ SG3-DIM-C211-6168
11	OVER LENGTH BACK 后超	X (4)	厘米	C	SG3-DIM-6145-‘6’ SG3-DIM-C211-6411-‘CNT’ SG3-DIM-C211-6168
12	OVER WIDTH RIGHT 右超	X (4)	厘米	C	SG3-DIM-6145-‘7’ SG3-DIM-C211-6411-‘CNT’ SG3-DIM-C211-6140
13	OVER WIDTH LEFT 左超	X (4)	厘米	C	SG3-DIM-6145-‘8’ SG3-DIM-C211-6411-‘CNT’ SG3-DIM-C211-6140

14	OVER HEIGHT 超高	X (4)	厘米	C	SG3-DIM-6145-'11' SG3-DIM-C211-6411-'CNT' SG3-DIM-C211-6008
----	-------------------	-------	----	---	---

记录 59	CFS INFO 疏箱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9	M		
2	CUSTIM CONTROL CODE 海关控制代码	X (2)		M	IP/TS	
3	FP_SG 废品/疏港标志	X(2)		M	FP/SG	
4	instruction ID 指令号	X (35)		M		
5	TRAILER TRADEMARK 拖车牌号	X(17)		M		
6	DISCHARGE TIME 卸船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记录 51	B/L NO. 提单号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1	M	
2	B/L NO. 提单号	X(20)		M	SG4-CNI-C503-1004

记录 52	CARGO INFORMATIONT 货物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1	M	
3	CARGO SEQUENCE NO. 货物序号	9 (3)		M	SG5-GID-1496
4	NUMBERS OF PACKAGES 件数	9 (6)		M	SG5-GID-C213-7224
5	PACKAGES KIND CODE 包装类型 代码	X (2)		M/C	SG5-GID-C213-7065
6	PACKAGES KIND 包装类型	X(35)		C/M	SG5-GID-C213-7064
7	CARGO GROSS WEIGHT 货毛重	9(5)V9	千克	M	SG5-MEA-6311-'WT' SG5-MEA-C502-6313-'G' SG5-MEA-C174-6411-'KGM' SG5-MEA-C174-6314
8	CARGO MEASUREMENT 货尺码	9(5) V999	立方米	M	SG5-MEA-6311-'VOL' SG5-MEA-C174-6411-'MTQ' SG5-MEA-C174-6314
9	TEMPERATURE ID 温度计量单位	X (1)	C = 摄氏 F = 华氏	C	SG5-TMP-6245-'2' SG5-TMP-C239-6411-'CEL'
10	TEMPERATURE SETTING 设置温度	X(5)			SG5-TMP-6245-'2' SG5-TMP-C239-6246
11	MIN. TEMPERATURE 冷藏最低温度	X(5)		C	SG5-RNG-6167-'4' SG5-RNG-C280-6411-'CEL' SG5-RNG-C280-6162
12	MAX. TEMPERATURE 冷藏最高温度	X(5)		C	SG5-RNG-6167-'4' SG5-RNG-C280-6411-'CEL' SG5-RNG-C280-6152

注: 温度中,除正(+)负(-)号及小数点外,最多只能三位数字.

记录 53		CARGO DESCRIPTION 货物描述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2	M	
2	CARGO SEQUENCE NO 货物序号	9 (3)		M	SG5-GID-1496
3	CARGO DESCRIPTION(1-10) 货物描述	X(35)		M	SG5-FTX-4451-'AAA' SG5-FTX-C108-4440

记录 54		MARKS & NOS. 唛头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3	M	
2	CARGO SEQUENCE NO. 货物序号	9 (3)		M	SG5-GID-1496
3	MARKS (1-10) 唛头	X(35)		M	SG5-PCI-C210-7102

记录 55		DANGEROUS INFORMATION 危险品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4	M	
2	CARGO SEQUENCE NO 货物序号	9 (3)		M	SG5-GID-1496
3	CLASS 危险品分类	X (5)		M	SG7-DGS-8273-'IMD' SG7-DGS-C205-8351
4	PAGE 危险品页号	X (7)		M	SG7-DGS-C205-8078
5	UNDG NO. 联合国危险品编号	9 (4)		C	SG7-DGS-C234-7124
6	LABEL 危险品标签	X(32)		C	SG7-DGS-C236-8246 SG7-FTX-4451-'AAC' SG7-FTX-C108-4440
7	FLASH POINT 危险货物闪点	X (5)	摄氏	C	SG7-DGS-C234-7088
8	EMS NO. 航运危险品应急措施号	X (6)		C	SG7-DGS-8364
9	MFAG NO. 医疗急救指南号	X (4)		C	SG7-DGS-8410
10	MPT(MARINE POLLUTANT) 海运污染	X(1)	Y=有污染 N=无污染	C	SG7-DGS-8211

注: 危险货物闪点中,除正(+)负(-)号及小数点外,最多只能三位数字.

记录 56		CONTAINER INFORMATION 描述装箱的箱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映射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0	M	
2	CTN. NO. 箱号	X(12)		M	SG6-SGP-C237-8260
3	CTN.NUMBER OF PACKAGE 件数	9 (6)		M	SG6-SGP-7224
4	CTN. TARE WEIGHT 箱皮重	9(5)V9	千克	C	SG6-MEA-6311-'WT' SG6-MEA-C502-6313-'T' SG6-MEA-C174-6411-'KGM'

					SG6-MEA-C174-6314
5	CTN. NET WEIGHT 箱内货净重	9(5)V9	千克	M	SG6-MEA-6311-'WT' SG6-MEA-C502-6313-'G' SG6-MEA-C174-6411-'KGM' SG6-MEA-C174-6314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99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 (6)	包括：头、尾记录		

4.6 电子报文样式。

略

5 内贸集装箱提单

5.1 单证作用。

内贸集装箱提单是由船公司或代理签发的，保证将货物交给指定的收货人的一种不可流通的单证，具有合同证明和货物收据的作用，不具有物权凭证的作用，是一种不可转让的债权凭证。

5.2 单证制作方。

内贸箱提单由船公司或代理制作，一式三联；白色船公司、代理联、红色码头联、蓝黄色客户联。采用电脑打印。

5.3 单证受理方。

码头根据提运人提供的船公司或代理签发的内贸集装箱提单，办理提箱计划。码头收取码头联并将提箱申请单交提运人。

5.5 纸质单证样式。

内贸集装箱提单采用电脑制单；规格：19CM × 27CM

5.5.1 内贸集装箱提单样张（附件 2）

5.6 电子报文字典。

5.7 电子报文样式。

略

6 集装箱残损交接单

6.1 单证作用。

是码头船方在集装箱装卸过程中发生集装箱残损后，以及原残信息交接的单证。

6.2 单证制作方。

集装箱残损交接单码头负责制作，码头填写，船方签名确认。

6.3 单证受理方。

集装箱残损交接单一式二联；白色码头联、红色船方联。

6.4 纸质单证样式。

6.4.1 集装箱残损交接单采用电脑制单；规格：21CM × 27CM

6.4.2 集装箱残损交接单样张（附件 3）

6.4.3 此单证系不使用理货的内贸船公司与码头船舶装卸过程中进行交接的单证；使用理货的可以不使用。

6.5 电子报文字典。

6.6 电子报文样式。

7 船舶作业签证

7.1 单证作用。

船舶作业签证，是码头在船舶装卸船作业结束后，由单船指导员与船方核对交接签署的单证，是码头向船公司或代理收取靠泊费、装卸和供水费等费用的原始凭证。

7.2 单证制作方。

船舶作业签证，码头负责制作，码头填写，船方船长或大副签名确认。

7.3 单证受理方。

船舶作业签证一式三联：白色、红色码头联、黄色船方联。

7.4 纸质单证样式。

7.4.1 船舶作业签证采用电脑制单；规格：21CM x 29CM

7.4.2 船舶作业签证样张（附件4）

7.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VESDEP	NOT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VESSEL DEPARTURE	NOT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日期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 其他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10	VSL. & VOY. FILEDS 描述船舶有关基本数据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VOYAGE 航次	X(6)	包括航向	M
5	CARRIER CODE 联运承运人代码	X(13)		C/M
6	CARRIER 联运承运人	X(35)		M/C
7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代码	X(2)		M/C
8	LINER ID 班轮	X(1)	Y=班轮 N=非班轮 H=核心班轮	M
9	SAILING TIME 实际离港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10	BERTH TIME 实际靠泊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记录 15	DISCHARGE TIME	描述船舶有关卸货时间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5	NOT
2	DISCHARGE BEGIN (1-6)卸货开始时间	9(12)	格式:CCYYMMDDHHMM	C
3	DISCHARGE END (1-6)卸货结束时间	9(12)	格式:CCYYMMDDHHMM	C

记录 16	LOADING TIME	描述船舶有关装货时间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6	NOT
2	LOADING BEGIN (1-6) 装货开始时间	9(12)	格式:CCYYMMDDHHMM	C
3	LOADING END (1-6) 装货结束时间	9(12)	格式:CCYYMMDDHHMM	C

记录 20	LOAD/DISCHARGE MEASURE	装卸量描述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20	NOT
2	DE20 卸 20'空箱	9(4)		C
3	DF20 卸 20'重箱	9(4)		C
4	D20DG 卸 20'危险品箱数	9(4)		C
5	D20RF 卸 20'冷藏箱数	9(4)		C
6	DE40 卸 40'空箱数	9(4)		C
7	DF40 卸 40'重箱数	9(4)		C
8	D40DG 卸 40'危险品箱数	9(4)		C
9	D40RF 卸 40'冷藏箱数	9(4)		C
10	D-NONSTAND 卸非标箱数	9(4)		C
11	D-NON-DG 卸非标危险品箱数	9(4)		C
12	D-NON-RF 卸非标冷藏箱数	9(4)		C
13	LE20 装 20'空箱数	9(4)		C
14	LF20 装 20'重箱数	9(4)		C
15	L20DG 装 20'危险品箱数	9(4)		C
16	L20RF 装 20'冷藏箱数	9(4)		C
17	LE40 装 40'空箱数	9(4)		C
18	LF40 装 40'重箱数	9(4)		C
19	L40DG 装 40'危险品箱数	9(4)		C
20	L40RF 装 40'冷藏箱数	9(4)		C
21	L-NONSTAND 装非标箱数	9(4)		C
22	L-NON-DG 装非标危险品箱数	9(4)		C
23	L-NON-RF 装非标冷藏箱数	9(4)		C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FIELDS	通信尾标控制用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 头、尾记录	NOT

7.6 电子报文样式。

略

8 船期表报告

8.1 单证作用。

船期表，具有船期公告的功能，可提供五日、半月或一个月内的船期信息，包括船名、进出口、航次、卸货港、计划到港日期、计划离港日期等。为港方安排船舶作业计划提供信息，同时也为货主、货代的货运提供船期信息。

8.2 单证制作方。

船期表由船公司或船舶代理制作发送给码头。

8.3 单证受理方。

港口调度部门、码头根据各船公司船期表报文文件制作船期表，并向外发布。

8.4 纸质单证样式。

8.4.1 船期表（船公司、代理发送给码头）

船名代码	船名	进口航次	出口航次
船舶吨位	班轮（Y 班轮 N 非班轮）	承运人代码	承运人
预计到港时间	预计离港时间	挂靠港代码	挂靠港
船舶可载箱数			
20' F	20' E	40' F	40' F

8.4.2 船期表（码头根据船公司、代理发送来的船期形成）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注：表内为船舶的班期

8.5 电子报文字典。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C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 (6)	IFTSAI	NOT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TRANSPORT SCHEDULE	NOT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 (1)	9 = 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日期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 (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 (5)		NOT

记录 10	VSL. & VOY. FIELDS 描述船舶有关的基本数据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 (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I-VOYAGE 进口航次	X (6)	包括航向	M
5	O-VOYAGE 出口航次	X (6)	包括航向	M
6	SHIPPING TONNAGE 船舶吨位	9 (6)		C
7	CTN. AMOUNT OF LOADING 船舶可载箱数	9 (4)		C
8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	X(2)		M/C
9	LINER ID 班轮	X (1)	Y = 班轮 N = 非班轮 H = 核心班轮	C
10	CARRIER CODE 联运承运人代码	X(13)		C/M
11	CARRIER 联运承运人	X(35)		M/C

记录 15	ARRIVE PORT INFORMATION 描述船舶挂靠港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5	NOT
2	ETA ARRIVED TIME 预计到港时间(1)	9(12)	CCYYMMDDHHMM	M
3	ETA SAILING TIME 预计离港时间(1)	9(12)	CCYYMMDDHHMM	M
4	CALLING PORT CODE 挂靠港代码(1)	X (5)		M/C
5	CALLING PORT 挂靠港(1)	X(35)		C/M
6	ETA ARRIVED TIME 预计到港时间(2)	9(12)	CCYYMMDDHHMM	C
7	ETA SAILING TIME 预计离港时间(2)	9(12)	CCYYMMDDHHMM	C
8	CALLING PORT CODE 挂靠港代码(2)	X (5)		C
9	CALLING PORT 挂靠港(2)	X(35)		C

注：若挂靠港超过二个，此记录可重复使用

记录 16	CONTACT PARTY FIELDS 联系人信息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6	NOT
2	CONTACT PARTY CODE 联系人代码(1)	X(13)		C/M
3	CONTACT PARTY 联系人(1)	X(35)		M/C
4	CONTACT PARTY CODE 联系人代码(2)	X(13)		C/M
5	CONTACT PARTY 联系人(2)	X(35)		M/C

注：若联系人超过二个，此记录可重复使用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 (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8.6 电子报文样式。

略

9 集装箱堆存报告

9.1 单证作用。

集装箱堆存报告,是码头堆场堆存的集装箱明细信息,供船公司的箱管部门盘存和核对集装箱信息使用。

9.2 单证制作方。

集装箱堆存报告由集装箱码头、集箱场站制作。

9.3 单证受理方。

船公司或代理根据集装箱码头、集装箱场站发送的集装箱堆存报文文件,进行集装箱信息的跟踪和管理。

9.4 纸质单证样式。

集装箱堆存报告

箱号	尺寸	类型	状态	装卸标志	箱经营人	船名	航次	提单号	卸船日期	进场日期	残损状况

注：装卸标志 “I” 卸船、“E” 装船。

9.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COEDOR	NOT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STOCK REPORT	NOT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时间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S 其它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 (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11	CONTAINER OPERATOR 箱经营人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1	NOT
2	STOCK CONFIRMED TIME 堆存确认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3	CTN.OPERATOR CODE 箱经营人代码	X(13)		C/M
4	CTN.OPERATOR 箱经营人	X(35)		M/C

记录 50	CONTAINER & VSL.&VOY. FIELDS 描述箱子及船舶的有关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0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CTN.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4)		M
4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1)	E=空 F=整 L=拼	M
5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6	VESSEL 船名	X(35)		M/C
7	VOYAGE 航次	X(6)	包括航向	M
8	B/L NO. 提单号	X(20)		M
9	DISCHARGING DATE 卸船日期	9(8)	CCYYMMDD	C

10	INTER-YARD DATE 进场日期	9(8)	CCYYMMDD	C
11	毛重	9(5)V9		C
12	装卸港代码	X(5)		C

记录 51	B/L NO FIELDS		描述拼箱的提单号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1	NOT
2	B/L NO. 提单号	X(20)		M
3	B/L NO. (1-5) 提单号	X(20)		C

注：若整箱无此记录，拼箱时描述它相应的提单号

记录 52	DAMAGE INFORMATION 残损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2	NOT
2	DAMAGE TYPE CODE 残损类型代码	X(3)		M/C
3	DAMAGE TYPE 残损类型	X(35)		C/M
4	DAMAGE AREA CODE 残损范围代码	X(4)		M/C
5	DAMAGE AREA 残损范围	X(35)		C/M
6	DAMAGE SEVERITY 残损程度	X(35)		M/C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11.6 电子报文样式。

00:COEDOR:STOCK REPORT:9:ECTS:PTAEDI:200607020012::'
11:200607020012:APL:美国总统轮船'
50:DNAU2204931:22G1:F:WDX::001:::20060616:0:E04W:009:06:1'
11:200607020012:BYKX:北洋空箱'
50:TTNU5074112:42G1:E:::::G05:042:08:2'
99:5901'

10 集装箱进/出场（进/出卡口）报告

10.1 单证作用

集装箱进/出场报告，是由码头、堆场提供集装箱进出门动态信息（即收箱、提箱信息），而不包括装卸船的集装箱信息。供船公司箱营部门及时掌握集装箱的集疏运情况，以便有效地跟踪集装箱动态。

10.2 单证制作方。

集装箱进/出场报告是由集装箱码头、场站制作。

10.3 单证受理方。

集装箱进/出场报告是由船公司或代理负责接收。

10.4 纸质单证样式。

集装箱进/出门报告

船名	航次	箱经营人	箱号	尺寸	类型	状态	提单号	箱毛重	铅封号	进门时间	出门时间	残损	运输方式	拖车牌号	承运人	来自/到何处

注：对进门箱填进门时间,出门箱填出门时间。

注：对进门箱填来自何处,出门箱填到何处。

10.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CODECO	NOT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GATE-IN REPORT OR GATE-OUT REPORT	NOT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时间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S		
-------	-----------------	--	--

记录 10	VSL.&VOY.&CTN.OPERATOR		描述船舶及箱经营人的数据项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VOYAGE	航次	X(6)	包括航向	M
5	CTN.OPERATOR CODE	箱经营人代码	X(13)		C/M
6	CTN.OPERATOR	箱经营人	X(35)		M/C

记录 50	CONTAINER INFORMATION		描述箱信息的有关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0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CTN. 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4)		M

4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1)	E=空 F=整 L=拼	M
5	PPS. OF GATE IN/OUT	进出场目的	X(1)	I=进口 E=出口 V=装箱 D=拆箱	M
6	EIR NO.	设备交接单号	X(17)		C
7	B/L NO.	提单号	X(20)		C
8	GROSS WEIGHT	箱毛重	9(5) V9		C
9	SEAL NO.	铅封号	X(10)		C
10	GATE IN TIME	进门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1	GATE OUT TIME	出门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2	SPEC. CTN. FLAG	特种箱标记	X(3)	R=冷藏箱 D=危险品箱 O=非标箱	C

记录 51	DAMAGE INFORMATION		残损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1	NOT
2	DAMAGE TYPE CODE	残损类型代码	X(3)		M/C
3	DAMAGE TYPE	残损类型	X(35)		C/M
4	DAMAGE AREA CODE	残损范围代码	X(4)		M/C
5	DAMAGE AREA	残损范围	X(35)		C/M
6	DAMAGE SEVERITY	残损程度	X(35)		M/C
7	某公司占用				

记录 52	CARRIER INFORMATION		联运人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2	NOT
2	MODE OF TRANSPORT	运输方式	X(1)	1=海运 2=铁路运输 3=公路运输	M
3	TRAILER TRADEMARK	拖车牌号	X(17)		C
4	CARRIER CODE	联运承运人代码	X(13)		C/M
5	CARRIER	联运承运人	X(35)		M/C
6	某公司占用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10.6 电子报文样式。

00:CODECO:GATE-OUT REPORT:9:ECTS:PTAEDI:200606260014::'

10:XTE:向腾:0052N:GZH:中海集团'

50:CCLU3302460:22G1:F:I::CSVSTTJA1809:24300:000000::200606252312:'

52:1:HBJ59031:GZH:中海集团:'

50:CCLU2525108:22G1:F:I::CSVQZTJA5749:25300:W333872::200606252320:'

52:1:TJA71060:GZH:中海集团:'

50:CCLU5000896:42G1:F:I::CSVQZTJA5731:29800:K777986::200606252326:'

52:1:HBBG1489:GZH:中海集团:’
50:CCLU4498573:42G1:F:I::CSVSTTJA1804:28800:964713::200606252333:’
52:1:HNP1509:GZH:中海集团:’
50:WFHU5110400:45G1:F:I::CSVSTTJA1807:18800:964717::200606252340:’
52:1:HNN12187:GZH:中海集团:’
50:CCLU2195834:22G1:F:I::CSVQZTJA5704:25300:334888::200606252344:’
52:1:TJA89447:GZH:中海集团:’
50:GLDU4082163:42G1:F:I::CSVQZTJA5699:29800:W336127::200606252347:’
52:1:MH11078:GZH:中海集团:’
50:CCLU3726597:22G1:F:I::CSVQZTJA5666:25300:W331896::200606252349:’
52:1:SDN15083:GZH:中海集团:’
50:CCLU2358335:22G1:F:I::CSVQZTJA5666:25300:334886::200606252349:’
52:1:SDN15083:GZH:中海集团:’
50:CCLU2059400:22G1:F:I::CSVQZTJA5704:25300:W334943::200606252344:’
52:1:TJA89447:GZH:中海集团:’
50:GLDU0820612:45G1:F:I::CSVSTTJA1792:18800:000000::200606252342:’
52:1:HNP23929:GZH:中海集团:’
50:CCLU3245591:22G1:F:I::CSVQZTJA5702:25300:W332238::200606252332:’
52:1:TJAA2656:GZH:中海集团:’
50:CCLU2099527:22G1:F:I::CSVQZTJA5702:25300:332139::200606252332:’
52:1:TJAA2656:GZH:中海集团:’
10:XYZ:新扬州:0059N:GZH:中海集团’
50:CCLU3488204:22G1:F:I::CSVNJTJA4728:23300:115417::200606252314:’
52:1:MJ20109:GZH:中海集团:’
50:CCLU3121040:22G1:F:I::CSVNJTJA4681:23800:115380::200606252337:’
52:1:TJAA5775:GZH:中海集团:’
50:CCLU2858726:22G1:F:I::CSVNJTJA4632B:23300:W115275::200606252338:’
52:1:MJ20529:GZH:中海集团:’
50:CCLU2025756:22G1:F:I::CSVNJTJA4681:23800:115658::200606252337:’
52:1:TJAA5775:GZH:中海集团:’
50:CCLU6050660:45G1:F:I::CSVLLTJA0145A:25800:V342907::200606252322:’
52:1:BJA80800:GZH:中海集团:’
50:TRLU6604725:45G1:F:I::CSVLLTJA0145B:25800:V342255::200606252325:’
52:1:MJ20783:GZH:中海集团:’
50:CCLU3204817:22G1:F:I::CSVNJTJA4690A:23300:W115921::200606252323:’
52:1:HNP11855:GZH:中海集团:’
50:CCLU3163174:22G1:F:I::CSVNJTJA4728:23300:115453::200606252314:’
52:1:MJ20109:GZH:中海集团:’
50:CCLU6762448:45G1:F:I::CSVLLTJA0145A:25800:V342512::200606252318:’
52:1:HBJ37647:GZH:中海集团:’
99:48’

11 船舶抵港信息报告

11.1 单证作用

挂靠信息报告,提供近期内船舶抵港预报信息,包括上一挂靠港、下一挂靠港、预期到港时间、预期离港时间等。它是港方、码头安排船舶作业计划的重要依据。

11.2 单证制作方

挂靠信息报告是由船公司或船舶代理负责制作和发送。

11.3 单证受理方

挂靠信息报告是由港监，理货、码头负责接收。

11.4 纸质单证样式。

船舶抵港信息报告

船名	进口航次	承运人	班轮
预计到港时间		预计离港时间	
上一挂港		下一挂港	
船舶前吃水		船舶后吃水	
装卸量			

11.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M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CALINF	M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CALL INFO	C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 = 原始 2 = 增加 3 = 删除 4 = 变更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C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C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S 其它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M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 (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10	VSL.&VOY. FIELDS 描述船舶有关的基本数据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0	M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I-VOYAGE 进口航次	X(6)	包括航向	M	
5	CARRIER CODE 联运承运人代码	X(13)		C/M	

6	CARRIER 联运承运人	X(35)		M/C
7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	X(2)		C
8	LINER ID 班轮	X(1)	Y=班轮 N=非班轮 H=核心班轮	M

记录 13	ARRIVE/DEPARTURE INFORMATION 描述船舶有关离/挂港日期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3	M
2	LAST CALLING PORT CODE 上一挂港代码	X(5)		M/C
3	LAST CALLING PORT 上一挂港	X(35)		C/M
4	NEXT CALLING PORT CODE 下一挂港代码	X(5)		M/C
5	NEXT CALLING PORT 下一挂港	X(35)		C/M
6	ETD ARRIVAL TIME 预计到港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7	ETD SAILING TIME 预计离港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记录 15	LOAD/DISCHARGE MEASURE 装卸量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5	M
2	DE20 卸 20'空箱	9(4)		C
3	DF20 卸 20'重箱	9(4)		C
4	D20DG 卸 20'危险品箱数	9(4)		C
5	D20RF 卸 20'冷藏箱数	9(4)		C
6	DE40 卸 40'空箱数	9(4)		C
7	DF40 卸 40'重箱数	9(4)		C
8	D40DG 卸 40'危险品箱数	9(4)		C
9	D40RF 卸 40'冷藏箱数	9(4)		C
10	D-NONSTAND 卸非标箱数	9(4)		C
11	D-NON-DG 卸非标危险品箱数	9(4)		C
12	D-NON-RF 卸非标冷藏箱数	9(4)		C
13	LE20 装 20'空箱数	9(4)		C
14	LF20 装 20'重箱数	9(4)		C
15	L20DG 装 20'危险品箱数	9(4)		C
16	L20RF 装 20'冷藏箱数	9(4)		C
17	LE40 装 40'空箱数	9(4)		C
18	LF40 装 40'重箱数	9(4)		C
19	L40DG 装 40'危险品箱数	9(4)		C
20	L40RF 装 40'冷藏箱数	9(4)		C
21	L-NONSTAND 装非标箱数	9(4)		C
22	L-NON-DG 装非标危险品箱数	9(4)		C
23	L-NON-RF 装非标冷藏箱数	9(4)		C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M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头、尾记录	M

记录结构：

00 头记录 M1

01 其他接收方 C1

10 船舶信息 — M9999

13 离/挂港 M1

15 装卸量 C1

99 尾记录 M1

11.6 电子报文样式。

略

12 集装箱装/卸报告

12.1 单证作用

集装箱装/卸报告是记载一个航次的实际装/卸的集装箱信息，说明集装箱号、尺寸、类型以及残损情况。便于船公司和船舶代理全面了解和掌握船舶作业情况及集装箱动态。

12.2 单证制作方。

集装箱装/卸报告是由集装箱码头、理货负责制作。

12.3 单证受理方。

集装箱装/卸报告由船公司或代理接收。

12.4 纸质单证样式。

集装箱装/卸报告

船名	航次			进出口标志			班轮					
到港时间	实际离港时间			卸船开始时间			卸船结束时间					
装船开始时间	装船结束时间			集装箱箱数			理货公司					
理货组长				船长/大副								
箱信息												
箱号	尺寸	类型	箱经营人	状态	提单号	铅封号	贝位	卸货港	装货港	交货地	箱毛重	残损

12.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 (6)	COARRI	NOT
3	FILE-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DISCHARGE/LOAD REPORT	NOT
4	FILE-FUNCTION	文件功能	X (1)	9 = 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 (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 (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 (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日期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 (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 (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 其他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 (13)		M
3	RECEIVER CODE(1-8) 接收方代码	X (13)		C

记录 10	VSL. & VOY. FIELDS 描述船舶有关的基本数据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 (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VOYAGE 航次号	X (6)	包括航向	M
5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	X (2)		C
6	LINER ID 班轮	X (1)	Y = 班轮 N = 非班轮 H = 核心班轮	C
7	ARRIVAL TIME 到港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8	SAILING TIME 实际离港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9	COMMENCED TIME OF DISCH 卸船开始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0	COMPLETED TIME OF DISCH 卸船结束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1	COMMENCED TIME OF LOAD 装船开始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2	COMPLETED TIME OF LOAD 装船结束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3	CTN.NUMBERS 集装箱箱数	9(6)		M

记录 50	CONTAINER INFORMATION 描述箱信息的有关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0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CTN. 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 (4)		M
4	CTN.OPERATOR CODE 箱经营人代码	X(13)		C/M
5	CTN.OPERATOR 箱经营人	X(35)		M/C
6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 (1)	E = 空 F = 整 L = 拼	M
7	B/L NO 提单号	X(20)		M
8	SEAL NO. 铅封号	X(10)		M

9	STOWAGE LOCTION 船舶贝位	9 (7)		M
	REAL TIME LOAD DISCH	9(12)		
	FIRST VESSEL	X(35)		
	FIRST VOYAGE	X (6)		

记录 52	LOAD & DISCHARGE & DELIVERY 描述有关的装、卸和交货地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2	NOT
2	DISCHARGE PORT CODE 卸货港代码	X (5)		M/C
3	DISCHARGE PORT 卸货港	X(35)		C/M
4	LOAD PORT CODE 装货港代码	X (5)		M/C
5	LOAD PORT 装货港	X(35)		C/M
6	PLACE OF DELIVERY CODE 交货地代码	X (5)		C/M
7	PLACE OF DELIVERY 交货地	X(70)		M/C
8	GROSS WEIGHT 箱毛重	9(5)V9	千克	M

记录 53	DAMAGE INFORMATION 残损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53	NOT
2	DAMAGE TYPE CODE 残损类型代码	X (3)		M/C
3	DAMAGE TYPE 残损类型	X(35)		C/M
4	DAMAGE AREA CODE 残损范围代码	X (4)		M/C
5	DAMAGE AREA 残损范围	X(35)		C/M
6	DAMAGE SEVERITY 残损程度	X(35)		C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FIELDS 通信尾标控制用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 (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12.6 电子报文样式

```

00:COARRI:LOADING REPORT:9:ECTS:PTAEDI:200606262311::'
10:XYZ:新扬州:0060S:::200606271530:200606250400::1600'
14::'
50:TGHU4659267:42G1:GZH:中海集团:F:CSVQHHPA1497::0140310'
52:CNGNS:::CNHUA:黄埔:29650'
50:CCLU3022983: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1:02106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CCLU2846535: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1:02104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CCLU3223397: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02102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TGHU2895582: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1:02100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

50:CCLU2309536: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7:1:0210106'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CCLU2551200: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02103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CCLU2304133: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02105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CCLU3400677: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NLA0455:1:0210706'
52:CNGNS::CNTSN:天津:CNCLI:NLI:23250'
50:CAXU6829923: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LA0229:1:0210906'
52:CNGNS::CNTSN:天津:CNXLA:小蓝:23250'
50:CCLU2165017: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LA0229:1:0211008'
52:CNGNS::CNTSN:天津:CNXLA:小蓝:23250'
50:CCLU3362978: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8:1:0210808'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CCLU2617694: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8:1:0210608'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IPXU3703990: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8:1:0210408'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CCLU2605477: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8:1:0210208'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CCLU3617960: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HPA8748:1:0210008'
52:CNGNS::CNTSN:天津:CNHUA:黄埔:23250'
50:CCLU3115371: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LA0230::0210108'
52:CNGNS::CNTSN:天津:CNXLA:小蓝:23250'
50:GESU2124387: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LA0230:1:0210308'
52:CNGNS::CNTSN:天津:CNXLA:小蓝:23250'
50:CCLU2457765: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TA0258::0530206'
52:CNGNS::CNTSN:天津:CNXNG:XNG:23250'
50:CCLU2639013:22G1:GZH:中海集团:F:CSVTJXTA0258::0530006'
52:CNGNS::CNTSN:天津:CNXNG:XNG:23250'
99:44'

13 船图/仓单报告

13.1 单证作用

船图/仓单报告提供一个航次的船舶装载集装箱和货物的有关信息及其集装箱在船上贝位，是船方进行下一挂港装、卸的重要资料，也是港方安排装船、卸船作业的依据。

13.2 单证制作方

船图/仓单报告，卸船船图/舱单由船舶代理或船公司负责制作。

13.3 单证受理方

船图/舱单报告，卸船船图由码头、理货负责接收。

13.4 纸质单证样式。

13.4.1 船图报告 1

船名	航次	卸/装	提单号	启运港	中转港	目的港	箱号	箱型	E/F	重量	中转	箱经营人	贝位	危险品级别	冷冻温度	超限范围	运输条款

[illegible]

13.4.2 船图报告 2

21		19 (20)		17		15 (16)		13		11 (12)		09		07 (08)		05		03 (04)		01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2		82		82		82		82		82		82		82		82		82		82	
08		08		08		08		08		08		08		08		08		08		08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25		23 (24)	
																		84	0402000103	84	0402000103
																		82		82	
																		08		08	
																		06		06	
																		04		04	
																		02	0402000103	02	0402000103

13.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2	MESSAGE TYPE	报文类型	X(6)	BAPLIE	NOT
3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35)	BAYPLAN	NOT
4	FILE FUNCTION	文件功能	X(2)	9 = 原始	M
5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使用系统时间	M
8	SENDER PORT CODE	发送港代码	X(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港代码	X.(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S 其它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 (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10	VSL. & VOY. FIELDS 描述船舶有关的基本数据项目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代码	X(2)		C

5	VOYAGE	航次	X(6)		M
6	TRADE CODE	航线代码	X(10)		C
7	TRADE	航线	X(35)		C
8	ETD ARRIVED DATE	预计到达日期	9(8)	CCYYMMDD	C
9	SAILING DATE	离港日期	9(8)	CCYYMMDD	M
10	DEPART PORT CODE	离港地点代码	X(5)		M/C
11	DEPART PORT	离港地点	X(35)		C/M
12	NEXT CALLING PORT CODE 下一挂港代码		X(5)		M/C
13	NEXT CALLING PORT	下一挂港	X(35)		C/M
14	CONTAINER NUM	箱数	X (6)		C

记录 11	VSL. & VOY. FIELDS(DETAIL RECORD) 描述船舶有关的补充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 (2)	11	NOT
2	SHIPPING LINE CODE 船公司(承运人)代码		X(13)		C/M
3	SHIPPING LINE	船公司(承运人)	X(35)		M/C

记录 50	CONTAINER FIELDS RECORD 集装箱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0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CTN. 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4)		M
4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1)	E=空 F=整 L=拼	M
5	STOWAGE LOCATION	贝位	9(7)	Bay:000, Row:00 Tier:00	M
6	TEMPERATURE ID	温度计量单位	X(1)	C = 摄氏 F = 华氏	C
7	TEMPERATURE SETTING	设置温度	X(5)	见注	C
8	MIN. TEMPERATURE	冷藏最低温度	X(5)		C
9	MAX. TEMPERATURE	冷藏最高温度	X(5)		C
10	OVER LENGTH FRONT	前超	X(4)	厘米	C
11	OVER LENGTH BACK	后超	X(4)	厘米	C
12	OVER WIDTH LEFT	左超	X(4)	厘米	C
13	OVER WIDTH RIGHT	右超	X(4)	厘米	C
14	OVER HEIGHT	超高	X(4)	厘米	C
15	GROSS WEIGHT	箱毛重	9(5)V9	千克	M
16	TARE WEIGHT	箱皮重	9(5)V9	千克	C
17	CTN. OPERATOR CODE	箱经营人代码	X(13)		C/M
18	CTN. OPERATOR	箱经营人	X(35)		M/C
19	SIGN TRANSFER	中转标志	X(1)	G-国际中转、N-内支线中转 H-海铁中转	C
20	SIGN TRADE	内外贸标志	X(1)	W-外贸 N-内贸	M

注：第一位放正(+)负(-)号，后四位放温度数。

记录 51	B/L NO. INFORMATION 提单号信息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1	NOT
2	B/L NO. 提单号	X(20)		M
3	B/L NO. (1-6) 提单号	X(20)		C

记录 52	PLACE INFORMATION 地点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2	NOT
2	LOAD PORT CODE 装货港代码	X(5)		M/C
3	LOAD PORT 装货港	X(35)		C/M
4	DISCHARGE PORT CODE 卸货港代码	X(5)		M/C
5	DISCHARGE PORT 卸货港	X(35)		C/M
6	PLACE CODE OF DELIVERY 交货地代码	X(5)		C/M
7	PLACE OF DELIVERY 交货地	X(70)		M/C
8	TRANSFER PORT CODE 中转港代码	X(5)		C
9	TRANSFER PORT 中转港	X(35)		C

记录 53	OPT. DISCH PORT INFORMATION 可选卸货港信息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3	NOT
2	OPT. DISCH PORT-1 CODE 第一可选卸货港代码	X(5)		M/C
3	OPT. DISCH PORT-1 第一可选卸货港	X(35)		C/M
4	OPT. DISCH PORT-2 CODE 第二可选卸货港代码	X(5)		C
5	OPT. DISCH PORT-2 第二可选卸货港	X(35)		C
6	OPT. DISCH PORT-3 CODE 第三可选卸货港代码	X(5)		C
7	OPT. DISCH PORT-3 第三可选卸货港	X(35)		C
8	OPT. DISCH PORT-4 CODE 第四可选卸货港代码	X(5)		C
9	OPT. DISCH PORT-4 第四可选卸货港	X(35)		C
10	OPT. DISCH PORT-5 CODE 第五可选卸货港代码	X(5)		C
11	OPT. DISCH PORT-5 第五可选卸货港	X(35)		C
3	PAGE 危险品页号	X(7)		M
记录 54	UNDG NO. DANGEROUS CARGO INFORMATION 危险品信息			C
序号	LABEL 字段名 危险品标签	X(32)	注释	标记
6	REASON POINT 危险类别标识	X(3)	提单	NOT
2	CLASS NO. 船运危险品危险措施类	X(5)		M

8	MFAG NO.	医疗急救指南号	X(4)		C
---	----------	---------	------	--	---

16.6 电子报文样式。

00:BAPLIE:BAYPLAN:9:GWYJI:COSTAC02:0610230000'

10:S6PT:EASLINE TIANJIN:SG:221:3::20061023:20061023::XINGANG:KRBUS:釜山'

11:EASTJ:EAS SHIPPING LINE TIANJIN BRANCH'

50:YMLU5017714:42G1:F:0060108:::::0:0:0:0:0:20367.4:0:EAS:'

52:KRPUS:PUSAN:CNTXG:XINGANG:CNTXG:::'

50:YMLU8225331:4PG1:F:0140482:::::0:0:0:0:0:25992.6:0:EAS:'

52:KRPUS:PUSAN:CNTXG:XINGANG:CNTXG:::'

50:YMLU8338940:4PG1:F:0140882:::::0:0:0:0:0:25992.6:0:EAS:'

记录 55	CARGO DESCRIPTION			货物描述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5	NOT
2	CARGO CODE	货类代码	X(8)	海关 HS 码	C
3	CARGO DESCRIPTION (1-5)		货物描述	X(35)	C

52:KRPUS:PUSAN:CNTXG:XINGANG:CNTXG:::'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 头、尾记录	NOT

50:YMLU8379445:4PG1:F:0140104:::::0:0:0:0:0:18183.0:0:EAS:'

52:KRPUS:PUSAN:CNTXG:XINGANG:CNTXG:::'

99:773'

13.6 电子报文样式

略

14 装船清单

14.1 单证作用。

装船清单又称装船载货清单,是一份按卸货港顺序逐票列明船舶实际载运货物的汇总清单,是出口货物的原始资料之一,也是集装箱码头配载的依据。

14.2 单证制作方。

装船清单由船公司或代理人制作。

14.3 单证受理方。

集装箱码头

14.4 纸质单证样式。

装船清单

船名	航次	箱号	提单号	箱型	尺寸	状态	卸货港	目的港	危险品类别

注: 状态“OF” 本地装船集装箱、“OZ” 中转集装箱

14.5 电子报文字典。

RECORD-ID: 00		HEADER RECORD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注释
1	RECORD-ID	9(2)	1-2	00
2	DATA TYPE ID	X(3)	3-5	“NCL”
3	FILE DESCRIPTION	X(20)	6-25	“CONTAINER LIST”
4	PAYER-ID	X(2)	26-27	CODE
5	SENDER CODE	X(8)	28-35	CODE
6	RECEIVER CODE (1-4)	X(8)*4	36-67	CODE UNLESS ONE
7	FILE SEND TIME	9(10)	68-77	YYMMDDHHMM
8	SEND TIME CODE	X(1)	78	“L”: LOCAL TIME “G”: GREENWICH TIME
9	SEND PORT CODE	X(5)	79-83	CODE
10	RECEIVER PORT CODE (1-4)	X(5)*4	84-103	CODE UNLESS ONE
11	FILE CREATOR	X(8)	104-111	CODE
12	CREATOR PORT CODE	X(5)	112-116	CODE
13	VERSION ID	X(3)	117-119	1. 1
14	FILLER	X(9)	120-128	SPACES

RECORD-ID: 11		VESSEL & VOYAGE RECORD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注释
1	RECORD-ID	9(2)	1-2	11
2	FILLER	X(3)	3-5	SPACES
3	LINE MARK CODE	X(2)	6-7	SAME AS DOCUMENT
4	FILLER	X(3)	8-10	
5	VSL. CODE	X(6)	11-16	COSCO VESSEL CODE
6	VSL. NAME	X(20)	17-36	VSL. FULL NAME
7	VOYAGE	9(5)	37-41	VOY. NO.
8	ARRIVAL DATE	X(6)	42-47	YYMMDD
9	SAILING DATE	X(6)	48-53	YYMMDD
10	SHIP'S REGISTRY NO. *	X(15)	54-68	FOR DG. CARGO(US)
11	CALL SIGN *	X(6)	69-74	FOR DG. CARGO(US)
12	FILLER	X(54)	75-128	SPACES

RECORD-ID: 51		DETAIL RECORD-1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注释
1	RECORD-ID	9(2)	1-2	51
2	CONTAINER NO.	X(11)	3-13	SAME AS DOCUMENT
3	CONTAINER SIZE & TYPE	X(4)	14-17	SAME AS V3.1
4	SEAL NO.	X(10)	18-27	
5	CONTAINER STATUS	X(1)	28	E:EMPTY, F:FULL, P:LCL
6	DOCUMENT NO.	X(16)	29-44	SAME AS DOCUMENT
7	DISH PORT OPTION-1	X(5)	45-49	

8	PORT OF DISH	X(5)	50-54	CODE SAME AS DOCUMENT	
9	PORT OF DELIVERY	X(5)	55-59	CODE SAME AS DOCUMENT	
10	FISH PORT OPTION-2	X(5)	60-64		
11	PACKAGE NO.	9(6)	65-70	“999999”	
12	KIND OF PACKAGE	X(8)	71-78	“CARTONS”	
13	TEMPERATURE ID	X(1)	79	“C/F”	TEMPERATURE RANGE
14	TEMPERATURE MARK FROM	X(1)	80	“+/-”	
15	TEMPERATURE FROM	9(2)	81-82	“99”	
16	TEMPERATURE MARK TO	X(1)	83	“+/-”	
17	TEMPERATURE TO	9(2)	84-85	“99”	
18	DG. CARGO-ID	X(1)	86	“Y” OR “N”	
19	FRONT	9(3)	87-89	IN CM	OVER SIZE & OVER LENGTH
20	BACK	9(3)	90-92	IN CM	
21	LEFT	9(3)	93-95	IN CM	OVER EIDTH
22	RIGHT	9(3)	96-98	IN CM	
23	OVER HIGH	9(3)	99-101	IN CM	
24	LENGTH	9(4)	102-105	IN CM	UNCONTAINERIZED CARGO DIMENIONS
25	WIDTH	9(4)	106-109	IN CM	
26	HIGH	9(4)	110-113	IN CM	
27	NET WEIGHT	9(6)	114-119	“999999” (KG)	
28	GROSS WEIGHT	9(6)	120-125	“999999” (KG)	
29	CNT NO. CHECK FLAG	X(1)	126	“Y” OR “ ”	
30	FILLER	X(2)	127-128	SPACES	

RECORD-ID: 52 DETAIL RECORD-2 (FOR DANGEROUS CARGO)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注释
1	RECORD-ID	9(2)	1-2	52
2	CONTAINER NO.	X(11)	3-13	SAME AS RECORD 51
3	SHIPMENT FLASH POINT	X(3)	14-16	
	DANGEROUS ITEMS			(OCCURS 2 TIME ?)
4	HAZARD CODE(IMCO CLASS)	X(7)	17-23	SAME AS DOCUMENT
5	PAGE NUMBER *	X(7)	24-30	
6	UNDG NUMBER	X(4)	31-34	
7	UNDG GOODS FLASH POINT *	X(8)	35-42	
8	EMS NO. *	X(6)	43-48	
9	MFAG *	X(4)	49-52	
10	PACKING GROUP *	X(3)	53-55	CODE
11	DG GOODS LABEL MARKING *	X(4)*3	56-67	
12	FILLER	X(61)		SPACES

序号	RECORD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TEXT FOR REMARKS
----	------------	----	----	------------------

1	RECORD-ID	9(2)	1-2	53
2	CONTAINER NO.	X(11)	3-13	SAME AS RECORD 51/52
3	GOODS DESCRIPTION	X(30)	14-43	
4	STOWAGE LOCATION	X(6)	44-49	
5	CANNCELL ID	X(1)	50	“C” OR “U”
6	REMARKS	X(75)	51-125	TEXT
7	FILLER	X(3)	126-128	

14.6 电子报文样本

```

00NCLCONTAINER LIST      EAS      THCC      9707231448L
11      EASLINE TIANJIN      222  970823970825      EAS
EAS
51EAXU200665722G11432359      FEASET2223374      KRBUSKRBUS      62PKGS
N      22596 24896
53EAXU2006657CONSOLITATION CARGO      EAS      EAS
99NCL 1289 317 325 642

```

15 预配船图

RECORD-ID: 99		TRAILER RECORD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位数	注释
1	RECORD-ID	9(2)	1-2	99
2	DATA TYPE ID	X(3)	3-5	“NCL”
3	RECORD NUMBER	9(6)	6-11	INCLUDING HEADER AND TRAILER
4	FILLER	X(117)	12-128	SPACES

15.1 单证作用。

预配船图是装货港船舶代理人在船舶到港前，送交码头配载有关出口集装箱在船上舱位预分配信息总图或由船舶到港后船方根据卸货港信息预分配总图。预配船图上标有各卸货港大致的配船贝位和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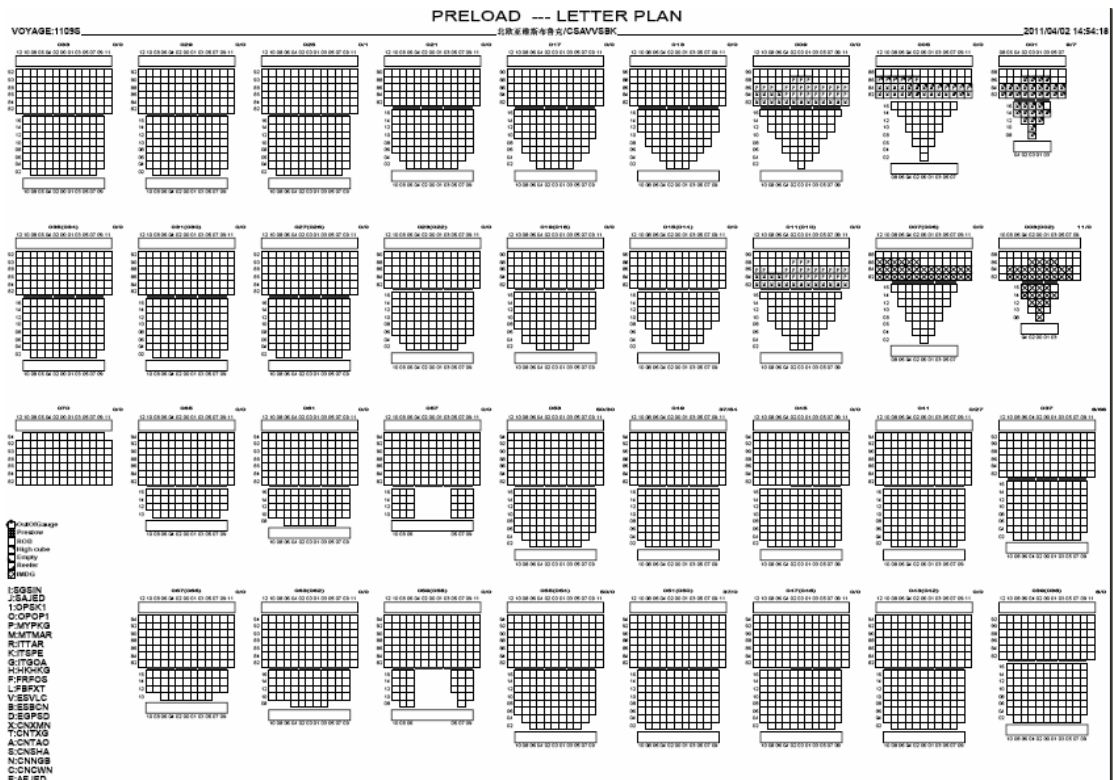
15.2 单证制作方。

预配船图由船公司或代理人制作。

15.3 单证受理方。

预配船图由集装箱码头接收。

15.4 纸质单证样式。



15.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FIELDS 通信头标控制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3	DATA TYPE ID 数据类型标识	X(3)	MVN	NOT
6	FILE DESCRIPTION 文件说明	X(20)	STORWAGE INSTRUCTION	M
26	FILE FUNCTION 报文功能	X(1)	5=替代 9=原始	M
27	SENDER CODE 发送方代码	X(9)		M
36	RECEIVER CODE (1-5) 接收方代码	X(9)	位置: 36, 45, 54, 63, 72	M
81	FILE CREATE TIME 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M
91	SENDER PORT CODE 发送地代码	X(5)		M
96	RECEIVER PORT CODE 接收地代码	X(5)		M
101	FILLER	X(28)		NOT

记录 11	VSL. & LOADING INFORMATION 船舶和装船信息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1	NOT
3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7)		M
10	VESSEL 船名	X(17)		C
27	VOYAGE 航次	X(6)		M
33	TRADE CODE 航线代码	X(3)		C
36	TRADE 航线	X(35)		C
71	LOAD PORT CODE 装货港代码	X(5)		M
76	LOAD PORT 装货港	X(35)		C
111	COMMENCED OF LOADING 装船开	9(10)	YYMMDDHHMM	M

	始时间			
121	FILLER	X(8)		NOT

注:航次中最右一位为航向。E=东行, W=西行, S=南行, N=北行。

记录 12	B/L NO. & OTHER INFORMATION 提单号及有关信息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2	NOT
3	B/L NO. 提单号	X(16)		M
23	PRE. VESSEL CODE 前程运输船名代码	X(7)		C
30	PRE. VESSEL 前程运输船名	X(17)		C
47	PRE. VOYAGE 前程运输航次	X(6)		C
53	AGREEMENT PARTY 货运代理	X(17)		C
70	CTN. OPERATOR 指装的箱属公司	X(35)		M
105	TOTAL GROSS WEIGHT 总毛重	9(9)V9	单位:千克	M
116	FILLER	X(13)		NOT

注:前程运输航次中最右一位为航向。E=东行, W=西行, S=南行, N=北行。

记录 13	OPTION PORTS 可选择卸货港和交货地点及中转港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3	NOT
3	DISCHARGE PORT CODE 卸货港代码	X(5)		M
8	DISCHARGE PORT 卸货港	X(35)		C
43	HANDLING MODE 作业方式	X(1)	A=靠泊, B=过驳, C=	C
44	PLACE CODE OF DELIVERY 交货地点代码	X(5)		C
49	PLACE OF DELIVERY 交货地点	X(35)		C
84	TRANSFER PORT CODE 中转港代码	X(5)		C
89	TRANSFER PORT 中转港	X(35)		C
124	FILLER	X(5)		NOT

注:四个可选卸货港及交货地点中至少各选一个。

记录 51	CONTAINER INFORMATION 集装箱信息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1	NOT
3	CTN. SIZE 集装箱尺寸	X(2)		M
5	CTN. TYPE 集装箱类型	X(2)		M
7	CTN. LOADING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1)	E=空箱, L=拼箱, F=整箱	C
8	CTN. NO. 箱号或拼箱号	X(12)		C
20	DIRECT LOADING FLAG 直接装船标记	X(1)	Y=直接, N=非直接	C
21	CTN. NUMBERS 集装箱箱数	9(6)		M

27	FILLER	X(102)		NOT
----	--------	--------	--	-----

记录 43	DANGEROUSREEFER AND OOG 危险品、冷藏箱和非标箱信息			C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43	NOT
3	CLASS 危险品分类	X(5)		C
8	PAGE 危险品页号	X(6)		C
14	UNNO 联合国危险品编号	X(4)		C
18	LABEL-I (1-2) 危险品标签	X(16)	位置:18, 34	C
50	FLASH POINT 危险货物闪点	X(5)		C
55	EMS NO. 船运危险品应急措施号	X(6)		C
61	MFAG TABLE NO. 医疗急救指南号	X(3)		C
64	MPT(MARINE POLLUTANT) 海运污染	X(1)	Y=有污染, N=无污染	C
65	EMERGENCY CONTACT 应急联系	X(17)		C
82	MIN. TEMPERATURE 冷藏最低温度	X(4)		C
86	MAX. TEMPERATURE 冷藏最高温度	X(4)		C
90	TEMPERATURE ID 温度计量单位	X(1)	C=摄氏, F=华氏	C
91	OVER LENGTH FRONT 前超	X(4)	单位:厘米	C
95	OVER LENGTH BACK 后超	X(4)	单位:厘米	C
99	OVER WIDTH LEFT 左超	X(4)	单位:厘米	C
103	OVER WIDTH RIGHT 右超	X(4)	单位:厘米	C
107	OVER HEIGHT 超高	X(4)	单位:厘米	C
111	SPEC. CTN. FLAG 特种箱标记	X(3)	D=危险品, R=冷藏, O=超标。	M
114	FILLER	X(15)		NOT

注: (1)最低温度和最高温度项里含正、负号, 最多可填两位整数或一位整数一位小数。

(2)如果仅有一个温度, 则最低温度和最高温度相同。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FIELDS 通信尾标控制			M
位置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3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9	FILLER	X(120)		NOT

15.6 电子报文样本 略

16 船舶规范

16.1 单证作用。

船舶规范是在船舶第一次靠码头时, 由船公司/代理在船舶到港前提供给港方。主要包括船名、船籍、制造商、船速、船长、船宽、吃水、载重数据、舱盖、贝位等。

16.2 单证制作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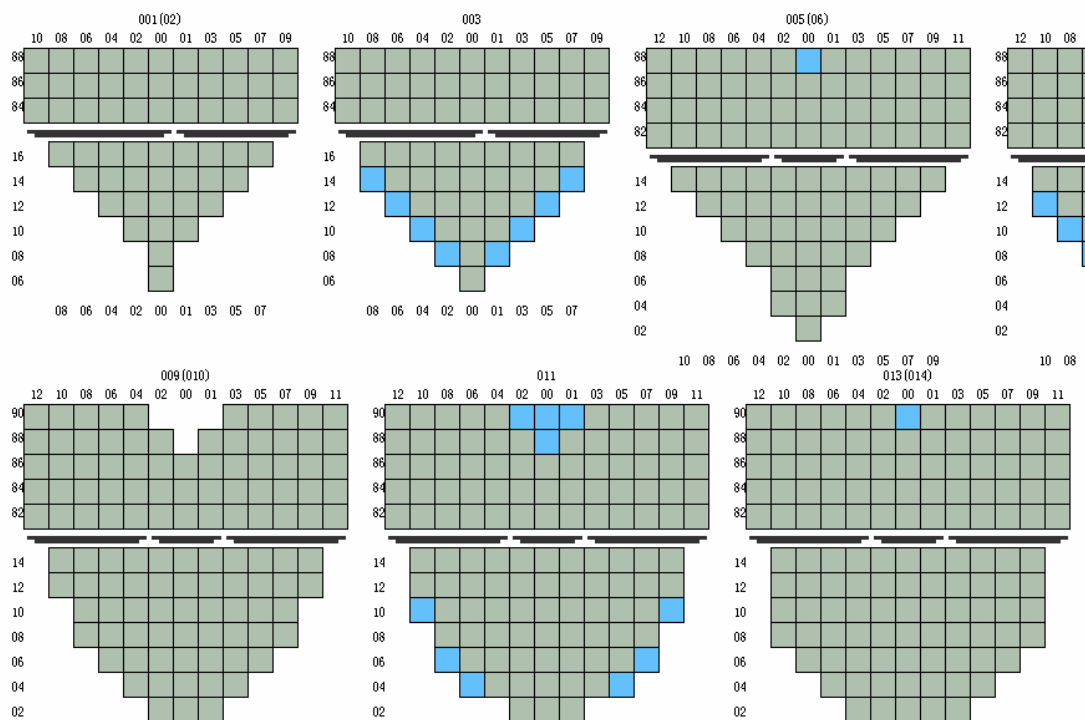
船舶规范一般由船公司或代理人制作。

16.3 单证受理方。

船舶规范由集装箱码头负责接收。

16.4 纸质单证样式。

船舶属性			
船舶定义			
船舶名称	CSAVAKRC	船级:	
船名代码:	CSAVAKRC	船舶总吨:	35881
船舶简称:	智利安可里察	船舶净吨:	14444
中文船名:	ANKERITSCHER	船舶载重吨:	42300
英文船名:	A8FA4	船舶长度:	220.45
船舶呼号:	利比利亚	船舶宽度:	32.24
国籍代码:		船舶高度:	0
船公司代码:		船舶速度:	0
船舶IMO号:	2011-04-02	总箱量:	3082
建造日期:		总贝数:	24
船公司船代码:		舱口数:	0
班轮标识:	是	舱头贝数:	24
船舶类型:	集装箱船	舱盖数:	0
甲板起始层序号: 1		贝号排列顺序: ☒ 船头开始 ☐ 船尾开始	
		船舶吃水: 空载吃水: 0 重载吃水: 0 空船TCG: 0 空船LCG: 0 空船VCG: 0	
		箱位表示法: 贝排层 卸载要求 配载要求	
		确定 取消	



16.5 电子报文字典。

无

16.6 电子报文样本

无

17 溢短报告

17.1 单证的作用

溢短报告是指卸船结束后，码头通过实际卸船的进口箱号同进口船图、舱单进行核对，实际不在进口船图、舱单内的箱子为“溢卸”箱，进口船图、舱单有的但实际并没卸下来的箱子为“短卸”箱。码头将“溢短报告”交船公司或船舶代理进行舱单更正。

17.2 单证制作方。

溢短报告是集装箱码头负责制作。

17.3 单证受理方。

溢短报告是由船公司/船代理负责接收

17.4 纸质单证样式。

溢短报告

船名	航次	箱号	尺寸	箱型	提单号	贝位	箱经营人	短溢	装货港	卸货港	目的港

17.5 电子报文字典

记录 00		HEAD RECORD		头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记录类型标识			9(2)	00	NOT
2	MESSAGE TYPE报文类型			X(6)	COARRI	NOT
3	FILE DESCRIPTION文件说明			X(35)	DAMAGE	M
4	FILE FUNCTION文件功能			X(2)	9=原始	M
5	SENDER CODE发送方代码			X(13)		M
6	RECEIVER CODE接收方代码			X(13)		M
7	FILE CREATE TIME文件建立时间			9(10)	YYMMDDHHMM	M
8	SENDER PORT CODE发送港代码			X(5)		NOT
9	RECEIVER PORT CODE接收港代码			X(5)		NOT

记录 01	OTHER RECEIVER		其它接收方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01	NOT
2	RECEIVER CODE	接收方代码	X(13)		M
3	RECEIVER CODE (1-8)	接收方代码	X(13)		C

记录 10	VESSEL			船舶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0	NOT
2	VESSEL CODE	船名代码	X(9)		C/M
3	VESSEL	船名	X(35)		M/C
4	VOYAGE	航次	X(6)	包括航向	M
5	NATIONALITY CODE	船舶国籍代码	X(2)		C
6	DISCHARGE PORT CODE	卸货港代码	X(5)		M/C
7	DISCHARGE PORT	卸货港	X(35)		C/M
8	BERTH CODE	泊位代码	X(7)		M/C
9	BERTH	泊位	X(35)		C/M
10	TALLY COMMENCED ON TIME	理货开工时间	9(12)	CCYYMMDDHHMM	C
11	TALLY COMPLETED ON TIME	理货完工时间	9(12)	CCYYMMDDHHMM	M

记录 14	PARTY AND PERSON			理货有关的单位及个人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14	NOT
2	TALLY CO.	理货公司	X(35)		M
3	CHIEF TALLY	理货组长	X(10)		M
4	MASTER/CHIEF OFFICER	船长/大副	X(35)		M

记录 51	DAMAGE CONTAINER		残损箱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1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CTN. SIZE & TYPE	集装箱尺寸类型	X(4)		M
4	SEAL NO.	铅封号	X(10)	重箱时必选，铅封号与铅封号状态只取其一。	C
5	SEAL NO. STATUS	铅封号状态	X(1)	N=无，Y=好，D=坏。铅封号与铅封号状态只取一。	C
6	CTN. STATUS	集装箱状态	X(1)	E=空，F=整，L=拼箱	M
7	B/L NO.	提单号	X(20)		C
8	LOAD PORT CODE	装货港代码	X(5)		M/C
9	LOAD PORT	装货港	X(35)		C/M
10	SPEC. CTN. FLAG	特种箱标记	X(3)	D=危险品箱， R=冷藏箱，O=非标箱	C
11	SHORT STATUS	短溢标志	X(1)	S 短、O 溢	C

记录 53	B/L NO. OF LCL		拼箱货提单号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3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B/L NO. (1-8)	提单号	X(20)		M

记录 54	DAMAGE DETAIL		残损信息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54	NOT
2	CTN. NO.	箱号	X(12)		M
3	DAMAGE TYPE CODE	残损类型代码	X(3)		M/C
4	DAMAGE TYPE	残损类型	X(35)		C/M
5	DAMAGE AREA CODE	残损范围代码	X(4)		C
6	DAMAGE AREA	残损范围	X(35)		C
7	DAMAGE SEVERITY CODE	残损程度代码	X(3)		C/M
8	DAMAGE SEVERITY	残损程度	X(35)		M/C

记录 70	REMARKS		备注		C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70	NOT
2	CNT. NO.	箱号	X(12)		M

3	REMARK (1-3)	备注	X(35)		M
---	--------------	----	-------	--	---

记录 99	TRAILER RECORD			尾记录	M
序号	字段名		格式	注释	标记
1	RECORD ID	记录类型标识	9(2)	99	NOT
2	RECORD TOTAL OF FILE	记录总数	9(6)	包括:头、尾记录	NOT

17.6 电子报文样本

无

18 集装箱设备交接单证

18.1 沿用 GB/T16561-1996 标准

19 本单证的使用

19.1 本单证推荐标准经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全体理事大会通过,在中国港口集装箱分会会员单位中统一使用。

19.2 本单证推荐标准如经交通运输部主管机关发文推荐,将在全国内贸集装箱码头统一使用。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7-2012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办法

2012-11-08 发布

2013-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汇总全国主要集装箱码头劳防用品管理经验，并听取各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标准的制定是为规范集装箱码头日常劳防用品的管理。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许美艳、陈洁、罗勋杰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7-2012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办法

1. 范围

本管理办法规定了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管理的内容与要求，旨在规范和加强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的管理，保护员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安全健康，防止职业性伤害。

本管理办法适用于所有在职员工。

2. 引用文件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本标准的条文。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令第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

GB/T11602-2007《集装箱港口装卸作业安全规程》

GB/T11651-2007《劳动防护用品选用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本标准使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令第1号《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中的术语。

劳动防护用品

是指由生产经营单位为从业人员配备的，使其在劳动过程中免遭或者减轻事故伤害及职业危害的个人防护装备。劳动防护用品分为一般劳动防护用品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4. 职责与分工

4.1 公司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安委办）是经公司总经理授权的劳动防护用品主管部门，编制劳动防护用品申请购置计划、验收、保管、发放、使用、更换、报废和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编制确定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标准，负责向采购部门报送全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的需求和入库验收工作，负责对防护用品的采购和制作质量、发放标准、发放时间、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负责教育职工、监督职工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日常劳动防护用品制度的执行情况。

4.2 工程技术部是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和保管部门，负责根据安委办报送的劳动防护用品需求编制、报批、实施采购计划，并负责劳动防护用品的入库验收、保管、发放工作。

4.3 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劳动防护用品专项经费的落实

5. 管理内容与方法

5.1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

5.1.1 公司按照国家颁发的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以及有关规定制订从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结合本公司实际，由安委办负责制定和定期修改，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备案。

5.1.2 公司各岗位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标准由公司安委会审核，经公司管理层审批后实行，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备案。

5.1.3 新增加的工种，各部门根据实际作业环境和工作条件提出建议，写出书面报告，经公司安委会审核并报管理层审批后实施，同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备案后配备。

5.1.4 经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备案的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公司不得擅自变更。

5.1.5 劳动防护用品不应以货币或其他物品替代应当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

5.2 劳动防护用品计划

5.2.1 安委办根据库存情况、员工劳保用品配发标准以及生产实际需求，于每年12月20日前制定下一年度采购需求，经部门经理审批后，报采购部门。由采购部门按公司相关物资管理办法，报公司经理审核批准后，报由集团统一实施。

5.2.2 采购计划应包括：名称、型号、数量、供货时间、质量要求、费用预算及其他要求等。

5.2.3 每年的12月10日前,公司按季度编制下一年度劳动防护用品费用预算,经公司领导批准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5.2.4 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计划,应提前一个月制定工作服制作计划:长袖应提前二个半月,夏装每年的三月中旬,冬装每年的六月中旬。

5.3 采购

5.3.1 公司劳动防护用品由集团统一组织对外公开招标采购,其他单位和部门不应自行采购。对员工小劳保的采购,根据各港口实际情况,可由公司负责实施。

5.3.2 劳动防护用品生产商必须具备国家法定机关颁发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条件资格认可证》。采购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出具《安全鉴定证》。

5.3.3 集团采购部门应每年对供货方的生产、经营资质、营业执照、生产经营场所和技术力量、生产设备、检验与检测手段、质量保证体系、技术文件、产品标准等方面进行辨识,做出评价。

5.3.4 集团采购部门每年开展一次服务质量跟踪(走访)活动,征求用户意见,满足用户需求,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5.3.5 公司采购部门、需求部门、保管员共同按《物资管理标准》验收、入库。

5.4 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

5.4.1 公司安委办严格按照公司《员工个人劳保用品配发标准》及时将防护用品发放给各工种。

5.4.2 劳保服装的发放。夏装于5月1日前发放;冬装于10月1日前发放。

5.4.3 凡正式录用的新员工,一律发给工作服(单衣)两套,使用时间按标准规定年限累计;使用期满后一年则按规定每年每次发一套。

5.4.4 “一工多艺”和从事多工种工作的职工,只按一个工种就高配备,特需劳动防护用品各单位可以备用,不应重复发放。

5.5 劳动防护用品的管理

5.5.1 劳动防护用品集体备用的由领用班组负责保管;个人使用劳保用品由安委办负责建立员工个人发放档案,按标准及时发给职工个人。

5.5.3 绝缘专用护品由工程技术部定期组织检验,防毒等专用护品由操作部定期组织检验,凡不符合规定失去效能的,应立即报废。

5.5.4 危险品作业的“备用”护品,直接交于危险品管理员存放、管理,发现失效及时更换,安委办要加强检查。

5.5.5 员工根据标准领取的集体安全防护用品,应以旧换新,须妥善保管,正确使用。

5.5.6 员工个人保管使用的防护用品,确因工作关系导致劳保用品在使用年之前损坏的,经安委办核准后,可以提前补发或换发。

5.5.7 由于个人责任丢失,损坏者应按已使用时间长短作价赔偿。凡使用时间不足二分之一者按原价赔偿;超过二分之一的按原价的50%赔偿。安委办在收取赔偿金后可为该员工重新发放。

5.5.8 专用护品(绝缘用品、防尘用品、耐酸用品、安全帽、电气焊眼镜、手套等)在规定使用期内确认失效,起不到防护作用的,经本单位安全部门批准后及时更换。

5.5.9 集团内调动工作的职工应携带劳动防护用品和发放卡片,新调入工作岗位的劳动防护用品应按工种标准配备,不到期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继续使用,缺少的应补发。职工因病、伤、休养等各种原因脱离生产(工作)岗位半年以上者,防护用品时间以年为单位的延期;以月为单位的停发。

5.6 劳动防护用品颜色

各类劳动防护用品须实施有效的色彩管理,建议采用的颜色如下:

5.6.1 劳保服装按工种应统一颜色。

5.6.1.1 现场作业员工:秋装为桔红反光长袖上衣、深兰长裤;夏装为桔红反光短袖上衣、深兰长裤。工程技术员工:秋装为天蓝反光长袖上衣、深兰长裤;夏装为天蓝反光短袖上衣、深兰长裤。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各码头自己根据各港口实际情况确定。

5.6.1.2 外来访客须遵守公司现场安全管理各项规定,同时必须穿着闪光背心。

5.6.2 安全帽颜色

5.6.2.1 管理层领导、各主管、现场管理人员为白色安全帽,操作部船舶指导员、队长、领班和工程技术部主任、维修指导员为黄色安全帽,其余员工为橘红色安全帽。

5.6.2.2 外来访客因工作需要出入现场(下车)必须佩戴黄色安全帽。

5.6.3 未经安委办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劳动防护用品颜色、提高发放标准。

6. 检查与考核

安委办对各部门劳动防护用品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检查结果作为安全质量责任制考核

的重要依据。

HG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行业推荐标准

ZGXJF-J0018-2012

员工安全教育管理规定

2012-11-08 发布

2013-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 发 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大、国务院、交通运输部、安监总局、质监总局、公安部等有关部委颁布的有关员工安全教育相关法规，并汇总全国主要集装箱码头等方面的意见编制而成。

本标准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倪克勤

员工安全教育管理规定

1. 适用范围

员工在安全生产、消防管理、危险货物作业、港口设施保安及防治污染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工作。

2. 制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 年 6 月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998 年 4 月通过）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作业管理办法》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设施保安规则》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防治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污染海洋环境应急防备和应急处置管理规定》

3. 定义

3.1 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教育

系指生产经营性单位主要负责人应当接受的由政府相关部门组织的持证安全教育，主要负责人是指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直接责任人等。

3.2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

系指生产经营性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的由政府相关部门组织的持证安全教育，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以及安全部门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等。

3.3 三级安全教育

系指生产经营性单位新员工必须接受的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安全教育。

3.4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

系指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必须接受的由政府相关部门组织的持证安全教育。特种作业是指容易发生安全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的安全健康及设备、设施的安全可能造成重大危害的作业。特种作业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特种作业的从业人员。特种作业目录见《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5 “调岗”、“复工”安全教育

系指生产经营性单位员工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 3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时，应当重新接受的车间级（或相似级别）、班组级（或相似级别）安全教育。

3.6 “四新”安全教育

系指生产经营性单位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当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3.7 消防培训

系指单位所有员工必须接受的有关消防知识和技能的安全培训。下列人员必须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1）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2）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3）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4）其他依照规定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的人员。其中第（3）项人员应当持证上

岗。

3.8 危险货物培训

系指从事危险货物港口作业的管理、作业人员，必须接受的有关危险货物安全作业知识培训。

3.9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培训

系指从事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作业活动的人员需接受的相关培训。其中单位相关管理人员由海事部门组织培训和再培训。

3.10 港口设施保安培训

系指单位根据《港口设施保安规则》要求必须对本单位港口设施工作人员所进行的有关港口设施保安方面的保安培训。其中相关管理人员必须接受由交通运输部组织的培训，持证上岗。

4. 培训内容及要求

4.1 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教育

4.1.1 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教育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
- b. 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知识、安全生产技术、安全生产专业知识；
- c. 重大危险源管理、重大事故防范、应急管理和救援组织以及事故调查处理的有关规定；
- d. 职业危害及其预防措施；
- e. 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 f.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
- g. 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4.1.2 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教育具体安排由政府安监部门或其认可的机构依法确定，单位安排专门人员进行联络。

4.2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

4.2.1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
- b. 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职业卫生等知识；
- c. 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及职业危害的调查处理方法；
- d. 应急管理、应急预案编制以及应急处置的内容和要求；
- e. 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 f.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
- g. 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4.2.2 安全部门负责人应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培训、考核，持证上岗，按规定参加再培训。

4.3 三级安全教育

4.3.1 公司级安全教育应当包括的内容有：

- a. 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及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 b. 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 c.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
- d. 有关事故案例等。

4.3.2 部门级安全教育应当包括的内容有：

- a. 工作环境及危险因素；
- b. 所从事工种可能遭受的职业伤害和伤亡事故；
- c. 所从事工种的安全职责、操作技能及强制性标准；
- d. 自救互救、急救方法、疏散和现场紧急情况的处理；
- e. 安全设备设施、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
- f. 本部门（室、队）安全生产状况及规章制度；
- g. 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的措施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 h. 有关事故案例；
- i. 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4.3.3 班组级安全教育应当包括的内容有：

- a.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b. 岗位之间工作衔接配合的安全与职业卫生事项；
- c. 有关事故案例；
- d. 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4.3.4 三级安全教育时间应不少于 48 学时。其中公司级安全教育 16 学时，部门级安全教育不少于 8 学时、班组级安全教育不少于 24 学时。非现场作业人员部门级、班组级安全教育时间不少于 8 学时。

4.3.5 长期承包商员工，除接受其所属单位的三级安全教育外，还应当接受发包公司的相关安全教育。

4.3.6 三级安全教育经书面考试和上岗前实操测试，合格并有记录，才能上岗；不合格的员工不得上岗。

4.4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

4.4.1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培训内容由政府主管部门规定。

4.4.2 特种作业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a. 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
- b. 经社区或者县级以上医疗机构体检健康合格，并无妨碍从事相应特种作业的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病、美尼尔氏症、眩晕症、癔病、震颤麻痹症、精神病、痴呆症以及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
- c. 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 d. 具备必要的安全技术知识与技能；
- e. 相应特种作业规定的其他条件。

4.4.3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并经内部考核后方可独立上岗。

4.4.4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参加复审，确保操作证合法有效。

4.5 “调岗”、“复工”安全教育

4.5.1 “调岗”安全教育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a. 如果是跨部门调岗，应当接受新岗位所在的部门级和班组级安全教育；
- b. 如果是部门内部调岗，应当接受新岗位的班组级安全教育。

4.5.2 “复工”安全教育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a. 岗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b. 新发生的违章、事故等案例；
- c. 新实施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规定。

4.5.3 调至特种作业等需持证岗位人员还需取得相应的“操作证”报安全保卫部批准后方可独立上岗。

4.6 “四新”安全教育

4.6.1 “四新”安全教育内容主要为“四新”项目的安全操作规程、风险分析及防范、应急措施。

4.6.2 “四新”项目的主管部门在实施“四新”项目前应对有关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4.7 消防培训

4.7.1 政府主管部门组织的专门消防培训内容由政府主管部门规定。

4.7.2 单位消防培训的内容应当包括：

- a. 有关消防法规、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 b. 本单位、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
- c. 有关消防设施的性能、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
- d. 报火警、扑救初起火灾以及自救逃生的知识和技能。

4.7.3 消防专门和持证培训按公安消防部门安排进行。

4.7.4 新员工的消防培训、员工的每年消防再培训由单位统一安排。

4.8 危险货物集装箱操作培训

4.8.1 危险货物集装箱操作持证培训按政府主管部门安排进行。

4.8.2 单位组织的危险货物培训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a. 跟现场作业人员有关的危险货物集装箱作业的法律法规标准；
- b. 危险货物分类、危险特性及操作注意事项、预防措施；
- c. 危险货物集装箱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等。

4.9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培训

4.9.1 培训内容 by 海事主管部门规定。

4.9.2 持证培训按海事主管部门安排进行。

4.10 港口设施保安培训

4.10.1 港口设施保安持证培训内容由交通运输部规定。

- 4.10.2 单位组织的港口设施保安培训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a. 《港口设施保安规则》简介；
 - b. 单位港口设施保安有关规定；
 - c. 《港口设施保安计划》重点讲解。
- 4.10.3 港口设施保安持证培训按交通运输部安排进行。

HG

中 国 港 口 协 会 推 荐 标 准

ZGXJF-J0010-2010

集装箱码头营运操作常用术语

2010-10-14 发布

2011-01-01 实施

中国港口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术语共收集专业名词术语837条。选词范围包括：（1）集装箱码头营运常用术语；（2）与集装箱码头营运相关术语。

本术语编写时尽量引用、参考国家现有的相关标准，无定义的则采用通用或较多地区习惯使用的内涵解释。本术语定稿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考虑到引用的所有标准均会被修订，使用本术语时应参照相关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本术语词目名称一般以国家和专业部委公布的标准（国标和部标）、规范、规定等所统一规定的或审定的名词术语为正名，无统一规定的尽量选用通用或较多地区习惯用的名词为正名（如以“集装箱”而不以“货柜”等为正名等），习惯用的别称和简称等收做别称，列于英文之后。

为方便查阅，本术语按词目属性分为常用和相关两大类，涉及集装箱码头营运专属名词、船舶专属名词、货物、设备设施、业务、工艺、机械、费收、质量、指标等方面，凡涉外每一词目标注英文名称。

本术语由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提出

本术语起草人：肖玉江、刘晏彤、杨扬、张建国、闫武、高长根

中文名词	英文名词	别称	定义	关联度
EDI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	电子数据交换	采用标准化的格式, 利用计算机网络进行业务数据的传输和处理。	常用
TEU	twenty-feet equivalent unit	标准箱, 标箱, 换算箱	以 20 英尺集装箱作为换算单位。	常用
岸边集装箱起重机	quayside container crane	装卸桥, 桥吊, 岸桥	在集装箱码头前沿可沿岸边移动, 以对准船舶货位, 进行装卸作业的集装箱起重机。	常用
搬运	handling carrying		在同一场所内, 对物品进行水平移动为主的作业。	常用
保管	storage		对物品进行储存, 并对其进行物理性管理的活动。	常用
保养	maintenance		由保养人员依据保养项目表对机械进行的全面检查保养。	常用
报关	customs declaration; declare at customs; apply to customs		进出境运输工具的负责人、进出境货物的所有人、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办理运输工具、货物、物品进出境手续的全过程。	常用
报文	message		利用现代计算机技术生成、存储或者传递的信息。	常用
边装边卸	dual cycle both loading and unloading		在船舶装卸作业中, 岸桥在没有变换 BAY 位时, 岸桥吊具由船上至船下的运行过程中携带进口集装箱, 由船下至船上的运行过程中携带出口集装箱, 两个过程反复交替进行, 且其间不出现空吊具在船上、船下间移动的现象。这种作业模式谓边装边卸。	常用
驳运费	lighterage		使用港口驳船在港区内驳运货物, 港方按规定向货方或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泊位	berth		专为停靠船舶使用的场所, 应有一定的岸壁线, 其长度应根据所要停靠的集装箱船舶的主要技术参数确定, 并有一定的水深。一般集装箱船舶泊位长度为 300 米, 水深在 12 米左右。	常用
泊位策划	berth allocation; 简称 BA		是码头控制中心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首要职责是利用现有资源制订合理而有效的泊位分配计划, 最大限度地提高泊位利用率, 以满足船舶靠泊的需要。其主要工作是制作靠泊申请、负责船舶的靠泊、离泊等事项。	常用
泊位作业率	berth productivity		反映码头进行装卸作业的作业情况。	常用
不停工作业	24-hours operativity	不停头	指通过换班休息、吃饭、车上交接等方法压缩工人换班、工间休息、吃饭等辅助作业时间, 从而延长有效作业时间, 以达到提前完成作业任务的方法。	常用
仓储费用	warehousing fee		存货人委托保管人保管货物时, 保管人收取存货人的服务费用, 包括保管和装卸等各项费用; 或企业内部仓储活动所发生的保管费、装卸费以及管理费等各项费用。	常用
仓单	warehouse receipt		保管人(仓库)在与存货人签订仓储保管合同的基础上, 对存货人所交付的仓储物进行验收之后出具的物权凭证。	常用
仓库	warehouse		堆存和保管货物的建筑物。	常用
舱单	manifest		船公司或其代理根据所签发的提单编制的船舶实际载运集装箱货物的单证。	常用
舱面货	deck cargo	甲板货	装载在船舶甲板上的货物。	常用
舱面作业	on deck operation		在舱面甲板和舱盖板上从事货物的装卸及辅助作业。	常用
舱内货	under-deck cargo		所有积载在货舱及船上其他遮蔽场所的货物的统称。	常用
舱内作业	underdeck operation		在船舱内进行的货物装卸及辅助作业。	常用
操作量	operational TEU/Moves		每通过一个操作过程所装卸、搬运的货物数量。计算单位为操作吨。它是反映港口装卸工作量大小的指标。在一个完整的操作过程中, 不论货箱是经过几部机械操作, 也不论其采用何种装卸工艺, 以及搬运距离的远近或是否有辅助作业, 均只能计算一个操作量。计算单位为“吨”或“TEU”。	常用
层号	tier number		集装箱在专用船上的立体积载位置。编号方法分甲板和舱内两种。	常用
叉车	fork lift		具有各种叉具, 能够对货物进行升降和移动以及装卸作业的搬运车辆。	常用
叉车属具	attachments of fork lift		为扩大叉车对特定物品的作业而附加或替代原有货叉的装置。	常用

拆箱	Destuffing (stripping); unloading; devanning		从集装箱内取出货物的作业。包括验封、开箱、卸货归垛、理货及整理箱子等。	常用
拆箱人	Destuffing (stripping) operator		负责将货物从集装箱内取出的作业经营者。	常用
拆装箱比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 港口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拆装箱换算箱数与所通过的重箱换算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拆装箱费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charge		拆装箱经营人对拆装箱作业收取的费用。	常用
拆装箱库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shed		进行拆箱、装箱、拼箱、货物分检、堆垛等作业的仓库。	常用
拆装箱量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volume		在一定时间内, 码头、场站拆装箱集装箱的换算箱量。	常用
拆装箱能力	stuffing and stripping capacity (vanning and devanning capacity)		在一定时间内 (年) 可以拆装箱 (换算箱) 箱数。	常用
拆装箱作业场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area		把货物从集装箱中取出或装入的作业场地。	常用
场地分配计划	utilization plan of storage space		按照不同货种, 对港区场地进行分配的计划。	常用
场站收据	dock receipt(D/R); terminal receipt	下货纸; 站场收据	是承运人委托集装箱公司、中转站或内陆站在收到集装箱后签发的收据。	常用
超长货物	over length cargo		是指一件货物的长度超过 12 米的货物。	常用
超限	over size		指箱内货物的外形尺寸超出了集装箱规定的尺寸。	常用
称量装置	load weighing devices		针对起重、运输、装卸、包装、配送以及生产过程中的物料实施重量检测的设备。	常用
出口箱平均堆存天数	outgoing container average storage period or Export Container Dwell Time (Days)		出口集装箱在码头累计堆存天数与出口集装箱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出门证	pass card	货物码头放行证	它既是货物出码头大门的放行证, 又是仓库与客户进行货物交接的一种原始单证。	常用
船边现提	shipside delivery	直取	收货人按承运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 直接至船边凭货物运单 (提货单证) 提取货物。	常用
船边现装	alongside uninterrupted (uninterrupted) loading	直装	托运人按承运人指定的时间和地点, 将货物送至指定的船边直接进行的装船作业。	常用
船舶吃水	draft		船舶吃水是指船底龙骨外缘到实际水线间的垂直距离。船舶吃水是一个变数, 在不同的载重量情况下有不同的吃水, 同时也反映了船舶一定的载重量。	常用
船舶抵港时间	time of arrival		船舶到港靠好码头或在锚地、浮筒泊妥的时间。	常用
船舶动态	vessel movement		船舶航行, 停泊及在港作业的情况和进度。	常用
船舶积载	stowage		在已定航次配载的基础上, 作出所配货物在各个货舱和甲板位 W 上的合理分配与正确堆装。	常用
船舶计划	ship planner	船舶昼夜计划	集装箱码头是围绕船舶开展业务的, 船舶计划是集装箱码头作业计划中的核心计划。船舶计划通常为 24h 计划, 又称船舶昼夜计划。它是根据船公司或船代提供的船期表、96h 预报、24h 确报并结合码头泊位营运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的, 它规定了每一艘船舶停靠的泊位、靠泊时间和作业任务以及开工时间、作业要求、完工时间和离泊时间等内容, 并将作业任务分解到昼夜工班。船舶计划编制时需要考虑码头泊位及装卸桥的作用, 保证各艘船舶有序靠泊、作业和离泊, 同时需要结合堆场计划而确定。	常用
船舶离港时间	time of departure		船舶离开码头、浮筒或锚地的时间。	常用
船舶配载	prestowage planning		拟定船舶在一个航次所应装运货物的品种、数量、体积以及在船上的位置的计划。	常用
船舶平均每次在港停泊天数	Ave. port time/Vessel Call(days)		船舶从进港时起到出港时止的平均每艘船在港停泊时间。	常用
船舶平均每次作业在港停泊			船舶从进港时起到出港时止的平均每艘船每次作业在港停泊时间。	常用

天数				
船舶平均每装卸千吨货在港停泊时间			在港停泊船舶平均每装卸千吨货所消耗的属港方责任的停泊时间。	常用
船舶箱位利用率	ship slots utilization ratio		集装箱船舶实际装载的集装箱换算箱数与船舶箱位数的百分比。	常用
船舶箱位数	slot capacity of a ship		集装箱船舶额定装载集装箱换算箱数。	常用
船舶预计抵港时间	estimated time of arrival(缩写 ETA)		船舶预计到达码头、锚地、浮筒的时间。	常用
船舶预计离港时间	estimated time of departure (缩写 ETD)		船舶预计离开码头、浮筒或锚地的时间。	常用
船舶在港时间	ship's port time(ship's time in port)		船舶从到港时间开始至离港时间为止的全部时间。	常用
船舶作业调度	ship dispatcher		负责船舶装卸作业的指挥、协调工作。	常用
船放作业	direct loading		指货物在码头完成船舶水路运输方式与其它运输方式转换交接时, 不经过集港收箱、堆存、转栈、提箱等中间环节, 仅有一次装船或卸船的过程。	常用
船上集装箱翻装费	container shifting charge on board vessel		应船公司要求, 港口经营人对已装船的集装箱进行重新装载而向船公司收取的费用。	常用
垂直运输	vertical transport		利用机械设备或人力使货物进行垂直位移。	常用
错装	Wrong position		指将不该装船的货物误装上船, 或将货物误装在开往其他港的船舶上。	常用
大车	gantry		使集装箱机械产生位移操作的机构。	常用
船时效率	essl productivity per hour		是指在单船作业中, 船舶装卸箱总量和船舶进行装卸作业总时间的比值。这个指标也为集装箱码头最常用的指标, 比较综合的反映了单船作业的组织协调管理能力和作业的整体效率水平, 直接关系到船舶在泊停留的时间, 其计算公式如下: 单船船时效率 = 整船集装箱作业总量(自然箱) ÷ 船舶在码头的作业时间(小时)	常用
单船作业计划	operation plan for a single ship		装卸货物的时间, 装卸作业前后的准备时间、结束时间及其他与装卸作业有关的时间的总和。	常用
单箱集装箱可伸缩吊具	single unit telescopic spreader		一次可起升一个 20 英尺或一个 40 英尺自然箱的可伸缩吊具。	常用
捣垛	rehandling		交接双方对货垛件数有异议, 需要复查, 重新点数量和对库存货物发现异状, 需要拆垛、重码(件货)或翻动(散货)的作业。	常用
捣箱	rehandling of container ; shifting of container		对于已装船的集装箱或在堆场上堆码的集装箱, 由于某种原因需要提取下层的箱子, 必须将上层的箱子从原来的位置搬移到另外的箱位的作业。	常用
吊钩	hook	钩头	用于吊装超重、超宽、超高等大宗物件的吊钩。	常用
调度	Dispatch (foreman)	码头督导	根据生产作业计划安排机械及劳动力, 并负责码头当班作业计划的实施和对现场生产情况的监视与控制。负责对各类作业计划的补充、调整及临时资料处理。	常用
调度会议	dispatch meeting		调度部门定时召开的例行业务会议。	常用
调度计划	operation plan		港口调度部门编制的港口生产、作业组织与安排的计划。	常用
调度日志	dispatcher's log(operation log)		港口调度部门值班人员, 为反映港日生产活动中各种动态所作的例行工作记录。	常用

订舱	Booking		与船公司揽货相对应, 托运人或其代理人向承运人或其代理人申请货物运输, 承运人对这种申请给予承诺, 就是订舱。订舱的地点可以是航线的起点或终点。以 CIF 价格成交的出口货物, 应由出口方承担货物的运输, 负责租船或订舱, 将货物运交国外的进口方。所以订舱多在装货港或货物输出地进行。但是如果出口货物是以 FOB 价格条款成交, 卖方应负责租船或订舱。这样的订舱可能在货物输入地或卸货港进行。	常用
订舱单	Booking note		是承运人或其代理人在接受发货人或货物托运人的订舱时, 根据发货人的口头或书面申请货物托运的情况据以安排集装箱货物运输而制订的单证。该单证一经承运人确认, 便作为承、托双方订舱的凭证。	常用
堆场	storage yard	场站	堆存和保管货物的露天场地。	常用
堆场策划	yard allocation		是操作部的一个分支, 它负责码头堆场的集装箱摆放位置的划分与确定, 指挥及控制集装箱在码头堆场内的移动。	常用
堆场计划	container yard plan		集装箱堆场的堆箱计划。	常用
堆场箱位利用率	container yard slots utilization ratio		在一定时间内, 集装箱堆场实际堆存的集装箱数与堆存能力的百分比。	常用
堆场箱位数	slot capacity of a container yard		集装箱堆场平面换算箱位数。	常用
堆场作业计划图	yard planning		是用来安排集装箱在堆场上的存贮位置区域。目的在于, 根据在船期表和船舶积载图基础上预先编制的计划表, 交付和接收进出口集装箱, 充分利用集装箱堆场的有限场地存贮集装箱, 以便把集装箱顺利交付收货人或者装上船舶。	常用
堆存量	Volume in yard		集装箱码头堆场内一定时期内堆存集装箱的数量。	常用
堆码	stacking		将物品整齐、规则地摆放成货垛的作业。	常用
多路作业	multilinear operation		在一艘船上, 几条装卸作业线同时进行装卸的作业。	常用
分舱单	hatch list		根据船舶本航次实际所装载的货物, 按舱分别编制的货物汇总单。	常用
分票	divide of bills		将混票和隔票不清的货物按票分理清楚的一项工作。	常用
俯仰	boom		一般指使岸边集装箱装卸桥的前臂梁发生倾角角度变化的机构。	常用
俯仰倾角	boom angle of dip		在起升平面内起重臂纵向中心线与水平线间的夹角。	常用
港口	port		港口是一个由水上设施和陆上设施构成的运输综合体。它是运输的枢纽, 供船舶靠泊、货物装卸、旅客上下。为车、船、货、客提供服务。	常用
港口出口装箱比	outgoing container stuffing percentage		出口集装箱在港口装箱换算箱数与出口重箱换算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港口堆存系统	port's storage system		港口堆存设施(仓库、货棚、堆场)及相应的装卸设备组成的具有堆存、周转、储运和待运机能的有机整体。	常用
港口集装箱搬移费	container shifting charge on terminal		非港口经营人责任, 集装箱在码头范围发生搬移而产生的费用。	常用
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container throughput of a port	吞吐量	集装箱经水运进出港区所装卸的集装箱换算箱量。	常用
港口进口拆箱比	incoming container destuffing percentage		进口集装箱在港口拆箱换算箱数与进口重箱换算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港口劳务费	port service charges		港口为货物和船舶进行装卸作业或其他服务工作而向货方或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港口水深	harbour depth		通常指船舶能够进出港口进行作业的某一控制水深。它是个综合性概念，并对外公布。港口水深是港口重要特征之一，表明其自然条件和船舶可能利用的基本界限。港口水域在此控制水深限制之下，各部分深度是可以不同的（实际也是如此），具体到某一部分的深度，主要根据使用要求和经济合理性来选取。航道、转头水域、在海港常按乘潮水位考虑；港池、停泊地按最低设计水位保证率确定；各泊位可不相同。在各种水域的基本起算水位确定以后，其水深可按设计标准船型的满载吃水加上龙骨下最小富裕深度，并考虑波浪的影响、航行时吃水的增大以及回淤等确定。它们的水深按下式计算：（米）。式中：—设计标准船型满载时最大吃水（米）；—龙骨下最小富裕深度（米）；—考虑波浪影响的富裕深度（米）；—航行吃水增大的富裕深度（米）；—考虑两次挖泥间隔期间的回淤富裕深度（米）。	常用
港口吞吐量	port's throughput (port's traffic volume)		货物吞吐量与客运量（折算量）的总和。	常用
港口营运通过能力	port's throughput capacity	港口吞吐能力	港口在一定时期（通常是一年）内，在港口设施既定和劳动力一定时，在一定的组织管理条件下，港口各生产要素在得到合理利用时所能装卸的一定结构的货物的自然吨数。就是港口的实际通过能力。它是港口编制生产计划和进行综合平衡的依据。	常用
港务费	harbour dues		是港口用以维修，保养港口建筑物和疏浚航道以利于船舶和货物安全进、出港口和使用便利而向船舶和货物所征收的费用。	常用
高架轮胎集装箱起重机	mobile container crane		塔柱装在自行轮胎底盘上的集装箱起重机。	常用
高塔柱轨道式集装箱起重机	rail-mounted crane with tower pattern frame		结构形式为低车架、低转台、高立柱的集装箱起重机。采用单臂架补偿滑轮组系统使变幅过程中载荷水平位移，且旋转中心向海侧偏置，有效工作幅度加大。可兼作大件散货、件杂货装卸作业。	常用
隔票	segregation of bills		货物装船时，将分属于不同运单的货物分隔清楚的工作。	常用
罐式集装箱	tank container		由箱体框架和罐体两部分组成的集装箱。有单罐式和多罐式两种。	常用
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rail-mounted transtainer	轨道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	行走部分采用钢轮支承的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常用
航次	voyage		船舶在始发港装货（或上客）后，驶至终点港卸货（或下客）完时止为一个航次。	常用
船期	vessel schedule		船舶开航日期。	常用
航线	shipping route(trade route)	水上运输路线	船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港口之间从事客、货运输的具体线路。	常用
后方库场	storage warehouse and yard		设在离码头较远处的港口仓库和堆场的总称。	常用
换箱	transferring of goods from one container to another		把一个箱子内的货物移至另一个箱子的作业。	常用
货垛	goods stack; storage pile(stack)		为便于保管和装卸、运输，按一定要求被分类堆放在一起的一批物品。	常用
货架	goods shelf; rack		用立柱、隔板或横梁等组成的立体储存物品的设施。	常用
货损	damage of cargo		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发生的灭失、短少、变质、污染等质量上的损坏。	常用
货损率	rate of damage cargo; cargo damages rate		交货时损失的物品量与应交付的物品总量的比率。	常用
货物保管费	Storage charge		货物在港口仓库、堆场堆存保管时，港方按规定向货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货物残损单	bill of damage cargo		根据理货现场记录，对残损货物所作的汇总清单。	常用

货物堆存吨天数	ton-days of cargo in storage		一定时期内,库场堆存货物吨数与其堆存天数的乘积。	常用
货物堆存数量	storage volume		指港口企业在一定期间使用仓库、堆场所堆存的货物数量,以“吨、TEU”为计算单位。	常用
货物港务费	harbour dues on goods		港口管理部门按规定向进、出港口的货物征收的港口规费。	常用
货物平均堆存期	average storage time		一定时期内,每一吨货物在库场堆存的平均天数。	常用
货物吞吐量	port's cargo throughput (port's freight volume)		经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装卸的货物数量。	常用
货物溢短单	overlanded and shortlanded cargo list		卸货完毕后,对溢卸货物或短卸货物所作的汇总清单。	常用
货物周转量	turnover volume of freight transport		一定时期内所运货物吨数与其运输距离的乘积,以吨公里或吨海里表示。	常用
货物装卸量	volume of cargo transferred (tonnage of cargo transferred)	装卸量	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装卸的货物数量。	常用
货运站	container freight station (CFS)	集装箱货运站	拼箱货物拆箱、装箱、办理交接的场所。	常用
集装箱	container	货柜	集装箱是一种运输设备,应满足下列要求: a. 具有足够的强度,可长期反复使用; b. 适于一种或多种运输方式运送,途中转运时,箱中货物不需换装; c. 具有快速装卸和搬运的装置,特别便于从一种运输方式转到另一种运输方式; d. 便于货物装满和卸空; e. 具有1立方米及其以上的容积。集装箱这一术语的含义不包括车辆和一般包装。	常用
集装箱搬移费	container carriage expense		集装箱在码头发生搬移,以实际发生的搬移次数,按规定计收搬移费。搬移费适用下列情况:1. 非港方责任,为翻装集装箱在船边与堆场之间进行的搬移; 2. 为验关、检验、修理、清洗、熏、蒸等进行的搬移; 3. 存放港口整箱提运的集装箱,超过十天后港口认为必要的搬移; 4. 因船方或货方责任造成的搬移; 5. 应船方或货方要求进行的搬移。集装箱发生搬移时,向造成集装箱搬移的责任方或要求方计收搬移费。	常用
集装箱半挂车	container semi-trailer		承载集装箱的专用挂车,车架上装有锁可同集装箱锁紧,以固定集装箱。	常用
集装箱泊位	Berth		是集装箱船靠泊时所需要的岸壁线即船舶停泊靠岸的地方。泊位的长度根据停泊船的大小而不同,标准泊位长度为250米和300米。通常有三种形式:顺岸式、突堤式和栈桥式。集装箱码头通常采用顺岸式。泊位除要有足够的水深和岸线长度外,还设系缆桩和碰垫。	常用
集装箱泊位利用率	Berth Utilization or container berth occupation ratio	泊位占用率	在统计期内,集装箱泊位上,船舶靠泊时间与统计时间的百分比。反映码头泊位停靠船舶占用的程度。	常用
集装箱泊位通过能力	throughput capacity of container berth		在一定时间内(一般指一年)通过码头进出口的集装箱(换算箱)数量。	常用
集装箱叉车	container fork lift	重箱叉车,集装箱堆高机,堆高机	用于集装箱堆场、装卸、堆码的重型叉式装卸车。有底叉式和吊叉式等多种型式。a) 集装箱正面叉车(container frontal fork lift)货叉在车辆的正面,配有顶部起吊和侧面起吊的专用属具,货架可以侧移和左右摆动的车辆。b) 集装箱侧面叉车(container side fork lift)带有侧叉的集装箱叉式装卸车。c) 集装箱拆装箱叉车(container stuffing and destuffing fork lift)可进入集装箱内作业的小型、全自由提升、低门架叉车,用于箱内拆装箱作业。	常用
集装箱超期使用费	container demurrage		集装箱所有人向使用集装箱超过规定期限的收发货人收取的费用。	常用
集装箱船舶积载图	stowage plan	集装箱积载图	装船后,理货人员按集装箱实际装船位置编制的集装箱箱位详图。	常用

集装箱船列号	Row Number 或 Slot Number		是集装箱在专业船上纵向积载的位置。有两种编号方法。一是从右舷端向左依次标明 01, 02, 03, 04 ……; 另一是以中间列的箱位标为 00, 向右编为单号即 01, 03 …… , 向左编为双号, 即 02, 04 ……。	常用
集装箱船时效率	productivity of container vessel handling per hour or Vessel Productivity		集装箱船舶装卸作业, 在一条或几条作业线上, 平均每小时装卸的集装箱换算箱数。	常用
集装箱箱位号	Slot Number		表示集装箱在船上的积载位置。通常用 6 位数字或字母表示。开头两位数字表示“排号”或 BAY 号, 中间两位数字表示“列号”, 末尾两位数字表示“层号”。例如: 0501H5 (或 05), 05 为排号, 01 为列号, H5 为层号。	常用
集装箱船行号	Bay Number	排号	指集装箱在专用船上横向积载的位置。编号方法是从船首至船尾依次按 01, 02, 03 …… 标明。通常因大型机械移动慢, 一般情况安排装卸船也称按 BAY 装卸, 一排装卸完毕再移机装卸另一排。	常用
集装箱吊具	container spreader		专用于吊运集装箱的取物装置。它从集装箱的顶部或底部的四个角件处吊挂集装箱。	常用
集装箱堆场	container yard (CY)		集装箱重箱或空箱保管、堆放和交接的场地。	常用
集装箱堆场能力	container yard capacity		堆场可以堆存集装箱(换算箱)的额定箱数。	常用
集装箱堆存费	container storage charge		集装箱在港口场站或港外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堆场存放而收取的费用。	常用
集装箱港口中转量	container transshipment volume of a port		在一定时期内, 同一集装箱进港区再出港区的换算箱量。	常用
集装箱固定吊具	fixed spreader		不可伸缩的吊具。	常用
集装箱挂车	container trailer		承载集装箱的专用挂车, 车架上有效锁可与集装箱角件销紧, 以固定集装箱。	常用
集装箱后方堆场	container yard		集装箱重箱或空箱进行交接、保管和堆存的场所。	常用
集装箱货物残损记录	broken and damaged cargo record		对集装箱及内装货物办理交接, 当发生或发现货物残损、短少情况时所填写的划分交接责任的一种依据。	常用
集装箱货物运输	container transportation	集装箱运输	以集装箱为单元进行货物运输的一种货运方式。	常用
集装箱机械	container handling machinery		用于港口对船舶和车辆的集装箱装卸/库场堆码/装卸箱及转运的专用机械。	常用
集装箱交接	container interchange		集装箱在各种状态下由一方交至另一方。	常用
集装箱设备交接单	equipment interchange record (EIR)		国内水路运输中, 港口与船舶办理集装箱(空、重)交接时, 记录箱体完好情况并据以划分责任的原始凭证。	常用
集装箱跨运车	container straddle carrier		在集装箱码头和货运站搬运、堆码集装箱的专用机械, 其门型车架跨在集装箱上, 由装有集装箱吊具的液压升降系统起吊集装箱。	常用
集装箱码头	container terminal		专供停靠集装箱船、装卸集装箱用的码头。(1)具有供集装箱船舶安全进出港的水域和方便装卸的泊位。泊位水深应能满足停靠的最大集装箱船的吃水要求, 泊位长度一般为 350m。(2)具有一定数量技术性能良好的集装箱专用机械设备。(3)具有宽敞的堆场和必要的堆场设施。(4)具有必要的装卸箱设备和能力。(5)具有完善的计算机生产管理系统。(6)具有通畅的集疏运条件。(7)具有现代化集装箱运输专业人才。集装箱码头是水路联运的枢纽, 是集装箱运输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各种运输方式衔接的换装点及集装箱的集散地。	常用
集装箱码头设计能力	design capacity of container terminal		根据码头的地理环境、装卸工艺、货源情况而设计的年集装箱吞吐量。	常用

集装箱码头昼夜生产作业计划	24-hour plan of Process		是依据近期计划, 结合实际情况, 对集装箱码头昼夜 24 小时连续不断的生产作业的具体安排, 是集装箱码头各级生产调度控制部门组织和指挥生产的主要依据。	常用
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gantry container crane		在集装箱码头、铁路货运站、堆场专用的门式起重机。	常用
集装箱配载图	Vessel stowage plan		装船前, 港口经营人编制的集装箱在场地上的配置箱位图, 并照此图安排装船作业。	常用
集装箱平均在港时间	container average dwell time in port		集装箱在港口累计堆存的天数与集装箱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集装箱平均在站时间	container average dwell time in depot (or in CFS)		集装箱在场站累计堆存天数与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集装箱平均周转时间	container average turnover time		集装箱从进入口岸到离开口岸的平均天数。	常用
集装箱牵引车	container tractor		用来拖带集装箱挂车的牵引车。	常用
集装箱前方堆场	marshalling yard		是指在集装箱码头前方, 为加速船舶装卸作业, 暂时堆放集装箱的场地。	常用
集装箱清单	container list		船公司或其代理编制的单船当航次出口集装箱情况的单证。	常用
集装箱全挂列车	full trailer container train		载货汽车拖挂一辆及一辆以上集装箱全挂车的组合。	常用
集装箱伸缩吊具	telescopic spreader		为适应集装箱的尺寸, 可伸缩的吊具。	常用
集装箱使用费	container usage charge		集装箱所有人向集装箱使用人收取的费用。	常用
集装箱箱位	Slot		通常按集装箱的尺寸预先在场地或船上用白线或其它形式划出格子, 这种存放集装箱的格子就叫箱位。	常用
集装箱溢短单	over loaded/short loaded list		在船舶装卸集装箱时, 集装箱数与舱单不符或集装箱拆箱时, 箱内货物与装箱单不符, 由理货人员作现场记录的单证。	常用
集装箱预配船图	pre-stowage plan		船公司或其代理按不同目的港编制的集装箱箱位预配图。	常用
集装箱运量	container transportation volume		指航运企业在一定期间船舶实际运送的集装箱数量, 通常按折合为 20 英尺集装箱的数量计算, 以“TEU”为计算单位。	常用
集装箱运输	container transportation		以集装箱为单元进行货物运输的一种货运方式。	常用
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	reach stacker (RS)	正面吊	有伸缩吊具, 可装卸不同规格的集装箱; 吊具左右可旋转, 吊运起重机可与箱子成夹角吊装; 采用套筒式伸缩臂架, 作业时, 可同时实现整车行走、变幅、和臂架伸出; 能进行多层堆码和跨箱作业; 在吊具上安装吊爪或吊钩时, 可起吊集装箱半挂车或其他重大件货物的一种流动式集装箱装卸机械。	常用
集装箱中转包干费	container transshipment package charge		港口经营人对在本港中转集装箱的卸船、搬移、装船等作业过程以包干形式向船公司收取的费用。付费人主要是船公司(或船务代理公司), 按箱型、箱类计收。船公司的船舶停靠码头, 码头进行集装箱装卸作业。为方便费用结算, 该费用是以包干形式计收的。我国目前的包干范围一般是: 船上一场地—货方车上, 出口操作则与其相反。	常用
集装箱周转量	container turnover volume		指航运企业在一定期间船舶实际运送的每个集装箱与该集装箱运送距离乘积之和, 以“TEU 公里”为计算单位。	常用
集装箱装箱单	container load plan (CLP); unit packing list (UPL)	集装箱货物装箱单; 装箱单	记载每个集装箱内所装货物名称、数量及积载等情况的单证。	常用
集装箱租金	container rental charge		用箱人向集装箱所有人或代理人租用集装箱的费用。	常用
集装箱组合吊具	composite spreader		两组不同规格且可以快速拆装、有动力的吊具的组合。	常用
甲板货物	deck cargo		按规定允许装载在船舶露天甲板上进行运输的货物。	常用
检查	checking		日检、周检、月检等检查活动的总称。	常用

检验	inspection		根据合同或标准,对标的物的品质、数量、包装等进行检查、验证的总称。	常用
件杂货	General cargo		按件数和重量承运的货物。	常用
散装货物	bulk cargo;bulk goods	散货	货物包装按性质、特点、形状之不同可分为散装、裸装和包装货物,所谓散装货物,是指未加任何包装,直接付运以至销售的货物	常用
交货记录	delivery record		收货人凭正本提单向承运人或其代理人换取的可向港口或场站提取集装箱货物并记录交付货物的情况凭证。	常用
截关	closing time	截放行条时间	是指截止报关放行的时间,货物必须要在此时间之前做好报关放行的工作,递交海关放行条给船公司。在此时间之后再递交海关放行条,船公司将视该货物未能清关放行,不允许上船。	常用
进口舱单	Import Manifest/Import MF	进口载货清单	就进口集装箱而言,进口舱单又分为:国内中转箱舱单、国际中转箱舱单和一般进口箱舱单。是一份按卸货港顺序逐票列明船舶实际载运货物的汇总清单。进口舱单的内容有:船名、航次、提单号、唛头、包装类型、货物重量、货物体积、箱号、箱尺寸、铅封号、危险品类别等。	常用
进口箱平均堆存天数	inport container average dwell time in yard		进口集装箱在码头累计堆存天数与进口集装箱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开、关舱费	charge for opening/closing hatches		由港口工人对在港作业船舶进行开、关舱盖,港方按规定向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靠泊能力	berthing capability		指泊位在当地水位零点时,所能靠泊进行装卸作业的最大满载船舶的载重吨级,以“吨级”表示。	常用
可装箱货	containerable cargo		可装入集装箱进行运输的货物。	常用
空箱比	empty container percentage; percentage of empty containers	空箱比重	在一定时间内,进出港口、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的空箱换算箱数与港口吞吐量、场站进出量的百分比;在集装箱运输中,空箱换算箱数与空、重箱换算箱数之和的百分比。	常用
空箱堆场	empty-container yard		堆存未装货的集装箱的场地。	常用
空箱平均堆存天数	empty container average dwell time		空箱在码头、场站累计堆存天数与空箱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库场有效面积	effective storage space		库场中实际可用于堆存货物的面积。	常用
库场总面积	total storage space		仓库、堆场的总面积。	常用
库场作业	Warehouse and yard operations		在仓库、货棚或露天货场上进行的货物装卸、搬运、堆垛、捣垛等作业及辅助作业。	常用
捆绑、加固作业	lashing operation		装船、装车时,为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稳定性所进行的捆绑、定位工作等。	常用
揽货	canvassation		是指船公司为使自己所经营的定期船或不定期船能在载重和舱容上得到充分利用,力争做到满舱满载,以期获得最好的经济效益,而从货主那里争取货载的行为。	常用
冷藏仓库	cold storage		有冷冻装置,能调节温度用以保存易腐货物的专用仓库。	常用
冷藏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refrigerated cargo		需要用冷藏船、舱、箱进行的货物运输。	常用
冷藏集装箱	Reefer Container	外置式冷藏集装箱,夹套式冷藏集装箱	是以运输冷冻食品为主,能保持所定温度的保温集装箱。目前国际上采用的冷藏集装箱基本上分两种:一种是集装箱内带有冷冻机的机械式冷藏集装箱;另一种的箱内没有冷冻机而只有隔热结构,即在集装箱端壁上设有进气孔和出气孔,箱子装在舱中并由船舶的冷冻装置供应冷气,这种集装箱叫做离合式冷藏集装箱。	常用
冷藏集装箱清单	reefer container list		列明单船当航次冷藏集装箱情况的清单。	常用
冷藏集装箱专用车	reefer container vehicle		设有发电机组,可为冷藏集装箱提供电源,专门运输冷藏集装箱的车辆。	常用
冷藏箱堆场	reefer container yard		设有供冷藏集装箱使用的电源插座等装置,为存放冷藏集装箱提供电源等特定条件的场地。	常用

里档	Wharfside or landside	陆侧	靠泊码头的船舶, 其船舷向码头的一侧或系泊于浮筒的船舶, 背离主航道的一侧, 都称为里档。	常用
理货	tally		在货物储存、装卸过程中, 对货物的分票、计数、清理残损、签证和交接的作业。	常用
理货费	cargo tally charge		集装箱拆、装箱理货时, 理货部门向委托人收取的费用。	常用
理货区	tallying space		在物品储存、装卸过程中, 对其进行分类、整理、捆扎、集装、计数和清理残损等作业的区域。	常用
理赔	settlement of claim		承托双方中责任方对受经济损失方提出的经济赔偿要求的处理。	常用
理箱	container tally	理货	船舶装卸集装箱时, 核对箱数、箱号和封志号, 检查箱体外表残损情况和封志并编制有关单证等工作。	常用
理箱费	container tally charge		船舶装卸集装箱理箱时, 理箱部门向委托人收取的费用。	常用
漏装			指将应该装船的整票或部分货物遗漏未装。	常用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rubber-tyred gantry (RTG)	轮胎吊	行走部分采用轮胎支承的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常用
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rail monted gentry (RMG)	轨道吊	行走部分采用铁轨支承的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码头	wharf (marine terminal) terminal		供船舶停靠、装卸货物、上下旅客的基础设施。	常用
免存期	Free Storage		集装箱堆存在码头的免费堆存期。	常用
免租期	Free Demurrage		货物抵港后集装箱在码头内的免费租期。	常用
赔偿金	compensation money		由于合同当事人一方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向对方支付除违约金以外的赔偿金额。	常用
赔偿金额	indemnity		由于承运人责任造成的货运事故引起的对外支付的赔款金额。	常用
票货不符	discrepancy between cargo and document		货运单证记载的货物品名、数量等与货物实际情况不符。	常用
拼箱货	less than container load (LCL)		一个集装箱装入多个托运人或多个收货人的货物。	常用
平均单机作业效率	average quantity/hour/crane		是指在单船作业中, 平均每台装卸机械(一般指岸桥)每小时所完成的起运集装箱数量。这个指标目前为集装箱码头最常用的指标, 较好的反映了集装箱装卸机械的平均装卸速度及集装箱码头的整体管理水平, 其计算公式如下: 平均单机作业效率=单船集装箱作业总量(自然箱)/单船作业总台时(小时)	常用
普通货物集装箱	general cargo container		除装运需要控温货物、液体和气体货物、散货、汽车和活的动物等特种货物集装箱及航空集装箱外, 所有其他类型集装箱的总称。	常用
起货机工力费	winchman charges		由港口装卸工人操作船舶起货机, 港方按规定向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起升	hoist	卷扬	对集装箱进行上下垂直位移操作的机构。	常用
起升高度	height		起重机吊具最高和最低工作位置之间的垂直距离。	常用
起重量	weight of the crane hoist		起重机允许起升物料的最大重量称为额定起重量。对于幅度可变的起重机应根据幅度规定起重机的额定起重量。	常用
汽车集装箱	Car Container		是一种运输小型轿车用的专用集装箱, 其特点是在简易箱底上装一个钢制框架, 通常没有箱壁(包括端壁和侧壁)。这种集装箱分为单层的和双层的两种。因为小轿车的高度为 1.35~1.45m, 如将其装在 8 位(2.438m)的标准集装箱内, 集装箱的容积要浪费 2/5 以上。因而出现了双层集装箱, 其高度有两种: 一种为 10.5h (3.2m), 一种为 17ft。因此, 汽车集装箱一般不是国际标准集装箱。	常用
铅封	Seal		货物装入集装箱并正确地关闭箱门后, 由特定人员施加的类似于锁扣的设备。	常用

前方库场	quayside shed and yard		设在临近码头前沿的港口仓库和堆场的总称。	常用
前沿	Wharf apron		指码头岸线从码头岸壁到堆场前的一部分区域。前沿设有集装箱装卸桥, 供船舶装卸集装箱之用。前沿的宽度主要根据集装箱装卸桥的跨距, 以及使用的装卸机械种类而定, 一般为 30-50 米。	常用
清场	yard clearing		一般指在同一堆场不同箱区间, 或同箱区不同箱位间集装箱整理转移, 将零星分散的集装箱整理合并在一起的作业过程。一般需两台场内作业机械及水平运输机械配合才可完成作业。	常用
清关	clearance	洁关, 结关	报关单位已经在海关办理完毕进出口货物通关所必须的所有手续, 完全履行了法律规定的与进出口有关的义务, 包括纳税、提交许可证件及其它单证等, 进口货物可以进入国内市场自由流通, 出口货物可以运出境外。	常用
全集装箱船	full container ship		舱内设有固定式或活动式的格栅结构, 舱盖上和甲板上设置固定集装箱的系紧装置, 便于集装箱作业及定位的船舶。	常用
日检	daily checking		由交接班的司机共同依据日检项目表对机械进行的检查。	常用
识别标记	marks		识别标记包括箱主代号、顺序号和核对数字。	常用
实际积载图	stowage plan		港口装卸公司按照船舶实际装载货物的情况编制出实配图。	常用
始发港	port of departure(port of origin)		船舶在航次开始时所在的港口。	常用
适箱货	suitable containerizable cargo or container-worthiness cargo		适于装入集装箱内并能保障运输安全的各种货物。	常用
首吃水	dF		船舶首部吃水量值称为首吃水。	常用
疏港	evacuation of cargoes from port		利用不同方式, 在短期内将积压物资突击运出港口。	常用
双箱集装箱可伸缩吊具	double unit telescopic spreader		一次可起升两个 20 英尺或一个 40 英尺自然箱的可伸缩吊具。	常用
双箱集装箱可伸缩组合吊具	double unit telescopic composite spreader		两个或三个双箱集装箱可伸缩吊具的组合。	常用
双箱作业	twin-operation		使用具备相应技术结构的设备, 在一个操作动作中, 同时搬运两个集装箱的作业方式。	常用
索赔	claims; claim for damages		承托双方中受经济损失方向责任方提出赔偿经济损失的要求。	常用
提单	bill of lading(B/L)	海运提单	承运人签发给托运人证明货物已装船, 或为了装船而收到货物, 并且保证在卸货港凭以交换货物的可以转让的有价证券。	常用
提箱	container pick up		提箱人凭船公司或其代理人签发的放箱单到港口、场站提取集装箱的过程。	常用
停泊费	berthing charge; wharfage		港口管理部门按规定向停泊在港口码头、浮筒的船舶征收的港口规费。	常用
退关货物	shut-out cargo		已办妥出口及托运手续, 但因故不能装船的出口货物。	常用
退装货物	short-shipped cargo		计划配装并已办妥托运手续, 但因故不能装船的货物。	常用
托盘	pallet		用于集装、堆放、搬运和运输, 放置作为单元负荷物品的水平平台装置。	常用
外档	Sea-side	海侧	靠泊码头和船舶, 其船舷向水一侧或系泊于浮筒的船舶, 靠主航道的一侧都称为外档。	常用
陆侧	Land side		相对码头海测的另一边, 通常指码头堆场和堆场后的区域, 如道口, CFS 和铁路区域。	
危险货物	Dangerous cargo		具有易燃、爆炸、腐蚀、毒害、放射射线等危险性质, 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 能引起人身伤亡和财产损毁而需要特别防护的货物。	常用

危险货物标志	marks of dangerous goods		用以识别危险货物的类别和性质的标志。	常用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classification and code of dangerous goods		对危险货物运输中类、项的划分和品名的编号所作的统一规定。	常用
危险货物清单	dangerous cargo container list		列明单船当航次危险货物的集装箱情况的清单。	常用
危险货物箱堆场	dangerous cargo container yard		专供停放带有危险货物标志的集装箱使用的堆场。	常用
危险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dangerous cargo		具有易燃、爆炸、腐蚀、毒害、放射射线等危险性质，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能引起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坏而需要特别防护的货物运输。	常用
违约金	penalty due to breach of contract		合同当事人一方违约，按规定支付给对方的金额。	常用
维修	repair		拆卸或更换原有主要零部件、调整控制系统、更换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但不改变起重机械的原性能参数与技术指标的修理活动。	常用
尾吃水	dA		船舶尾部吃水量值称为尾吃水。	常用
稳性	stability		船舶受外力作用离开平衡位置而倾斜，当外力消除后能自行回复至原平衡位置的能力。	常用
系、解缆费	mooring/unmooring charges		船舶在港口码头、浮筒处靠离或移动时，港方按规定向船方收取系缆或解缆作业的费用。	常用
箱距	spacing		在集装箱堆场上，箱与箱之间的距离。	常用
箱体检查	container inspection		对集装箱内外部状况的检查。	常用
小车	trolley		场、岸桥等集装箱装卸设备上对集装箱进行水平（前后）位移操作的机构。	常用
卸车作业	car unloading operation		利用机械、设备或人力，将由车辆（火车或汽车）运到港的货物从车上卸下的作业。	常用
卸船验箱验残	inspection of damaged container during discharging		在卸船作业中，港方与船方的箱体交接工作，以区分双方对集装箱设备责任。	常用
卸船作业	ship-discharging operation		将货物由船舱（或甲板上）卸到岸上或其它运输工具（车、船）上的作业。	常用
修箱	container repairing		对残损的集装箱进行修理的作业。	常用
验舱	hatch checking		货物装载前，对船舱的适载条件进行的检验工作。	常用
验封	seal inspection		对集装箱封志的查验。	常用
移泊	berth shifting(shift berth)		船舶在同一港口从一个泊位移至另一泊位的作业。	常用
移泊费	shifting berth charges		引领船舶进行移泊作业，按规定向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移箱	container shifting		对已装船的集装箱或在堆场的集装箱进行搬移更换位置的作业。	常用
油改电	change diesel engine -power generator to electric power		将轮胎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的供电装置由柴油发动机与发电机的组合改为由变电站直接供电。目前主要采取滑触线供电架型式。	常用
原残	original damage		货物在船方、港方或货方进行双边交接以前就已发生的残损。	常用
月检	monthly checking		司机与维修人员依据月检项目表共同对机械进行的全面检查。	常用
运输	transportation		用专用运输设备将物品从一地点向另一地点运送。其中包括集货、分配、搬运、中转、装入、卸下、分散等一系列操作。	常用
运输包装	transport package		以运输、储存为主要目的包装。	常用
闸口	gate; container gate house	大门, 集装箱检查桥	具有集装箱交接、办理集装箱各种手续及集装箱称重等功能的集装箱码头出入口。	常用
整箱货	full container load (FCL)		一个集装箱装满一个托运人同时也是一个收货人的货物。	常用
中吃水	dm	平均吃水	船中部吃水量值称为船中吃水	常用
中途港	port of call		船舶在航次过程中，中途停靠的港口。	常用

中转港	Transshipment port		是指货物从启航港前往目的港, 途经行程中的第三港口, 运输工具进行停靠、装卸货物、补给等操作, 货物进行换装运输工具继续运往目的地的港口, 即为中转港。	常用
中转集装箱装卸包干费	lump sum of loading and unloading for transshipment container		付费人主要是船公司(或船务代理公司), 按箱型、箱类计收。该费用也是以包干形式计收的。我国目前的包干范围一般是: 船上--场地--船上, 包 10 天或 14 天堆存期。	常用
中转箱比	transshipment container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 港口中转换算箱数与集装箱吞吐量的百分比。	常用
中转运输	transfer transportation		物品由发运地到接收地, 中途经过至少一次落地并换装的运输。	常用
终点港	terminal port		船舶在航次结束时所在的港口。	常用
重点舱	key hold		对全船装卸作业时间长短起决定性影响的舱。	常用
重箱比	full container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 集装箱运输中, 重箱换算箱数与空、重箱换算箱数和的百分比。	常用
重箱堆场	full-container yard		堆存已装货的集装箱的场地。	常用
重箱平均堆存天数	full container average storage period		重箱在码头、场站累计堆存天数与重箱自然箱数的百分比。	常用
周检	weekly checking		由几位司机在每周末依据周检项目表共同对机械进行的全面检查。	常用
周转箱	turnaround container; carton		用于存放物品, 可重复、周转使用的器具。	常用
转垛	relocationing of storage pile		在同一仓库里, 对货物进行货位调整的搬运作业。	常用
转库	transfer of cargo to another storage		货物自一库转移至另一库的作业。	常用
转运货物	transit cargo		由境外启运, 到我国境内设关地点换装运输工具后, 不通过我国境内陆路运输, 再继续运往境外的货物。	常用
装车作业	car loading operation		利用机械、设备或人力, 将港口水运转陆运的货物装上车辆(火车或汽车)的作业。	常用
装船代理人	Shipping agency		接受承运人委托代办收货、保管、装船业务, 或接受托运人委托代办收货、保管业务, 或接受船舶所有人代办装船业务的企业或法人。	常用
装船作业	ship-loading operation		将货物由岸上(或其他船上)装进待装船舱或甲板上的作业。	常用
装箱	stuffing; loading; vanning		把货物装进集装箱的作业。包括: 对箱体的检查、配载、装载、加固、捆扎、填塞、理货及加封等。	常用
装箱人	stuffing operator		负责将货物装入集装箱的作业经营者。	常用
装卸	loading and unloading		物品在指定地点以人力或机械实施垂直位移的作业。	常用
装卸费	loading/discharging charges		货物在港口进行装卸作业, 港方按规定向货方或船方收取的费用。	常用
装卸工艺	handling technology		是指按照一定的劳动组织形式, 运用装卸机械及其配套工具等物质手段, 遵照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完成货物在不同运输方式之间换装作业的方法和程序。简单来说就是港口装卸和搬运货物的方法和程序。其主要内容包括装卸作业的操作方法、作业技术标准和规范, 以及维护工艺纪律的生产组织程序。	常用
装卸工艺过程	handling technic processes		指货物从进港到出港所进行的全部作业的综合, 它由一个或一个以上的操作过程组成。货物经过港口有直接换装和间接换装两种方式。	常用
装卸管理费	stevedoring administration charges		港方按规定向进入港区进行装卸货物的非本港工人征收的管理性费用。	常用
装卸机械报废	handling machinery disposal		无法修复使用或无修复价值的装卸机械, 经有关业务部门鉴定并报上级机关批准, 作报废处理。	常用

装卸机械 标准完好 率	Standard perfectness rate of handling machinery		由不同机种的装卸机械利用率计算出的应达到标准的装卸机械完好率。是以装卸机械每一使用小时所需平均的机坏、修理时间为计算基础的。机械使用的时间多，其计划修理的时间也多，标准完好率就低；使用的时间少，修理的时间也少，标准的完好率就高。因此，以它作为评定港口、作业区装卸机械管理、使用、保养、维修工作的一项指标，较能反映实际情况。	常用
装卸机械 调拨	allocation of handling machinery		将装卸机械从一个单位调给另一个单位。属于固定资产的转移。装卸机械调拨时，须将随车附件及技术档案同时交接，不得拆换零、部件，并应保持机械现有技术状况。	常用
装卸机械 封存	sealing and storing of handling machinery		因装卸工艺或货种等变化，将不适于作业的或多余的技术状况良好、可供正常使用的装卸机械暂停使用的一种措施。装卸机械封存前应做好保养工作，封存期内不提折旧费。	常用
装卸机械 工作台时	working hour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实际进行装卸作业和其他工作的小时数。	常用
装卸机械 故障率	percentage of trouble hour (or breakdown time) of handling machinery		考察装卸机械在使用期内所发生故障的百分比。用两种方式表示：一种是以每一百使用小时发生故障次数表示。另一种是以每一百使用小时发生故障影响完好的时间表示。	常用
装卸机械 回修率	percentage of rerepair of handling machinery		衡量装卸机械修理质量的一个指标。凡装卸机械在出修理厂（车间）后的保证期内，发现因修理质量发生故障或提前损坏（包括零、部件质量不良）而造成回厂（车间）再次修理的车次或回修车日与原有工作量的百分比。	常用
装卸机械 机损事故	damage of handling machinery in accident		装卸机械在运行、保养、修理和停放过程中，造成非正常的损坏事故。机损事故分重大机损事故和一般机损事故。前者指造成经纪商损失严重，或使机械性能显著下降，或恶性机损事故；后者指造成经济上的损失较轻，不影响机械性能的机损事故。	常用
装卸机械 计划保修 率	percentage of planned service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各级保修定额停修台时总和与实际总停修台时的百分比。是衡量机械技术管理部门保修定额完成情况和机械使用好坏的标志。	常用
装卸机械 计划保养	planned maintenance of handling machinery		根据装卸机械运行时间定期安排的各级保养工作。目的是使装卸机械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况，提高装卸机械完好率，延长装卸机械大修割期和使用寿命。按保养的内容和要求的不同，可分为例行保养、一级保养和二级保养。	常用
装卸机械 利用率	percentage of utilization of handling machinery or handling machinery utilization		装卸机械工作台时与日历台时的百分比。它反映港口及作业区装卸机械在报告期内的利用程度。	常用
装卸机械 例行保养	routine maintenance of handling machinery		为保持装卸机械的清洁和润滑良好，确保正常运转和安全操作，在每工班中由当班司机所进行的保养工作。其作业内容应包括：作业前、交接班时和作业中的检视，作业后的打扫、清洁、充气、补给、润滑、消除工作中发现的一般故障或缺陷。作业重点为清洁和检查。	常用
装卸机械 启封	unsealing of handling machinery		因生产需要，将封存的装卸机械投产使用。启封后恢复提取折旧费。	常用
装卸机械 日历台时	calendar machine-hour of handling machinery		报告期内（年度、季度、月度）装卸机械在册天数乘24小时的总和。是测算装卸机械完好率、利用率的基数。计算单位为台时。	常用
装卸机械 完好率	percentage of perfectness of handling machinery or intact rate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完好台时与日历台时的百分比。它反映港口及作业区装卸机械管理、使用、保养、维修工作的情况。	常用
装卸机械 完好台时	machine-hour of handling machinery in good condition		装卸机械技术状况良好，可供使用的小时数。包括工作台时和停工台时。	常用
装卸机械 相对完好 率	percentage of relative perfectness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完好率与装卸机械标准完好率的百分比。它反映装卸机械标准完好率的完成情况，具有一定的可比性，是评定港口、作业区装卸机械技术管理水平的指标之一。	常用

装卸机械效率	productivity of container handling machinery per hour or container handling machinery productivity		装卸机械平均每小时装卸的集装箱换算箱数。	常用
装卸机械作业量	output of cargo- handling machinery; production of handling machinery		在装卸作业过程中, 装卸机械完成的货物吨数。	常用
装卸机械作业台时	service hour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参加实际装卸作业的时间。即装卸机械开始进行装卸作业时起, 至最后一次货物操作完毕时止的全部小时数。	常用
装卸进度	progress of cargo work(progress of loading/discharging)		一定时间内, 船舶和车辆在港装卸货物的累计吨数。	常用
装卸作业线	cargo handling operation line		按一定装卸工艺流程, 将劳动力和装卸机具组合起来, 完成一个完整的操作过程。	常用
自然箱	unit	实物箱	以集装箱的自然数作为计算单位。自然箱是不进行换算的实物箱, 即不论是 40 英尺集装箱, 30 英尺集装箱, 20 英尺集装箱或 10 英尺集装箱均做为一个集装箱统计。	常用
最大堆码高度	maximum stacking height		按库、场技术条件及库场装卸机械最大技术允许高度, 考虑到货物的物理, 化学特性, 包装情况、堆垛型式及技术安全条件等因素而确定的允许堆码高度。	常用
最高单船船时效率	peak quantity/hour/ship		指单船船时效率最高的一次作业的效率。这个指标代表着集装箱码头作业效率的最高水平。	常用
最高单机作业效率	peak quantity/hour/crane		是指在单船作业中, 作业速度最高的一台装卸机械(一般指岸桥)的效率。这个指标目前很多集装箱码头作为一个参考指标, 反映了该作业线操作人员的熟练水平和单体管理组织水平, 其计算公式如下: 最高单机作业效率=单机集装箱作业总量(自然箱)÷单机工作时间(小时)	常用
作业船舶舱位利用率	Hold utilization		是指报告期内作业船舶装卸作业吨(箱)数与其定额吨(箱位)数之比。它综合反映船舶负载能力的平均利用情况。计算单位为“%”。	常用
作业票	work bill; job order of handling machinery	装卸机械作业票	港口调度部门给装卸班组下达生产任务的书面通知, 作业完成后, 由装卸班组填写任务完成情况。	常用
A 型保税物流中心	bonded logistics center of A type		经海关批准, 由中国境内企业法人经营、专门从事保税仓储物流业务的海关监管场所。	相关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bonded logistics center of B type		经海关批准, 由中国境内一家企业法人经营, 多家企业进入并从事保税仓储物流业务的海关集中监管场所。	相关
T 卡盘	T card plate		采用 T 形卡片记录集装箱位置状况等信息的管理方式。	相关
安全型移动输电滑触线	trolley conductor	滑触线	利用工程塑料的可靠绝缘和高导电性能的扁铜线载流体, 配合集电器上装有的电刷摩擦移动为传导的安全滑接输电装置。	相关
按件数的重量承运	acknowledgement of consignments by pieces and weight		按运输规章规定, 货物既计重量、又计件数的一种承运方式。	相关
按重量承运	acknowledgement of consignments by weight		按运输规章规定, 货物只计重量, 不计件数的一种承运方式。	相关
班轮运输	liner transport	定期船运输	指船舶按照规定的船期表在一定的航线上, 以既定的挂靠港口顺序, 有规则地从事航线上各港间的船舶运输。	相关
半集装箱船	semi-container ship	部分集装箱船	一部分货舱作为集装箱专用舱, 其他货舱为杂货舱的船舶。	相关
包船包舱运输	booking a whole ships(holds) space		货方包用整船或整舱, 并按包船、包舱的计费办法支付费用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包装	package (packaging)		为在流通过程中保护产品、方便储运、促进销售, 按一定技术方法而采用的容器、材料及辅助物等的总体名称。也指为了达到上述目的而采用容器、材料和辅助物的过程中施加一定技术方法等的操作活动。	相关

包装储运指示标志	indicative mark		在储存、运输过程中,为使存放、搬运适当,按规定的标准以简单醒目的图案和文字标明在包装一定位置上的标志。	相关
包装货物	package cargo		以各种运输包装盛装、捆扎或包扎的货物。	相关
保价运输	insured transport		按运输规章规定,某些货物以声明价格托运并支付保价费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保税仓库	bonded warehouse		经海关批准设立的专门存放保税货物及其他未办结海关手续货物的仓库。	相关
保税货物	bonded goods		经海关批准未办理纳税手续进境,在境内储存、加工、装配后复运出境的货物。	相关
保税区	bonded area		在境内的港口或邻近港口、国际机场等地区建立的在区内进行加工、贸易、仓储和展览由海关监管的特殊区域。	相关
保税港	bonded port		是指经国家批准,设立在国家对外开放的口岸港区和与之相连的特定区域内,具有口岸、物流、加工等功能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相关
保税运输	bonded transport		在海关监管下保税货物的运送活动,也称之为监管运输。	相关
保温集装箱	thermal container		具有绝热的箱壁(包括端壁和侧壁)、箱门、箱底和箱顶,能阻止集装箱内外热交换的集装箱。	相关
报关行	customs broker		专门代办进出境报关业务的企业。是指经海关准予注册登记,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以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名义或者以自己的名义,向海关办理代理报关业务,从事报关服务的境内企业法人。	相关
报关员	Declarant		是指通过全国报关员资格考试,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并在海关注册登记,代表所属企业(单位)向海关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业务的人员。	相关
爆炸品	explosive		在外界作用下,能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瞬间产生大量的气体和热量,使周围压力急剧上升,发生爆炸,对周围环境造成破坏的物品。	相关
笨重长大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heavy lifts and lengthy cargo		单件货物重量、长度、宽度或高度超过规定标准的货物运输。	相关
变更运输	alteration of transport		对已承运的货物因故变更原到达港、换装港、收货人、托运量的一项业务工作。	相关
变质	Deterioration		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由于自然或人为原因而发生的货物质量变化。	相关
玻璃钢集装箱	fiberglass reinforced plastic container		玻璃钢制集装箱是在钢制框架上装上玻璃钢复合板构成的。主要优点是隔热性、防腐性和耐化学性均较好,强度大、使用性好,能承受较大应力,易清扫,修理简便,集装箱内容积较大等;主要缺点是自重较大,造价较高。	相关
补送	by-carriage		将一张货物运单内的退装或漏装的货物进行的追补发送。	相关
不锈钢制集装箱	stainless steel container		不锈钢制集装箱一般多用不锈钢制作罐式集装箱。主要优点是强度高、不生锈、耐腐蚀性好,缺点是投资大。	相关
残损鉴定	damage appraisal		为确定承运货物是否发生残损和残损的原因、程度等所进行的鉴定。	相关
仓储	warehousing		利用仓库及相关设施设备进行物品的入库、存贮、出库的作业。	相关
仓单质押融资	warehouse receipt loan		出质人以保管人的仓单为质物,向质权人出具的申请贷款的业务,保管人对仓单的真实性和唯一性负责,是物流企业参与下的权利质押业务。	相关
仓库管理系统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WMS)		为提高仓储作业和仓储管理活动的效率,对仓库实施全面管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	相关
操纵性	maneuverability		船舶操纵性是指船舶能保持或改变航行方向的性能。	相关
产地装箱	origin packing		船公司为了给货主提供方便,对于较大宗货或有特殊要求的货主,可以提供产地装箱服务。通俗地说就是船公司将空箱运至托运人的仓库或工厂将货物装箱后,直接将集装箱运至堆场。	相关

场到场	CY to CY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堆场整箱接货, 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场, 整箱交付收货人。	相关
场到门	CY to door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堆场整箱接货, 负责运抵收货人的工厂或仓库, 整箱交货。	相关
场到站	CY to CFS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堆场整箱接货, 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货运站, 拆箱后, 按件交付收货人。	相关
场站经营人	yard and station operator		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的经营者。	相关
敞顶集装箱	open top container		没有刚性箱顶的集装箱, 但有由可折叠式或可折式顶梁支撑的帆布、塑料布或涂塑布制成的顶篷, 其他构件与通用集装箱类似。	相关
敞口集装箱船	open-hatch container ship		一种特殊设计的集装箱船, 其一个或多个货舱不需设置舱口盖。	相关
超高标记	over height mark		该标记为在黄色底上标出黑色数字和边框, 此标记贴在集装箱每侧的左下角, 距箱底约 0.6m 处, 同时该标记贴在集装箱主要标记的下方。凡高度超过 2.6m 的集装箱应贴上此标记。	相关
承运	carriage		承运人接受托运人的委托, 提供货物运输服务, 并承担双方所签订的货物运输合同中载明的责任。	相关
承运人	carrier		本人或委托他人, 以本人名义与托运人订立货物运输合同的人。	相关
尺码吨	Measurement Ton (M/T)		货物收费以尺码计费。	相关
出口监管仓库	export supervised warehouse		经海关批准设立, 对已办结海关出口手续的货物进行存储、保税物流配送、提供流通性增值服务的海关专用监管仓库。	相关
出口退税	drawback		国家为帮助出口企业降低成本, 增强出口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鼓励出口创汇, 而实行的由国内税务机关退还出口商品国内税的措施。	相关
出库	delivery of cargo from storage		货物从仓库中搬出的作业。	相关
储存	storing		保护、管理、贮藏物品。	相关
船舶吃水差	trim		当船体由于装载或其他原因产生船舶纵倾时, 其首尾吃水就会不相等, 产生的首尾吃水差额称为吃水差。	相关
船舶代理	shipping agent	船代	根据船舶经营人的委托办理船舶有关营运业务和进出港口手续的工作。	相关
船舶代理费	ship agent fees		船方委托代理机构办理在港船舶代理业务而支付的费用。	相关
船舶登记吨位	registered tonnage of ship		船舶登记吨位是指按吨位丈量规范所核定的吨位。它是为船舶注册登记而规定的一种以容积折算的专门吨位。	相关
船舶港务费	harbour dues on vessels		港口管理部门按规定向进、出港口的船舶征收港口规费。	相关
船舶联检	joint inspection		由边检、海关、卫生检疫、港监联合检查。各单位根据有关规定办理联检手续。	相关
船舶排队时间	ship queuing time(ship waiting time)		船舶抵达港口后, 为等候泊位或等候装卸的时间。	相关
船舶速遣	dispatch of ship		船舶在港时间少于规定期限。	相关
船舶载重线标志	load line marks		指船舶在不同季节和不同航区的各种最大吃水标志。它是保证船舶水上航行安全的情况下所规定的船舶安全装载极限。	相关
船舶滞延	demurrage of ship		船舶在港时间超过规定期限。	相关
船舶装卸作业的平衡	balance between loading and discharging		是指各舱口装卸延续时间的平衡。	相关
船公司	line		指船舶经营人。船公司以自有的船舶或租用的船舶经营集装箱运输, 可以经营国际航线上班轮运输, 也可以根据货源不定线、不定期来安排运输。它主要包括由大型船公司共同组建的航线联盟、大型外国船公司、大型国有集团船公司、地方船公司和经营内支线集装箱运输的驳船公司等。	相关

船体强度	hull strength		船体在各种负荷和水压力的作用下,保持不损坏和不发生很大变形的能力称为船体强度。船体强度分为总强度和局部强度。	相关
船务代理	shipping agency		接受船舶所有人(船公司)、船舶经营人、承租人或货主的委托,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委托人办理与在港船舶有关的业务、提供有关的服务或进行与在港船舶有关的其他法律行为的经济组织。	相关
船用集装箱起重机	gantry crane on board		船舶自备的集装箱起重机,运行轨道设于甲板舱口的两侧,起重机沿轨道前后移动,装卸集装箱。	相关
船员理货	tallying by crew		由载货船舶的船员代表船方进行的理货。	相关
存货质押融资	inventory financing	库存商品融资	需要融资的企业(即借方),将其拥有的存货作为质物,向资金提供企业(即贷方)出质,同时将质物转交给具有合法保管存货资格的物流企业(中介方)进行保管,以获得贷方贷款的业务活动,是物流企业参与下的动产质押业务。	相关
道路运输	road transport		使用公路设施、设备运送货物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登箱顶触电警告标记	electric warning on summit		该标记为黄色底三角形,一般设在罐式集装箱和位于登顶箱顶的扶梯处,以警告登顶者有触电危险。	相关
等级标签	grade labeling		在产品的包装上用以说明产品品质级别的标志。	相关
等级费率	class rate		将全部货物划分为若干个等级,按照不同的航线分别为每一个等级制定一个基本运价的费率。归属于同一等级的货物,均按该等级的运价计收运费。	相关
地脚货物	cargo residual		经装卸、搬运而撒漏、遗漏在运输工具、库场或装卸作业线路上的少量货物,也称货底。	相关
地理信息系统	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system (GIS)		由计算机软硬件环境、地理空间数据、系统维护和使用人员四部分组成的空间信息系统。可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	相关
第三方物流	the third party logistics (TPL)		独立于供需双方为客户提供专项或全面的物流系统设计或系统运营的物流服务模式。	相关
电放提单	Cable/Telex release B/L		也就是电报放货的简称。国外的承运人保留全套正本提单,并通知目的港的代理,收货人可凭加盖正本公章的提单复印件和保函换单提货。	相关
电子报表	e-report		用网络进行提交、传送、存储和管理的数字化报表。它可以在网络上随时、随地、方便、快捷地进行查询、打印和下载。	相关
电子认证	electronic authentication		采用电子技术检验用户合法性的操作。其主要内容有以下3个方面:(1)保证自报姓名的个人和法人的合法性的本人确认。(2)保证个人或企业间收发信息在通信的途中和到达后不被改变的信息认证。(3)数字签名。	相关
电子商务	e-commerce (EC)		以电子形式进行的商务活动,它在供应商、消费者、政府机构和其它业务伙伴之间通过任意电子方式实现标准化的业务信息的共享,以管理和执行商业、行政和消费活动中的交易。	相关
电子通关	electronic clearance		对符合特定条件的报关单证,海关采用处理电子单证数据的方法,利用计算机完成单证审核、征收税费、放行等海关作业的通关方式。	相关
电子支付	e-payment		也称在线支付或网上支付,是指以金融电子化网络为基础,以电子货币、商用电子化机具和各类交易卡为媒介,以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为手段,将各种货币或资金以电子数据(二进制数据)的形式存储在银行的计算机系统中,并通过计算机网络系统以电子信息传递的形式实现流通、转拨和支付。	相关
吊架	cradle		吊架是一种装卸作业辅助工具,具有减轻起重设备负荷,增加起重重量,改变绳扣拴挂方向,保护货物,保证装卸作业安全的特点。	相关
标准操作规程	Standar Operation Procedures (SOP)	工作标准	就是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来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相关
调度室	control center	中控	是集装箱码头各项生产作业的中枢,集组织指挥、监督、协调、控制于一体,是集装箱码头重要的业务部门。	相关

调度通讯 规程	rules of dispatching and operational communication		各港航、船舶调度部门之间有关运输业务通讯联系的统一规定。	相关
定船移机 作业	cargo handling operation with movable machinery and fixed ship		装卸作业中，船舶系泊码头，采用可沿码头前沿移动的装船（卸船）机械，对船舶舱口进行装卸的作业方式。	相关
定机移船 作业	cargo handling operation with fixed machinery and moving ship		用固定式装船机或卸船机，通过移船来进行船舶装卸作业。	相关
定制物流	customized logistics		根据用户的特定要求而为其专门设计的物流服务模式。	相关
动物集装箱	Pen Container or Live Stock Container		是一种装运鸡、鸭、鹅等活家禽和牛、马、羊、猪等活家畜用的集装箱。为了遮蔽太阳，箱顶采用胶合板露盖，侧面和端面都有用铝丝网制成的窗，以求有良好的通风。侧壁下方设有清扫口、排水口以及喂食口，并配有上下移动的拉门，垃圾可被清扫出去。动物集装箱在船上一般应装在甲板上，因为甲板上空气流通，这样便于清扫和照顾动物。	相关
多式联运	multimodal transport		联运经营者受托人、收货人或旅客的委托，为委托人实现两种以上运输方式（含两种）或两程以上（含两程）运输的衔接，以及提供相关运输物流辅助服务的活动。	相关
多式联运 比	multimodal transport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多式联运集装箱换算箱数与运输总换算箱数的百分比。	相关
多式联运 经营人	multimodal transport operator		负责组织集装箱多式联运的经营者。	相关
多用途码 头	multipurpose terminal		能适应普通件杂货船、新型散货船、集装箱船、半集装箱船和滚装船作业的码头。	相关
二程船	Second Carrier		是指对某一中转箱而言，将该箱从中转港载运至目的港的船舶。	相关
反向物流	reverse logistics	逆向物流	从供应链下游向上游的运动所引发的物流活动。	相关
放射性物 品	radioactive substances		系指放射 性比活度大于 7.4x10 ⁴ Bq/kg 的物品。	相关
废弃物物 流	waste material logistics		将经济活动或人民生活中失去原有使用价值的物品，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收集、分类、加工、包装、搬运、储存等，并分送到专门处理场所的物流活动。	相关
分拨中心	distribution center		主要面向快递业、运输业，功能与物流中心雷同。	相关
分舱货电	hatch list telegram.		起运港在货物装船完毕后，将货物的实际积载情况通知所要到达的港口而拍发的电报。	相关
分发	separate delivery		将拼装在一个集装箱内的各票货物分别交货。	相关
分类	sorting	物品分类	按照货物的种类、流向、客户类别对货物进行分组，并集中码放到指定场所或容器内的作业。	相关
分运	sub-carriage		换装港将属于一张运单内的货物分批运出。	相关
封闭式港 池	closed harbour		一种建筑在潮差很大的地区，用闸门或船闸与港池外水域分隔开的港池。这种港池的优点是可使港池内的水面保持在一个比较稳定的高水位上，因而在建设港池时可以减少土方开挖量和码头建筑物的高度；可以减少泥沙淤积；保证船舶靠泊的稳定和改善货物装卸作业条件。缺点是船舶进出港口（港池）要过闸，不太方便；同时要相应增加一部分管理费用。	相关
封闭式通 风集装箱	closed ventilated container		类似通用集装箱，箱壁具有与外界大气进行气流交换的装置。封闭式通风集装箱又分自然通风集装箱和强制通风集装箱两种。	相关
封舱交接	handing-over according to seal		按封舱条件运输的货物，以舱口铅封或所作标志是否完好而进行的交接。	相关
服务	service		满足顾客的需要，供方和顾客之间接触的活动以及供方内部活动所产生的结果。包括供方为顾客提供人员劳务活动完成的结果；供方为顾客提供通过人员对实物付出劳务活动完成的结果；供方为顾客提供实物实用活动完成的结果。	相关
服务质量	service quality		通过各项服务工作使用户感到满意的程度。	相关

服装集装箱	Garment Container		服装集装箱的特点是在箱内上侧梁上装有许多根横杆,每根横杆上垂下若干条皮带扣、尼龙带扣或绳索,成衣利用衣架上的钩直接挂在带扣或绳索上。这种服装装载法属于无包装运输,它不仅节约了包装材料和包装费用,而且减少了人工劳动,提高了服装的运输质量。	相关
浮性	buoyancy		船舶在各种装载情况下保持一定浮态的性能,称为船舶的浮性。	相关
辅助作业	auxiliary work		港口工人和装卸机械、港作船舶进行的与装卸作业有关的其他作业。	相关
腐蚀品	corrosives		系指能烧伤人体组织并对金属等物品造成损坏的固体与液体的物品。	相关
干散货集装箱	Solid Container		主要用于装运无包装的固体颗粒状和粉状货物的集装箱。	相关
干舷高度	Free board height		指船中处从干舷甲板线的上边缘向下量至载重线的上边缘的垂直距离。	相关
感染性物品	infectious substances		系指含有致病的微生物,能引起病态甚至死亡的物质。	相关
钢制集装箱	Steel container		钢制集装箱的框架和箱壁板皆用钢材制成,其最大优点是强度高、结构牢、焊接性和水密性好、价格低、易修理、不易损坏,主要缺点是自重大、抗腐蚀性差。	相关
港航记录	record for carriers and ports concerned only		记载港、航企业之间事故及原始情况的记录。	相关
港口调度	port dispatching		港口组织指挥生产活动的部门。	相关
港口堆存业务	port storage business		指利用港口库、场设施对暂时不能出港的货物进行收存保管的劳务。	相关
港口费	port charge		船舶和货物进出港口时,船方或货方按规定支付的港口劳务费和规费。	相关
港口费率	rate of port charges		船舶和货物进出港口时,港方向船方收取各种费用的标准。	相关
港口腹地	the tributary area of port ; port hinterland		经由港口集散货物所及的地区。	相关
港口规费	port fees		港口管理部门按国家规定向船方或货方征收的非劳务性港口费用。	相关
港口积压	port congestion		由于各种原因造成的港内货物堆积,库场拥挤、严重影响装卸作业,致使相当数量的车、船、货物待装、待卸,不能正常运转的现象。	相关
港口集运系统	gathering system of a port		港口会同运输部门、物资部门组织各类运输工具,将货物从腹地集中到港口的运输联合体。	相关
港口建设费	port construction dues		是由国家征收的用于港口建设的一种费用。其范围是对进出开放口岸港口辖区范围的所有码头、浮筒、锚地(含外资、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专用和地方公用的码头、浮筒、锚地)及从事水域过驳等装卸作业的货物征收港口建设费。	相关
港口经营人	port operator		与承运人、托运人订立港口业务合同,从事港口经营性业务的人。	相关
港口陆域	landside area of port		港口陆上区域所占的范围。主要包括码头、库场、铁路和道路等。	相关
港口内汽车、火车、驳船集装箱装卸费	container handling charge for truck, train and barge within the port		港口经营人向货方收取的用于补偿集装箱港口装卸包干费作业范围外的费用。	相关
港口疏运系统	distribution system of a port		港口会同运输部门、物资部门组织各类运输工具,将到达港口的货物从港口运出的运输联合体。	相关
港口水域	waterside area of port(port's waters)		港口水上区域所占的范围。主要包括港池、航道、调头水域和锚地等。港界线以内的水域面积。它一般须满足两个基本要求:即船舶能安全地进出港口和靠离码头;能稳定地进行停泊和装卸作业。港口水域主要包括码头前水域、进出港航道、船舶转头水域、锚地以及助航标志等几部分。	相关

港口装卸业务	loading and unloading business		指利用装卸机械在码头泊位或锚地上对船舶或车辆进行装货与卸货的劳务。	相关
港区	port area(port district)		港章中规定的并经当地政府机关划定的港口陆域和水域。	相关
港务管理业务	port management business		指对港口基础性设施(包括港口的水域设施、系船设施、港口交通和配套设施)进行维护和管理的劳务。	相关
港作拖轮费	charges for tugs service		使用港口拖轮拖带船舶进、出港以及移泊、靠离码头或编、解队作业等, 港方按规定向船方收取的费用。	相关
隔热集装箱	heat insulation container		是为载运水果、蔬菜等货物,防止温度上升过大,以保持货物鲜度而具有充分隔热结构的集装箱。通常用干冰作制冷剂,保温时间为72h左右。	相关
工残	handling damage		货物在装卸、搬运过程中所造成的人为残损。	相关
公路集装箱运输	road container transport		用汽车运载集装箱的货物运输。	相关
公路集装箱中转站	inland container depot		具有集装箱中转运输与门到门运输和集装箱货物的拆箱、装箱、仓储和接取、送达、装卸、堆存的场所。	相关
公路集装箱装卸费	road container handling charge		集装箱汽车运输中,在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发生的装卸而收取的费用。	相关
供应链	supply chain		生产及流通过程中,涉及将产品或服务提供给最终用户活动的上游与下游组织所形成的网链结构。	相关
供应链管理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对供应链涉及的全部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与控制。	相关
供应商关系管理	supplier relationships management (SRM)		一种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伙伴关系,旨在改善企业与供应商之间关系的新型管理。	相关
挂扣作业	Linked to buckle handling		吊具与货物或集装箱不直接接触,用绳扣等工具将吊具和货物或集装箱连接起来进行装卸作业的方法叫挂扣作业。	相关
管道运输	pipeline transport		由大型钢管、泵站和加压设备等组成的运输系统完成物料输送工作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滚装集装箱船	roll-on/roll-off ship ; drive-on/drive-off ship (Ro/Ro container ship)		利用船侧、船首、船尾的边门或首、尾门,通过跳板,将集装箱和牵引车一起沿水平方向进行滚动装卸的船舶。	相关
国际标准集装箱	ISO freight container		按国际标准化组织的有关标准制造的集装箱。	相关
国际多式联运	multimodal transport		按照多式联运合同,以至少两种不同的运输方式,由多式联运经营人将货物从一国境内接管货物地点运至另一国境内指定地点交付的货物运输。	相关
国际航线集装箱港口装卸包干费	container handling charge		国际航线集装箱港口经营人根据集装箱装卸船作业范围,以包干形式向船公司收取的集装箱装卸费。	相关
国际货运代理	international freight forwarding agent		接受进出口货物收货人、发货人的委托,以委托人或自己的名义,为委托人办理国际货物运输及相关业务,并收取劳务报酬的经济组织。	相关
国际集装箱多式联运	multimodal container transport		至少两种不同的运输方式,由多式联运经营人将集装箱从一国的接收地点运至另一国的指定交付地点。	相关
国际铁路联盟标记	UIC mark		凡符合《国际铁路联盟条例》规定的集装箱,可以获得此标记。该标记是在欧洲铁路上运输集装箱的必要通行标志。该条例对集装箱的标记作了规定,如ilc/33,方框上部的“i”“c”字样表示国际铁路联盟,下部的数字表示各铁路公司的代号。	相关
国际物流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跨越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的物流活动。	相关
国际中转箱	international transshipment container		是指由境外启运,经国内中转港卸船后,换装国际航线船舶,继续运往第三国或地区指定口岸的集装箱。	相关
国家标准集装箱	GB freight container		按国家标准制造的集装箱。	相关
国内中转箱	national transshipment container		是指在境外装货港装船后,经国内中转港卸船后转运到境内其它港口的集装箱;以及在境内装货港已办理结关手续,船公司出具全程提单,经国内中转港转运至国外目的港的集装箱。	相关

过驳费	stevedoring fees for lighter		使用港口驳船过驳货物, 按规定向货方或船方收取的费用。	相关
过驳作业	lighterage operation		在锚地、系泊浮筒、码头进行的船与驳船之间的装卸作业。	相关
过境税	transit duty		对外国经过本国过境运往另一国的货物所征收的关税。	相关
海关估价	customs ratable price		一国海关为征收关税, 根据统一的价格准则, 确定某一进口(出口)货物价格的过程。	相关
海关监管货物	cargo under customs' supervision		进出口货物, 过境、转运、通运货物, 特定减免税货物, 以及暂时进出口货物、保税货物和其他尚未办结海关手续的进出境货物。	相关
海损	average		因船舶发生海损事故, 对船舶、受载货物、人身伤亡或财产等所造成的损失。	相关
海铁联运	Through transport		是进出口货物由铁路运到沿海海港直接由船舶运出, 或是货物由船舶运输到达沿海海港之后由铁路运出的只需“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就可完成整个运输过程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航次租船业务	voyage charter business		指船舶所有人向租船人出租船舶一个或数个航次运输的业务, 属于运输经营方式的一种。	相关
航道	channel		指江河湖海中能供船舶安全航行的通道。	相关
航道养护费	channel maintenance dues		航道主管部门按国家规定向航行船舶征收的规费。	相关
航空运输	air transport		使用飞机或其他飞行器运送货物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航运管理机构	organization of shipping administration		各级政府负责水路运输各项行政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	相关
合同变更	alteration of contract		合同尚未完全履行前, 由于情况发生变化, 经承、托运双方协商同意, 对原合同的有关条款所作的补充和修改。	相关
合同解除	dissolution of contract		解除承、托运双方由合同确定的权利、义务关系。	相关
合同履行	fulfilment of contract		承、托运双方实施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	相关
核对数字	check figures		是用来核对箱主代号和顺序号记录是否准确的依据。它位于箱号后, 以一位阿拉伯数字加一方框表示。	相关
核图	check map		港方单船计划员根据船方大副或营运方预配中心的预配图做出的配载图, 经船方大副检查稳性、强度等船舶性能指标, 特殊箱位置, 压港顺序等, 并签认可以照此配载图计划装船的过程。	相关
换算周转量	coverted turnover		指航运企业在一定期间船舶实际进行旅客运输与货物运输的工作总量, 按统一比例换算成同一计量单位后加总求得, 以“换算吨公里”为计算单位。换算比例为: 货物周转量 1 吨公里=1 换算吨公里, 铺位旅客周转量 1 人公里=1 换算吨公里, 座位旅客周转量 3 人公里=1 换算吨公里。	相关
换装	transshipment of through cargo		货物由一运输工具上卸下, 再装到另一运输工具上的作业。	相关
回收物流	return logistics		退货、返修物品和周转使用的包装容器等从需方返回供方所引发的物流活动。	相关
货差	shortlanded and overlanded cargo		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发生的按规定应列入统计范围的溢余或短少。	相关
货差率	rate of shortlanded and overlanded cargo		由于承运人责任造成的货差件数与同期承运的总货运件数之比。一般以万分比表示。	相关
货流密度	frequency of freight		指一定时期内某一航线或航段平均每公里(海里)航道上通过的货物吨数。其计算式为: 货流密度=货物运输量/航线或航段长度(吨/公里(海里))	相关
货棚	shed		供存放和保管货物的一种只有棚顶, 支柱、四面开敞的建筑物。	相关
货票	copies of way-bill		运单的副本, 具有运输交接、费用结算等多功能的运输凭证。	相关
货物保管质量	quality of caring		货物在保管过程中所表现出的质量优劣程度。	相关
货物补送	by-carriage bills		港口为补送的货物填制的货票。	相关

货票				
货物分运 货票	sub-waybills		换装港对每次分运的货物所填制的货票。	相关
货物跟踪 系统	goods-tracked system		利用自动识别、全球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通信等技术，获取货物动态信息的技术系统。	相关
货物互抵 性	incompatibility		由于货物的理化性质不同，一种货物对另一种货物能产生质量损害或两种货物相互抵触的性质。	相关
货物交接 清单	handing-over list		起运港按船舶本航次实际装载的货物，编制的作为承运人内部货物交接的单证。	相关
货物解体 作业	disassembly business		针对专业集装箱码头标准操作模式而言，货物装卸船时，与集装箱分离，单独装卸的方法。	相关
货物退装	shut out		计划积载的货物因故未能装船。	相关
货物卸船 质量	quality of discharge		货物卸船过程中所表现出的质量优劣程度。	相关
货物运输 计划	plan of cargo transport		水运企业根据货源情况和运输能力，在一定时期内对货物运输所编制的计划。	相关
货物运输 量	freight volume		一定时期内实际完成运送过程的货物数量。	相关
货物运输 条件	Terms and conditions concerning carriage of goods		在货物运输中，为保证安全质量、维护承运人与托运人或收货人的合法权益而应具备的各种条件。	相关
货物装舱 质量	quality of loading		货物装舱过程中所表现出的质量优劣程度。	相关
货源调查	survey of cargo resources		对货物种类、流向、流量以及影响其变化的诸因素所进行的调查。	相关
货源信息	information of cargo resources		涉及货源情况的各种资料、情报等。	相关
货运代理	Forwarder; Freight Agency	货代	根据客户的指示，为客户的利益而揽取货物的人，其本人并非承运人。货代也可以这些条件，从事与运送合同有关的活动，如储货、报关、验收、收款。	相关
货运记录	record of loss and damage		记载承运人和托运人或收货人之间责任的记录。	相关
货运量	quantity of shipment		指航运企业在一定期间船舶实际运送的货物重量，以“吨”为计算单位。	相关
货运量预 测	presumption of freight traffic volume		运用数理统计或其他方法对未来货运量变化趋势所作的分析和测算。	相关
货运市场 调查	market survey of cargo transport		对社会货物运输量、货物运输能力的需求、供给情况以及影响其变化的诸因素所进行的调查。	相关
货运质量	quality of freight service		货物自承运开始起至到达交付时为止的期间内所表现出的质量优劣程度。	相关
机械式冷 藏集装箱	mechanically refrigerated container		备有制冷装置（压缩机组、吸热机组等）的保温集装箱。	相关
基本运价	freight unit price		按照规定的车辆、道路、营运方式、货物、箱型等运输条件，所确定的货物和集装箱运输的计价基准，是运价的计价尺度。	相关
集货	goods consolidation		将分散的或小批量的物品集中起来，以便进行运输、配送的作业。	相关
集装箱化	containerization		用集装箱单元器具或采用捆扎方法，把物品组成集装箱单元的物流作业方式。	相关
集装箱把 手锁件	Door locking Handle Retainer or Handle Lock		用来保持箱门把手处于关闭状态的零件。	相关
集装箱半 挂列车	semi-trailer container train		牵引车与一辆集装箱半挂车的组合。	相关
集装箱侧 板	Side Panel		覆盖在集装箱侧部外表面的板。	相关
集装箱侧 壁	side wall		与上侧梁、下侧梁和角结构相连接而形成封闭的板壁。（不包括上侧梁、下侧梁和角结构在内）	相关

集装箱侧门	side door		设在箱侧的门。	相关
集装箱叉槽	fork (lift) pockets		贯穿箱底结构, 供叉举集装箱用的槽。	相关
集装箱底板	floor		铺在底梁上承托载荷的板。	相关
集装箱底结构和底框架	Base Structures and Base Frame		由集装箱底部的四个角件、左右两根下侧梁、下端梁、门槛、底板和底梁组成。	相关
集装箱底梁	floor bearer; cross member		设在底板下, 承托底板的构件。	相关
集装箱吊具动力系统	power system of container spreader		使集装箱吊具旋锁状态发生改变的动力系统	相关
集装箱顶板	roof sheet		指箱体顶部的板。	相关
集装箱顶梁	roof bow		连接上侧梁的构件。	相关
集装箱动植物检疫、检查、消毒费	charge for container animal and plants quarantine, check-ing and disinfection		国家动植物检疫部门对集装箱实施检疫、检查、消毒而发生的费用。	相关
集装箱端板	end panel		覆盖在集装箱端部外表面的板。	相关
集装箱端壁	end wall		在端框架平面内与端框架相连接而形成封闭的板壁。(不包括端框架在内)	相关
集装箱端框架	end frame		由以下构件组成:a. 2 个顶角件, b. 2 个底角件, c. 2 根角柱, d. 1 根上端梁, e. 1 根下端梁。	相关
集装箱端门	end door		设在箱端的门。	相关
集装箱鹅颈槽	Gooseneck Tunnel		设在集装箱底部一端(通常在前端), 供容纳鹅颈式底盘车突起部分的槽。	相关
集装箱发放单	dispatch list of container		对提离港区的集装箱(不分空、重), 由发箱人所填写的记录箱号、用箱人、箱体状况、归还日期及地点的一种单据。	相关
集装箱公路运费	container transport charge by road		由汽车完成集装箱两点间运输, 按集装箱规格、空箱或重箱、里程的不同而收取的费用。	相关
集装箱海运运费	container ocean freight		集装箱海上船运段的费用。	相关
集装箱航线运量	container transport volume		在一定时间内, 某条集装箱航线船舶运输的集装箱换算箱量。	相关
集装箱横向	transverse		与纵向垂直的左右方向。	相关
集装箱后端	rear		一般指有箱门的一端。	相关
集装箱化比	containerization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 港口、地区通过集装箱运输的货物数量与可装箱货的数量的百分比。	相关
集装箱货到达通知单	arrival notice of container		船舶抵港前, 由代理人及时将船舶卸货日期通知收货人的一种单据。	相关
集装箱角件	corner fittings		位于集装箱角部, 用于支承、堆码、装卸和拴固集装箱的零件。	相关
集装箱角结构	corner structure		由以下构件组成:a. 顶角件, b. 角柱, c. 底角件。	相关
集装箱角柱	corner post		指连接顶角件与底角件的立柱。	相关
集装箱门槛	door sill		指箱门下方的梁。	相关

集装箱门铰链	door hinge		连接箱门与角柱以支承箱门并使箱门能开闭的零件。	相关
集装箱门楣	door header		指箱门上方的梁。	相关
集装箱汽车运量	container transport volume by road		在一定时间内, 经汽车运输集装箱换算箱量。	相关
集装箱前端	front		一般指没有箱门的一端。	相关
集装箱轻型电动吊具	lightly portable electrical spreader		自重较轻, 直接利用小型电动机驱动旋锁装置的吊具。	相关
集装箱上侧梁	top side rail		位于侧壁上部连接顶角件的纵向构件。	相关
集装箱上端梁	top end transverse member		指箱体端部与左、右顶角件连接的横向构件。	相关
集装箱枢纽港	Through Container Service Port 简称 TCSP		是对集装箱港进行分类的术语, 指有较大货源, 又能起到海上与陆地及海上港口间集装箱运输交接点作用的港口。	相关
集装箱水运量	container transport volume by water		在一定时间内, 经船舶运输的集装箱换算箱量。	相关
集装箱锁杆凸轮	locking bar cam		设于锁杆端部的门锁件, 通过锁件的转动, 把凸轮嵌入凸轮座内, 将门锁住。	相关
集装箱锁杆凸轮座	locking bar cam retainer or keeper	卡铁	保持凸轮成闭锁状态的内撑装置。	相关
集装箱锁杆托架	Door Lock Rod Bracket		把锁杆固定在箱门上并使之能转动的承托件。	相关
集装箱铁路到达量	container arrival volume by rail		在一定时间内, 通过铁路车站办理接卸的集装箱箱数。	相关
集装箱铁路发送量	container dispatch volume by rail		在一定时间内, 通过铁路车站办理发运的集装箱箱数。	相关
集装箱铁路运费	container transport charge by rail		由铁路部门承运的集装箱, 以箱为单位, 按铁路运价、里程、箱型、空重箱、货物种类计算而收取的费用。	相关
集装箱卫生检疫、检查、处置费	charge for container quarantine, checking, disposal		国家卫生检疫部门对集装箱实施检疫、检查、处置而发生的费用。	相关
集装箱无动力吊具	non-power spreader		由人力直接或间接转动旋锁机构, 使旋锁与集装箱角件连接或松脱的吊具。	相关
集装箱下侧梁	bottom side rail		位于侧壁下部连接底角件的纵向构件。	相关
集装箱下端梁	bottom end transverse member		位于箱体端部连接底角件的横向构件。	相关
集装箱箱顶	roof		是刚性组件, 由顶板和顶梁组成。	相关
集装箱箱门	door		通常为两扇后端开启的门, 用铰链安装在角柱上, 并用门锁装置关闭。	相关
集装箱箱门搭扣件	door holder		保证箱门开启状态的零件。	相关
集装箱箱门密封垫	door seal gasket		箱门周边为保证密封而设的零件。	相关
集装箱有动力吊具	power spreader		由机械液压装置操纵旋锁机械, 转动旋锁, 使之与集装箱角件连接或松脱的吊具。	相关
集装箱右侧	right		从集装箱后端向前端看, 右边的一侧。	相关
集装箱运输交接方式	container interchange model		承运人与托运人商定的集装箱运输责任划分方式。	相关
集装箱直达列车	freight liner		从始发站或编组站开出, 通过一个及一个以上的编组站或指定作业区段站, 不进行改编作业的集装箱列车。	相关

集装箱中转站进出量	incoming and outgoing container traffic for an inland depot		在一定时间内, 进出集装箱中转站的集装箱换算箱量。	相关
集装箱中转站设计能力	design capacity of container depot		根据集装箱中转站的地理环境、货源情况而设计的年集装箱通过量。	相关
集装箱自重	tare mass	空箱重量	空集装箱的重量(空集装箱的质量)(T), 包括各种集装箱在正常工作状态时应备有的附件和各种设备, 如机械式冷藏集装箱的机械制冷装置及所需的燃油。	相关
集装箱自装自卸车	self-loading and self-unloading truck		能够自动装、卸集装箱的车辆。a) 后面吊装型集装箱自装自卸车 (self-loading and self-unloading truck with back hoisting) 从车辆后面, 通过特制的滚道框架, 由循环链条将集装箱拉上拉下的自装自卸车。b) 侧面吊装型集装箱自装自卸车 (self-loading and self-unloading truck with side hoisting) 从车辆侧面, 通过在车上横向移动的变幅式吊具将集装箱吊上吊下的自装自卸车。	相关
集装箱纵向	longitudinal		指集装箱的前后方向。	相关
集装箱左侧	left		从集装箱后端向前端看, 左边的一侧。	相关
集装箱运输	containerized transport		使用集装箱器具或利用捆扎方法, 把裸装物品、散装物品、体积较小的成件物品, 组合成为一定规格的集装箱单元进行的运输方式。	相关
计划内运输	planned transport		按货物运输计划实施的货物运输。	相关
忌装	cargoes incompatible with each other in stowage		具有互抵性的货物不能同舱装载。	相关
季节性货物运输	seasonal cargo transport		货种、流向、流量受季节影响的货物运输。	相关
加热集装箱	heated container		备有加热装置的保温集装箱。	相关
甲板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deck cargo		按规定或经承、托运双方商定将货物装载在船舶露天甲板、船楼甲板和通道等无固定遮蔽部位上实施的运输。	相关
甲板线	Deck line		甲板线是一条长 300 毫米、宽 25 毫米的与干舷甲板相平行的水平线。	相关
间接换装	indirect transshipment		货物从进港到出港, 经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操作过程完成的装卸作业方式。	相关
拣选	order picking		按订单或出库单的要求, 从储存场所拣出物品, 并码放在指定场所的作业。	相关
件杂货码头	general cargo wharf		供普通杂货船停靠、装卸货物的码头。	相关
交接责任	interchange liability		集装箱由一方交至另一方时的责任的划分。	相关
进港航道	approach channel		船舶进出港区水域并与主航道联接的通道。一般设在天然水深良好, 泥砂回淤量小, 尽可能避免横风横流和不受冰凌等干扰的水域。其布置方向以顺水流成直线形为宜。根据船舶通航的频繁程度可分别采用单行航道或双行航道。在航行密度比较小(如在日平均通航艘次 ≤ 1)时, 为了减少挖方量和泥砂回淤量, 经过技术经济比较和充分研究后, 可考虑采用单行航道。航道的宽度一般按航速、船舶横位、可能的横向漂移等因素, 并加必要的富裕宽度确定。进港航道的水深, 在工程量大, 整治比较困难的条件下, 海港一般按大型船舶乘潮进港的原则考虑; 在工程量不大或航行密度大的情况下, 经论证后可按随时出入的原则确定。河港的进港航道水深应保证设计标准船型的安全通过。	相关
进库	receiving of cargo for storage		将货物搬入仓库的作业。	相关

进闸验箱 物理检验	P-check		1. 箱体状况的检验 (1) 检验箱体各面有无破损 (顶面除外); (2) 检验箱体外表应具有附件是否齐全, 状态是否良好; (3) 检验箱门是否已安全关好。2. 箱的种类及尺寸的检验。3. 铅封检验。	相关
进闸验箱 行政检验	A-check		行政检验主要包括: (1) 称重读取数据。卡车通过闸口的地衡, 由计算机程序计算出每个集装箱的质量, 并将其存储在数据库中。(2) 集装箱顶层摄像。由安装在闸口上方的摄像装置查验集装箱顶面的情况。(3) 卡车司机将设备交接单交给进闸办公室, 办公室检验人员将设备交接单信息与主控室联网的信息进行核对。在检查中, 如果发现集装箱有破损, 应立即与外轮代理联系, 接受修理工程师的指导, 并编制残损报告, 其内容包括船名、集装箱号、堆场箱位、破损的详细情况。	相关
禁运	embargo		按有关规定, 对特定货物予以禁止运输。	相关
精益物流	lean logistics		消除物流过程中的无效和不增值作业, 用尽量少的投入满足客户需求, 实现客户的最大价值, 并获得高效率、高效益的物流。	相关
绝热集装箱	insulated container		无冷却和加热设备的保温集装箱。	相关
绝缘栅双极型功率管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IGBT	由 BJT (双极型三极管) 和 MOS (绝缘栅型场效应管) 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电力电子器件, 兼有 MOSFET 的高输入阻抗和 GTR 的低导通压降两方面的优点。应用于交流电机、变频器等领域。	相关
军事运输	military transport		从事军事人员和军事物资的运输。	相关
开敞式港池	open harbour		港池内水面随水位升降变化, 不设闸门或船闸的港池。它是海、河港口的一种最普通的形式, 是相对于封闭式港池而言的。	相关
抗沉性	unsinkability		船舶在一舱或数舱破损进水后保证不沉不翻的能力。实质就是船舶破损后的浮性和稳性。	相关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PLC	一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的电子装置。采用可以编制程序的存储器, 用来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运算、计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 并能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和输出, 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相关
可变换集装箱船	convertible container ship		可变换集装箱船的货舱内装载集装箱的结构为可拆装式。因此, 它既可装运集装箱, 必要时也可装运普通件杂货。	相关
空船排水量	light displacement		指船舶空载时的排水量, 也就是空船质量。	相关
空客飞机 组件装卸 专用吊具 及其他用 途吊具	TCU and hoisting device added dimensions. TCU (Transport Cargo Unit, used for MCATJT with aircraft section (MCA) or part of it.). MCATJT (Major Component Aircraft Transport Jigs & Tools). MCA (Major Component Aircraft)		专门用于装卸空客飞机组件或其他物件的吊具。	相关
空陆水联运集装箱	air surface (inter modal) container		一种运输设备, 其容积为 1 立方米及其以上, 装有顶角件和底角件, 具有与航空器栓固系统相配合的栓固装置, 箱底可全部冲洗并能用滚装装卸系统进行装运。本集装箱适用于空运并可与地面运输方式 (如公路、铁路及水运) 相互交接联运。	相关
空陆水联运集装箱 标记	symbol to denote air-surface container		由于该类型集装箱的强度仅能支持堆码两层, 因而国际标准化组织为该类型集装箱规定了特殊的标记。该标记为黑色, 位于侧壁和端壁的左上角, 并规定标记的最小尺寸为: 高 127mm, 长 355mm, 字母标记的字体高度至少为 76mm。	相关

空箱调配	empty container dispatching		调运和调剂集装箱空箱的过程。	相关
空运集装箱	air container		任何适用于空运的货运成组设备,其容积为1立方米及其以上,具有与航空器栓固系统相配合的栓固装置,箱底可全部冲洗并能用滚装装卸系统进行装运。	相关
库场装卸工艺系统	cargo handling system in storage		库场作业机械、设备及辅助设施按货物装卸、搬运和堆拆垛的要求,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库存	stock		储存作为今后按预定的目的使用而处于闲置或非生产状态的物品。广义的库存还包括处于制造加工状态和运输状态的物品。	相关
库存成本	inventory cost		为取得和维持一定规模的存货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的总和,由物品购入成本、订货成本、库存持有成本(含存货资金占用成本、保险费用、仓储费用等)等构成。	相关
库存周期	inventory cycle time		在一定范围内,库存物品从入库到出库的平均时间。	相关
跨度	span		起重机两端梁车轮踏面中心线间的距离。	相关
快递	courier; express; express-delivery	速递,特快专递	承运人将物品从发件人所在地通过承运人自身或代理的网络送达收件人手中的一种快速服务方式。	相关
快速性	efficiency		船舶以较小的功率消耗而维持一定航行速度的能力或机器功率一定,船舶以较快速度航行的能力。船舶快速性包括船舶阻力和船舶推进。	相关
冷藏和加热集装箱	refrigerated and heated container		备有冷源(机械式制冷装置或消耗式冷剂)和热源(加热装置)的保温集装箱。	相关
冷链	cold chain		根据物品特性,为保持物品的品质而采用的从生产到消费的过程中始终处于低温状态的物流网络。	相关
里档过驳	wharfside transfer		驳船停靠在船舶里档,进行船、驳之间的装卸作业。	相关
理货现场记录	records on spot		理货人员在货物装卸过程中,发现其包装异状或残损时,经交接双方验看确认后,由理货员所作的记录。	相关
理货证明书	tallying certificate		理货工作完毕后经委托方签认,理货机构据以计收理货费用的凭证。	相关
联合运输	combined transport (joint transport)		一次委托,由使用两种或者两种以上运输方式,或不同的运输企业将一批货物运送到目的地的运输。	相关
联运经营人	intermodal transport operator		负责组织集装箱联运的经营者。	相关
零担运输	less-than-truck-load transportation (sporadic freight transportation)		按照规定批量按零担货物办理承托手续、组织运送和计费的货物运输。	相关
零库存技术	zero-inventory technology		在生产与流通领域按照准时制组织物品供应,使整个过程库存最小化的技术总称。	相关
零星货物	small-lot cargo		用一张运单发运、其重量未达到按整批托运的货物。	相关
流通加工	distribution processing		物品在从生产地到使用地的过程中,根据需要施加包装、分割、计量、分拣、刷标志、拴标签、组装等作业的总称。	相关
陆桥运输	land bridge transport	大陆桥运输	利用横贯大陆上的铁路运输为桥梁,将海和海联结起来,形成海—陆—海的国际运输方式。	相关
陆运调度	land dispatcher		负责协调、指挥堆场作业的机械	相关
铝制集装箱	Aluminum container		铝制集装箱有两种:一种为钢架铝板;另一种仅框架两端用钢材,其余部分用铝材。主要优点是自重轻、不生锈、外表美观、弹性好、不易变形;主要缺点是造价高,受碰撞时易损坏。	相关
轮压	pressure of the wheel		起重机的小车处在极限位置时,起重机自重、额定起重量、最大允许工作风速下的最大风压及电气加减速产生的拉力共同作用下在大车车轮上的最大垂直压力。	相关
裸装货物	uncovered cargo		按件承运的无包装货物。	相关
码头单证	port documentation		在完成码头作业时,必须与航运公司、发货人、收货人和转运人密切配合,使所有编制的装卸计划与货物和集装箱的每次作业相一致。	相关

码头前水深	water depth of wharf apron		码头前在任意情况下都能保证设计标准船型满载装卸作业所要求的水深。在水深不足的沿海港口，为使较大的船舶乘潮进港后能够靠码头进行装卸作业，通常在新建码头前一定的水域范围内（一般为二倍船宽），适当挖深，使其在设计低水位时能够达到设计标准船型满载吃水所要求的水深。	相关
码头前水域	water area of wharf apron	港池	码头前供船舶靠离和进行装卸作业的水域。码头前水域内要求风浪小，水流稳定，具有一定的水深和宽度，能满足船舶靠离装卸作业的要求。按码头布置形式可分为顺岸码头前的水域和突堤码头间的水域。其大小按船舶尺度、靠离码头的方式、水流和强风的影响、转头区布置等因素确定。	相关
唛头	shipping mark	运输标志	它通常是由一个简单的几何图形和一些字母、数字及简单的文字组成，其作用在于使货物在装卸、运输、保管过程中容易被有关人员识别，以防错发错运。	相关
满载排水量	load displacement		指船舶满载时的排水量，即船舶在满载水线下所排开水的质量。	相关
锚地	anchorage		供船舶停泊及作业的水域。如装卸锚地、停泊锚地、避风锚地、引水锚地及检疫锚地等。装卸锚地为船舶在水上过驳的作业锚地；停泊锚地包括到离港锚地、供船舶等待靠码头、候潮和编解队（河港）等用的锚地。避风锚地指供船舶躲避风浪时的锚地，小船避风须有良好的掩护。检疫锚地为外籍船舶到港后进行卫生检疫的锚地，有时也和引水、海关签证等共用。	相关
门到场	door to CY		承运人在托运人的工厂或仓库整箱接货，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堆场，整箱交付收货人。	相关
门到门	door to door		承运人在托运人的工厂或仓库接货，负责运抵收货人的工厂或仓库整箱交货。	相关
门到门比	door to door percentage		在一定时间内，门到门运输的集装箱换算箱数与运输的总换算箱的百分比。	相关
门到站	door to CFS		承运人在托运人的工厂或仓库整箱接货，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货运站，拆箱后，按件交付收货人。	相关
灭失	less for cargo		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由于自然或人为原因而发生的货物毁灭或丢失。	相关
模拟直流调速控制	simulate DC regulator control		利用模拟电子线路板、继电器等控制技术为主的直流调速控制系统，在我国港口应用于八十年代。	相关
目的港	port of destination; unloading port; port of discharge	卸货港	船舶在航次中要到达的一些港口，统称为目的港。	相关
排水量	displacement		排水量指船舶浮于水面时所排开水的质量，亦等于船的总质量。排水量又可根据不同装载状态分为：空船排水量、满载排水量。	相关
赔偿率	indemnity/freight rate		考核期内，赔偿金额与货运收入之比。一般以万分比表示。	相关
配工	allotment of labour		港口调度部门为装卸货物，根据一定操作过程，选配机械和装卸工人的工作。	相关
配送	distribution		在经济合理区域范围内，根据客户要求，对物品进行拣选、加工、包装、分割、组配等作业，并按时送达指定地点的物流活动。	相关
配送中心	distribution center		从事配送业务具有完善的信息网络的场所或组织，应基本符合下列要求：(1)主要为特定客户或末端客户提供服务；(2)配送功能健全；(3)辐射范围小；(4)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短周期。	相关
票货分离	cargo separated from document		船舶所装货物的货运单证因故未按规定随货同行，出现有货无票或有票无货。	相关
票货同行	cargo with bill		货运票据，随同货物一起发送、中转，并一起送至到达地。	相关
票货相符	bill coincides with cargo		货运票据记载的货物品名和数量与实际情况一致。	相关

平均每天堆存货物吨数	average daily volume of cargo in storage		一定时期内，平均每天在港口库场堆存的货物吨数。	相关
平台集装箱	platform container		平台上无上部结构，平台的长、宽与国家标准集装箱箱底尺寸相同，其顶部和底部均装有角件，并可使用与其他集装箱相同的紧固件和起吊装置。	相关
凭证运输	carriage by clearance		按有关规定，必须凭特定证件才能托运的货物运输。	相关
普通记录	ordinary record		记载承运人向托运人或收货人提供证明事项的记录。其内容不涉及承、托之间的责任。	相关
起重力矩	torque		起重量与幅度的乘积。	相关
汽车集装箱运单	container transport document by road		陆路运输承运人与托运人签订的运输合同，并作为核算运杂费的依据和记录车辆运行的凭证。	相关
轻泡货物	light goods		货物积载因数大于船舶载货容积系数的货物。通常指每吨货物的体积大于一立方米的货物。	相关
区段承运人	performing carrier for regional transport		全程运输中某区段的实际承运人。	相关
区域配送中心	regional distribution center (RDC)		以较强的辐射能力和库存准备，向省(州)际、全国乃至国际范围的用户实施配送服务的配送中心。	相关
区域物流中心	regional logistics center		全国物流网络上的节点。以大中型城市为中心，服务于区域经济发展需要，将区域内的物品从供应地向接受地进行有效实体流动的公共物流设施。	相关
取消运输	cancellation of transport		对已承运的货物，在货物发送前因故取消运输的一项业务工作。	相关
全球定位系统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		由一组卫星组成的、24 小时提供高精度的全球范围的定位和导航信息的系统。	相关
缺货率	stock-out rate		缺货次数与客户订货次数的比率。	相关
散装化	in bulk		用专门机械、器具、设备对未包装的散状物品进行装卸、搬运、储存、运输的物流作业方式。	相关
散装货物	bulk cargo		无包装、不成件只按重量承运的固态或液态货物。	相关
散装液体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liquid bulk cargo		货物以液体状态、不加包装直接装入船舱的一种货物运输。	相关
商品完好率	rate of the goods in good condition		交货时完好的物品量与应交付物品总量的比率。	相关
设备交接单	equipment interchange receipt (EIR)		集装箱交接时，记录箱体状况并据此划分责任的单证。	相关
生产控制	production operation control		广义的生产控制是对从生产准备、生产投放到形成产品的全部过程进行全面控制。狭义的生产控制是对生产过程中生产进度的控制，也就是执行生产作业计划过程中的日常生产控制。	相关
生产快报	express summary of operation		以快速统计资料为主要依据所做的短期生产情况的总结和分析的报告。	相关
施封	seal		对重箱施加封志。	相关
湿损	damage of damp		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因雨湿、浪湿、汗湿等发生的损坏。	相关
实际承运人	performing carrier		接受承运人委托，从事货物运输或部分运输的人，包括接受转委托从事此项运输的其他人。	相关
适航性	navigability		船舶在多变的海况中的运动性能和营运条件，称为船舶的适航性。	相关
收、发货标志	shipping mark		通常由简单的几何图形和字母、数字及文字组成，标明在运输包装的一定位置上，主要供收发货人识别产品的标志。	相关
收货			指承运人接受托运人送来所托运的货物，并进行交接。	相关
收货区	receiving space		对仓储物品入库前进行核查、检验的作业区域。	相关
收货人	receiver		托运人在货物运单上指定的，在到达地接受货物的单位、个人或其代理人。	相关
数字交流调速控制	digital AC regulator control		利用绝缘栅双极型功率管、变频器、变流器、工控机、网络通讯等控制技术为主的交流变频调速控制系统，在我国港口应用于九十年代末至今。	相关

数字直流调速控制	digital DC regulator control		利用可控硅整流器、驱动器、工控机、网络通讯等控制技术为主的直流调速控制系统,在我国港口应用于九十年代。	相关
摔损	damage due to throw		货物在装卸、运输、搬运和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跌落损坏。	相关
甩挂运输	drop and pull transport		用牵引车拖带挂车至目的地,将挂车甩下后,牵引另一挂车继续作业的运输。	相关
拴固	restraint	打加固	一般来说,拴固的含义是用钢丝或绳索固定船上货物,以防止货物互相挤压。就集装箱船而论,当集装箱在甲板上时,必须用拴固杆件或螺旋扣件进行固定。尽管集装箱完全用最现代化机械装卸,但是拴固工作却跟普通货船一样是由人工完成的,而且该工作是码头工人的主要任务之一。	相关
双边交接	cargo hand-over by both side		船、港、货各方在装(卸)货物的船边或约定地点进行的交接,具体形式有:船港交接,船货交接,船边交接,库场交接等。	相关
水路货物运单	waterway-bill; water freight bill		托运人在托运水路运输货物时,向承运人提出的、具有运输合同性质的单据,并作为收货人提取货物用的凭证。	相关
水路集装箱货物运单	container transport document by water		承运人收取运费,负责将托运人托运的货物用集装箱运输方式,经水路由一港运至另一港的书面运输合同。	相关
水路集装箱运输	container waterway transport		用船舶运载集装箱的货物运输。	相关
水路运输	waterway transport		使用船舶(或其它水运工具),在江、河、湖、海等水域运送货物的一种运输方式。	相关
水路运输合同	contract of cargo transport on water		由承、托运双方签订的、在规定时间内经由水路运输,将货物从指定的起运地点运往到达地点,交付给指定收货人的协议。	相关
水平运输	horizontal transport of cargo in port		利用机械、设备或人力使货物进行水平位移。	相关
水上作业	midstream transfer		在锚地、系泊浮筒等水域进行的船与船(驳)之间的装卸作业。	相关
顺序号	sequence number		集装箱编号按国家标准的规定,用6位阿拉伯数字表示,通常1和9开头的集装箱是特种箱,数字4、7、8开头的是大柜,2、3开头的是小柜。不足6位,以0补之,如“053842”。	相关
四号定位	four number location		用库房号、货架号、货架层次号和货格号表明物品储存位置定位方法。	相关
台架式集装箱	platform based container open sided		没有刚性侧壁也没有象通用集装箱那种能承受箱内载荷的等效结构。其底部结构类似平台集装箱。	相关
特殊箱图	Special Container Plan	冷藏箱和危险货物箱图	用于反映特殊集装箱的情况。该图上所配的集装箱均为冷藏箱和危险货物箱。冷藏箱在图上的箱位用英文字母“R”表示,危险货物箱在图上的箱位用阿拉伯数字表示按国际标准规定的危险等级。	相关
特殊用途集装箱吊具	special application spreader		用于吊装大件货物或特种集装箱的吊具。	相关
特约事项	special remark		承运人与托运人在签认货物运输合同时,除货物运单所列的各项外,另行商定的其他有关事项。	相关
特种货物集装箱	specific cargo container		用以装运特种物品用的集装箱总称。	相关
特种集装箱清单	special container list		列明单船当航次特种集装箱情况的清单。	相关
特种箱	special container		是指用于装载超高、超宽、超长及超重货物的平板式集装箱、台架式集装箱(框架箱、开顶箱)。	相关
特种运输	carriage of special cargo		有特殊运输条件或特殊规定的货物运输。	相关
体积吨	measurement ton		按有关规定将货物满尺丈量所得的体积折算而成的货物计费吨数。	相关

铁路集装箱办理站	railway container freight station		办理集装箱的发送、到达、中转业务,进行集装箱的装卸、暂存、集配、门到门运输作业,组织集装箱专列等作业,并具有维修、清扫、清洗能力的铁路车站。	相关
铁路集装箱场设计能力	design capacity of railway container depot		根据货场的面积、箱位布置、装卸线路、汽车通道、机械状况等核定的铁路集装箱场的年集装箱办理量。	相关
铁路集装箱场作业能力	operation capacity of railway container yard		铁路集装箱场的装、卸车、拆、装箱以及机械、劳力等的综合能力。	相关
铁路集装箱出站单	railway container delivery receipt		从铁路车站搬出铁路集装箱时,铁路承运人根据铁路货物运单填写的集装箱出站和交回的凭证。	相关
铁路集装箱堆场	railway container yard	铁路集装箱场	进行集装箱承运、交付、装卸、堆存、装拆箱、门到门作业,组织集装箱专列等作业的场所。	相关
铁路集装箱货物运单	railway consignment note		是承运人与托运人之间为运输货物而签订的一种运输合同,在运输集装箱时,加盖集装箱运输专用章。	相关
铁路集装箱集散站	railway container transfer station		具有集装箱装卸、暂存、保管、临修、装拆箱、拼箱、接取、送达、门到门运输能力的场所,是铁路集装箱办理站的站外设施。	相关
铁路集装箱运输	railway container transport		用火车运载集装箱的货物运输。	相关
铁路集装箱周转时间	railway container turnover time		集装箱从装箱至下一次装箱之间的时间。	相关
铁路集装箱专用平车	railway container flat car		车底架呈骨架结构,设有固定集装箱的锁闭装置,专门用于装运集装箱的铁路车辆。	相关
铁路集装箱装卸费	railway container handling charge		铁路集装箱运输中,在到、发站收取的集装箱装卸、搬运费用。	相关
通风集装箱	Ventilated Container		通风集装箱是为装运水果、蔬菜等不需要冷冻而具有呼吸作用的货物而在端壁和侧壁上设有通风孔的集装箱,如将通风口关闭,同样可以将其作为杂货集装箱使用。	相关
通行标记	pass mark		集装箱在运输过程中能顺利地通过或进入他国国境,箱上必须贴有按规定要求的各种通行标记,否则,必须办理繁琐证明手续,延长了集装箱的周转时间。集装箱上主要的通行标记有:安全合格牌照、集装箱批准牌照、防虫处理板、检验合格徽及国际铁路联盟标记等。	相关
通用干货集装箱	Dry Cargo Container		通用干货集装箱也称为杂货集装箱,用来运输无需控制温度的件杂货,通常为封闭式,在其一端或侧面设有箱门。	相关
通用集装箱	general purpose container		为风雨密性的全封闭式集装箱。具有刚性的箱顶、侧壁、端壁和箱底,至少在一面端壁上有门,可供在运输中装运尽可能多的货种。多数通用集装箱的箱壁上带有透气孔。	相关
通运货物	through goods		由境外启运,由船舶或航空器载运进境后,仍由原装运输工具继续运往境外的货物。	相关
托盘运输	pallet transport		将货物以一定数量组合码放在托盘上,装入运输工具运送物品的方式。	相关
托运	consignment		托运人与承运人签订货物运输合同,最终完成货物运输活动的过程。	相关
托运计划	booking plan		托运人按年、季或月度向承运人提交申请运送货物的书面文件。	相关
托运人	shipper (consigner)		货物托付承运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运送到指定地点,向承运人支付相应报酬的一方当事人。	相关
挖入式港池	artificially excavated port		在岸上开挖出来的港池。在地形条件适宜或岸线不足时可建这种港池。其优点是:可延长码头岸线,多建泊位;掩护条件较好。缺点是:开挖土方量较大;在含砂量大的地方易受泥砂回淤的影响;在寒冷地区封冻时间较长。	相关
外档过驳	overside transfer		驳船停靠在船舶外档,进行船、驳之间的装卸作业。	相关
危险货物配装表	stowage guide for dangerous cargo		为防止各类危险物品之间相互影响可能发生物理、化学反应而引起危险,对危险物品进行合理配装的规	相关

			定。	
危险货物运输证明书	certificate of transportation dangerous goods		托运危险物品前，按《危险货物运输规则》规定办理的运输凭证。	相关
危险货物装箱证明书	container packing certificate for dangerous cargo		集装箱装运危险货物后，现场检查员根据《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对集装箱和危险货物在箱内的积载情况进行检查后签发的证书。	相关
无船（车）承运人	non-vessel (truck) operation carrier (NVOCC)		无运输工具而承担运输责任的契约承运人。	相关
物流	logistics		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回收、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实施有机结合。	相关
物流单证	logistics documents		物流过程中使用的单据、票据、凭证等的总称。	相关
物流服务	logistics service		为满足客户需求所实施的一系列物流活动产生的结果。	相关
物流服务质量	logistics service quality		用精度、时间、顾客满意度等来表示的物流服务的品质。	相关
物流管理	logistics management		为以合适的物流成本达到用户满意的服务水平，对正向及反向的物流过程及相关信息进行的计划、组织、协调与控制。	相关
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logistics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由计算机软硬件、网络通信设备及其它办公设备组成的，在物流作业、管理、决策方面对相关信息进行收集、存储、处理、输出和维护的人机交互系统。	相关
物流活动	logistics activity		物流过程中的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等功能的具体运作。	相关
物流联盟	logistics alliance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经济组织为实现特定的物流目标而采取的长期联合与合作。	相关
物流企业	logistics enterprise		从事运输（含运输代理、货运快递）或仓储等业务，并能够按照客户物流需求对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等进行组织和管理，具有与自身业务相适应的信息管理系统，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组织。	相关
物流设施	logistics establishment (logistics facilities)		具备物流相关功能和提供物流服务的场所。包括物流园区、物流中心、配送中心，各类运输枢纽、场站港、仓库等。	相关
物流网络	logistics network		物流过程中相互联系的组织、设施与信息的集合。	相关
物流信息	logistics information		反映物流各种活动内容的知识、资料、图像、数据、文件的总称。	相关
物流信息技术	logistic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物流各环节中应用的信息技术，包括计算机、网络、信息分类编码、自动识别、电子数据交换、全球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等技术。	相关
物流园区	logistics park	物流基地	为了实现物流设施集约化和物流运作共同化，或者出于城市物流设施空间布局合理化的目的而在城市周边等各区域，集中建设的物流设施群与众多物流业者在地域上的物理集结地。	相关
物流中心	logistics center		从事物流活动的具有完善的信息网络的场所或组织。应基本符合下列要求：（1）主要面向社会提供公共物流服务；（2）物流功能健全；（3）辐射范围大；（4）存储、吞吐能力强，能为转运和多式联运提供物流支持；（5）对下游配送中心提供物流服务。	相关
物流作业	logistics operation		为完成特定物流活动所进行的具体操作。	相关
物流作业流程	logistics operation process		为达成一定的物流目的而依次进行的一系列物流作业。	相关
物品储备	goods reserves		为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国家宏观调控的需要，对物品进行的储存。分为当年储备、长期储备、战略储备。	相关
洗箱	container washing		对被污染的集装箱内部进行清洗的作业。	相关
限运	restricted transport		按有关规定，对流向、流量等有一定限制的货物运输。	相关
箱务管理	container management		集装箱在运输、堆存、租赁、修理等过程中的状态管理。	相关

箱址	address of container		集装箱在堆场的坐标代码。	相关
箱主代号	owner code		国际标准化组织规定,箱主代号由 4 个大写的拉丁文字母表示,前三位由箱主自己规定,第四位字母为 U,表示为海运集装箱。表 1-2-9 为世界一些主要船公司和租箱公司的箱主代号。为了避免箱主代号重号,箱主在使用集装箱前应向本国主管部门登记注册。国际间使用的集装箱由箱主向国际集装箱局(BIC)登记注册。	相关
消耗式制冷剂冷藏集装箱	refrigerated container(expendable refrigerant)		采用以下某种冷剂的保温集装箱:冰;干冰,升华控制装置可有可无;液化气,蒸发控制装置可有可无。本定义内涵此种集装箱无需外接电源或油源。	相关
卸车工艺系统	car unloading system		卸车机械、设备及辅助设施按一定的卸车工艺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卸船工艺系统	ship-unloading system		卸船设备、机械及各种卸船辅助设施,按一定的卸船工艺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虚拟物流	virtual logistics		为实现企业间物流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以减少实体物流方式,是基于计算机信息及网络技术所进行的物流运作与管理。	相关
选港集装箱	Port optional cargo		在配积载时仍未明确具体卸货港的集装箱。	相关
熏箱	container fumigation		对被污染的集装箱内部进行熏蒸的作业。	相关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	compressor gases and liquefied gases		系指压缩、液化或加压溶解的气体,并应符合下述两种情况之一者: a. 临界温度低于 50℃,或在 50℃时,其蒸汽压力大于 294 kPa 的压缩或液化气体。b. 温度在 21.1℃时,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275kPa,或在 54.4℃时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7.5kPa 的压缩气体,或在 37.8℃ 时,雷德蒸汽压大于 275kPa 的液化气体或加压溶解的气体。	相关
押运	escorting		按有关规定或经承、托运双方商定,由托运人派员随船同行,负责对运输途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等的监护、保管、照料。	相关
氧化剂	oxidizing substances		系指处于高氧化态,具有强氧化性。易分解放出氧和热量的物质。包括含有过氧基的无机物,其本身不一定可燃,但能导致可燃物的燃烧。与松软的粉末状可燃物所组成爆炸性混合物,对热、震动或摩擦较敏感。	相关
业务外包	outsourcing		企业为了获得比单纯利用内部资源更多的竞争优势,将其非核心业务交由合作企业完成。	相关
一程船	First carrier		是指对某一中转箱而言,将该箱从起运港载运至中转港的船舶。	相关
一体化物流服务	integrated logistics service		根据客户需求对整体的物流方案进行规划、设计并组织实施产生的结果。	相关
易腐货物运输	carriage of perishable cargo		按易腐货物运输条件所进行的货物运输。	相关
易燃固体	flammable solids		系指燃点低,对热、撞击、摩擦敏感,易被外部火源点燃,燃烧迅速,并可能散发出有毒烟雾或有毒气体的固体,但不包括已列入爆炸品的物质。	相关
易燃液体	flammable liquids		除危险特性已列入其他类别的液体,其闭杯试验闪点等于或低于 61℃,但不得低于 450℃。	相关
溢漏	spill and leakage		液体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由于设备、包装的缺陷或操作不当等导致货物溢出或泄漏。	相关
引航费	pilotage; pilot tax		由引航员引领船舶进、出港口或某些航道向船方收取的费用。	相关
应急物流	emergency logistics		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已做好预案,并在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付诸实施的物流活动。	相关
有生动、植物运输	carriage of live animals and plants		按有生动、植物运输条件所进行的货物运输。	相关
逾期运到	overdue arrival		货物实际运到时间超过有关规定或承、托双方商定的运到期限。	相关

遇湿易燃物品	substances emitting flammable gases when wet		系指遇水或受潮时，发生剧烈化学反应，放出大量的易燃气体和热量的物品。有些不需明火，即能燃烧和爆炸。	相关
原来原转原文	tranship as originally received		承运人对大宗散装货物在运输全过程不具备适应连续、快速作业的法定计量手段时，在保证货运质量的前提下，与交接的另一方——托运人按运单上填写的原货物托运重量进行交接。	相关
运输标志	transport mark		按运输规章规定，由托运人在货物上制作的、表示货物与运单主要内容相一致的标记。	相关
运输管理费	transport administration charges		航运管理部门按国家规定向参加营业性运输的企业、个人或水路运输服务企业征收的管理性费用。	相关
运输许可证	permission certificate of business		各级航运管理部门按审批权限签发的、准予申请人从事营业性运输的证明。	相关
运输佣金	transportation commission		指企业为有助于运输业务的完成而向代理人支付的款项，包括订舱佣金、操作佣金和揽货佣金等。其中订舱佣金是指企业通过船舶代理人接受托运预约而向其支付的款项；操作佣金是指企业委托船舶代理人办理船舶进、出港口和水域的申报手续，联系安排引航、泊位等业务而支付给其的款项；揽货佣金是指企业支付给货物代理人代为招揽货源的款项。	相关
责任性理货	responsible tallying of cargoes		在货物装卸过程中，由船、港、货三方各自派出理货人员代表本单位进行清理货物并办妥交接手续。	相关
增值物流服务	value-added logistics service		在完成物流基本功能的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的各种延伸业务活动。	相关
站到场	CFS to CY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货运站按件接货并装箱，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堆场，整箱交付收货人。	相关
站到门	CFS to door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货运站按件接货并装箱，负责运抵收货人的工厂或仓库整箱交货。	相关
站到站	CFS to CFS		承运人在起运地集装箱货运站按件接货并装箱，负责运抵目的地集装箱货运站，拆箱后，按件交付收货人。	相关
整车运输	transportation of truck-load		根据规定批量按整车货物办理委托手续、组织运送和计费的货物运输。	相关
整批货物	cargo in large amount		用一张运单发运、其重量达到规定的按整批托运的货物。	相关
正本提单	Original B/L		是指提单上经承运人、船长或其代理人签字盖章并注明签发日期的提单。	相关
支线集装箱运输	Container Feeder Service		为解决集装箱船舶挂靠港多、不能装卸大型船舶、没有干线运输航线的矛盾，在沿海港口和内陆设置的以集散集装箱为目的的集装箱集散港或点，将各集散港、点附近地区的集装箱汇集到各集散港、点，集中运至枢纽港。这种内陆城市或沿海的集散点与枢纽港口之间的运输为支线集装箱运输。	相关
直达运输	through transportation		物品由发运地到接收地，中途不需要中转的运输。	相关
直接换装	direct transshipment ; direct transfer; cross docking	越库配送	物品在物流环节中，不经过中间仓库或站点，直接从一个运输工具换载到另一个运输工具的物流衔接方式。	相关
智能运输系统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 (ITS)		综合利用信息技术、数据通讯传输技术、电子控制技术以及计算机处理技术对传统的运输系统进行改造而形成的新型运输系统。	相关
滞纳金	fine for delayed payment		托运人或收货人未按规定的付款期限（或日期）向承运人付清运费，按有关规定向对方偿付的违约金。	相关
滞期费	demurrage		由于不能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完成货物装卸作业，由负责装卸方付给船方或由船舶承租人付给船舶所有人（或出租人）的一种罚金。	相关
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	China Containerized Freight Index (CCFI)		反映从中国港口出口的集装箱货价格变动的趋势和程度的相对数。	相关
重大货运事故	serious accident		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由于承运人责任造成货物损失价值达到部颁标准中所规定的重大事故损失金额标准以上的事故。	相关
重量吨	weight ton (W/T)		按货物毛重所确定的货物吨数。	相关

专用集装箱	specific purpose container		为便于不通过端门装卸货物或为通风等特殊用途而设有独特结构的普通货物集装箱的总称。	相关
专用码头	single user wharf (dedicated wharf)		为完成特定任务, 长期或在一定时期内, 由某一部门使用的码头。	相关
转关运输	tran-customs transportation		进出口货物在海关监管下, 从一个海关运至另一个海关办理海关手续的行为。	相关
装车工艺系统	car loading system		装车机械、设备及辅助设施, 按一定装车工艺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装船工艺系统	ship loading system		装船机械、设备及辅助设施按一定的装船工艺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装卸工艺管理	management of cargo handling		装卸工艺的计划、技术、生产、劳动组织及机械设备的各项管理工作。	相关
装卸工艺系统	cargo handling system		港口生产中, 由装卸机械、设施及各项装卸操作所组成的有机整体。	相关
装卸机械化系统	mechanization system of cargo handling		各种装卸机械及设备, 按照装卸工艺所组成的装卸机械联合体。	相关
装卸自然吨	physical ton		1t 货物从进港到出港, 不论经过几个操作过程, 都按 1t 计算。是港口装卸货物的实际数量。	相关
装卸自然量	cargo handling capacity		装卸自然量是指进出港区并经装卸的货(箱)的物理数量。它是反映港口装卸货(箱)实际数量的指标, 不仅反映了港口装卸的任务, 而且还是计算港口装卸成本的基础。不论货(箱)从进港至出港止经过几个操作过程, 均只能计算一个装卸自然量。计算单位为“吨或 TEU”。	相关
装卸作业组织	organization of cargo handling		调配机械、人力, 指导、监督、检查工人按照操作规程和作业标准, 进行装卸作业。	相关
准时制	just in time (JIT)		在精确测定生产制造各工艺环节作业效率的前提下, 准确地计划物料供应量和时间的生产管理模式。	相关
准时制物流	just-in-time logistics		与准时制管理模式相适应的物流管理方式。	相关
自备箱	shipper-owned container; shipper's own container		托运人购置、制造或租用的符合标准的集装箱, 印有托运人的标记, 由托运人负责管理、维修。	相关
自燃物质	substance liable to spontaneous combustion		系指自燃点低、在空气中易于发生氧化反应, 放出热量, 而自行燃烧的物品。	相关
租船运输	carriage of chartered; shipping by chartering		货主或其代理人租赁其他人的船舶, 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的水上运输经营方式。	相关
租赁箱	leased container		向集装箱所有人租用的集装箱。	相关
组配	assembly		采用科学的方法进行货物装载。充分利用运输工具的载重量和容积, 采用先进的装载方法合理安排货物的装载。	相关
最大总重	MAX GROSS WEIGHT	额定重量	MAX GROSS = 集装箱的自重 (TARE WEIGHT) + 最大允许载货量	相关